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AMEN JIHONG CO., LTD
廈門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3)
(「**本公司**」)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做出。

茲載列廈門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廈門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莊浩女士

香港，2026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董事長兼執行董事莊浩女士；執行董事張和平先生、莊澍先生及陸它山先生；職工代表董事白雪婷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國清博士、薛永恒教授、鄧以海先生及蔡慶輝先生組成。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1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庄浩女士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母公司报表中净利润为233,042,527.03元，在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23,304,252.70元后，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09,738,274.33 元，加上以往年度留存的未分配利润 84,688,410.41 元，2025 年度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总额为 294,426,684.74 元。

公司拟定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 A+H 总股本 450,405,288 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10,076,400 股后的 440,328,8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8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79,259,199.84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由于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情形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近日收到庄浩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其由于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去该职务后庄浩女士仍在公司担任董事、董事长及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职务。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张和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公告》。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近日收到张和平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其由于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职务，辞去该职务后张和平先生仍在公司担任董事、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选举公司陆它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公告》。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2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年度薪酬方案的议

案》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均系本议案关联人，回避表决。

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6 年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及履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提高公司资金周转利用率，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根据 2026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向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2.8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以自有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或知识产权等提供担保，或者相互之间互相提供担保。

上述综合授信主要用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保函、保理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抵押、质押等，具体融资金额、对应的金融机构及相应的担保事项将视公司与子公司运营资金实际需求、与相应的金融机构协商确定。

2、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求，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拟根据供应商报价等情况确定原材料、产品或服务采购供应商、采购数量及采购金额，同意公司根据供应商要求为控股子公司履行上述合同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方式及担保期限等以经各方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6 年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及履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根据关联方 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 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向其销售原纸、油墨等原材料以及纸制包装产品，预计 2026 年度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8,000 万元。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庄浩女士、张和平先生、庄澍先生与陆它山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购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控制体系，合理控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的风险，公司拟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为公司（含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为提高决策效率，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员参考行业水平办理董责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均系本议案关联人，回避表决。

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外汇收支规模不断增长，基于外汇市场波动性增加，为有效防范外币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影响，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自董事会

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择机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规模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满足日常生产运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委托理财种类为具有合法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单日委托理财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聘请 2026 年度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和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已连续 3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审计机构，两家会计师事务所同属安永全球网络成员，充分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业务模式和财务状况等情况。为保持财务审计工作的延续性，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为 2026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聘请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6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市场价格、

以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请 2026 年度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由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拟定“以 2022 年跨境电商业务净利润为基数，2025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3.10%”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公司 183 名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年度所持有 1,860,000 股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同意公司根据《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860,000 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十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拟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60,000股，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等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授权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十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下午 14：30 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 日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Xiamen Jihong Co.,Ltd

股票代码/Stock Code：002803.SZ/2603.HK

2025 年年度报告

二零二六年三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庄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明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洪玉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如涉及未来计划及经营目标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 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面对的主要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A+H** 总股本 **450,405,288** 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10,076,400** 股后的 **440,328,8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3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79
第八节 财务报告 82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公布的 2025 年年度报告。

以上备查文件的置备地点：公司证券部。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厦门吉宏、吉宏股份	指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庄浩
彩色包装纸盒/纸箱	指	用白板纸、白卡纸等制成的包装盒/箱，主要用于快消品（如：牛奶、饮料、纸巾、食品、牙膏、节能灯、香皂、手机、药品等）的外包装
环保包装	指	包括食品级环保包装及环保纸袋，主要有直接接触食品的各类冷热纸杯、纸碗、纸桶、纸盘、纸盖，以及用于服饰、鞋、食品、烟酒、化妆品等商品外包装的环保手提袋
To C、B2C	指	Business-to-Customer 的缩写，电子商务的一种模式，也就是通常说的直接面向消费者销售产品和服务商业零售模式，文中指公司跨境社交电商业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章程	指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会	指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证监会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A 股	指	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该等股份在深交所上市并以人民币交易
H 股	指	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该等股份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并以港币交易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吉宏股份	股票代码	002803.SZ/2603.HK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吉宏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Xiamen Jihong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IHONG C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庄浩		
注册地址	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 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2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 9 号/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55 号禹洲广场 38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27/361000		
公司网址	www.jihong.cn		
电子信箱	ipo@jihong.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陆它山	许文秀
联系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55 号禹洲广场 38 楼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55 号禹洲广场 38 楼
电话	0592-6316330	0592-6316330
传真	0592-6316330	0592-6316330
电子信箱	tashan@jihong.cn	xuwx@jihong.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com.hk)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披露 H 股 2025 年年度报告的网址：披露易(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75162159 65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原主营业务为包装业务，2016 年上市后通过新设厦门市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拓展精准营销跨境社交电商业务，公司始终坚持“数据为轴、技术驱动”的数字化运营战略，致力成为“线上+线下”全方位营销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林、滕腾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6,721,612,130.17	5,529,258,572.55	21.56%	6,694,680,65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6,831,969.60	181,931,124.57	52.16%	345,098,58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1,322,792.91	159,952,757.73	50.87%	325,288,57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1,219,848.71	386,679,604.06	-32.45%	725,599,756.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	0.49	36.73%	0.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	0.49	36.73%	0.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4%	8.22%	2.92%	15.84%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元）	4,321,866,390.44	3,503,096,124.49	23.37%	3,586,576,11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98,314,260.74	2,202,024,669.56	22.54%	2,280,397,905.5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77,490,718.88	1,756,035,678.65	1,805,091,473.50	1,682,994,25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159,932.99	58,986,889.32	97,476,909.22	61,208,23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774,432.55	55,501,495.69	92,690,528.06	35,356,33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55,719.06	114,681,743.96	-36,762,817.69	115,345,203.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18,987.06	586,546.26	-547,193.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595,371.89	21,051,005.56	23,868,671.7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624,452.47	4,143,860.61	700,022.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00,475.94	1,680,310.84	14,523.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794,464.14	-506,431.27	-386,659.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87,274.73	4,435,995.96	4,327,568.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36,348.20	540,929.20	-488,213.49	
合计	35,509,176.69	21,978,366.84	19,810,009.8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作为一家以技术创新、模式创新及数智化赋能为基石的领先企业，2025 年继续坚持“创意引领、技术驱动”发展战略，深度聚焦跨境社交电商与快消品包装解决方案两大业务协同并进格局，构建公司稳健发展双翼，驱动全年业绩增长。

2025 年 5 月 27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H 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成为国内首家跨境社交电商和快消品包装的 A+H 上市企业、厦门首家实现 A+H 上市企业、首家港股上市当天股票即纳入港股通标的证券名单企业，创下多个开创性纪录。此次 H 股上市，是公司全球化战略的关键节点，公司将以此为契机，借助香港国际金融中心的资本枢纽地位及香港资本市场作为国际资本平台的影响，积极推动公司跨境社交电商与包装业务的全球化布局，持续开拓销售区域，深化海外市场渗透，保障公司持续维持行业领跑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72,161.21 万元，同比增长 21.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83.20 万元，同比增长 52.1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32.28 万元，同比增长 50.87%。其中，公司跨境社交电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37,320.05 万元，同比增长 29.93%，归母净利润 10,710.40 万元，同比增长 86.81%，包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34,532.08 万元，同比增长 11.71%，归母净利润 18,441.72 万元，同比增长 27.67%。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432,186.64 万元，较年初增长 23.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269,831.43 万元，较年初增长 22.5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6,121.9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2.45%。

（一）跨境社交电商业务

1、独特的“货找人”模式

公司跨境社交电商业务采用“货找人”精准营销模式，运用 AI 算法分析海外市场、描绘用户画像，通过在 Meta（原 Facebook）、TikTok、Google、Line、YouTube、Instagram 等国外主流社交网络平台精准定位潜在客户群体，实现商品的高效匹配推送与销售，将高性价比和有特色的中国产品跨境销售至东南亚、东北亚、中东、欧洲、中国台湾、中国香港等多个国家或地区。

公司实施泛品策略，产品涵盖家居用品、服饰用品、电子产品、鞋类产品、箱包制品、美妆个护用品、保健品、母婴用品及钟表配饰等，以满足不同地区消费者的多元化需求。与卖家依赖于第三方电商平台及平台流量的传统模式不同，公司的跨境社交电商业务主要利用社交媒体流量开展，通过多平台投放策略，消除对单一社交平台依赖的同时有效控制流量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在巩固东南亚、东北亚等传统优势市场的同时，积极拓展欧洲等区域，并推出“电商合伙人计划”，将公司成熟的“技术+运营”能力模块化、产品化，进一步激活区域销售增长潜力。

2、持续的研发投入，构建高效的运营系统

公司自主研发跨境社交电商运营管理系统并持续更新迭代“Giikin”平台，该平台作为公司跨境社交电商业务的智慧中枢，贯穿包括选品、图像素材设计、视频素材生成、广告文案与翻译、广告投放、物流配送、客服等全业务流程，实现业务流程的数字化、可视化和智能化。

公司凭借全业务链的数字化优势，已积累庞大的营销数据资产，形成难以复制的“数据护城河”，通过将海量数据样本与海外主流社交媒体平台广告系统深度对接，驱动模型在训练与应用中实现自我进化，形成“数据飞轮”效应，将公司的“AI 电商”优势推向新高度，铸就“数据+智能算法”的核心护城河，为跨境社交电商业务的智能化升级注入强劲动力。

（1）智能选品：数据驱动的精准决策

依托沉淀多年的商品标准数据资源，公司自主研发电商文本垂类模型 ChatGiiKin-6B，能够深度解析不同区域市场的消费偏好与需求特征，为选品团队制定定制化的选品策略。同时可基于多维特征对产品候选项进行智能排序与潜力评估，将产品的市场热度与盈利前景直观呈现，极大提升选品决策的科学性与效率。

（2）内容生成：跨越文化与语言的创意引擎

面对不同销售区域多样化的文化与语言环境，公司利用自研 AI 技术实现高效本地化，ChatGiiKin-6B 模型能实时丰富产品标签，并自动生成多语言的产品标题、关键词及详细描述，精准提炼并传达产品卖点，同时可根据不同地区的审美偏好，智能适配广告素材，如调整模特形象、替换背景音乐及翻译字幕，快速打造高质量、高共鸣的产品营销内容。

（3）精准投放：智能化的营销闭环

Giikin 系统集成智能广告投放助手 G-king，通过 API 对接 Meta、TikTok、Google 等全球主流广告平台系统，协助 Giikin 系统基于产品特性智能匹配目标受众与促销风格，实现广告预算的精细化分配与效益最大化，并通过持续分析海量广告数据，为优化师提供兼具成本效益与投放效果的智能决策建议，驱动营销 ROI 持续提升。

（4）全球运营：AI 驱动的客户服务与拓展

在采购与售后服务环节，公司借助 AI 机器人实现客户服务的自动化与标准化，AI 机器人可提供多语言即时翻译与智能回复，公司无需雇佣当地客服，即可为全球不同国家和地区的消费者提供高效、精准的 7x24 小时服务，不仅显著降低运营成本，更成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张的坚实支撑。

（二）包装业务

公司以环保理念为准则深耕包装行业超过 20 年，在全国经营 11 个大型包装生产基地，通过平面设计、方案优化、营销策划等切入消费者日常生活的快消品市场，为客户提供包括“营销策划+研发设计/方案优化+智能制造+运输配送+销售”集成化的一站式服务，与国内外食品、饮料、餐饮、日化等多个快消品细分领域行业龙头企业均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及时把握市场、积极响应国家“走出去” 战略，通过在江苏张家港及阿联酋拉斯海马投资建设包装生产基地，加码食品包装并布局烟草包装，持续优化现有供应链网络，拓宽包装业务领域，标志着公司包装业务从“产品出海”迈向“产能出海”发展新阶段。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跨境社交电商业务

1、中国 B2C 出口社交媒体电商市场概览

线上流量是跨境电商卖家获取潜在消费者及抢占销售机会的基石。线上流量更大意味着受众更广及潜在消费者更多，从而提高销售及潜在收入的可能性。流量获取的大小直接影响产品的曝光度及访问量，而流量获取的精准度则影响销售转化率。线上流量按来源可分为三种：社交媒体流量、自然流量及平台流量。社交媒体流量指各种社交媒体平台间的数据流；自然流量包括用户搜寻或访问产生的数据流，无需透过其他中间渠道进行引导，如直接流量及搜索流量；平台流量指电商平台等第三方平台的数据流。

近年来，在社交媒体平台快速发展、用户群及参与度持续增长的推动下，该等平台已跃升成为跨境电商卖家产生流量及推动销售转化的关键渠道。社交媒体流量被认可为中国 B2C 出口电商市场增长最快的流量来源，随着社交媒体平台继续对互联网用户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中国 B2C 出口社交媒体电商市场有望进一步发展。按收入计，2023 年中国 B2C 出口社交媒体电商行业的市场规模达 478 亿美元，占中国 B2C 出口电商市场的 12.4%，到 2028 年，预计市场规模将扩大至 1,183 亿美元，自 2023 年的年复合增速为 19.9%。预计到 2028 年，中国 B2C 出口社交媒体电商市场的市场规模将占中国 B2C 出口电商市场的约 13.8%。

附注：社交媒体电商渗透率指中国 B2C 出口社交媒体电商收入占中国 B2C 出口电商整体收入的百分比

资料来源：灼识咨询报告

中国 B2C 出口社交媒体电商指中国国内企业利用社交媒体平台进行产品推广及流量获取并通过于社交媒体平台外与海外消费者进行的交易将该流量转化为销售的商业模式。与其他两种流量来源模式（消费者需根据其计划需求主动搜索产品）中的销售模式不同，跨境社交媒体电商企业通过于社交媒体平台上借助广告突出展示产品特色积极识别潜在消费者并刺激需求，以鼓励上述平台的消费者购买其产品。因此，中国 B2C 出口社交媒体电商模式有助于公司交付个性化产品推荐，了解消费者的兴趣及喜好推动销售。

B2C 出口社交媒体电商企业能够灵活地于各种社交媒体平台上进行资源战略配置，以适应流量周期的波动及平台政策的调整，该灵活性使其能够于不同市况下实现最佳的流量获取结果。此外，相关企业可利用社交媒体平台的全球影响力进入更多国家及地区，为跨区业务扩张创造大量机会并促进市场持续增长。同时，通过实施精准营销，B2C 出口电商企业可以精准识别产品的目标受众，有效对接购买意愿显得较强的消费者。鉴于对产品的偏好及强劲需求，目标消费者对价格敏感度相对较低。中国 B2C 出口社交媒体电商企业透过策略性地接触该等消费者可实施优化的定价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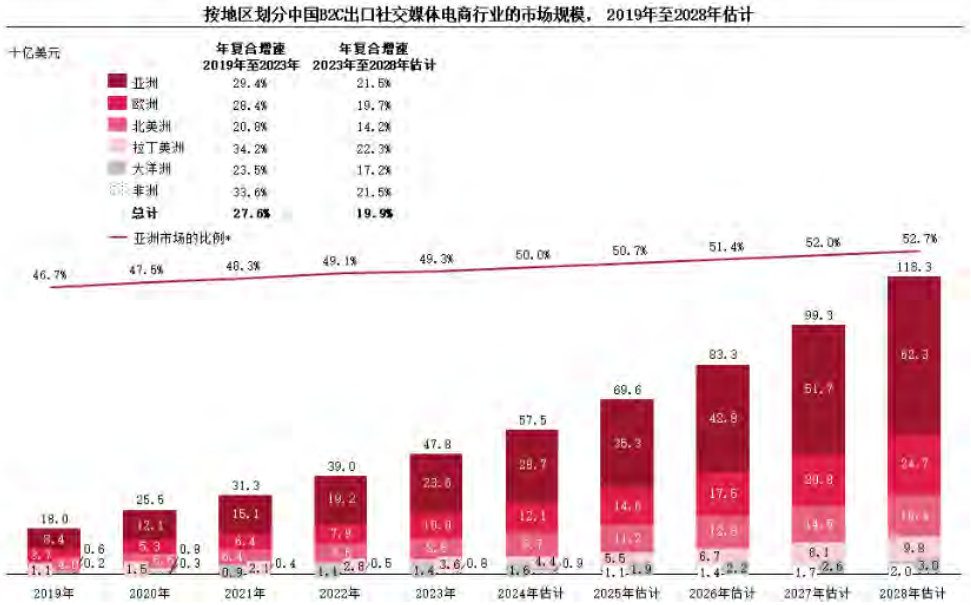

附注： 亚洲市场比例指就中国 B2C 出口社交媒体电商市场整体而言中国 B2C 出口社交媒体电商业务在亚洲市场的比例

资料来源：灼识咨询报告

2、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内首批 B2C 出口社交媒体电商公司，曾获中国企业出海服务机构 50 强、中国跨境电商服务企业十强、优秀跨境电商服务商等荣誉称号，及 TikTok 授予全球领航奖，跨境社交电商业务稳居中国 B2C 出口社交电商阵营前列，在通过社交媒体引流至独立站成交的细分赛道，公司业务规模与盈利能力均处于行业前列，在东南亚、中东等市场具备较强的先发优势和本地化运营经验。

（二）包装业务

1、中国纸制销售包装解决方案市场概况

纸制包装解决方案指与纸制包装相关的一系列服务，包括市场营销、设计、生产、以及运输及物流，纸制包装作为突出的包装类型，具有轻盈、高柔韧、环保、易加工、印刷适应性好、物流便利等特性。纸制包装广泛应用于食品及饮料、餐饮、日用品、消费电子产品、工业、医疗保健、物流等行业，在满足多样化的包装需求及增加包装产品的价值方面发挥关键作用。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环保措施的推动及纸制包装技术的进步，中国纸制包装解决方案行业稳步发展。

按功能分类，纸制包装可分为工业包装及销售包装。工业包装是指用于保护、储存、运输和处理货物的材料和容器，其优先考虑成本效益及储存和运输过程中的功能性，而对图案及结构设计的要求则不太重视。销售包装指终端消费者直接接触并用于终端销售单位的包装。此类别包括彩色纸制包装纸箱/盒、环保纸袋、食品包装、纸杯、集束包装及印刷瓦楞纸箱等包装产品。销售包装以其复杂的设计及多样化的结构为特点，旨在激发消费者的购买行为并突出显著的市场营

销及展示功能。因此，纸制销售包装解决方案特别重视市场营销设计方面的卓越性，此外，该等解决方案需要对其他业务流程中的因素进行严格监控，例如原材料品质、生产技术及后续阶段包装产品的及时运输及物流。

随着消费市场日益激烈的竞争及转型，纸制销售包装的市场营销价值日益凸显，纸制销售包装有助于提升产品体验，快速建立品牌形象，并透过创新包装积极参与差异化竞争。因此，下游产业不断增加对纸制销售包装解决方案的投资。中国纸制销售包装解决方案的市场规模于 2023 年为人民币 2,377 亿元（按收入计量）。市场规模受到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显著影响，而与纸制销售包装相关的加工费呈现出相对稳定的增长模式。在包装市场营销概念的演变及投资增加的推动下，中国纸制销售包装解决方案的市场规模将持续扩大，预计到 2028 年将达至人民币 3,028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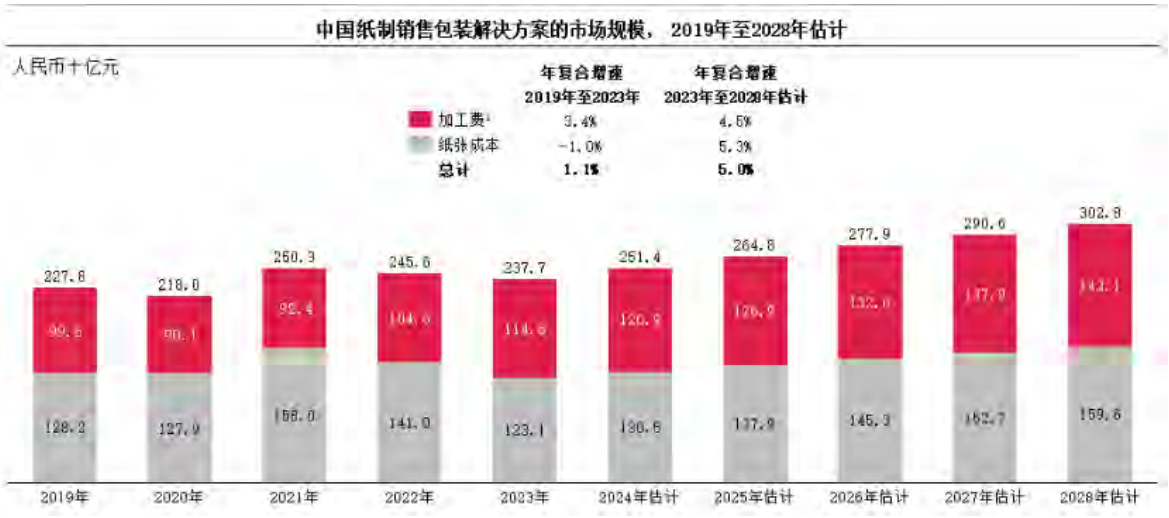

附注： 加工费指除纸张成本以外的其他收入组成部分

资料来源：灼识咨询报告

2、中国纸制快消品销售包装解决方案行业的市场规模

纸制快消品销售包装是消费者直接接触的包装产品，在购买过程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其为影响消费者购买决策的关键因素，亦为品牌传达品牌理念及实施营销策略的理想媒介。因此，快消品行业持续见证对纸制销售包装解决方案的投资持续成长。按收入计，中国纸制快消品销售包装解决方案的市场规模已由 2019 年的人民币 1,508 亿元增长至 2023 年的人民币 1,604 亿元，随着快消品包装的固有营销价值不断实现，纸制快消品销售包装解决方案的市场规模预计将持续扩大，预计到 2028 年将达到人民币 2,147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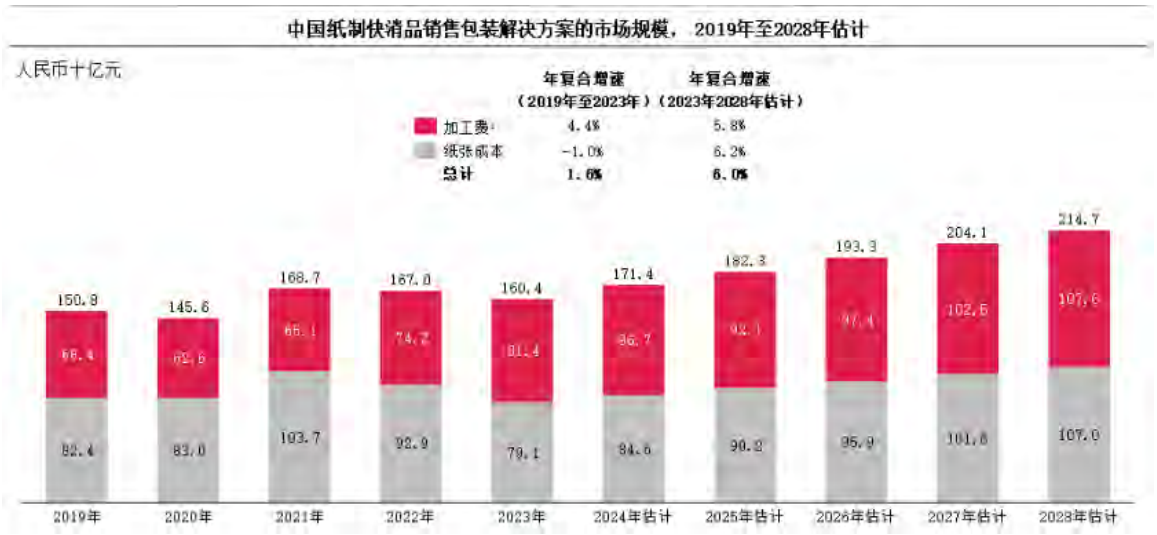

附注： 加工费指除纸张成本以外的其他收入组成部分

资料来源：灼识咨询报告

3、中国包装行业发展趋势

（1）中国包装行业正朝着高度自动化、联动化、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和多色多功能方向加速演进，自动化与智能化工厂、数字印刷技术、一体化包装印刷技术成为行业发展的重要方向。

（2）随着“双碳”目标的深入推进，市场对印刷包装企业在创意设计及包装材料绿色化方面的要求越来越高，环保包装、可降解材料、轻量化设计成为行业发展主流趋势。

（3）移动互联网的浪潮正不断改变人们的生活、消费习惯，各大互联网平台加大即时零售业务布局，外卖产业得到快速发展，不仅催生食品级包装需求的井喷式增长，更驱动行业向高品质、绿色化、智能化方向演进。

4、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是中国包装行业综合实力领先企业，纸制快消品包装市场占有率位居前列，凭借深厚的行业积累、优质的客户资源、先进的机器设备、丰富完善的包装品类和技术研发创新能力，在服务模式、研发设计、制造平台、经营管理及产品品牌等方面已形成自身突出竞争优势。公司包装业务多年来多次荣登《印刷经理人》中国印刷包装企业百强排行榜、福建省民营企业百强、福建省服务业民营企业百强及厦门市民营企业百强排行榜等，并曾获专精特新小巨人、科技小巨人等荣誉称号，业务发展获得业界高度认可，报告期内海外生产基地布局，标志着公司成为中国包装行业出海建厂先行者，逐步实现从“产品出海”向“产能出海”的跨越。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公司是 B2C 出口社交媒体电商公司的创新先行者及领导者

有别于传统的在第三方电商平台开设店铺销售的形式，公司采用“货找人”的商业模式开展跨境社交电商业务，在用户流量获取、对卖家的特定要求及资金开支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尽管“货找人”模式具有较高入门壁垒，但优势明显：减少维持庞大库存的前期费用，赋予公司更大的灵活性，使得公司能够快速响应市场趋势和需求。同时，该模式亦使公司能积累丰富的数据洞察，精准把握消费者需求及偏好，进而提升公司的选品、产品投放、供应链管理及物流管理各个业务环节的有效性。此外，公司不依赖任何单一第三方平台的线上流量或必须在电商平台上维持网店，可灵活地于社交媒体平台投放广告，实现精准营销及盈利能力的最大化。

（二）公司的集成 AI 技术贯穿公司全面、高效且可扩展的运营系统

公司跨境社交电商业务高效灵活，自 2017 年开展跨境社交电商业务以来，凭借持续训练强化的数据分析与 AI 技术能力，公司成功驾驭复杂的跨境社交电商业务环境并满足多样化的消费者需求。从 AI 垂类模型、机器学习到大数据分析，AI 技术始终贯穿整个业务流程，不断推动公司跨境社交电商业务从数字化向数智化转型。针对跨境社交电商业务关键流程，公司已成功开发涵盖选品、图像素材设计、视频素材生成、广告文案与翻译、精准产品推荐、广告投放及客服等 AI 技术，实现数智化水平显著升级。

（三）强大的数据分析能力为公司独具特色的货找人模式奠定坚实基础

公司拥有先发优势所积累来自跨境社交电商业务海量的消费者行为数据洞察，是公司进行数据分析及建立算法能力的基础，通过业务运营，公司已于广泛渠道积累对广告投放 ROI 的深入了解。不同于传统的电商平台，公司从数字营销服务提供商及社交媒体平台中获得用户数据分析，能够于投放广告时精准地为产品分配标签并高效地对其他有相同或类似需求的消费者进行再营销。公司利用产品标签、平台用户标签及交易信息构建专有的产品关系矩阵，准确描绘不同地区的用户画像特点与相关产品之间的关系，该矩阵为公司进一步提升 AI 模型能力提供坚实的基础。

（四）可快速复制的业务模式及全球化布局，保证公司的市场开拓兼具战略弹性

随着 AI 技术的快速发展，公司跨境社交电商供应链管控系统持续迭代，数据分析实现需求预测的能力不断加强，结合公司多语种智能广告、翻译、客服等技术优势，可自动生成符合当地消费习惯的商品展示、页面设计与服务流程，为公司销售区域的拓展提供坚实保障，从最初的中国台湾、中国香港和东南亚地区逐步拓展，到如今在东北亚、东欧等地已实现业务模式的快速复制。在此基础上，公司重点布局一带一路沿线地区，并可根据市场趋势动态调整区域资源配置比重，既能把握新兴市场消费升级红利，又可有效避免潜在的贸易争端，确保公司的市场开拓兼具战略弹性。

（五）公司跨境社交电商业务拥有高效且精细化的供应链管理能力，兼顾消费者满意度和成本控制

公司仅对特定产品保持一定水平的库存，主要模式为收到消费者订单后从供应商处购买产品（倘公司的仓库并无已订购的产品）来管理公司跨境社交电商业务的供应链，此模式使公司得以维持较业界其他公司更低的存销比。该供应链

管理模式通过公司的智能采购和物流管理系统予以支持，通过 Giikin 系统将与产品供应商及物流服务供应商的数据洞察进行深度融合，实现对商品运输、派送、签收等各物流节点的智能化管理，兼顾消费者满意度和成本控制。

（六）公司以营销设计和技术研发突破，以包装解决方案与快消品龙头企业客户维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是为数不多的能满足从营销策略、产品设计、工艺设计及技术策划、生产到运输及物流的一站式需求的中国纸制快消品包装解决方案的公司之一。基于公司深厚的创意力、凭借公司对企业客户的深入理解以及对最新 ESG 趋势的准确把握，公司能够为企业客户提供泛品类的包装解决方案，满足企业客户对各类产品全方位的包装需求。

作为工艺设计和技术策划的基础，公司关注包装设计上的创意，也潜心研究包装的功能需求。公司致力于为快消品企业客户提供纸制包装“从剧本到电影”的全流程创意转化，坚持从客户需求出发，提供兼具美观性、实用性、环保和具性价比的包装解决方案。经过逾二十年的包装行业深耕，公司已在中国纸制快消品销售包装解决方案行业中占据领先地位，具有巨大的竞争优势。公司在全国经营 11 个大型包装生产基地，满足企业客户从包装设计到运输及物流的全包装价值链的业务需求，并与国内外食品、饮料、餐饮、日化等快消品多个细分赛道行业龙头企业均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七）公司富有韧性的组织结构由具有创新开拓精神的高级管理团队领导

公司的高级管理团队在快消品包装、跨境社交电商及互联网数字营销领域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及策略具有深刻理解，高效的组织结构是公司健康发展的关键。公司的跨境社交电商业务采用独特的扁平化组织结构，由中层支持小型前端团队，形成若干支公司家族前端团队，各家族负责包括选品、广告投放及广告素材生成等业务流程，家族评估标准以利润优先，同时兼顾战略贡献。这一标准结合赛马机制激发家族之间的良性竞争及协同效应，增强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及行业竞争力。公司的中高层管理团队为家族守护者，支持、协调并提供包括供应链、IT 系统及客户服务等中后端业务流程，以实现利润最大化。

公司员工充满活力，秉持勤勉态度、善于应变、勇于创新，为公司的业绩增长奠定坚实基础。公司营造鼓励创新、允许试错的工作氛围，通过员工持股计划、限制性股票等激励措施，将公司发展与员工利益相结合，促进公司长远可持续稳定发展。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721,612,130.17	100%	5,529,258,572.55	100%	21.56%
分行业					
包装业务	2,345,320,841.87	34.89%	2,099,460,602.86	37.97%	11.71%
电商业务	4,373,200,452.01	65.06%	3,365,903,051.03	60.87%	29.93%
其他业务	3,090,836.29	0.05%	63,894,918.66	1.16%	-95.16%
分产品					
包装-纸盒纸箱	1,217,759,565.96	18.12%	1,198,392,090.88	21.67%	1.62%
包装-食品包装	521,107,195.00	7.75%	423,066,667.38	7.65%	23.17%
包装-纸袋	469,570,825.96	6.99%	387,592,857.00	7.01%	21.15%
包装-其他类型	136,883,254.95	2.04%	90,408,987.60	1.64%	51.40%
电商业务	4,373,200,452.01	65.06%	3,365,903,051.03	60.87%	29.93%
其他业务	3,090,836.29	0.05%	63,894,918.66	1.16%	-95.16%

分地区					
境内	2,159,446,315.56	32.13%	2,037,028,084.08	36.84%	6.01%
境外	4,562,165,814.61	67.87%	3,492,230,488.47	63.16%	30.64%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6,721,612,130.17	100.00%	5,529,258,572.55	100.00%	21.5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包装业务	2,345,320,841.87	1,860,020,357.92	20.69%	11.71%	7.85%	2.84%
电商业务	4,373,200,452.01	1,704,824,545.19	61.02%	29.93%	29.19%	0.22%
分产品						
包装-纸盒纸箱	1,217,759,565.96	1,011,594,806.83	16.93%	1.62%	-1.10%	2.28%
电商业务	4,373,200,452.01	1,704,824,545.19	61.02%	29.93%	29.19%	0.22%
分地区						
境内	2,159,446,315.56	1,754,861,048.53	18.74%	6.01%	4.81%	0.93%
境外	4,562,165,814.61	1,812,762,233.27	60.27%	30.64%	27.12%	1.10%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6,721,612,130.17	3,567,623,281.80	46.92%	21.56%	15.07%	3.0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包装业务	销售量	万平方米	118,062.91	102,463.84	15.22%
	生产量	万平方米	119,896.61	102,609.35	16.85%
	库存量	万平方米	8,066.86	6,233.16	29.4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包装业务	营业成本	1,860,020,357.92	52.14%	1,724,659,164.07	55.63%	7.85%
电商业务	营业成本	1,704,824,545.19	47.79%	1,319,580,360.15	42.56%	29.19%

其他业务	营业成本	2,778,378.69	0.08%	56,164,662.23	1.81%	-95.05%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集团于 2025 年完成处置重庆市阿欧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 Giffrey Co., Ltd.，本集团不再将这些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本集团于 2025 年新设成立子公司包括：郑州丹骏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Hong Kong New DJ E-Commerce Co., Limited、Kelly FA Hong Kong Limited、Hong Kong Heracles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574,965,586.9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3.4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915,954,050.83	13.63%
2	客户 2	337,875,767.50	5.03%
3	客户 3	119,212,318.64	1.77%
4	客户 4	114,231,379.01	1.70%
5	客户 5	87,692,070.96	1.30%
合计	--	1,574,965,586.94	23.4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03,857,187.7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8.2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215,371,837.47	12.06%
2	供应商 2	88,225,528.18	4.94%
3	供应商 3	86,530,246.57	4.84%
4	供应商 4	59,788,589.49	3.35%
5	供应商 5	53,940,986.05	3.02%
合计	--	503,857,187.76	28.2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主要为原材料供应商及商品供应商排名。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375,772,298.37	1,849,611,438.97	28.45%	主要系本期跨境电商业务收入增加对应广告费支出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54,013,260.13	247,115,005.18	2.79%	
财务费用	27,039,577.11	7,055,294.61	283.25%	主要系本期外汇汇率波动引起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36,104,791.21	124,429,981.67	9.38%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新型高缓冲性能气泡纸袋的研发	本项目旨在解决电商物流快速发展背景下，因包装缓冲性能不足导致的商品运输高破损率问题。传统包装材料如普通纸袋缓冲效果差，而塑料气泡袋又存在环保隐患。本项目的主要目的是研发一种兼具高缓冲性能、环保性和经济性的新型纸袋。通过创新性地设计牛皮纸-可降解气泡膜-内衬纸的三层复合结构，利用中间层的气泡膜分散冲击力，以实现卓越的缓冲保护效果。项目致力于填补市场对绿色、高性能缓冲包装解决方案的迫切需求，帮助电商和物流企业有效降低货损率，同时响应环保法规和消费者对可持续包装的期待。	已结案	项目设定的具体技术目标包括：完成三层复合结构的设计与优化，确保各层（外层牛皮纸、中间层环保气泡膜、内层纸）之间粘合牢固，避免分层。关键目标是显著提升纸袋的缓冲性能，拟通过调整气泡直径和分布密度，并设计加强筋结构来实现。项目需要解决的核心技术难题是保证气泡膜与纸张的粘合稳定性，以及在复合生产过程中防止气泡受压塌陷或破裂，确保缓冲性能的一致性。最终产品需达到的主要性能指标包括：静态抗压强度≥250N（参照 GB/T4857.4），以及通过 1.2 米高度的跌落测试（参照 ASTMD5276）且内容物完好率≥98%。	该项目的成功将有力推动公司产品向绿色环保和高性能方向战略转型，契合可持续发展的趋势。研发出的新型高缓冲气泡纸袋，因其结合了缓冲性能与可降解材料的优势，有望在竞争激烈的物流包装市场中脱颖而出，成为公司的明星产品。这不仅能帮助公司抓住电商物流带来的巨大市场机遇，扩大市场份额，也能显著提升公司在绿色包装领域的品牌形象和影响力。通过提供降低客户货损率的解决方案，可以增强客户粘性，开拓新的客户群体。长远来看，此项技术积累将为公司未来开发更多环保型高性能包装材料奠定基础，确保公司在包装行业绿色革新中保持领先地位。
具有防伪功能纸芯的纸盒的研发	本项目旨在应对市场上日益猖獗的假冒伪劣产品问题。假冒行为严重扰乱了市场秩序，损害了品牌形象和消费者权益。项目核心目的是研发一种应用于卡纸纸盒	已结案	项目计划实现的具体技术目标包括：成功选出在卡纸基材上显色稳定的温变（热致变色）和光变（紫外/红外响应）油墨，并优化其配方以	该项目的成功实施将显著增强公司在防伪包装领域的技术实力和市场地位。通过推出具有高技术壁垒的隐蔽印刷防

	的、具备高效防伪功能的新型包装。通过在纸盒的纸芯内层局部印刷特殊的智能油墨（温变、光变），形成独特且难以伪造的防伪标识。这不仅能帮助企业有效打击假冒产品，保护自身品牌价值和市场份额，同时也为消费者提供了一种便捷、可靠的真伪鉴别手段，增强消费信任。项目还特别注重研发成果的产业化转化，确保技术能够适用于大规模生产，从而提升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确保与印刷工艺兼容。关键技术目标之一是开发纸芯内层的局部精准印刷技术，要求印刷精度达到±0.1 毫米，确保防伪标识隐蔽（肉眼不可见）且不影响外观。项目拟解决油墨在卡纸上的附着力不足以及局部印刷精度控制等技术难题。最终产品需达到明确的量化指标：油墨层的耐折度≥50 次（参照 GB/T2679.5），且划格法附着力测试的油墨脱落面积≤5%（参照 GB/T9286），从而保证防伪功能的可靠性和耐久性。	伪纸盒，公司能够为高端品牌客户提供差异化的包装解决方案，帮助客户提升品牌保护水平。这不仅有助于公司开拓新的市场空间，获取高附加值订单，也能强化与重要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此外，该项目成果将推动公司包装产品向功能化、智能化升级，提升产品竞争力。作为一项技术创新，它有望成为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并带动整个防伪包装行业的技术进步，巩固公司作为技术领先的包装解决方案提供商的形象。
包装箱油墨印刷耐摩擦脱色技术的研发	该项目旨在解决当前包装箱在商品流通过程中，因油墨耐摩擦性能不足而导致的印刷图案磨损、脱落问题。这些问题在运输、仓储堆码和人工搬运环节尤为突出，严重影响了产品的外观完整性和品牌形象。项目核心是通过对油墨配方（如在光油中添加纳米二氧化硅等耐磨试剂）和印刷工艺流程（如优化干燥工艺、色序）进行系统性研发与优化，以期显著提升包装箱表面的耐摩擦性能、抗刮性及附着力。最终目的是减少摩擦损伤，延长包装箱使用寿命，并确保印刷质量的高标准与一致性，从而满足市场对高品质包装的需求。	已结案	本项目计划通过技术攻关，实现多项具体目标。在技术层面，旨在获得一项成熟的包装箱油墨印刷耐摩擦脱色技术，包括开发出高性能的耐磨添加剂配方、优化水印油墨的耐磨抗刮复合体系、研制一款可模拟真实运输环境的多参数曲线摩擦测试装置，以及升级油墨干燥工艺。在成果产出上，计划申请 1-2 项实用新型专利。在效益方面，期望通过工艺优化将生产效率提升 20%以上，减少印刷缺陷和资源浪费，最终显著提升产品的耐用性和客户满意度，巩固公司在包装印刷领域的技术优势。	该项目的成功实施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而深远的影响。首先，它能直接提升公司核心产品的质量与附加值，使公司提供的包装箱在耐磨损这一关键指标上具备强大竞争力，有助于吸引和维护高端客户，提升品牌美誉度。其次，所研发的专利技术和专用测试装置将构建起技术壁垒，增强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和行业影响力。最后，通过提高生产效率和降低损耗，项目将带来可观的经济效益，支持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并为开拓更广阔的市场奠定坚实的技术基础。
多层复合瓦楞纸板机构及加工方法技术的研发	此项目是为了应对包装市场对瓦楞纸板性能日益多样化和高标准化的需求。传统瓦楞纸板难以同时满足便捷加工和高强度承压的要求，特别是在重型物品包装领域存在局限。本项目旨在通过结构创新和工艺研发，设计并开发一种新型的多层复合瓦楞纸板机构及其加工方法。具体而言，是将 5 层纸板与 7 层纸板进行复合，利用 5 层纸板易于加工的特性制作外层（如带摇盖结构），利用 7 层纸板高强度的特性制作内层围板，从而创造出一种兼具优良加工性和高承压性能的新型复合包装材料。	已结案	本项目的直接目标是成功研发出一种创新的多层复合瓦楞纸板机构及与之配套的便捷加工方法。技术目标包括完成 5 层与 7 层纸板复合结构的设计与优化，开发出确保复合效果和结构稳定性的加工工艺流程，并最终建立一条能够实现该产品规模化生产的自动化生产线。在成果方面，计划申请 1-2 项实用新型专利，并获得一项成熟的多层复合瓦楞纸板机构及加工方法技术。最终目标是使这种新型纸板能够稳定生产，其性能同时满足传统包装的密封便捷性和重型包	该项目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战略意义。成功开发出的新型多层复合瓦楞纸板将极大丰富公司的产品线，使公司能够切入重型包装、精密仪器运输等高端市场，满足客户对包装材料强度和功能性的更高要求，从而开拓新的业务增长点。通过提供差异化、高性能的包装解决方案，可以显著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自动化生产线的建立将提升生产效率和规模化能力，有助于降低成本。这将

			装的高承压性需求。	巩固公司作为包装解决方案提供商的行业地位，推动其技术升级和可持续发展。
绿色生物蜡的食品包纸功能性涂层构建与应用关键技术的研发	本项目旨在应对食品包装行业对环保材料的迫切需求，解决传统石油基蜡或塑料涂层包装纸难以降解的环境问题。其核心目的是通过研发以绿色、可再生的生物蜡为原料的功能性涂层关键技术，替代传统不环保涂层。项目重点致力于攻克生物蜡涂层在实际应用中的核心技术难题，包括优化涂层与纸张的粘附性、精确控制涂层的均匀性与厚度，以及提升涂层的综合性能（如防水、防油、抗菌），最终开发出高性能、可降解且安全的食品包装纸产品，以满足日益严格的环保法规和市场要求。	进行中	在技术层面，目标是开发一套成熟的生物蜡改性技术和涂层制备工艺，能够精确控制涂层在纸张上的均匀性和厚度，解决规模化生产中的涂层不均、漏涂等问题。在产品性能上，目标是使制备出的涂层纸品关键性能（如粘附强度、防水性、防油性、抗菌性）满足食品包装的高标准和安全性要求（如GB4806.8）。项目计划完成产品的中试生产，建立完整的生产工艺流程和一套涵盖多维度性能指标的企业内部质量检测标准体系，为规模化量产和市场推广做好技术准备。	该项目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战略意义。成功实施后，公司将掌握核心技术，率先推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绿色高端包装材料，打破传统环保包装性能不足的瓶颈，从而切入高附加值市场，提升盈利能力。这将极大地增强公司的技术领先地位和品牌影响力，使公司成为可持续包装解决方案的领导者。从行业角度看，该项目成果将推动食品包装行业的绿色技术变革，完全契合可持续发展潮流。此外，建立起的核心技术和专利壁垒，将为公司构筑长期的竞争优势，支撑其未来多年的稳健增长。
新型无塑防水防油纸袋的研发	本项目旨在研发一种新型无塑防水防油纸袋，以应对日益严格的环保政策和市场需求升级。当前食品、日化和电商行业对环保包装需求旺盛，但市面产品性能参差不齐，存在防水防油效果不足、成本高等问题。项目通过创新生产工艺和生物基材料（如改性淀粉、植物蜡）的应用，重点突破纸张基材处理、涂布工艺稳定性及干燥固化技术，实现纸袋的高性能与环保性统一。目标是为市场提供兼具卓越阻隔性能、可生物降解特性且成本合理的纸袋产品，填补现有市场空白，支撑公司在环保包装领域的领先布局。	进行中	项目计划实现四大技术指标：一是防水性能方面，在模拟暴雨环境下（降雨量100mm/h 持续 2 小时）内部干燥度保持 95%以上；二是防油性能需阻隔常见食用油 8 小时无渗透；三是环保性要求原材料 100%可生物降解，生产能耗降低 20%，排放达标；四是机械强度需满足抗张强度 200N/50mm、撕裂强度 50mN，确保运输耐用性。此外，通过涂布工艺优化（如控制涂布量误差在±0.5g/m²）和干燥固化参数精细化，保证产品一致性和生产效率，为规模化应用奠定基础。	本项目成功后，将显著提升公司在环保包装市场的竞争力。据预测，新型无塑纸袋市场规模年均增速达 20%，至 2030 年有望突破 500 亿元。通过技术领先优势，公司可抢占高端环保纸袋份额，优化产品结构，同时通过降低生产能耗和原材料损耗提升盈利空间。长期来看，该项目将强化公司“绿色包装”品牌形象，契合政策导向，为拓展可持续业务板块提供核心支撑。
异型瓦楞纸箱自动化生产的研发	本项目聚焦解决异型瓦楞纸箱因结构复杂（如不规则多边形、多层折叠边）无法适配自动糊盒机的行业难题。当前异型纸箱糊盒依赖人工，效率低、合格率仅85%-90%，且成本持续上升。项目通过结构优化设计（如简化折叠路径、增设标准化定位孔）和设备微小调整，实现自动化生产。核心目标是突破“个性化设计与自动化生产”的矛盾，使异型纸箱在保留功能性的同时兼容现有糊盒设备，提升生产效率和质量稳定性，巩固公司在高端包	进行中	技术指标包括：生产效率提升至≥120 个/小时（较人工提升 200%），定位误差≤0.5mm，成品合格率≥99%，粘合强度符合国家标准（≥50N/m）。通过三维建模与物理测试结合，优化折叠路径和粘合面设计，确保纸箱在送纸、定位、折叠等工序中顺畅运行，设备故障率控制在 1%以内。项目强调“仿真预判+物理验证”的闭环优化，减少样品试制次数，缩短研发周期 30%，最	项目成功将彻底改变异型纸箱依赖人工的现状，帮助公司降低年人工成本，同时通过提升合格率减少原材料损耗 8%-10%。自动化生产使公司能快速响应食品领域对个性化包装的规模化需求，抢占异型纸箱增量市场。技术成果可适配公司现有主流糊盒设备，避免大规模改造投入，实现“小改动、大收益”。长期而言，该项

	装市场的技术优势。		终实现异型纸箱低成本、高精度自动化生产。	目将增强公司为客户提供“定制化+自动化”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推动包装产线智能化升级，提升行业壁垒和市场份额。
新型箱衬一体化瓦楞纸箱的研发	传统瓦楞纸箱依赖不可降解的独立衬垫（如泡沫），增加了成本与污染。本项目旨在通过一体化设计，将箱体与缓冲衬垫整合为单一结构，从根本上简化包装流程，减少材料消耗，降低对环境的影响，契合可持续发展理念。其次，提升产品性能以满足更高需求。电商物流的快速发展对包装的抗压、抗冲击和缓冲性能提出了更高要求，而传统纸箱在这些方面存在局限性。本项目通过内置缓冲结构、局部加强设计（如加强筋）以及优化材料参数，旨在显著增强纸箱的整体防护能力，以满足高价值、易碎产品的安全运输需求，同时回应消费者对包装个性化、功能多样化的期待。	已结案	在技术成果方面，成功开发出卡格一体式内嵌翻折式结构，实现缓冲功能与箱体的无缝集成。性能指标上，预期实现轻量化和高性能的平衡，边角抗压强度提升 25%-40，在同等保护性能下材料用量减少 15%-20%，局部抗冲击能力提升 30%，同时通过高强度再生纸基复合材料的使用，在降低克重 10%-15%的同时确保了优异的环压强度（≥8.0N·m/g）和耐破强度（≥1400kPa）。在生产与产业化方面，目标包括建立生产线和实现规模化生产。	在市场竞争方面，项目成果将直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通过提供一种更环保、成本更低、性能更优的包装解决方案，公司能够吸引注重可持续发展和供应链效率的客户，从而扩大市场份额，提升品牌形象和市场影响力。 在产业链地位与社会责任方面，该项目推动瓦楞纸箱行业向绿色、高性能方向发展，有助于公司占据行业技术制高点。同时，项目带来的环境效益（减材、可降解）符合全球 ESG（环境、社会和治理）发展趋势，不仅能够帮助客户实现环保目标，也提升了公司的社会声誉，为可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纸箱自动化连线隐形喷码技术的研发	本项目旨在研发一种应用于瓦楞纸包装箱的自动化连线隐形喷码技术，核心目的是为了满足快消品行业（如奶制品、啤酒）日益增长的防伪、溯源与营销需求。当前，市场对商品质量及生产信息透明度的要求不断提高，而传统喷码方式可能影响包装外观。本项目通过研究隐形油墨和高精度喷印工艺，旨在实现一种在纸箱装潢上不可见、不破坏整体视觉效果的标识技术。该技术能在特定条件下（如紫外线照射）清晰显现编码信息，从而使假冒伪劣产品难以模仿，有效保护品牌方和消费者的利益，同时提升公司包装产品的附加值和市场竞争力，响应市场对高品质、高安全性包装的核心诉求。	进行中	项目设定了具体、可衡量的技术研发与成果转化目标。在技术层面，计划通过系统性实验，优化喷码压力、温度、油墨粘度等关键工艺参数，形成一套稳定、高效的最佳隐形油墨喷码工艺。在成果产出上，目标明确为：成功研发并应用 3 种带有隐形喷码的包装产品，并为其制定详细的技术标准以确保性能可靠。同时，建立自主知识产权壁垒，为技术的规范化和后续广泛应用奠定坚实基础。	该技术的成功研发将显著增强公司在高端包装市场的竞争力。通过为客户提供集成隐形防伪溯源功能的差异化、高附加值包装解决方案，公司能够深化与奶制品、啤酒等高端快消品客户的合作，提升客户黏性与订单价值。从长远看，本项目有助于公司从传统的包装制造商向“包装+信息安全”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通过掌握核心技术并参与制定行业标准，公司有望在包装防伪细分领域建立技术领先优势和品牌话语权，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最终，这将推动公司技术服务能力的升级，巩固其在环保包装领域的领先地位，并为行业树立技术创新标杆。
新型适用于生鲜产品的保温	本项目旨在研发一种新型适用于生鲜产品的保温纸箱，核心目的是为了解决当前冷链物流环节中	已结案	项目设定了明确的技术性能与产业化目标。在技术层面，首要目标是实现保温性	该项目的成功实施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多层面的积极影响。在市场

纸箱的研发	存在的关键痛点。传统包装普遍存在保温效果不足的问题，导致生鲜食品在长途运输过程中易因温度波动而变质，造成高损耗率。同时，大量使用的一次性塑料包装也带来了严重的环保问题。因此，项目致力于通过材料与结构创新，结合 KT 保温板与镀铝膜等高效保温材料，构建多层隔热结构，并融入纳米银抗菌或活性炭保鲜技术，显著提升纸箱的保温性能和保鲜能力。其最终目标是为生鲜产品提供一种能够延长保质期、降低腐坏率的高效包装方案，同时减少对不环保材料的依赖，推动包装行业向绿色、高效、可持续的方向发展，契合食品安全与绿色物流的时代要求。		能的突破性提升，通过优化材料选型和结构设计（如创新性的透气保温设计），确保生鲜产品在复杂运输条件下能维持稳定的低温环境。其次，目标是开发出具备多功能性的纸箱，集成抗菌、吸湿等功能，有效抑制微生物生长。在结构设计上，计划实现“快拆式模块化结构”，使其能通过卡扣等方式快速拆装（目标拆卸时间 <30 秒），并采用耐候性材料，力争实现循环使用不少于 5 次，从而显著降低单次使用成本。此外，项目计划针对该保温纸箱申请知识产权或制定企业标准，并优化生产工艺，旨在最终为市场提供一种高性能、经济实用且可循环的冷链运输包装解决方案。	竞争力方面，这款高性能保温纸箱将帮助公司切入空间广阔的生鲜电商、冷链物流等高增长市场，满足客户对降低货损率和提升产品品质的核心需求，从而形成强大的产品差异化优势，增强客户黏性，开拓新的业务增长点。在技术与品牌层面，项目所积累的保温材料复合、功能化设计及模块化结构等核心技术，将构筑公司的技术壁垒，提升整体研发能力。同时，产品具备的绿色可循环特性，高度符合国家环保政策与 ESG 发展理念，能显著强化公司“环保包装解决方案提供商”的绿色品牌形象，提升社会声誉。长远来看，此举将推动公司产品结构向高附加值、技术密集型方向升级，巩固和提升在包装行业的市场地位。
应用于纸质餐具的水性涂层关键技术的研发	本项目旨在实现以下目的： 1、实现绿色环保目标：通过研发替代传统聚乙烯淋膜的可降解或可再浆环保涂层，从根本上解决淋膜纸不可降解、回收困难的行业难题，积极响应全球“禁塑”趋势。 2、提升包装材料性能：在保持纸张环保特性的基础上，开发具备优异阻水、阻油功能的环保涂层技术，确保包装产品在各类应用中不发生渗漏，满足多样化使用需求。 3、推动生产工艺革新：研发适用于新型环保涂层的生产工艺与设备，实现技术替代与工艺升级，推动行业向可持续生产模式转型，增强技术领先优势。 4、拓展环保包装应用：通过提供可降解、易回收的环保淋膜纸解决方案，满足食品、消费品等行业对绿色包装日益增长的需求，帮助客户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扩大市场应用范围。	已结案	项目预计实现的主要技术指标包括：纸杯厚度控制在 0.2mm 至 0.5mm 之间，具备足够的抗压和抗撕裂强度以确保使用中不易破损；耐热性可承受 60°C 至 100°C 的高温，耐冷性适应-20°C 至 0°C 的低温，适合盛放热食或冷藏食品；关键环保指标为在堆肥条件下 90 天内降解率超过 90%。此外，通过优化涂布和热封工艺，确保纸杯接口牢固、不变形，达到与塑料淋膜纸杯相当的防渗漏性能，同时兼顾生产效率和成本控制。	本项目预计将对公司的未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主要包括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推动技术创新、优化产品性能、提升品牌形象及拓展市场空间。这些优势将有助于公司在绿色环保包装领域建立核心竞争力，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
具有双层防烫设计结构的可降解纸杯关键技术的研发	本项目旨在实现以下目的： 1、提升产品性能：通过结构创新与材料优化，改善可降解环保纸杯的隔热性能，有效降低杯体表面温度，使其在盛装热饮时不易烫手，提升使用安全性和舒适	已结案	项目计划达到的技术指标包括：耐热性可承受 100°C 高温液体而不变形、不渗漏；隔热性要求外层温度低于 45°C，有效防止烫伤；降解性在堆肥条件下 180 天内降	预计将对公司发展产生积极影响，主要包括提升产品竞争力、推动技术创新、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拓展高端市场以及降低环境合规风

	度。 2、强化环保属性：以全降解材料替代传统聚乙烯淋膜，实现纸杯在自然条件下高效降解，从根本上解决废弃纸杯带来的环境污染问题，符合绿色循环经济发展理念。 3、拓展产品功能：突破传统纸杯单一盛装功能，通过结构、材料或工艺集成，赋予其保温、隔热、防滑、可折叠等多重实用功能，满足市场多元化使用需求。 拓展产品应用场景：在保证环保和实用性能基础上，赋予纸杯更多功能特性（如保温、防滑、可堆叠等），满足不同消费场景的多元化需求 4、推动产业技术升级：建立可降解纸杯从材料适配、生产工艺到质量检测的全套技术体系，形成自主知识产权，引领行业向绿色制造转型升级。		解率超过 90%。通过双层防烫结构和杯底折边设计，提高纸杯的强度和防漏性能，确保使用后易于降解。目标是通过小批量试生产验证技术可行性，实现产品性能稳定，并优化成本效率，使纸杯兼具环保性、安全性和实用性。	险。这些优势将有助于公司在环保纸容器领域建立差异化优势，实现长期可持续增长。
耐高温耐油脂强韧性环保纸容器关键技术的研发	本项目旨在实现以下目的： 1、提升产品耐用性：通过研发新型纸基材料或增强处理技术，显著提高纸容器的耐高温性能，使其能够安全盛放高温食品而不易分解破损，扩大应用范围。 2、增强阻隔防护能力：开发高效防水防油涂层或处理工艺，有效阻隔水分和油脂渗透，避免因液体接触导致的材料软化或油脂外溢问题，保障食品卫生与包装完整性。 3、保持环保特性：在提升功能性的同时，确保材料及工艺符合环保要求，维持植物纤维基材的天然可降解优势，不增加环境负担，满足绿色包装趋势。 4、拓展应用场景：通过综合性能优化，使纸容器能够适应更广泛的食品类型与使用条件，包括热饮、含油脂食品及短期冷藏需求，提升产品市场覆盖能力与竞争力。	已结案	项目预期技术指标包括：耐高温范围在 100°C 至 200°C 之间，确保盛放热食时不变质；油脂耐受时间达到 24 小时或 48 小时以上，防止油脂渗透；具备一定耐酸碱性，适应多种食品环境。通过优化工艺，如表面施胶和烘干处理，目标使纸容器具有高抗水、防变形特性，同时保持环保本色。项目还注重生产可行性，计划通过中试测试验证技术参数，实现小批量生产，确保产品符合行业标准。	本项目预计将对公司发展产生积极影响，主要包括提升产品性能、推动技术升级、增强环保竞争力、拓展应用市场以及优化生产成本。这些优势将共同推动公司在纸容器制造行业实现差异化发展，为企业的可持续增长奠定坚实基础。
一种糊盒纸箱等离子烧膜装置的研发	本项目的核心目的是攻克糊盒纸箱因表面贴膜工艺导致的粘合强度不足、脱胶开胶等行业共性难题。当前，为提升外观和防潮性能，纸箱普遍采用覆膜等工艺，但这严重影响了粘合界面的附着力，导致废品率高达 5%-8%，传统解决方案如机械打磨或化学底涂存在效率低、污染大、效果不稳定的缺陷。因此，项目旨在研发一套基于等离子烧膜技术的集成化装置，通过高能等离子体精准去除纸箱粘合区域的表面贴	已结案	项目设定了明确且可量化的技术与应用目标。在技术层面，旨在成功研发一套集成化等离子烧膜装置，该装置需具备智能定位与传输系统，能兼容不同贴膜类型和纸板克重，并实现烧膜深度可控。核心是要建立等离子工艺参数与粘合强度的量化关系模型，以指导生产。在应用目标上，计划在合作企业生产线上完成验证，实现将纸箱脱胶率从 5%-8%降低	该项目的成功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多维度的积极影响。首先，在经济效益上，装置本身可作为新产品线，预计 3 年内实现可观产值；同时，内部应用可大幅降低废品率，单条产线年节约成本显著，直接提升盈利能力。其次，在市场竞争层面，掌握此核心技术将形成强大的技术壁垒，使公司能为

	膜，并同步活化材料表面，从而从根本上提升粘合剂的浸润性与结合力。此举旨在显著提升生产质量与效率，推动包装行业向绿色、高效的先进制造方式转型。		至 1%以下，同时使粘合强度提升 40%以上的突破性指标。最终申请专利，为技术的产业化推广奠定坚实基础。	客户提供解决行业痛点的“设备+工艺”一体化解决方案，显著增强在高端纸箱市场的竞争力与客户黏性，推动公司由包装产品制造商向行业解决方案提供商的战略升级。最后，在社会与环境效益方面，该技术替代高污染化学工艺，减少 VOCs 排放，完全符合国家绿色制造政策导向，将极大提升公司的绿色品牌形象和社会声誉，为可持续发展创造长期价值。
新型分体式组合纸盒的研发	研发新型分体式组合纸盒的项目目的在于通过创新结构设计与材料优化，开发出一种便于拆装、运输和存储，且具备良好承重性与保护功能的环保纸盒解决方案，以满足现代物流与零售行业对包装轻量化、模块化及绿色可持续发展的需求，提升包装使用效率并降低综合成本。	已结案	新型分体式组合纸盒的研发拟达到的目标是：通过优化结构设计与材料组合，实现纸盒的高效分体组装与稳固组合，提升包装的便捷性、保护性及空间利用率，同时兼顾环保与成本控制，满足多样化产品包装需求。	研发新型分体式组合纸盒将显著提升公司未来的发展潜力，不仅能够通过结构创新和材料优化降低包装成本、提高运输效率，满足多样化产品的包装需求，增强产品的环保属性以顺应可持续发展趋势，还能借助技术差异化提升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力和品牌形象，进一步拓展高端包装市场，为公司开辟新的增长点。
内置餐具卡槽餐盒的研发	研发内置餐具卡槽餐盒的项目目的在于通过创新结构设计，将餐具收纳功能集成于餐盒内部，有效解决传统餐盒使用中餐具易丢失、携带不便及卫生隐患等问题，提升用户用餐便利性与整体体验，同时优化空间利用，增强餐盒的一体化与实用性，满足现代快节奏生活中对便捷、安全、环保餐饮容器的迫切需求。	已结案	研发内置餐具卡槽餐盒的拟达到的目标是：通过创新结构设计，将餐具收纳功能集成于餐盒本体，实现餐盒与餐具的一体化整合，旨在提升用户用餐便利性与携带便捷性，同时确保密封防漏、安全卫生，并兼顾环保与美观，最终打造一款实用性强、用户体验佳、适用于多种场景的新型多功能餐盒。	内置餐具卡槽餐盒的研发将推动公司未来发展：通过环保材质与便捷设计的融合，提升品牌形象并吸引绿色消费群体；优化用户体验，减少餐具丢失与撒漏，增强顾客粘性；长期降低包装与运输成本，提升运营效率；差异化产品助力市场竞争，开拓环保快餐新赛道，实现可持续发展与商业价值的双赢。
多功能储物卡槽一体成型纸箱的研发	本项目旨在研发一种多功能储物卡槽一体成型纸箱，核心目的是通过结构设计，解决传统纸箱在物品分隔和收纳方面的功能局限性。传统纸箱需要依赖独立的垫片、隔板等分隔部件，这不仅增加了包装材料成本和组装复杂度，也给回收处理带来不便，有悖于环保和可持续发展的行业趋势。因此，项目致力于实现纸箱箱体与内部卡槽、分隔板等结构的一体化成型设计，通过一张纸板的折叠、插接即可完成组装，无需任何额外配件。此举旨在极	已结案	项目设定了清晰的技术研发与产业化目标。在技术成果上，计划通过结构创新，成功开发出具备动态可调收纳功能的一体化纸箱，其核心是实现箱体与复杂内部分隔结构从一张纸板联动成型。具体技术目标包括：优化顶板、底板、侧板、分隔板的区域划分与连接方式，确保折叠后的结构稳定性；通过插入槽与半孔的组合设计，实现内部空间的灵活、多级划分，形成独立卡槽或半开	该项目的成功研发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深远且积极的影响。在市场竞争力方面，这种创新的一体化纸箱产品将成为有力的差异化竞争工具，提升产品附加值和客户黏性，从而扩大市场份额。在技术与品牌层面，掌握核心的结构设计与一体化成型工艺将构建技术壁垒，彰显公司的研发实力，有利于打造创新引领者的品

	大提升用户的使用便捷性和体验，同时从源头上减少材料消耗，简化回收流程，推动包装行业向绿色化、功能化、智能化方向升级，满足物流、仓储、零售等领域对高效、环保收纳解决方案的迫切需求。		放分区等多种收纳模式。在产业化方面，目标是将复杂的创新设计转化为可大规模生产的成熟工艺，形成一套完整的刀版设计方案和生产工艺，确保产品精度（如尺寸公差≤0.5mm）和生产效率。最终，项目计划获得 1-2 项专利技术，并制定相应的企业技术标准，为批量生产和市场推广奠定坚实基础。	牌形象，并为未来开发更多功能集成型包装产品积累宝贵经验。在社会与环境效益方面，项目通过减少甚至替代额外的塑料分隔部件，直接支持了源头减量和绿色回收，完全契合全球环保政策与 ESG 发展理念，能显著提升公司的社会声誉和可持续发展形象。长远来看，这将推动公司由传统包装制造商向提供高附加值、绿色智能包装解决方案的供应商转型。
策略中台系统的研发	本项目旨在实现以下目的： 1.简化策略配置流程：解决历史版本选品策略配置过程中步骤繁琐、配置复杂、维护成本高的痛点，通过标签化、可视化的策略配置方式，降低策略创建与调整的操作门槛，提升运营配置效率。 2.构建统一策略管理能力：建立覆盖策略配置、任务执行、监控分析的全链路策略管理中台，实现选品策略的统一管理、统一调度、统一监控，为智能刊登系统提供核心策略支撑。 3. 实现策略效果可量化：通过数据埋点与效果归因，建立选品策略的科学评价体系，动态追踪策略表现，让策略优劣有据可依，支撑运营进行数据驱动的策略迭代优化。 4. 提升刊登整体效率：作为智能刊登系统的核心组件，策略中台通过高效的自动化选品与任务调度，从源头提升刊品效率，助力智能刊登全链路效能提升。	已结案	1.策略配置标签化：实现选品条件的标签化封装，运营可通过标签组合快速定义选品策略，配置效率显著提升； 2. 策略执行自动化：支持策略的定时执行与自动触发，实现从策略配置到任务执行的全流程自动化，减少人工干预； 3. 策略效果可追踪：建立策略维度的效果追踪体系，支持按策略查看选品数量、刊登数量、出单数量等核心指标，实现策略效果的可视化呈现； 4. 策略迭代有依据：通过策略效果数据的持续积累与分析，为运营提供策略优化建议，形成"配置→执行→分析→优化"的闭环迭代机制； 5. 多业务场景复用：策略中台能力可支撑智能刊登、智能选品、自动活动等多个业务场景，实现策略能力的统一输出与复用。	1.赋能智能刊登体系：策略中台作为智能刊登系统的核心引擎，将从源头提升选品精准度与刊登效率，直接推动智能刊登项目效果的持续优化。 2.运营决策科学化：通过策略效果的量化评估与动态追踪，推动运营从"经验驱动"向"数据驱动"转型，提升选品决策的科学性与准确性。 3. 降低运营门槛：标签化、可视化的策略配置方式降低了策略管理的专业门槛，使更多运营人员能够快速上手，提升团队整体作战能力。 4. 技术能力中台化：策略中台的建设为公司沉淀了可复用的策略管理能力，可扩展支撑其他业务线的策略需求，形成公司级的技术资产。 5. 支撑业务规模化增长：高效的策略配置与自动化执行能力，为公司多平台、多店铺的规模化运营提供策略支撑，助力业务持续扩张。
品牌营销活动管理系统	为品牌构建统一的营销活动管理平台，解决营销活动分散管理、数据孤岛、活动效果难追踪等问题。通过系统化手段实现营销活动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提升品牌营销效率与精准度	已结案	1.建立营销活动中心，支持促销、优惠券、满减、限时折扣等多种活动类型的统一配置与管理 2. 实现活动规则的灵活配置，支持多维度条件组合（时间、用户群体、商品范围、渠道等） 3. 打通各销售渠道数据，实现营销活动效果的实时监控	1.服务能力升级：形成完整的品牌营销解决方案，提升公司在品牌服务领域的竞争力 2. 数据驱动决策：沉淀营销数据资产，为品牌客户提供数据洞察与策略建议，增强服务附加值 3. 客户价值深挖：帮助

			与数据分析	品牌提升营销 ROI，增强客户信任与长期合作意愿
商城 plus 建站系统的研发	解决公司现有自用建站相关工具功能单一、适配性差、操作复杂、个性化不足等痛点，助力公司内部快速搭建符合自身业务需求的线上商城，弥补公司在高端自用商城建站领域的工具空白，丰富公司数字化自用工具矩阵，提升公司内部业务运营效率。	已结案	1. 完成商城 plus 建站系统全流程研发，涵盖可视化建站编辑器、多终端（PC 端、移动端、小程序）适配、商品管理、订单管理、支付集成、会员体系、营销工具、数据统计分析等核心功能模块，确保系统稳定、流畅运行，故障率低于 0.5%。 2. 实现系统的高灵活性与可扩展性，支持商家根据自身行业特性（零售、餐饮、服务等）自定义页面布局、功能模块与运营规则，支持第三方插件接入，满足个性化建站需求。 3. 优化用户操作体验，简化建站流程，实现“零基础上手、30 分钟快速搭建专属商城”，降低商家建站门槛；同时完成系统灰度测试与正式上线，积累首批种子用户不少于 50 家，用户满意度不低于 90%。 4. 建立完善的系统运维与迭代机制，后续根据市场反馈与技术发展，每季度完成 1-2 次功能迭代，持续优化系统性能与用户体验，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	1.完成商城 plus 建站系统全流程研发，涵盖可视化建站编辑器、多终端（PC 端、移动端）体系、营销工具、数据统计分析等核心功能模块，确保系统稳定、流畅运行，故障率低于 0.5%； 2.实现系统的高灵活性与可扩展性，支持根据公司各业务部门特性自定义页面布局、功能模块与运营规则，支持第三方插件接入，满足公司不同业务场景的个性化建站需求； 3.优化内部用户操作体验，简化建站流程，实现“零基础上手、30 分钟快速搭建专属商城”，降低内部使用门槛；同时完成系统灰度测试与正式上线，确保内部核心业务部门顺利使用，用户满意度不低于 90%； 4.建立完善的系统运维与迭代机制，后续根据内部各部门反馈与技术发展，每季度完成 1-2 次功能迭代，持续优化系统性能与使用体验。
AI 问答智能体建设的研发	本项目旨在实现以下目的： 1、提升公司信息检查效率：通过对公司各个岗位职责和负责人内容整理，以及公司行政人事规章制度整理，以及系统操作手册整理，帮我员工提升检索效率 2、提升人员学习能力：通过整理各个平台岗位的知识库，帮助员工提升学习能力	已结案	1、提升业务问题，解决的效率 2、帮助小白快速成长 3、提升数据分析效率 4、提升研发开发效率 5、实现企业 AI 化，加速企业成长，提升人效，降低沟通成本	短期落地：直接提效，解决现有业务痛点 1、大幅提升业务问题解决效率 2、降低新人培养成本，助力小白快速成长 3、全面提升数据分析与研发效率 中期运营：优化管理模式，降低企业运营成本 1、压缩沟通成本，减少内耗 2、实现知识标准化，沉淀企业数字资产 长期战略：推进企业 AI 化，驱动高质量增长 1、全面提升人效，释放人力价值 2、加速企业 AI 化转型，构建数字化竞争力 3、赋能业务扩张与组织升级
智能刊登	本项目旨在实现以下目的：	已结案	1.测品提效：通过 AI 智能选	1.业务模式升级：推动三

系统的研发	1.提升刊登效率：构建一套可配置化的智能刊登系统，解决当前人工刊登效率低、操作重复、耗时耗力的痛点，通过策略选品、规则定义、素材生成到店铺上架的全链路自动化，大幅缩短单品刊登时间； 2.支持灵活配置：通过标签自定义与策略配置，支持运营根据不同平台、不同市场、不同品类定制差异化的选品策略与刊登规则，精准锁定目标商品，满足多样化的业务场景需求； 3. 增强运营可控性：利用可视化监控与任务日志，实现刊登全流程的实时追踪与状态管理，让批量刊登任务透明可控，便于运营快速定位问题、及时干预调整； 4. 支撑规模化运营：通过自动化批量处理能力，支持多平台、多店铺、多品类的规模化刊登需求，为业务快速扩张提供技术支撑。		品引擎，将日均测品能力从人工模式的 10 款提升至数百款，实现选品效率的数量级提升； 2. 刊登自动化：实现从选品到上架的全流程自动化，单品上架时间从 30 分钟缩短至分钟级，支持大批量商品的并行处理； 3. 风险控制与合规管理：建立多维度风险识别体系，实现违规素材、关键词、图片的主动识别与拦截，降低平台处罚风险； 4. 数据驱动决策：构建产品开发复盘看板与运营数据驾驶舱，将决策周期从周级缩短至实时，支撑精细化运营； 5. 多平台协同覆盖：实现 8 大三方平台的统一接入与协同管理，支持跨平台、跨线路的规模化运营。	方业务从"人工铺货"向"AI 智能选品+自动化刊登"的数字化转型，构建三方业务增长的核心赋能引擎，为公司在跨境电商领域的持续增长奠定技术基础； 2. 运营效率革命：全链路自动化能力大幅释放运营人力，使团队从重复性操作中解放出来，聚焦于更高价值的策略优化与业务拓展，实现人效的显著提升； 3. 规模化扩张支撑：多平台统一管理能力与自动化运营体系，为公司快速拓展新平台、新市场提供技术支撑，支持多店铺矩阵化运营，助力业务规模持续增长； 4. 技术能力沉淀与复用：项目构建的 AI 选品 sop、素材生成、风险识别、任务调度等核心能力可反哺公司其他产线，形成可复用的技术资产与竞争壁垒； 5.数据资产积累：全链路运营数据的沉淀与分析，将为公司的智能决策、精细化运营提供数据支撑，推动公司向数据驱动型组织转型，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优势。
广告营销系统	本项目旨在实现以下目的： 核心是整合谷歌、TikTok、Facebook、Snapchat、Line 五大主流跨境广告平台，搭建统一的广告营销系统，解决多平台分散运营的效率瓶颈，实现广告全生命周期（创建、管理、资产沉淀）的规范化、集中化管控，降低运营成本、提升投放精准度，助力公司跨境业务高效拓客、巩固市场竞争力。	已结案	1、提升创建效率 80% 2、提升系列管理效率 50% 3、提升多平台运营效率 50% 4、提升投放效果 30% 5、降低广告投放浪费率 25%	1、长期降低综合运营成本：减少人力、素材重复制作、无效投放等隐性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后续研发、市场拓展等投入腾出空间； 2、降低多平台运营风险：通过合规校验、账号集中管控、数据追溯，规避单平台依赖、违规封禁、数据丢失等风险，保障跨境广告业务稳定开展； 3、提升抗竞争能力：在跨境电商同质化竞争加剧的背景下，通过高效的广告营销体系，快速响应市场变化，抢占流量先机，巩固并扩大市场份额。 4、支撑公司跨境业务全

				球化布局：为后续拓展更多海外广告平台、进入新市场提供系统支撑，推动公司从区域跨境业务向全球化业务升级； 5、完善数字化转型布局：补齐广告营销环节的数字化短板，推动公司从前端选品、供应链到后端营销、履约的全链路数字化，提升整体运营韧性； 6、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相较于依赖单一平台或分散运营的同行，统一的多平台广告营销系统可形成“效率 + 效果”双重优势，强化公司在跨境赛道的核心竞争力。
自动挽单营销系统	针对公司内部客户流失率高、挽单效率低、营销成本高、客户复购率不足等核心痛点，研发自动挽单营销系统，通过智能化、自动化的手段，精准识别流失风险客户，推送个性化挽单策略，帮助公司降低客户流失率、提升客户复购率与忠诚度，同时丰富公司内部营销类自用工具体系，强化公司内部营销运营能力，提升公司整体营收效益。	已结案	1.完成自动挽单营销系统研发与上线，实现流失客户精准识别、智能标签分类、个性化挽单策略推送、挽单过程自动化、数据追踪分析等核心功能，支持与公司现有 CRM 系统、商城系统、会员系统无缝对接，确保数据同步准确、流程衔接顺畅； 2.实现流失客户识别准确率不低于 85%，可根据客户行为（未下单时长、浏览记录、消费频次、客单价等）自动划分流失等级（轻度流失、中度流失、重度流失），并匹配差异化挽单策略（优惠券、满减活动、专属权益、个性化话术等）； 3.帮助公司降低客户流失率至少 10%，提升复购率至少 8%，缩短挽单周期，降低人工挽单成本（预计减少人工挽单工作量 50%以上），提升内部营销运营效率与营收效益；完成系统试点应用，确保营销相关部门顺利使用，获得内部正向反馈； 4.搭建系统数据监控与优化体系，实时追踪挽单效果（挽单成功率、客户复购率、营收增量等），形成数据报表，为公司营销决策提供支撑；同时建立系统迭代机制，根据内部需求与市场变化，持续优化挽单算法与功能模块。	1.工具层面：丰富公司内部营销类自用工具体系，形成“获客+转化+留存+挽单”的全链路内部营销服务能力，弥补自动挽单领域的工具空白，与现有内部系统形成协同效应，提升公司内部营销工具的综合竞争力； 2.客户层面：精准解决公司客户流失与复购难题，提升客户运营效益，增强客户忠诚度，降低公司客户流失率，为公司稳定营收提供保障； 3.营收层面：通过提升挽单成功率与客户复购率，直接带动公司营收增长，同时降低人工挽单成本，提升营销投入产出比，为公司持续发展注入新动力； 4.长期发展层面：积累大量客户行为数据与挽单运营经验，优化系统算法与内部运营模式，逐步形成标准化、可复制的内部挽单解决方案，适配公司各业务线的客户运营需求；同时深化公司内部数字化营销布局，提升内部营销运营能力，为公司未来拓展更多业务、优化客户服

				务奠定基础，推动公司向高效化、精细化运营转型。
视频内容理解模型	本项目旨在实现以下目的：1、提高生产效率：通过 AI 视频内容理解模型自动完成视频素材的标签生成、关键帧提取与语义分析，大幅减少人工打标与审核时间，提升素材入库与复用效率。2、优化素材管理质量：构建统一、结构化、可检索的公司级素材库，支持多维度（场景、人物、动作、情绪、品牌元素等）精准标注与质量评估，保障素材资产的一致性与可用性。3、强化素材全链路追踪能力：打通采集、加工、使用、反馈各环节数据，实现视频素材从源头到应用的闭环追溯，支撑版权管理、效果归因与策略迭代。4、驱动提效工具生态建设：以 AI 视频理解模型为底座，孵化自然语言检索、智能剪辑推荐、相似素材聚合等轻量级提效工具，降低业务人员视频创作门槛，加速营销与内容生产周期。	已结案	1、AI 视频内容理解准确率提升至 92%；2、视频素材自动打标覆盖率提升至 95%；3、自然语言检索响应时间缩短至 1.2 秒以内；4、素材复用率提升 40%；5、视频分析处理效率提升 3 倍（单小时可处理视频时长从 200 小时提升至 600 小时）。	本项目预计将对公司的未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主要包括提升视频内容理解与检索效率、加速创意生产流程、强化素材资产复用能力、支撑 AI 驱动的智能剪辑与生成工具落地、夯实 AIGC 视频工业化生产底座。这些优势将助力公司构建技术壁垒，降低内容生产成本，增强产品竞争力，并为视频业务规模化、智能化升级提供核心引擎。
多角色视频配音翻译工具	本项目旨在实现以下目的：1、提升多语言视频生产效率：通过 AI 自动配音与翻译技术，将单语种视频快速生成多语种版本，大幅缩短本地化制作周期，支撑全球市场同步投放。2、构建统一可控的公司级素材资产体系：以标准化元数据、多语言标签、版本关联与权限管理为基础，实现视频素材从采集、翻译、配音、审核到复用的全生命周期集中管控。3、强化素材溯源与协同能力：依托素材链路追踪机制，精准记录每条视频在各语种版本中的修改历史、使用场景及效果反馈，支撑数据驱动的素材优化与策略迭代。4、打通 AI 工具与业务流程闭环：将提效工具（如语音克隆、语义对齐、唇形同步）深度嵌入素材库工作流，实现“采—译—配—验—投”一体化，推动视频内容生产从人工主导迈向 AI 增强型智能协作。	已结案	1、AI 视频多语言自动配音准确率提升至 98.5%；2、视频翻译语种覆盖从 8 种扩展至 32 种，支持小语种实时生成；3、素材入库自动化率提升至 95%，人工审核环节减少 70%；4、跨语言素材检索响应时间缩短至平均≤0.8 秒；5、素材链路全生命周期可追溯率达 100%，支持毫秒级版本回溯与合规审计。	本项目预计将对公司的未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主要包括提升多语言内容生产效率、强化全球市场适配能力、夯实 AI 驱动的视频工业化生产能力、加速素材资产沉淀与复用、支撑规模化本地化投放。这些优势将助力公司构建技术壁垒与内容护城河，在 AI 视频工具赛道持续领跑。
视频字幕智能擦除模型系统研发	本项目旨在实现以下目的：1、提升视频复用效率：通过 AI 智能擦除原视频字幕，消除人工逐帧遮罩或重制的繁琐流程，显著缩短视频二次编辑周期，支撑营销、培训、海外本地化等多场景快速复用。2、构建标准化公司级素材资产体系：以擦除后无字幕的“纯净母版”为统一源素材，	已结案	1、视频字幕擦除准确率提升至 99.2%；2、单条视频平均处理时长缩短至 8.3 秒（原平均 45 秒）；3、支持中英日韩等 12 种语言字幕智能识别与无痕擦除；4、素材复用率提升 65%，显著降低重复拍摄与人工重制成本；5、构建统一公司级视	本项目预计将对公司的未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主要包括提升 AI 视频工具的自动化与智能化水平、加速视频内容生产与复用效率、夯实公司级素材资产底座、强化跨项目素材协同能力、降低人工字幕处理

	打通采集、标注、存储、检索、调用全链路，实现跨部门、跨业务线的素材高效协同与版本可控。3、强化素材溯源与合规管理：结合 AI 擦除过程留痕与元数据自动绑定，支持字幕擦除前后的画面比对、操作人/时间/参数可追溯，满足内容安全与版权审计要求。4、驱动 AI 提效工具链闭环演进：将字幕擦除作为核心原子能力嵌入视频生产流水线，反哺素材库标签自动化、智能剪辑、AIGC 合成等下游工具研发，加速企业级 AI 视频生产力升级。		频素材库，实现跨部门素材调用响应时效≤3 秒，链路可追溯率达 100%。	成本，并为后续 AIGC 视频生成、智能剪辑、多模态内容分发等 AI 原生应用提供高质量无字幕视频数据支撑。这些优势将助力公司构建差异化 AI 视频技术壁垒，驱动视频生产力升级与商业化落地提速。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602	573	5.0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66%	13.25%	-0.5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276	312	-11.54%
硕士	17	13	30.77%
其他	309	248	24.6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82	237	-23.21%
30~40 岁	338	278	21.58%
其他	82	58	41.38%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36,104,791.21	124,429,981.67	9.3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	2.25%	-0.2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20,653,540.77	5,229,902,181.30	24.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9,433,692.06	4,843,222,577.24	29.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219,848.71	386,679,604.06	-32.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5,832,167.30	661,354,458.50	30.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2,589,430.28	998,453,898.90	7.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757,262.98	-337,099,440.40	38.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7,302,119.67	193,107,400.00	452.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0,646,244.98	587,680,641.50	0.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655,874.69	-394,573,241.50	220.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8,515,104.00	-351,048,165.60	247.7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24.84%，主要系本期跨境电商业务及包装业务营业收入增加导致销售收款增加所致；

（2）本期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减少 67.14%，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增值税进项留抵退税减少所致；

（3）本期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47.76%，主要系本期收回的保证金、往来款及收到的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4）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38.87%，主要系本期跨境电商业务及包装业务支付商品采购款增加所致；

（5）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2.45%，主要系本期跨境电商业务及包装业务营业收入增加导致销售收款增加，本期支付商品采购款增加，本期支付给员工的绩效工资较去年同期增加，本期支付跨境电商业务广告费增加综合影响所致；

（6）本期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89.23%，主要系本期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及基金产生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7）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40.08%，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处置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8）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8.67%，主要系本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增加等综合影响所致；

（9）本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6,415.04%，主要系本期发行 H 股并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10）本期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199.53%，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累计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1）本期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4.34 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到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出售款所致；

（12）本期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30.83%，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累计还款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20.80%，主要系本期收到 H 股募集资金，本期银行借款累计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本期银行借款累计还款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本期向股东分配利润减少等综合影响所致；

（14）本期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较上年同期减少 108.14%，主要系本期外币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15）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47.70%，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综合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9,778,486.97	5.2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0,696.72	0.05%		
资产减值	-11,982,445.79	-3.19%		
营业外收入	774,008.50	0.21%		
营业外支出	3,256,749.07	0.87%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61,783,381.82	29.20%	763,530,996.10	21.80%	7.40%	主要系本期 H 股发行及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624,310,858.11	14.45%	550,132,776.90	15.70%	-1.25%	主要系本期包装业务客户货款在信用期内尚未办理结算所致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存货	516,079,844.77	11.94%	447,888,576.49	12.79%	-0.85%	主要系包装业务原材料、库存商品年末备货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9,787,549.02	4.16%	107,476,603.66	3.07%	1.09%	主要系本期新增联营企业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894,513,248.34	20.70%	896,527,919.13	25.59%	-4.89%	
在建工程	20,032,680.57	0.46%	15,661,337.78	0.45%	0.01%	
使用权资产	92,344,364.73	2.14%	84,714,441.11	2.42%	-0.28%	
短期借款	230,191,572.64	5.33%	108,576,394.19	3.10%	2.23%	主要系本期保证借款及信用借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30,134,565.29	0.70%	17,858,054.92	0.51%	0.19%	主要系本期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238,553,274.00	5.52%	127,067,413.00	3.63%	1.89%	主要系本期信用借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55,244,476.62	1.28%	49,465,383.52	1.41%	-0.13%	
预付款项	28,434,606.86	0.66%	21,080,217.47	0.60%	0.06%	主要系本期支付包装业务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5,632,375.51	3.14%	55,042,017.36	1.57%	1.57%	主要系本期代采设备应收款及支付的保证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4,367,878.46	1.49%	37,583,898.57	1.07%	0.42%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0,902,712.50	1.18%	65,752,133.17	1.88%	-0.70%	主要系本期中介机构费用冲减 H 股发行溢价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3,292,779.58	1.46%	130,863,276.00	3.74%	-2.28%	主要系本期处置基金投资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3,709,736.82	3.56%	134,457,880.66	3.84%	-0.28%	主要系本期新设包装子公司固定资产预付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60,348,535.59	1.40%	221,534,796.39	6.32%	-4.92%	主要系本期采购业务采用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635,184,749.25	14.70%	495,997,849.04	14.16%	0.54%	主要系本期跨境电商业务应付广告费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35,005,725.22	0.81%	17,209,546.74	0.49%	0.32%	主要系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62,029,123.35	1.44%	78,436,833.14	2.24%	-0.80%	主要系本期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588,902.75	2.61%	47,227,467.92	1.35%	1.26%	主要系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861,066.39	0.11%	3,228,384.08	0.09%	0.02%	主要系本期待转销项税额增加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815,823.50	0.87%	8,254,000.00	0.24%	0.63%	主要系本期新增战略性投资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8,088,034.10	180,696.72			685,711,031.65	671,571,031.65		42,408,730.82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254,000.00		-5,794,166.67		34,815,823.50	0.00	-6,705,833.33	37,815,823.50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0,863,276.00				63,292,779.58	130,863,276.00		63,292,779.58
金融资产小计	167,205,310.10	180,696.72	-5,794,166.67		783,819,634.73	802,434,307.65	-6,705,833.33	143,517,333.90
上述合计	167,205,310.10	180,696.72	-5,794,166.67		783,819,634.73	802,434,307.65	-6,705,833.33	143,517,333.9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原因为：股权转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本公司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详见第八节附注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37,328,854.99	169,863,276.00	-19.1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厦门市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商	50,000,000	1,391,320,642.08	807,956,082.55	3,880,717,802.55	127,210,250.02	74,261,393.1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未来发展展望

公司将继续秉持"创意+技术"驱动战略，构建跨境社交电商与包装解决方案双主业协同并进的产业格局，依托 A+H 股两地上市双资本平台优势，持续深化区域市场渗透、加速全球化产能布局、强化 AI 技术赋能并推进品牌建设，实现业务规模与盈利能力的可持续高质量增长。

1、巩固主业竞争优势，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

公司将聚焦跨境社交电商与包装两大主业，深耕现有核心市场，持续优化"货找人"模式供应链效率与服务体系，不断提升市场渗透率。作为中国纸制快消品销售包装领先企业，公司将充分挖掘战略合作客户的深度需求，借助品牌客户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辐射周边地区，开拓优质客户资源及包装市场，实现产业扩张与长期可持续发展目标。

2、推进全球化产能布局，构建跨境业务协同增长线

公司将稳步推进全球化战略，借助 2025 年登陆港交所契机，持续提升公司的国际知名度、影响力及资本市场形象，通过加强与国际知名企业的深度合作、在海外建设包装生产基地等方式，打造"中国标准+本土化服务"模式，加快海外市场的深度拓展，为客户提供创新性及可持续性的绿色产品与服务，构建跨境业务协同增长线。

3、强化 AI 技术，保持高水平的数字化运营能力

公司将坚定 AI 驱动全链路优化的战略方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巩固在跨境社交电商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依托自研的 ChatGiikin 智能平台，深化与主要 AI 模型开发商的合作，升级迭代包括选品、设计、翻译、客服、广告投放、物流管理等全链路系统功能，不断增强数据分析与市场洞察能力，实现智能决策的实时化与精准化，快速响应市场的动态变化，构筑数字电商护城河，保持高水平的数字化运营能力。

4、加速品牌自主化升级，提升品牌价值创造力

公司将持续深化自有品牌战略，构建多层次、差异化的品牌矩阵，在巩固现有品牌市场认知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覆盖不同细分品类的自有品牌，以定制化、高品质的产品塑造品牌形象，传递品牌价值，构建自有品牌核心竞争优势，不断提升品牌产品附加值，推动跨境社交电商市场份额与品牌附加值的双重提升，促进公司业绩增长。

（二）可能面对的风险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包装业务重要原材料原纸价格若产生较大波动，公司产品提价稍滞后于原材料价格上升，可能对公司包装业务毛利率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如果未来主要客户订单量下滑，原材料采购成本上涨，将会对公司包装利润产生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密切关注原材料供应市场动态，针对纸张价格波动情况，采取包括供应商报价锁价、提前预定与备货、集团统一采购以增强议价能力及价格传导等措施，以有效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2、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自 2017 年开始涉足跨境社交电商业务，业务范围涵盖东南亚、日本、韩国、中国台湾、中国香港、中东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涉及以美元、港币、新台币、日元等多种外币进行结算，因此，人民币与外币间的汇率变动可能会对公司盈利产生影响，使公司面临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实时监测外汇市场动态，对外币的升值或贬值进行有效预测，在此基础上积极规范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加强相关风险管理工作，以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盈利的影响。

3、核心人才流失的风险

随着互联网的迅猛发展，对专业人才的需求急剧增加，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互联网业务的拓展和运营管理中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若公司不能在互联网行业持续保持强大的竞争优势，以确保团队的稳定，将可能对公司的日常运营和长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致力于储备战略发展所需人才，不断优化人才结构，并加强员工激励机制的建设，有效结合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从而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

4、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及部分下属子公司因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等证书，在证书有效期内依法享受 15%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如果未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更，或公司以后年度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认定标准，或无法获取税务部门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备案，将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密切关注各地税收优惠政策相关动态，在证书到期日前及时收集相关资料向有关税务机关申报更新，以确保能够持续享受相关税收优惠。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4 月 18 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互动易”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加公司 2024 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互动易平台
2025 年 05 月 15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加“厦门辖区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投资者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互动易平台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制度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确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分层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和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股东与股东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会，均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会议各项议案均获得通过，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均邀请见证律师进行见证，公司平等对待全体股东，按照相关规定通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提高中小股东参与股东会的便利性，保证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权利。

2、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治理结构日趋完善，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建设不断加强，并且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人员、资产、业务、管理机构、财务核算体系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保证公司独立运转、独立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权力，并承担相应义务，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未发生超越股东会和董事会的授权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对公司治理结构、独立性等均没有产生不利的影响。

3、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依法开展各项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积极参加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持续关注公司运营状况，充分发挥各自专业特长，谨慎决策，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制定相应实施细则，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康持续发展等方面发挥重要的作用。

2025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等议案，完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相关工作。

4、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依法开展各项工作，出席股东会、列席董事会、按规定程序召开监事会，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忠实、勤勉地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 年 7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等议案，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岗位，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5、公司和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并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沟通，实现与客户、员工、股东、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维护各方权益，推进环境保护，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健发展。

6、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有效保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生产设备、辅助生产设备、土地、房产、商标、专利等资产，具有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及相关配套设施，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体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决策程序进行，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亦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代替董事会、股东会直接审批或决策重大事项的行为。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中兼职。

3、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制定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独立的财务人员，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办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并独立纳税，资金运作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及混合纳税的情形。

4、机构独立

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东会、董事会等机构，具有独立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公司根据经营需要设立完整独立的职能部门，并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各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相互配合，构成一个有机的整体，保证公司的高效运作。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混合经营的情况，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立的情形。

5、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设计、采购、生产、销售和服务等主营业务体系，具有独立自主进行经营活动的能力，公司及分子公司职能部门按照分工协作和职权划分建立完整体系，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庄浩	女	57	董事、董事长、总	现任	2010 年 12 月 03 日	2028 年 11 月 21 日	69,623,082	0	0	0	69,623,082	不适用

			经理								
张和平	男	57	董事、副董事长	现任	2016 年 11 月 12 日	2028 年 11 月 21 日	6,236,125	0	0	0	6,236,125	不适用
庄澍	男	55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10 年 12 月 03 日	2028 年 11 月 21 日	34,671,025	0	0	0	34,671,025	不适用
陆它山	男	28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4 年 02 月 02 日	2028 年 11 月 21 日	875,000	0	0	306,250	568,750	由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定的 2024 年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所授予对应考核当年的限制性股票被回购注销
白雪婷	女	47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025 年 10 月 27 日	2028 年 11 月 2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张国清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05 月 25 日	2028 年 11 月 2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薛永恒	男	6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02 月 02 日	2028 年 11 月 2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邓以海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 年 11 月 21 日	2028 年 11 月 2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蔡庆辉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 年 11 月 21 日	2028 年 11 月 2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吴明贵	男	54	财务总监	现任	2013 年 04 月 20 日	2028 年 11 月 21 日	50,000	0	0	17,500	32,500	由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定的 2024 年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所授予对应考核当年的限制性股票被回购注销
王亚朋	男	47	董事、董事长	离任	2020 年 09 月 04 日	2025 年 11 月 21 日	12,179,900	0	3,040,000	140,000	8,999,900	1、由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2、由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定的 2024 年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所授予

												对应考核当年的限制性股票被回购注销
廖生兴	男	49	董事	离任	2019 年 11 月 12 日	2025 年 11 月 2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杨晨晖	男	59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 年 09 月 21 日	2025 年 11 月 2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韩建书	男	64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 年 11 月 12 日	2025 年 11 月 2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吴永蒨	女	55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2 月 02 日	2025 年 11 月 2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张路平	男	36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3 年 12 月 05 日	2025 年 11 月 2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合计	--	--	--	--	--	--	123,635,132	0	3,040,000	463,750	120,131,382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亚朋	董事、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1 月 21 日	换届
廖生兴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1 月 21 日	换届
杨晨晖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1 月 21 日	换届
韩建书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1 月 21 日	换届
吴永蒨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1 月 21 日	换届
张路平	董事会秘书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1 月 21 日	换届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庄浩，女，汉族，1969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现为公司董事、董事长，厦门市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厦门海晟融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吉客拓创新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厦门吉喵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吉喵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AJ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江西吉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张和平，男，汉族，196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现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宁夏吉宏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廊坊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滦州吉宏包装有限公司董事长，济南吉联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黄冈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陕西吉宏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孝感市吉联食品包装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厦门三零六零碳减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3、庄澍，男，回族，197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为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监事，宁夏吉宏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滦州吉宏包装有限公司董事，陕西吉宏包装有限公司监事，厦门三零六零碳减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4、陆它山，男，汉族，1998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21 年 3 月毕业于立命馆大学，土木工

程专业，本科学历。曾于苹果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宁波金砖贸易有限公司任职，现为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香港吉宏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香港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厦门海晟融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AJ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 总经理。

5、白雪婷，女，汉族，1979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泉州农业工程学校，2003 年 12 月起至今历任公司业务部主管、营销管理部经理，现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思塔克纸业（上海）有限公司监事。

6、薛永恒，男，汉族，1961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留权，1982 年 6 月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电机工程专业，1992 年 10 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薛永恒先生于 1984 年加入香港特区政府，历任机电工程署副署长/署长、机电工程营运基金总经理、创新科技局局长等职务，并曾担任香港设施管理学会会长、香港工程师学会生物医学部主席、香港工程师学会核子科学部荣誉秘书。薛永恒先生荣获 2022 年香港特区政府颁授金紫荆星章，表扬他对社会的杰出贡献，并获委任为太平绅士。

薛永恒先生现为公司独立董事，香港工程师学会秘书长，香港浸会大学校长、资深顾问、名誉教授，香港理工大学实务教授，皇庭智家控股有限公司（01575.HK）独立非执行董事，晋景新能控股有限公司（01783.HK）独立非执行董事，位元堂药业控股有限公司（00897.HK）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建筑兴业集团有限公司（00830.HK）独立非执行董事。

7、邓以海，男，196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留权，于 2011 年 10 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学文学士学位，并已完成法国欧洲工商管理学院(INSEAD(Institut Européen d' Administration des Affaires))高级管理课程，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行政学院高级管理课程。

邓以海先生于 1985 年加入香港入境事务处，于 1987 年加入香港海关，于 2017 年 7 月出任香港海关关长，于 2021 年 10 月退休。邓以海先生于 2022 年 10 月获委任为太平绅士，于 1997 年获授香港海关关长嘉许状，于 2005 年获颁香港海关长期服务奖章，于 2012 年及 2017 年分别获颁第一及第二加叙勋扣，于 2014 年获颁香港海关荣誉奖章，于 2019 年获颁香港海关卓越奖章，于 2021 年获颁银紫荆星章。

邓以海先生现为香港医院管理局公众投诉委员会成员，物流及供应链多元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香港都会大学咨议会成员，阜博集团有限公司（03738.HK）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副主席，华润建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01313.HK）独立非执行董事，珠江船务企业（股份）有限公司（00560.HK）独立非执行董事，百本医护控股有限公司（02293.HK）独立非执行董事，京东物流股份有限公司(02618.HK）独立非执行董事。

8、张国清，男，汉族，1976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思客琦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龙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永兴东润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为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副主任、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603861.SH）独立董事，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688095.SH）独立董事，亚洲硅业（青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9、蔡庆辉，男，汉族，197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9 年 5 月毕业于厦门大学，国际法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龙舟农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为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925.SZ）独立董事，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828.SH）独立董事，福建信实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中国财税法学研究会理事，福建省法学会财税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厦门市国际税收研究会理事，厦门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10、吴明贵，男，汉族，197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2011 年 4 月加入公司，现为公司财务总监、贵州贵势酒业有限公司监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庄浩女士同时担任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职务，该任职安排经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庄浩女士具有丰富的企业经营管理经验，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能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自公司成立至今，庄浩女士长期担任核心管理职务，主导公司战略规划及核心业务，对行业发展趋势、业务经营及客户需求具有深刻洞察，其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有利于保持公司经营团队的稳定性，有利于将董事会

的战略意图高效传达经营管理层，确保战略规划落地执行。

公司董事会成员 9 名，其中职工代表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总数的 1/3 以上，且在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单一股东无法对董事会决策形成实质性控制，董事会层面已建立有效权力制衡机制。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庄浩女士由于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去该职务后庄浩女士仍在公司担任董事、董事长及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职务。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张和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庄浩	厦门市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 年 08 月 01 日		否
庄浩	厦门海晟融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否
庄浩	厦门吉客拓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 年 03 月 05 日		否
庄浩	厦门吉喵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 年 03 月 05 日		否
庄浩	杭州吉喵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9 月 22 日		否
庄浩	AJ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2025 年 02 月 12 日		否
庄浩	江西吉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 年 09 月 09 日		否
张和平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 年 03 月 25 日		否
张和平	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9 年 09 月 01 日		否
张和平	宁夏吉宏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12 月 28 日		否
张和平	廊坊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3 年 01 月 08 日		否
张和平	滦州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01 月 22 日		否
张和平	济南吉联包装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 年 12 月 28 日		否
张和平	黄冈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 年 04 月 01 日		否
张和平	陕西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10 月 08 日		否
张和平	孝感市吉联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9 年 08 月 09 日		否
张和平	厦门三零六零碳减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 年 02 月 26 日		否
庄澍	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监事	2009 年 09 月 01 日		否
庄澍	宁夏吉宏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12 月 28 日		否
庄澍	滦州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1 月 22 日		否
庄澍	陕西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10 月 08 日		否
庄澍	厦门三零六零碳减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8 月 02 日		否
陆它山	香港吉宏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6 月 15 日		是
陆它山	香港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3 年 04 月 01 日		否
陆它山	厦门海晟融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5 月 17 日		否
陆它山	AJ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2025 年 02 月 12 日		否
陆它山	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	总经理	2025 年 05 月 06 日		否
白雪婷	思塔克纸业（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09 月 03 日		否
薛永恒	香港工程师学会	秘书长	2023 年 07 月 01 日		是
薛永恒	香港浸会大学	校长/资深顾问/名誉教授	2022 年 10 月 01 日		是
薛永恒	香港理工大学	实务教授			是
薛永恒	皇庭智家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07 月 05 日		是
薛永恒	晋景新能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10 月 20 日		是
薛永恒	位元堂药业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12 月 08 日		是

薛永恒	中国建筑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5 年 04 月 15 日		是
邓以海	香港医院管理局公众投诉委员会	委员	2022 年 02 月 01 日		否
邓以海	物流及供应链多元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1 月 02 日		否
邓以海	香港都会大学咨议会	成员	2023 年 12 月 08 日		否
邓以海	阜博集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副主席	2023 年 06 月 30 日		是
邓以海	华润建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4 年 10 月 25 日		是
邓以海	珠江船务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4 年 10 月 09 日		是
邓以海	百本医护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5 年 08 月 01 日		是
邓以海	京东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5 年 08 月 14 日		是
张国清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	副主任、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5 年 08 月 01 日		是
张国清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02 月 09 日		是
张国清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 12 月 17 日		是
张国清	亚洲硅业（青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7 月 13 日		是
蔡庆辉	厦门大学	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	2000 年 08 月 01 日		是
蔡庆辉	福建信实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01 年 03 月 01 日		是
蔡庆辉	厦门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08 年 04 月 01 日		是
蔡庆辉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07 月 12 日		是
蔡庆辉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08 月 15 日		是
吴明贵	贵州贵势酒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10 月 18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各项保险费等）均依据公司岗位职责、能力经验、绩效考核及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并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进行决策、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庄浩	女	57	董事、董事长	现任	237.79	
张和平	男	57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97.91	
庄澍	男	55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90.59	
陆它山	男	28	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107.58	
白雪婷	女	47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8.62	
张国清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12	
薛永恒	男	65	独立董事	现任	27.3	
邓以海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3.07	
蔡庆辉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1.35	
吴明贵	男	54	财务总监	现任	54.08	
王亚朋	男	47	董事、董事长	离任	524.7	
廖生兴	男	49	董事	离任	0	

杨晨晖	男	59	独立董事	离任	10.68	
韩建书	男	64	独立董事	离任	10.68	
吴永蒨	女	55	独立董事	离任	16.2	
张路平	男	36	董事会秘书	离任	71.86	
合计	--	--	--	--	1,494.41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根据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的 2025 年年度薪酬方案，结合公司薪酬考核体系确定标准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勤勉尽职、履行岗位职责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庄浩	7	2	5	0	0	否	4
张和平	7	2	5	0	0	否	4
庄澍	7	2	5	0	0	否	4
陆它山	7	2	5	0	0	否	4
白雪婷	1	1	0	0	0	否	0
张国清	7	2	5	0	0	否	4
薛永恒	7	2	5	0	0	否	4
邓以海	1	0	1	0	0	否	0
蔡庆辉	1	1	0	0	0	否	0
王亚朋	6	1	5	0	0	否	4
廖生兴	6	1	5	0	0	否	4
杨晨晖	6	1	5	0	0	否	4
韩建书	6	1	5	0	0	否	4
吴永蒨	6	1	5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通过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等会议，通过微信、邮件、电话、网络/现场会议等方式积极了解公司日常运营及财务状况，对相关议案提出合理意见，并借助参加现场会议期间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了解公司内部治理、业务发展情况以及外部环境对公司经营影响等信息；积极参与与公司治理、证券市场相关培训，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全面关注公司发展规划、财务状况和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对公司定期报告、H 股股票发行上市、利润分配方案、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发表意见，有效保证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客观性。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张国清、吴永蒨、杨晨晖	6	2025 年 01 月 23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内部审计计划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计划书的议案》	经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张国清、吴永蒨、杨晨晖	6	2025 年 03 月 21 日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5 年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及履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无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张国清、吴永蒨、杨晨晖	6	2025 年 04 月 14 日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计划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无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张国清、吴永蒨、杨晨晖	6	2025 年 06 月 17 日	《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无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张国清、吴永蒨、杨晨晖	6	2025 年 08 月 20 日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5 年为控股子公司履约提	经审议，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无	不适用

				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调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计划书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张国清、吴永蒨、杨晨晖	6	2025 年 10 月 27 日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实施股权激励及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计划书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无	不适用
战略委员会	王亚朋、庄浩、韩建书	2	2025 年 06 月 17 日	《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无	不适用
战略委员会	王亚朋、庄浩、韩建书	2	2025 年 10 月 27 日	《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无	不适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吴永蒨、张国清、庄澍	2	2025 年 03 月 21 日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无	不适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吴永蒨、张国清、庄澍	2	2025 年 06 月 17 日	《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无	不适用
提名委员会	杨晨晖、薛永恒、张和平	1	2025 年 10 月 27 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无	不适用

七、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63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75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75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387
销售人员	89
技术人员	665
财务人员	111
行政人员	497
运营人员	1,008
合计	4,75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02
本科	1,770
大专	979
大专以下	1,906
合计	4,757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根据工作岗位、工作能力、职业技能及表现等因素合理确定基本工资待遇，实施绩效考核机制，在兼顾公平的基础上注重考核和激励；建立社会保险管理等体系，为员工缴纳相应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提供员工宿舍、租房补贴、食堂等，组织培训、提供免费技能提升机会，不断提升员工专业素养和技能水平，增强员工归属感。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管理及发展需要、结合岗位需求制定不同形式的培训活动，包括入职培训、岗位操作技能培训、管理能力培训等，以提高公司员工综合素质，加强员工专业技术能力，积极促进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共同进步。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长远利益，并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基础上，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两次权益分派方案：

1、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384,769,288 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6,769,900 股后的 377,999,3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8000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59,723,900.41 元，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实施完毕；

2、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 A+H 股总股本 450,405,288 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10,076,400 股后的 440,328,8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79,259,199.84 元（含税）。上述 A 股和 H 股权益分派方案已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2025 年 11 月 7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8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以公司 A+H 总股本 450,405,288 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10,076,400 股后的 440,328,888 股为基数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79,259,199.84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61,126,294.3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40,385,494.21
可分配利润（元）	294,426,684.7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47.68%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拟定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 A+H 总股本 450,405,288 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10,076,400 股后的 440,328,8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79,259,199.84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由于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情形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

（3）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4 日至 2023 年 8 月 14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内部公告栏公布《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并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监事会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3-061）及《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62）。

（4）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就本次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5）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的相关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6）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合计向 203 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6,600,000 股，授予价格为 9.51 元/股，授予日为 2023 年 9 月 25 日，上市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27 日。

（7）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60,000 股，回购价格 9.15 元/股，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8）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6 月 1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资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9）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已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办理完成。

（10）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0,000 股，回购价格 9.15 元/股，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11）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

售期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届满，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90 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22.60 万股，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满足解锁条件发表核查意见，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法律意见书》。

（12）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13）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资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

（14）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2024-096），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已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办理完成。

（15）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4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司注册资本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 2025 年 1 月完成。

（16）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拟定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及 7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离职等情况，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274,000 股，回购价格 8.8120 元/股，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17）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7 月 8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资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18）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2025-065），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已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办理完成。

（19）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2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2025-085），公司注册资本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完成。

（20）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拟定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等情况，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860,000 股，回购价格 8.6320 元/股，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陆它山	董事、	0	0	0	0	0	0	0	875,000	0	0	0	568,750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吴明贵	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0	50,000	0	0	0	32,500
合计	--	0	0	0	0	--	0	--	925,000	0	0	--	601,250
备注（如有）	由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拟定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公司于报告期内依法回购注销陆它山先生和吴明贵分别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 306,250 股和 17,500 股。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考核和激励机制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经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后报董事会审议批准，高管薪酬方案合理、发放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部分中层管理人员及电商业务核心管理、技术和业务人员	171	6,075,307	2023 年 11 月 22 日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至 28 日期间出售 2,126,300 股，剩余股份数量 3,949,007 股；2024 年 11 月 22 日第二个锁定期届满，于 2024 年 11 月 23 日起至 29 日期间出售 2,126,300 股，剩余股份数量 1,822,707 股；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剩余未解锁份额对应标的股票 1,822,707 股不得解锁，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于 2025 年 7 月择机出售，并按照实际出售金额与持有人原始出资金额孰低原则返还给持有人。	1.35%	员工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

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吴明贵	财务总监	24,000	0	0.00%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无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议案》，鉴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剩余未解锁份额对应标的

股票 1,822,707 股不得解锁，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在公司回购专户的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后择机出售，并按照实际出售金额与持有人原始出资金额孰低原则返还给持有人，如返还持有人后仍存在收益，则收益归公司所有。截至 2025 年 7 月 10 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剩余未解锁份额对应标的股票 1,822,707 股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何义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离职，不再担任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同意选举龚红鹰女士担任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本次变更完成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委员会由郭维维、龚红鹰、许文秀组成。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优化，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内控制度，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要求，有效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促进内部控制目标实现。报告期内，公司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生因违反内控制度导致的重大风险事件。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无	——	——	——	——	——	——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8.83%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或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	重大缺陷：（1）公司缺乏重大事项决策程序；（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安全、环保；（3）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流失严重；（4）媒体负面新闻频现；（5）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6）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以上情形认定为重大缺陷，除此外认定为重要或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 1%≤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错报金额； 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 0.5%≤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1%、利润总额的 2%≤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的 0.5%≤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 一般缺陷：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0.5%、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2%、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 按照错报科目所属性质，判定相应标准的缺陷，认定缺陷性质（资产总额潜在错误包括负债总额和所有者权益总额潜在错误）	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5%、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2%≤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5%、或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2%、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四、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五、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

十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将公益慈善与企业发展、员工参与和社区需求相结合，持续通过多种形式参与社会公益与乡村振兴项目。公司立足自身资源与业务特点，鼓励员工以志愿服务、公益行动等方式参与社会事务，关注弱势群体与基层社区需求，推动企业发展成果更广泛地惠及社会。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庄浩、庄澍	股份减持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人在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要减持所持公司股票。（1）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锁定期满两年后，本人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股份，则价格不低于减持公告日前一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2）本人在实施减持计划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减持事宜并由公司予以公告。	2019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西藏永悦诗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厦门吉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公司在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要减持所持股份，具体减持计划为：（1）减持数量及时间：自本公司所持厦门吉宏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减持额度将不超过本公司届时所持厦门吉宏股份总数（需减去本公司股东龚红鹰间接持有的厦门吉宏股份）的 50%；自本公司所持厦门吉宏股份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至 24 个月期间，减持额度将不超过本公司届时所持厦门吉宏股份总数（需减去本公司股东龚红鹰间接持有的厦门吉宏股份）的 100%。（2）减持价格：不低于厦门吉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3）减持方式：实施减持计划时，本公司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减持事宜并由公司予以公告。减持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2019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有效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庄浩、庄澍	股份减持承诺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25%。自本人离任上述职务后的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6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	庄浩	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	在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保证不与关联方发生非	2018 年 05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时所作承诺		承诺	经营性的资金往来。本人将尽可能减少和规范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商品交易、相互提供服务或作为代理，本人将一律严格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在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不要求发行人提供优于任何第三者给予或给予第三者的条件，并依据《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章程履行合法审批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规范相关交易行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庄浩	同业竞争方面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吉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吉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在本人作为吉宏股份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吉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活动。2、本人将不利用对吉宏股份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3、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吉宏股份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8 年 05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庄浩	其他承诺	1、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购回方案并予以公告，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公司股东发售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为当时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停牌，则购回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停牌前一日的平均交易价格，且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同时，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督促本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16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庄浩、庄澍	其他承诺	1、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	2016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失。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董事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三十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当时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回购时公司股票停牌，则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停牌前一日的平均交易价格，且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3、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发售的原限售股份，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要求公司控股股东制订股份回购方案,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并予以公告。	2016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林、滕腾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需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向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菲娅莎（厦门）进出口有限公司立即向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 89,082,000 元以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8,908.2	否	法院判决支持公司诉讼请求，判决已生效	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能否执行到相关财产尚无法确定	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023 年 05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市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吉客印”）持有西安丹骏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丹骏”）60%的股权，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子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优化子公司股权结构，促进经营业务的长足发展，同意厦门吉客印将所持有西安丹骏 5%的股权以人民币 1,833,473.26 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时任董事长王亚朋先生。与此同时，西安丹骏其他自然人股东樊帅帅等人将所持有西安丹骏 25%的股权以人民币 9,167,366.31 元的价格转让给王亚朋先生，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公司对上述标的股权转让享有优先购买权，基于西安丹骏的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同意放弃上述优先购买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厦门吉客印持有西安丹骏 55%的股权，王亚朋先生持有西安丹骏 30%的股权，其他自然人股东持有西安丹骏 15%的股权，西安丹骏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除租赁房产用于生产运营外，公司不存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资产租赁情况。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12 日	20,000	2024 年 02 月 08 日	4,695	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02 月 08 日-2027 年 02 月 07 日	是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12 日	20,000	2024 年 03 月 26 日	95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03 月 26 日-2025 年 03 月 25 日	是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30,000	2024 年 07 月 25 日	48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07 月 25 日-2025 年 01 月 25 日	是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30,000	2024 年 07 月 26 日	900.77	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07 月 26 日-2025 年 01 月 26 日	是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30,000	2024 年 08 月 27 日	1,342.66	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08 月 27 日-2025 年 02 月 27 日	是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30,000	2024 年 09 月 27 日	1,181.55	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09 月 27 日-2025 年 03 月 27 日	是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30,000	2024 年 10 月 30 日	1,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10 月 30 日-2025 年 04 月 30 日	是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	2024 年 03 月 30	30,000	2024 年 11 月 25	84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11 月 25 日-2025 年	是	否

公司	日		日					02 月 25 日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30,000	2024 年 12 月 18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12 月 18 日-2025 年 12 月 18 日	是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30,000	2025 年 01 月 23 日	1,909.16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01 月 23 日-2025 年 07 月 23 日	是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30,000	2025 年 02 月 08 日	4,795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02 月 08 日-2026 年 02 月 07 日	是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30,000	2025 年 02 月 28 日	1,6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02 月 28 日-2025 年 08 月 28 日	是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30,000	2025 年 03 月 24 日	1,951.27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03 月 24 日-2025 年 09 月 24 日	是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30,000	2025 年 03 月 26 日	950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03 月 26 日-2026 年 03 月 21 日	是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30,000	2025 年 04 月 21 日	1,005.14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04 月 21 日-2025 年 10 月 21 日	是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02 日	30,000	2025 年 05 月 22 日	1,197.95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05 月 22 日-2025 年 11 月 22 日	是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02 日	30,000	2025 年 05 月 26 日	223.93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05 月 26 日-2025 年 11 月 26 日	是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02 日	30,000	2025 年 07 月 17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07 月 17 日-2026 年 07 月 16 日	否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02 日	30,000	2025 年 07 月 23 日	1,750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07 月 23 日-2026 年 01 月 23 日	是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02 日	30,000	2025 年 07 月 31 日	879.41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07 月 31 日-2026 年 01 月 31 日	否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02 日	30,000	2025 年 07 月 31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07 月 31 日-2026 年 07 月 30 日	否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02 日	30,000	2025 年 08 月 22 日	1,700.55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08 月 22 日-2026 年 02 月 22 日	否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02 日	30,000	2025 年 09 月 26 日	383.5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09 月 26 日-2026 年 03 月 26 日	否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02 日	30,000	2025 年 10 月 22 日	1,076.8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10 月 22 日-2026 年 04 月 22 日	否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02 日	30,000	2025 年 10 月 28 日	1,440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10 月 28 日-2026 年 04 月 28 日	否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02 日	30,000	2025 年 11 月 20 日	4,623.48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11 月 20 日-2026 年 05 月 20 日	否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	2025 年 04 月 02	30,000	2025 年 12 月 23	1,070.91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12 月 23 日-2026 年	否	否

公司	日		日					06 月 23 日		
江西吉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30,000	2024 年 09 月 27 日	2,112.86	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09 月 27 日-2025 年 03 月 27 日	是	否
江西吉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30,000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219.27	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10 月 30 日-2025 年 04 月 30 日	是	否
江西吉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30,000	2024 年 11 月 28 日	2,223.77	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11 月 28 日-2025 年 05 月 28 日	是	否
江西吉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30,000	2024 年 12 月 25 日	2,132.1	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12 月 25 日-2025 年 06 月 25 日	是	否
江西吉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30,000	2025 年 01 月 23 日	3,531.86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01 月 23 日-2025 年 07 月 23 日	是	否
江西吉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30,000	2025 年 02 月 14 日	692.84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02 月 14 日-2025 年 08 月 14 日	是	否
江西吉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30,000	2025 年 03 月 12 日	581.93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03 月 12 日-2025 年 09 月 12 日	是	否
江西吉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02 日	30,000	2025 年 05 月 28 日	511.9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05 月 28 日-2025 年 11 月 28 日	是	否
江西吉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02 日	30,000	2025 年 06 月 12 日	548.15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06 月 12 日-2025 年 12 月 12 日	是	否
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6 日	25,000	2022 年 10 月 27 日	555.26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0 月 27 日-2027 年 08 月 31 日	否	否
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6 日	25,000	2022 年 12 月 28 日	70.88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2 月 28 日-2027 年 08 月 31 日	否	否
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6 日	25,000	2023 年 03 月 07 日	337.86	连带责任保证			2023 年 03 月 07 日-2027 年 08 月 31 日	否	否
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6 日	25,000	2023 年 03 月 24 日	1,102.74	连带责任保证			2023 年 03 月 24 日-2027 年 08 月 31 日	否	否
宁夏吉宏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15,000	2024 年 05 月 27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05 月 27 日-2025 年 05 月 26 日	是	否
宁夏吉宏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15,000	2024 年 10 月 25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10 月 25 日-2025 年 08 月 20 日	是	否
海南省吉宏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31 日	30,000	2025 年 04 月 24 日	950	连带责任保证			2025 年 04 月 24 日-2026 年 04 月 24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48,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61,218.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48,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8,191.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248,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61,218.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248,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8,191.4						
全部担保余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74%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8,421.98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	募集	证券	募集	募集	本期	已累	报告	报告	累计	累计	尚未	尚未	闲置

年份	方式	上市日期	资金总额	资金净额（1）	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2）/（1）	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5 年	公开发行 H 股	2025 年 05 月 27 日	47,838.02	39,154	0	0	0.00%	0	0	0.00%	39,154	本报告期内，尚未使用的 H 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0
合计	--	--	47,838.02	39,154	0	0	0.00%	0	0	0.00%	39,15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募投项目支出，尚未使用的 H 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海外市场拓展	2025 年 05 月 27 日	海外市场拓展	生产建设	否	15,661.6	15,661.6	0	0	0.00%	2027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提升研发能力及完善技术基础设	2025 年 05 月 27 日	提升研发能力及完善技术基础设	研发项目	否	13,703.9	13,703.9	0	0	0.00%	2027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施		施											
发展自主开发品牌	2025 年 05 月 27 日	发展自主开发品牌	生产建设	否	5,873.1	5,873.1	0	0	0.00%	2027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营业资金及一般企业用途	2025 年 05 月 27 日	营业资金及一般企业用途	运营管理	否	3,915.4	3,915.4	0	0	0.00%	2027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9,154	39,154	0	0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2025 年 05 月 27 日	无	无	否	0	0	0	0	0.00%		0	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0	--	--
合计				--	39,154	39,154	0	0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尚未开始投资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报告期内，尚未使用的 H 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对发行时间、发行方式、发行规模、发行对象等事项进行审议。

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向香港联交所递交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申请，于 2024 年 3 月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发行相关备案申请材料，并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

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举行上市聆讯，审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经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首次公开发行 67,910,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H 股股票中文简称为“吉宏股份”，英文简称为“JIHONG CO”，股份代号为“2603”，上市首日股票同步调入沪港通及深港通下的港股通标的证券名单。

2、回购公司股份事项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加强公司优秀人才队伍建设，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团队的积极性，促进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高度认可，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经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

情况、财务状况、合理估值水平等因素，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不高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专项贷款资金、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回购价格不超过 18.20 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实施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规定，自除权除息日 2024 年 12 月 17 日起，本次回购方案价格上限由不超过 18.20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 18.02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4）。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除权除息日 2025 年 5 月 22 日起，本次回购方案价格上限由不超过 18.02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 17.86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截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 4,050,700 股，占公司目前 A 股总股本 384,769,288 股的 1.0528%，最高成交价为 15.6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0.99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61,120,182.34 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资金总额已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3、权益分派事项

（1）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384,769,288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6,559,900 股后的 378,209,3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8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59,757,083.31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自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由 6,559,900 股增加至 6,769,900 股，参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的股份数量由 378,209,388 股变更为 377,999,388 股，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为：377,999,388 股×0.158 元/股=59,723,903.30 元。上述权益分派事项已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2）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2025 年 9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452,679,288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10,076,400 股后的 442,602,8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79,668,519.84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自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手续，公司 A 股总股本由 384,769,288 股变更为 382,495,288 股，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参与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 A 股股份数量由 374,692,888 股变更为 372,418,888 股，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A 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为：372,418,888 股×0.18 元/股=67,035,399.84 元。

上述 A 股权益分派事项已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H 股权益分派事项已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在披露易（www.hkexnews.hk）披露的《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之中期股息》。

4、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剩余未解锁份额对应标的股票 1,822,707 股不得解锁，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择机出售，并按照实际出售金额与持有人原始出资金额孰低原则返还给持有人。

2025 年 7 月 10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将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剩余未解锁份额对应标的股票 1,822,707 股全部出售完毕，上述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并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2025 年 7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5、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拟定的 2024 年度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及 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274,000 股，回购价格为 8.8120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38,488 元。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由 190 人调整为 183 人，已授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将由 4,134,000 股调整为 1,860,000 股，公司 A 股总股本由 384,769,288 股变更为 382,495,288 股，A+H 股总股本由 452,679,288 股变更为 450,405,288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1 日、2025 年 7 月 8 日和 2025 年 9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资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6、修订公司章程及规章制度等事项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等情况，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取消监事会，并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 年 6 月）》《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2025 年 6 月）》《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 年 6 月）》《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25 年 6 月）》等。

7、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 4 名非独立董事和 4 名独立董事，并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等议案，顺利

完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4）。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5,999,100	24.95%				-2,269,025	-2,269,025	93,730,075	20.8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95,999,100	24.95%				-2,269,025	-2,269,025	93,730,075	20.8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95,999,100	24.95%				-2,269,025	-2,269,025	93,730,075	20.8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88,770,188	75.05%	67,910,000			-4,975	67,905,025	356,675,213	79.19%
1、人民币普通股	288,770,188	75.05%				-4,975	-4,975	288,765,213	64.1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67,910,000				67,910,000	67,910,000	15.08%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84,769,288	100.00%	67,910,000			-2,274,000	65,636,000	450,405,28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和 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

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对发行时间、发行方式、发行规模、发行对象等事项进行审议。

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向香港联交所递交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申请，于 2024 年 3 月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发行相关备案申请材料，并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

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举行上市聆讯，审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经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首次公开发行 67,910,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股本总额由 384,769,288 股变更为 452,679,288 股。

2、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拟定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及 7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离职等情况，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274,000 股，回购价格 8.8120 元/股，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7 月 8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资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452,679,288 股股变更为 450,405,288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和 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对发行时间、发行方式、发行规模、发行对象等事项进行审议。

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向香港联交所递交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申请，于 2024 年 3 月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发行相关备案申请材料，并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

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举行上市聆讯，审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经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首次公开发行 67,910,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股本总额由 384,769,288 股变更为 452,679,288 股。

2、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拟定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及 7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离职等情况，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274,000 股，回购价格 8.8120 元/股，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7 月 8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资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452,679,288 股变更为 450,405,288 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和 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

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对发行时间、发行方式、发行规模、发行对象等事项进行审议。

经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首次公开发行 67,910,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股本总额由 384,769,288 股变更为 452,679,288 股。

2、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2025 年 7 月 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拟定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及 7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离职等情况，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274,000 股。

2025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完成上述注册资本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务指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股份变动前	股份变动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3	0.67
稀释每股收益（元）	0.73	0.6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03	5.99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4,134,000	0	0	1,860,000	股权激励计划锁定	1、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届满，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根据规定解除相关限制性股票 222.60 万股； 2、公司回购注销部分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4 万股，其中 16 万股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完成回购注销相关手续，8 万股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完成回购注销相关手续；227.40 万股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完成回购注销相关手续。
合计	4,134,000	0	0	1,86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名称		率）				日期		
股票类								
境外上市外资股	2025 年 05 月 27 日	7.68 港元	67,910,000	2025 年 05 月 27 日	67,910,00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5 年 05 月 27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和 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对发行时间、发行方式、发行规模、发行对象等事项进行审议。

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向香港联交所递交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申请，于 2024 年 3 月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发行相关备案申请材料，并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

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举行上市聆讯，审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经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首次公开发行 67,910,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股本总额（A+H)由 384,769,288 股变更为 452,679,288 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公司公开发行 H 股 67,910,000.00 股，计入股本金额为 6,79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额为 32,362.99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37.14%；假设未发行 H 股，则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0.79%。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446 [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9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庄浩	境内自然	15.46%	69,623,082	0	52,217,312	17,405,771	质押	26,350,0

	人							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5.08%	67,909,490	67,909,490	0	67,909,49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00%	36,026,265	1,076,221	0	36,026,265	不适用	0
庄澍	境内自然人	7.70%	34,671,025	0	26,003,269	8,667,756	质押	15,900,000
王亚朋	境内自然人	2.00%	8,999,900	-3,180,000	8,999,900	0	不适用	0
贺静颖	境内自然人	1.47%	6,638,925	0	0	6,638,925	不适用	0
张和平	境内自然人	1.38%	6,236,125	0	4,677,094	1,559,031	不适用	0
袁剑	境内自然人	0.38%	1,700,000	1,700,000	0	1,700,00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4%	1,527,804	1,527,804	0	1,527,804	不适用	0
李爱金	境内自然人	0.33%	1,466,100	0	0	1,466,1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庄浩和张和平为夫妻关系，庄澍和贺静颖为夫妻关系，庄浩和庄澍为姐弟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情形。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 10,076,400 股，持股比例为 2.24%，根据规定，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不纳入前 10 名股东列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67,909,490	境外上市外资股	67,909,49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6,026,265	人民币普通股	36,026,265
庄浩	17,405,771	人民币普通股	17,405,771
庄澍	8,667,756	人民币普通股	8,667,756
贺静颖	6,638,925	人民币普通股	6,638,925
袁剑	1,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0
张和平	1,559,031	人民币普通股	1,559,03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	1,527,804	人民币普通股	1,527,804

式证券投资基金			
李爱金	1,466,1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6,100
何文彬	1,38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0,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庄浩和张和平为夫妻关系，庄澍和贺静颖为夫妻关系，庄浩和庄澍为姐弟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情形。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何文彬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380,800 股。		

注： 注 1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3,446 名，其中 A 股股东 33,443 名，H 股股东 3 名（HKSCC NOMINEES LIMITED 所持股份系代表多个客户持有）。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庄浩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庄浩	本人	中国	否
张和平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庄澍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贺静颖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庄振海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陆它山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截至目前，庄浩女士为公司董事、董事长，张和平先生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庄澍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陆它山先生为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4 年 11 月 06 日	3,296,700-5,494,500	0.8566%—1.4277%	6,000-1,0000	2024 年 11 月 4 日至 2025 年 11 月 4 日	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4,050,70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 80003961_B0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林 滕腾

审计报告正文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收入确认	
202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6,721,612,130.17 元，其中：电商业务收	我们就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入为人民币 4,373,200,452.01 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65.06%；包装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345,320,841.87 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34.89%；其他业务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090,836.29 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0.05%。 收入确认存在较高的重大错报风险，包括其交易量引起的特别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收入确认的相关披露包含于附注五、37.收入、附注七、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及附注十九、1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了解、评价收入确认相关流程和内部控制，包含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信息系统，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2）获取全年交易明细，验证电商业务财务系统数据与业务系统数据的一致性； 3）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检查本年收入及毛利是否存在异常波动； 4）执行细节测试，抽取样本检查交易过程中的相关单据，包括合同或销售订单、发货及签收记录、资金收款凭证等支持性文件； 5）执行截止性测试，检查交易是否被记录在了正确的会计期间； 6）抽取样本向包装业务主要客户函证余额； 7）对电商业务执行数据分析程序，包括下单地址、下单时段、平均下单金额、复购率等信息，检查是否存在异常； 8）复核财务报表附注中有关营业收入的列报和披露。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广告费确认	
202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销售费用为人民币 2,375,772,298.37 元，其中：广告费为人民币 2,262,263,387.41 元，占销售费用总额的比重为 95.22%。 广告费主要为在线互联网电商广告，且发生额较为重大，存在较高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广告费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财务报表附注中对广告费的相关披露包含于附注七、64.销售费用。	我们就广告费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价广告费确认相关流程和内部控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2）对广告费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包括分析比较广告费占电商收入比例，并与以前年度比较分析； 3）执行截止性测试，检查交易是否被记录在了正确的会计期间； 4）执行细节测试，抽取样本，检查集团与代理商的广告协议、代理商广告费账单，并与第三方广告结算平台数据进行验证，确认广告费确认的准确性； 5）抽取样本向主要广告代理商函证交易额及余额； 6）抽取样本检查主要广告代理商的工商信息，以检查是否与集团存在关联关系。

四、其他信息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61,783,381.82	763,530,996.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408,730.82	28,088,034.1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49,286.30	791,162.27
应收账款	624,310,858.11	550,132,776.90
应收款项融资	2,127,037.39	4,204,366.38
预付款项	28,434,606.86	21,080,217.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5,632,375.51	55,042,017.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16,079,844.77	447,888,576.4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4,367,878.46	37,583,898.57
其他流动资产	50,902,712.50	65,752,133.17
流动资产合计	2,728,096,712.54	1,974,094,178.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9,787,549.02	107,476,603.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815,823.50	8,254,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3,292,779.58	130,863,276.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94,513,248.34	896,527,919.13
在建工程	20,032,680.57	15,661,337.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2,344,364.73	84,714,441.11
无形资产	112,838,639.97	111,546,052.89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9,585,684.07	9,585,684.07
长期待摊费用	19,886,916.64	18,767,289.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62,254.66	11,147,461.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3,709,736.82	134,457,880.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3,769,677.90	1,529,001,945.68
资产总计	4,321,866,390.44	3,503,096,124.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191,572.64	108,576,394.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348,535.59	221,534,796.39
应付账款	635,184,749.25	495,997,849.0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0,134,565.29	17,858,054.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1,830,816.26	94,319,389.05
应交税费	35,005,725.22	17,209,546.74
其他应付款	62,029,123.35	78,436,833.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588,902.75	47,227,467.92
其他流动负债	4,861,066.39	3,228,384.08
流动负债合计	1,242,175,056.74	1,084,388,715.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38,553,274.00	127,067,413.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5,244,476.62	49,465,383.5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052,441.98	30,944,683.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23,055.22	2,714,521.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9,073,247.82	210,192,001.73
负债合计	1,571,248,304.56	1,294,580,717.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0,405,288.00	384,769,2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3,587,085.73	252,687,584.71
减：库存股	164,847,545.73	136,163,520.01
其他综合收益	-22,824,042.96	-20,848,932.1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9,423,519.14	96,119,266.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42,569,956.56	1,625,460,982.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98,314,260.74	2,202,024,669.56
少数股东权益	52,303,825.14	6,490,737.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50,618,085.88	2,208,515,407.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21,866,390.44	3,503,096,124.49

法定代表人：庄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明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洪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1,267,142.31	112,685,818.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4,440,841.96	43,610,502.3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5,599,820.36	17,794,606.13
其他应收款	529,035,774.80	567,734,678.1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666,731.36	16,954,357.2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528,748.71	47,989,782.17
流动资产合计	1,305,539,059.50	806,769,744.2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94,298,857.28	866,945,422.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113,977.24	77,134,861.2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330,050.58	15,878,150.37
无形资产	8,666,020.73	9,622,628.8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30,788.82	2,605,174.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4,639,694.65	972,186,236.87
资产总计	2,370,178,754.15	1,778,955,981.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9,561,680.56	79,053,737.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606,220.95	60,455,961.83
应付账款	204,856,919.15	37,842,545.3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121,397.82	8,021,004.56
应付职工薪酬	3,980,184.43	6,021,172.28
应交税费	632,623.40	1,111,304.57
其他应付款	369,619,598.68	582,206,275.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058,313.58	14,326,014.02
其他流动负债	31,109.77	1,042,730.60
流动负债合计	770,468,048.34	790,080,746.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4,775,000.00	59,5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759,571.06	8,162,357.5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88,844.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7,337.27	411,641.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4,261,908.33	71,612,843.65
负债合计	1,004,729,956.67	861,693,590.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0,405,288.00	384,769,2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66,040,851.33	350,724,369.97
减：库存股	164,847,545.73	136,163,520.01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9,423,519.14	96,119,266.44
未分配利润	294,426,684.74	221,812,986.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5,448,797.48	917,262,391.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70,178,754.15	1,778,955,981.0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721,612,130.17	5,529,258,572.55
其中：营业收入	6,721,612,130.17	5,529,258,572.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378,741,467.57	5,344,678,939.94
其中：营业成本	3,567,623,281.80	3,100,404,186.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188,258.95	16,063,033.06
销售费用	2,375,772,298.37	1,849,611,438.97
管理费用	254,013,260.13	247,115,005.18
研发费用	136,104,791.21	124,429,981.67
财务费用	27,039,577.11	7,055,294.61
其中：利息费用	14,837,071.95	12,250,226.36
利息收入	17,250,945.16	10,119,973.03
加：其他收益	29,671,724.36	39,034,174.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778,486.97	12,041,331.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57,010.48	3,584,313.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0,696.72	88,034.1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60,923.30	-9,037,086.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982,445.79	-9,539,350.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12,747.26	-330,265.0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7,570,948.82	216,836,471.26
加：营业外收入	774,008.50	2,316,651.27
减：营业外支出	3,256,749.07	1,013,079.3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5,088,208.25	218,140,043.17
减：所得税费用	41,038,100.20	33,689,573.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4,050,108.05	184,450,469.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4,050,108.05	184,450,469.5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831,969.60	181,931,124.57
2.少数股东损益	57,218,138.45	2,519,345.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09,327.96	-9,941,939.6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69,277.47	-10,003,569.5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51,833.33	-10,52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51,833.33	-10,52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21,110.80	516,430.4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4,269.63	69,100.3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66,841.17	447,330.12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0,050.49	61,629.87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2,540,780.09	174,508,529.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5,562,692.13	171,927,555.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978,087.96	2,580,974.8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7	0.4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7	0.4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庄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明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洪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92,065,079.80	266,201,764.23
减：营业成本	359,799,119.93	239,970,920.47
税金及附加	2,833,886.08	2,034,966.84
销售费用	8,138,953.39	9,319,641.72
管理费用	47,169,024.54	47,949,647.60
研发费用		0.00
财务费用	9,000,281.45	-3,703,750.88
其中：利息费用	7,205,924.27	3,834,148.56
利息收入	10,741,398.65	7,228,861.21
加：其他收益	5,194,006.16	2,792,847.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1,464,817.39	199,635,291.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52,949.50	2,964,695.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87,290.98	376,422.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3,998.53	119,606.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30,772.89	-126,494.8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3,360,118.40	173,428,011.04
加：营业外收入	103.94	212,272.50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	169,992.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3,358,222.34	173,470,291.38
减：所得税费用	315,695.31	-283,025.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042,527.03	173,753,317.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042,527.03	173,753,317.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3,042,527.03	173,753,317.0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34,202,963.00	5,153,985,076.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55,647.35	22,386,769.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094,930.42	53,530,334.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20,653,540.77	5,229,902,181.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84,932,701.87	2,293,412,634.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2,240,035.36	601,360,382.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805,628.19	138,230,108.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0,455,326.64	1,810,219,451.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9,433,692.06	4,843,222,57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219,848.71	386,679,604.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1,967,636.51	644,816,688.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729,644.79	11,483,316.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134,886.00	5,054,454.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5,832,167.30	661,354,458.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6,994,171.70	136,172,344.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3,818,848.40	862,051,33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6,410.18	230,224.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2,589,430.28	998,453,898.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757,262.98	-337,099,440.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8,855,205.82	7,3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75,000.00	7,3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6,403,492.08	185,757,4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43,421.77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7,302,119.67	193,107,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6,658,485.00	196,173,59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8,776,599.73	209,289,257.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346,541.14	1,316,124.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211,160.25	182,217,788.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0,646,244.98	587,680,641.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655,874.69	-394,573,241.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603,356.42	-6,055,087.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8,515,104.00	-351,048,165.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1,062,309.70	1,062,110,475.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9,577,413.70	711,062,309.7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2,318,112.89	290,453,236.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09,367.08	6,426,189.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36,698.28	10,133,397.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0,264,178.25	307,012,822.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8,160,704.09	175,807,879.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853,765.99	48,770,055.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19,106.38	1,818,607.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96,334.28	24,775,657.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129,910.74	251,172,199.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865,732.49	55,840,622.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11,970,000.00	272,825,402.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5,208,195.13	3,875,64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02,499.37	263,345.6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0,880,694.50	276,964,388.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89,031.12	5,776,040.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7,057,953.03	2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9,746,984.15	235,776,040.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710.35	41,188,347.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8,380,205.8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8,350,000.00	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4,354,650.00	2,188,389,172.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1,084,855.82	2,278,389,172.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625,000.00	81,3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102,478.46	204,999,668.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1,871,730.55	2,135,466,044.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4,599,209.01	2,421,815,71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485,646.81	-143,426,539.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56,671.29	378,828.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0,596,953.38	-46,018,740.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494,625.80	146,513,366.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1,091,579.18	100,494,625.8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4,769,288.00	0.00	0.00	0.00	252,687,584.71	136,163,520.01	-20,848,932.16	0.00	96,119,266.44	0.00	1,625,460,982.58	0.00	2,202,024,669.56	6,490,737.73	2,208,515,407.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他															0.00
二、本年	384,769,	0.00	0.00	0.00	252,687,	136,163,	-20,8	0.00	96,119,2	0.00	1,625,46	0.00	2,202,02	6,490,73	2,208,51

期初余额	288.00				584.71	520.01	48,932.16		66.44		0,982.58		4,669.56	7.73	5,407.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636,000.00	0.00	0.00	0.00	320,899,501.02	28,684,025.72	-1,975,110.80	0.00	23,304,252.70	0.00	117,108,973.98	0.00	496,289,591.18	45,813,087.41	542,102,678.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69,277.47				276,831,969.60		275,562,692.13	56,978,087.96	332,540,780.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636,000.00	0.00	0.00	0.00	320,899,501.02	28,684,025.72	0.00	0.00	0.00	0.00	870,552.00	0.00	358,722,027.30	181,540.59	358,903,567.8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7,910,000.00				323,629,931.76								391,539,931.76	475,000.00	392,014,931.7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08,024.04								-3,408,024.04	0.00	-3,408,024.04
4.其他	-2,274,000.00				677,593.30	28,684,025.72					870,552.00		-29,409,880.42	-293,459.41	-29,703,339.83
（三）利润分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304,252.7	0.00	-161,299,	0.00	-137,995,	-11,346,5	-149,341,

配									0		380.95		128.25	41.14	669.39
1.提取盈余公积									23,304,252.70		-23,304,252.70		0.00		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7,995,128.25		-137,995,128.25	-11,346,541.14	-149,341,669.39
4.其他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5,833.33	0.00	0.00	0.00	705,833.33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0.00		0.00

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05,833.33				705,833.33		0.00		0.00
6.其他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本期提取													0.00		0.00
2.本期使用													0.00		0.00
（六）其他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405,288.00	0.00	0.00	0.00	573,587,085.73	164,847,545.73	-22,824,042.96	0.00	119,423,519.14	0.00	1,742,569,956.56	0.00	2,698,314,260.74	52,303,825.14	2,750,618,085.8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5,009,288.00				237,557,020.11	72,853,914.00	-14,119,362.64		78,743,934.73		1,666,060,939.35		2,280,397,905.55	32,455,771.39	2,312,853,676.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5,009,288.00				237,557,020.11	72,853,914.00	-14,119,362.64		78,743,934.73		1,666,060,939.35		2,280,397,905.55	32,455,771.39	2,312,853,676.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000.00				15,130,564.60	63,309,606.01	-6,729,569.52		17,375,331.71		-40,599,956.77		-78,373,235.99	-25,965,033.66	-104,338,269.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03,569.52				181,931,124.57		171,927,555.05	2,580,974.89	174,508,529.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000.00				15,614,910.31	63,309,606.01							-47,934,695.70	-18,714,229.80	-66,648,925.5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350,000.00	7,35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0,000.00				15,290,182.49	-12,635,131.35							27,685,313.84	0.00	27,685,313.84
4.其他					324,727.82	75,944,737.36							-75,620,009.5	-26,064,229.8	-101,684,239.

													4	0	34
（三）利润分配									17,375,331.71		-219,257,081.34		-201,881,749.63	-1,316,124.46	-203,197,874.09
1.提取盈余公积									17,375,331.71		-17,375,331.7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1,881,749.63		-201,881,749.63	-1,316,124.46	-203,197,874.09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274,000.00				-3,274,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															

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274,000.00				-3,274,000.00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484,345.71								-484,345.71	-8,515,654.29	-9,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4,769,288.00				252,687,584.71	136,163,520.01	-20,848,932.16		96,119,266.44		1,625,460,982.58		2,202,024,669.56	6,490,737.73	2,208,515,407.2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4,769,288.00	0.00	0.00	0.00	350,724,369.97	136,163,520.01	0.00	0.00	96,119,266.44	221,812,986.66	0.00	917,262,391.06
加：会计政策变												

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4,769,288.00	0.00	0.00	0.00	350,724,369.97	136,163,520.01	0.00	0.00	96,119,266.44	221,812,986.66	0.00	917,262,391.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636,000.00	0.00	0.00	0.00	315,316,481.36	28,684,025.72	0.00	0.00	23,304,252.70	72,613,698.08	0.00	448,186,406.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3,042,527.03		233,042,527.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636,000.00	0.00	0.00	0.00	315,316,481.36	28,684,025.72	0.00	0.00	0.00	870,552.00	0.00	353,139,007.6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7,910,000.00				323,629,931.76							391,539,931.7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864,111.03							-6,864,111.03
4．其	-				-	28,684				870,55		-

他	2,274,000.00				1,449,339.37	,025.72				2.00		31,536,813.09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304,252.70	-161,299,380.95	0.00	-137,995,128.25
1．提取盈余公积									23,304,252.70	-23,304,252.70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7,995,128.25		-137,995,128.25
3．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0.00

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本期提取												0.00
2．本期使用												0.00
（六）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405,288.00	0.00	0.00	0.00	666,040,851.33	164,847,545.73	0.00	0.00	119,423,519.14	294,426,684.74	0.00	1,365,448,797.4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5,009,288.00				335,434,187.48	72,853,914.00			78,743,934.73	267,316,750.94		993,650,247.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	385,009,288.00				335,434,187.48	72,853,914.00			78,743,934.73	267,316,750.94		993,650,247.15

期初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000.00				15,290,182.49	63,309,606.01			17,375,331.71	-45,503,764.28		-76,387,856.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3,753,317.06		173,753,317.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000.00				15,290,182.49	63,309,606.01						-48,259,423.5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0,000.00				15,290,182.49	-12,635,131.35						27,685,313.84
4．其他						75,944,737.36						-75,944,737.36
（三）利润分配									17,375,331.71	-219,257,081.34		-201,881,749.63
1．提取盈余公									17,375,331.71	-17,375,331.7		

积										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1,881,749.63		-201,881,749.63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												

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4,769,288.00				350,724,369.97	136,163,520.01			96,119,266.44	221,812,986.66		917,262,391.06

三、公司基本情况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福建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24 日成立。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 9 号。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跨境电商业务；环保包装及食品包装的生产和销售。

本集团的控股股东和最终控股股东为自然人股东庄浩。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计价方法、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且金额大于合并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人民币 2 亿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5%以上
重要子公司、重要境外经营实体	子公司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占合并报表对应科目的 5%以上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合并净资产 5%以上且少数股东权益金额大于合并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且金额大于合并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合并净资产的 5%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下列三要素时，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确认时所采用的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i.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ii.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者，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十二、1。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结合账龄及客户信用评级等因素以账龄等组合为基础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本集团根据开票日期确定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5）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应收票据

13、应收账款

14、应收款项融资

15、其他应收款

16、合同资产

17、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实地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库存商品主要以估计售价为基础并结合库龄及存货状况的历史损失情况确认可变现净值；在产品和原材料主要考虑客户合作情况及产品迭代变更情况判断呆滞过时风险及未来生产需求，结合库龄来确定相关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按照存货类型组合计提。

18、持有待售资产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年	5%	3.17%-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完工验收孰早
机器设备	实际开始使用/完成安装并验收孰早

26、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44-50 年	土地使用权期限/预计使用期限孰短
非专利技术	5-10 年	非专利技术使用期限
专利权	10-20 年	专利权期限/预计使用期限孰短
软件	5-10 年	软件使用权期限/预计使用期限孰短
其他	9.5-10 年	预计使用期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

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经营分部。

比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厂房改造工程等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摊销期如下：

项目	摊销期
装修费	2-10 年
租赁厂房改造工程	1.5-12 年

32、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客户对价或取得无条件收取对价权利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确认为合同负债。

33、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4、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5、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在约定交货地点经买方签收，或平台已结算，或在报关出口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属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附注五、34 进行会计处理。

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订立合同，向客户提供服务，为单项履约义务。本集团将因向客户转让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本集团在下列服务完成时点确认收入：服务提供完成、客户接受该服务。

本集团考虑了合同的法律形式及相关事实和情况后认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主导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拥有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因此是主要责任人，在交付给客户完成签收时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

本集团根据其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其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则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不适用。

38、合同成本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42、回购股份

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除股份支付之外，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自身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43、公允价值计量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44、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产生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以现金购买其自身权益工具的金融负债，从权益中重分类，并于初始确认时以赎回金额的现值确认。后续重新计量导致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1）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如果本集团已转让其自该项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权利，但并无转让或保留该项资产的绝大部份风险及回报，或并无转让该项资产的控制权，则该项资产将于本集团持续涉及该项资产情况下确认入账。本集团是否转让或保留绝大部分资产的风险及回报或转让资产的控制权，往往需要作出重大的判断，以及估计本集团持续涉及资产的程度。

（2）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宏观经济指标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价值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详见附注七、27。

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采用市场法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集团确定可比上市公司、选择市场乘数、对流动性折价进行估计等，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本集团未就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抵扣亏损金额为人民币 464,242,046.90 元（2024 年：人民币 466,256,759.30 元）。详情参见附注七、29。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集团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股份支付费用

本集团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若干管理层及核心员工进行股权激励。这些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条件包括服务年限和业绩条件等。管理层需要做出判断来确定股份支付权益工具的行权数量。在股权激励计划到期日前的期间内，集团管理层通过年末预计可行权的最佳估计数来确定需要计入损益表的股份支付费用。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对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4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7、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和适用税率计算的销项税额，抵扣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13%、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2%、15%、16.5%、20%、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吉客印（西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5.00%
西安丹骏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江西吉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00%
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15.00%
廊坊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15.00%
滦州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15.00%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15.00%
安徽吉宏环保纸品有限公司	15.00%
黄冈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15.00%
济南吉联包装有限公司	15.00%
孝感市吉联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15.00%
陕西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15.00%
吉客印（郑州）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5.00%
宁夏吉宏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12.00%
海南吉客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5.00%
吉喵云（武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0%
维密娅（郑州）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0%

2、税收优惠

本集团部分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并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 年第 45 号)，我国境内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2025 年，本集团下属符合条件的子公司吉喵云（武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维密娅（郑州）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实际所得税税率为零。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8,553.15	165,072.92
银行存款	1,141,854,064.46	622,476,566.85
其他货币资金	119,770,764.21	140,889,356.33
合计	1,261,783,381.82	763,530,996.1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73,483,271.16	307,006,527.52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金额为人民币 361,278.7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446,304.46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408,730.82	28,088,034.1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理财产品	42,408,730.82	28,088,034.10
其中：		
合计	42,408,730.82	28,088,034.1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03,441.92	548,366.86
商业承兑票据	45,844.38	242,795.41
合计	2,049,286.30	791,162.2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049,286.30				2,049,286.30	791,162.27				791,162.27
其中：										
合计	2,049,286.30				2,049,286.30	791,162.27				791,162.27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人民币 1,581,075.56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42,747,382.40	569,947,332.10
1 至 2 年	6,287,905.70	6,624,756.58
2 至 3 年	5,410,468.25	4,038,325.17
3 年以上	5,310,711.20	12,322,765.16
3 至 4 年	4,012,677.49	10,925,608.58
4 至 5 年	366,643.12	205,595.18
5 年以上	931,390.59	1,191,561.40
合计	659,756,467.55	592,933,179.0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98,464.84	0.38%	2,498,464.84	100.00%	0.00	12,658,976.67	2.13%	12,658,976.67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7,258,002.71	99.62%	32,947,144.60	5.01%	624,310,858.11	580,274,202.34	97.87%	30,141,425.44	5.19%	550,132,776.90
其中：										
合计	659,756,467.55	100.00%	35,445,609.44		624,310,858.11	592,933,179.01	100.00%	42,800,402.11		550,132,776.9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一	9,760,978.63	9,760,978.63	0.00	0.00		
公司二	2,020,332.04	2,020,332.04	2,020,332.04	2,020,332.04	100.00%	公司破产清算，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三	877,666.00	877,666.00	478,132.80	478,132.80	100.00%	公司破产清算，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658,976.67	12,658,976.67	2,498,464.84	2,498,464.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42,747,382.40	29,766,078.54	4.63%
1 年至 2 年	6,287,905.70	628,790.57	10.00%
2 年至 3 年	5,410,468.25	1,082,093.65	20.00%
3 年至 4 年	1,992,345.45	796,938.18	40.00%
4 年至 5 年	366,643.12	219,985.87	60.00%
5 年以上	453,257.79	453,257.79	100.00%
合计	657,258,002.71	32,947,144.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2,800,402.11	10,119,515.70	6,274,665.19	11,715,411.00	515,767.82	35,445,609.44
合计	42,800,402.11	10,119,515.70	6,274,665.19	11,715,411.00	515,767.82	35,445,609.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715,411.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公司一	货款	10,089,272.93	公司长期催讨无果、确实无法收回且账龄超过 3 年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10,089,272.93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72,369,112.24	0.00	172,369,112.24	26.13%	8,704,525.69
客户二	51,901,555.54	0.00	51,901,555.54	7.87%	783,713.49
客户三	26,209,464.16	0.00	26,209,464.16	3.97%	1,310,473.24
客户四	21,790,116.75	0.00	21,790,116.75	3.30%	1,089,505.85
客户五	15,790,044.45	0.00	15,790,044.45	2.39%	789,502.22
合计	288,060,293.14	0.00	288,060,293.14	43.66%	12,677,720.49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其中：										
合计	0.00				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27,037.39	4,204,366.38
合计	2,127,037.39	4,204,366.3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本集团在管理企业流动性的过程中会在部分应收银行承兑票据到期前进行贴现或背书转让，并基于已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相关交易对手之情况终止确认已贴现或已背书应收银行承兑票据。该等本集团管理应收银行承兑票据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因此其应收银行承兑票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对应收款项融资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减值准备，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年末余额均属于第一阶段，即相关资产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并按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确认信用损失准备的情况。于 2025 年度，本集团未对应收款项融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终止确认的已背书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3,993,968.91 元。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5,632,375.51	55,042,017.36
合计	135,632,375.51	55,042,017.3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93,583,966.33	89,082,000.00
代采设备应收款	76,649,822.50	0.00
保证金及押金	36,929,805.74	21,849,024.10
往来款	14,925,549.21	6,521,035.51
待收回预付货款	4,644,260.00	27,144,260.00
代收代交的保险	795,380.93	544,017.77
应收补贴款	650,000.00	1,820,093.59
其他	4,424,025.01	3,127,200.64
合计	232,602,809.72	150,087,631.6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4,955,360.91	19,249,384.43
1 至 2 年	3,025,383.66	6,394,269.28
2 至 3 年	3,449,072.67	2,700,871.44
3 年以上	101,172,992.48	121,743,106.46
3 至 4 年	2,150,961.79	29,144,093.98
4 至 5 年	7,362,569.80	90,289,641.59
5 年以上	91,659,460.89	2,309,370.89
合计	232,602,809.72	150,087,631.6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3,329,681.80	40.12%	93,329,681.80	100.00%	0.00	93,545,898.80	62.33%	93,545,898.8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9,273,127.92	59.88%	3,640,752.41	2.61%	135,632,375.51	56,541,732.81	37.67%	1,499,715.45	2.65%	55,042,017.36
其中：										
合计	232,602,809.72	100.00%	96,970,434.21		135,632,375.51	150,087,631.61	100.00%	95,045,614.25		55,042,017.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菲娅莎（厦门）进出口有限公司	89,082,000.00	89,082,000.00	88,878,133.00	88,878,133.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其他外部单位	4,463,898.80	4,463,898.80	4,451,548.80	4,451,548.8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93,545,898.80	93,545,898.80	93,329,681.80	93,329,681.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39,273,127.92	3,640,752.41	2.61%
合计	139,273,127.92	3,640,752.4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99,715.45		93,545,898.80	95,045,614.25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245,992.39			3,245,992.39
本期转回	1,013,702.60		216,217.00	1,229,919.60
本期核销	91,252.83			91,252.83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640,752.41		93,329,681.80	96,970,434.2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3,545,898.80		216,217.00			93,329,681.8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99,715.45	3,245,992.39	1,013,702.60	91,252.83		3,640,752.41
合计	95,045,614.25	3,245,992.39	1,229,919.60	91,252.83		96,970,434.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菲娅莎（厦门）进出口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88,878,133.00	5 年以上	38.21%	88,878,133.00
AJT Printing and Packaging FZ-LLC	代采设备应收款	76,649,822.50	1 年以内	32.95%	2,307,828.89
PayPal Pte. Ltd	保证金及押金	12,219,803.28	1 年以内	5.25%	201,626.75
FOX INTERNATIONAL(ASIA)LIMITED	往来款	9,356,062.42	1 年以内	4.02%	154,375.03
Airwallex (Hong Kong) Limited	保证金及押金	8,065,262.49	1 年以内	3.47%	133,077.54
合计		195,169,083.69		83.90%	91,675,041.2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237,838.12	92.27%	17,544,970.53	83.23%
1 至 2 年	147,893.07	0.52%	1,770,540.25	8.40%
2 至 3 年	1,543,568.21	5.43%	938,839.71	4.45%
3 年以上	505,307.46	1.78%	825,866.98	3.92%
合计	28,434,606.86		21,080,217.47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896,875.85	10.19
第二名	2,590,586.45	9.11
第三名	1,320,043.56	4.64
第四名	1,315,424.16	4.63
第五名	1,181,263.73	4.15
合计	9,304,193.75	32.72

其他说明：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单项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6,369,293.87	4,798,481.99	181,570,811.88	160,552,969.90	3,827,486.07	156,725,483.83
在产品	25,521,790.72	160,311.11	25,361,479.61	28,319,798.10	738,389.08	27,581,409.02
库存商品	284,057,305.75	8,493,515.18	275,563,790.57	238,856,755.49	8,336,183.14	230,520,572.35
发出商品	32,084,704.86	0.00	32,084,704.86	32,612,846.85	0.00	32,612,846.85
委托加工物资	1,499,057.85	0.00	1,499,057.85	448,264.44	0.00	448,264.44
合计	529,532,153.05	13,452,308.28	516,079,844.77	460,790,634.78	12,902,058.29	447,888,576.4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资源存货	合计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827,486.07	1,593,682.83		622,686.91		4,798,481.99
在产品	738,389.08	74,557.17		652,635.14		160,311.11
库存商品	8,336,183.14	10,771,657.58	3,206.10	10,617,531.64		8,493,515.18
发出商品						
合计	12,902,058.29	12,439,897.58	3,206.10	11,892,853.69		13,452,308.28

于2025年度，本集团因市场价格回升而转回的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1,049,119.48元，因存货报废而核销的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9,410,621.88元，因存货销售而转销的存货跌价准备为人民币1,433,112.33元。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64,367,878.46	37,583,898.57
合计	64,367,878.46	37,583,898.57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税金	19,705,541.33	17,526,732.67
预付代采设备款	12,742,487.30	
应收出口退税	16,760,324.77	
预缴企业所得税	951,581.64	2,059,359.42
预付中介机构费用		45,869,662.85
其他	742,777.46	296,378.23
合计	50,902,712.50	65,752,133.17

其他说明：该预付代采设备款项为本集团作为代理人对外采购设备时预付给供应商的款项。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其他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37,815,823.50	8,254,000.00	1,451,833.33			6,500,000.00	60,200.00	
合计	37,815,823.50	8,254,000.00	1,451,833.33			6,500,000.00	60,200.0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705,833.33		股权转让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说明：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系战略性投资，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为人民币1,451,833.33元，本年股利收入人民币60,200.00元。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AJ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98,403,200.00							-7,470,030.73	90,933,169.27	
厦门海晟融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3,369,617.99				2,924,578.50			1,850,095.00			54,444,101.49	
深圳加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1,083,417.83				1,420,155.62	-254,269.63					32,249,303.82	
北京山中酒事商贸有限公司	2,179,090.61				-75,820.17						2,103,270.44	
CYANPINE INTERNATIONAL PTE. LTD.	47,178.79				10,525.21						57,704.00	
福建省海峡版权运营有限公司	12,075,669.18			12,104,040.18	28,371.00							
天津长荣健康科技	7,215,397.42			6,964,597.74	-250,799.68							

有限公司												
厦门正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6,231.84			1,506,231.84								
小计	107,476,603.66		98,403,200.00	20,574,869.76	4,057,010.48	254,269.63		1,850,095.00		7,470,030.73	179,787,549.02	
合计	107,476,603.66		98,403,200.00	20,574,869.76	4,057,010.48	254,269.63		1,850,095.00		7,470,030.73	179,787,549.0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私募股权基金	63,292,779.58	130,863,276.00
合计	63,292,779.58	130,863,276.00

其他说明：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2025年12月认购的私募股权基金，该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不满足基本借贷安排，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94,513,248.34	896,527,919.1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94,513,248.34	896,527,919.1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7,293,766.32	929,100,185.76	9,369,667.28	66,470,777.94	1,472,234,397.30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46,551,640.30	3,124,570.86	14,681,509.84	64,357,721.00
（2）在建工程转入		47,023,707.88	12,920.35	2,962,574.86	49,999,203.09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114,970,105.94	1,750,827.37	9,555,854.48	126,276,787.79
4.期末余额	467,293,766.32	907,705,428.00	10,756,331.12	74,559,008.16	1,460,314,533.6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2,617,213.44	402,066,791.93	6,235,613.19	41,218,700.07	572,138,318.63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17,840,999.17	68,058,698.85	1,308,036.36	9,660,309.31	96,868,043.69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94,024,528.00	1,666,388.31	7,514,160.75	103,205,077.06
4.期末余额	140,458,212.61	376,100,962.78	5,877,261.24	43,364,848.63	565,801,285.2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3,568,159.54	0.00	0.00	3,568,159.54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591,667.69			591,667.69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159,827.23			4,159,827.23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26,835,553.71	531,604,465.22	4,879,069.88	31,194,159.53	894,513,248.34
2.期初账面价值	344,676,552.88	523,465,234.29	3,134,054.09	25,252,077.87	896,527,919.1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71,947.44 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0,032,680.57	15,661,337.78
合计	20,032,680.57	15,661,337.7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设备	20,868,887.47	836,206.90	20,032,680.57	16,497,544.68	836,206.90	15,661,337.78
合计	20,868,887.47	836,206.90	20,032,680.57	16,497,544.68	836,206.90	15,661,337.7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待安装设备	836,206.90	0.00	0.00	836,206.90	无法正常安装使用
合计	836,206.90	0.00	0.00	836,206.90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6,293,658.98	146,293,658.98
2.本期增加金额	53,944,712.27	53,944,712.27
3.本期减少金额	38,940,675.32	38,940,675.32
4.期末余额	161,297,695.93	161,297,695.9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1,579,217.87	61,579,217.87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3,720,765.17	33,720,765.1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6,346,651.84	26,346,651.84
4.期末余额	68,953,331.20	68,953,331.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2,344,364.73	92,344,364.73
2.期初账面价值	84,714,441.11	84,714,441.1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1,733,503.42	6,683,188.59	422,420.46	9,579,247.55	14,525,122.85	142,943,482.87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6,590,850.17		310,816.54	169,479.62	7,725.00	7,078,871.33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30,655.71			122,671.19	153,326.90
4.期末余额	118,324,353.59	6,652,532.88	733,237.00	9,748,727.17	14,410,176.66	149,869,027.3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0,097,638.63	2,419,400.49	196,404.66	5,799,575.40	2,884,410.80	31,397,429.98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2,509,304.15	304,271.76	279,471.94	1,023,872.54	1,578,974.56	5,695,894.9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30,655.71			32,281.89	62,937.60
4.期末余额	22,606,942.78	2,693,016.54	475,876.60	6,823,447.94	4,431,103.47	37,030,387.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5,717,410.81	3,959,516.34	257,360.40	2,925,279.23	9,979,073.19	112,838,639.97
2.期初账面价值	91,635,864.79	4,263,788.10	226,015.80	3,779,672.15	11,640,712.05	111,546,052.8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济南吉联包装业务	1,665,318.16					1,665,318.16
Senada 电商业务	7,920,365.91					7,920,365.91
合计	9,585,684.07					9,585,684.07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其他说明

Senada 电商业务

Senada 电商业务与购买日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Senada 电商业务未来年度现金流量现值为人民币 2,066.84 万元。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根据管理层批准的 5 年期财务预算基础上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预算期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分别是 2.60%至 12.0%和 13.2%，用于推断稳定期 Senada 电商业务资产组的永续增长率是零。本集团认为，这一增长率是合理的。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税前折现率是 13.95%（2024 年：15.17%），该商誉本年未发生减值。

以下说明了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作出的关键假设：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确定基础是在预测期前一年实现的收入基础上，根据预计市场发展情况适当提高该增长率。

预算毛利率 —确定基础是在预算年度前一年实现的平均毛利率基础上，根据预计效率的提高及预计市场开发情况适当提高该平均毛利率。

折现率 —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市场发展情况的关键假设值与外部信息来源一致。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厂房改造工程	5,908,815.49	1,345,859.63	1,690,939.84		5,563,735.28
装修费	12,111,135.46	2,648,132.80	3,192,461.35		11,566,806.91
其他	747,338.37	3,590,301.17	1,581,265.09		2,756,374.45
合计	18,767,289.32	7,584,293.60	6,464,666.28		19,886,916.64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532,200.36	6,270,437.32	50,313,862.74	7,821,451.4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8,565.52	13,192.57	4,128,484.15	642,949.66
递延收益	31,884,615.21	4,308,869.81	27,373,639.08	3,598,601.84
租赁负债	88,531,556.67	14,093,711.56	84,143,214.11	12,493,748.25
合计	166,036,937.76	24,686,211.26	165,959,200.08	24,556,751.2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5,566,476.97	2,334,971.55	16,662,809.47	2,499,421.42
新购置设备加计扣除	5,263,438.71	631,612.65	5,993,869.11	719,264.29
使用权资产	88,610,660.19	14,980,427.62	84,714,441.11	12,905,126.35
合计	109,440,575.87	17,947,011.82	107,371,119.69	16,123,812.0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23,956.60	9,962,254.66	13,409,290.16	11,147,461.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723,956.60	3,223,055.22	13,409,290.16	2,714,521.9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2,119,355.06	107,580,536.90
可抵扣亏损	464,242,046.90	466,256,759.30
合计	566,361,401.96	573,837,296.2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0.00	8,674,632.53	
2026 年	85,058,902.35	85,681,179.21	
2027 年	101,477,894.45	105,247,303.48	
2028 年	56,001,471.94	72,988,195.28	
2029 年	65,204,087.46	77,717,390.87	
2030 年	51,680,432.05	3,979,939.85	
2031 年	4,251,559.80	11,128,152.74	
2032 年	9,290,903.66	25,482,511.45	
2033 年	5,787,812.69	11,216,910.93	
2034 年	9,549,630.08	17,104,159.87	
2035 年	16,516,514.35	0.00	
无到期限制	59,422,838.07	47,036,383.09	
合计	464,242,046.90	466,256,759.30	

其他说明：

由于上述相关公司连续亏损，预计在未来盈利的可能性较低，不存在可足以抵扣亏损的盈利，本集团并未对上述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32,941,893.46		32,941,893.46	666,946.65	0.00	666,946.65
定期存款	120,767,843.36		120,767,843.36	133,790,934.01	0.00	133,790,934.01
合计	153,709,736.82		153,709,736.82	134,457,880.66	0.00	134,457,880.66

其他说明：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定期存款的年利率为 1.60%-3.25%，到期日为 2027 年 3 月 28 日至 2030 年 9 月 11 日。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2,205,968.12	32,205,968.12	质押、冻结	注 1	52,468,686.40	52,468,686.40	质押、冻结	注 1
固定资产	56,705,372.65	30,284,911.93	抵押	注 2	56,705,372.65	32,075,676.37	抵押	注 2
无形资产	34,134,013.14	29,224,553.59	抵押	注 3	34,134,013.14	29,901,997.03	抵押	注 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15,502,500.00	15,502,500.00	质押	注 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22,062.00	1,722,062.00	质押	注 5				
合计	124,767,415.91	93,437,495.64			158,810,572.19	129,948,859.80		

其他说明：

注 1：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32,205,968.12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2,468,686.40 元），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人民币 31,658,178.50 元，信用卡保证金人民币 436,758.46 元，保函保证金人民币 100,000.00 元以及其他受限人民币 11,031.16 元。

注 2：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人民币 30,284,911.93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2,075,676.37 元）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

注 3：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人民币 29,224,553.59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901,997.03 元）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

注 4：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一年内的到期的非流动资产（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502,500.00 元）。

注 5：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其他非流动资产为人民币 1,722,062.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为保函保证金。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40,629,892.08	24,518,760.87
信用借款	89,561,680.56	84,057,633.32
合计	230,191,572.64	108,576,394.1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348,535.59	221,534,796.39
合计	60,348,535.59	221,534,796.3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0。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48,408,836.98	258,761,826.89
广告费	237,926,745.72	192,481,187.60
设备款	39,047,406.87	35,484,698.36
工程款	2,581,515.84	3,763,836.73
其他	7,220,243.84	5,506,299.46
合计	635,184,749.25	495,997,849.0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62,029,123.35	78,436,833.14
合计	62,029,123.35	78,436,833.14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采设备应付款	18,498,778.95	0.00
保证金及押金	17,976,181.51	13,619,130.2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1]	16,055,520.00	47,100,768.77
往来款	2,855,972.29	9,433,837.54
租金	2,043,160.40	522,078.00
上市费用	0.00	3,648,784.09
其他	4,599,510.20	4,112,234.54
合计	62,029,123.35	78,436,833.14

注 1：公司支付给员工因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以及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累计可撤销不可解锁的现金股利为人民币 1,633,080.00 元，该等金额于支付时冲减回购义务使得其他应付款相应减少，不影响年末未分配利润。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1）”中披露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外，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0,134,565.29	17,858,054.92
合计	30,134,565.29	17,858,054.9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4,295,338.42	620,806,343.11	643,315,527.62	71,786,153.9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050.63	38,775,810.56	38,755,198.84	44,662.35
三、辞退福利		1,009,512.02	1,009,512.02	
合计	94,319,389.05	660,591,665.69	683,080,238.48	71,830,816.2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0,916,524.50	562,045,457.40	584,744,275.19	68,217,706.71
2、职工福利费	0.00	20,548,615.96	20,516,445.90	32,170.06
3、社会保险费	7,160.67	20,860,653.19	20,846,765.21	21,048.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7,032.49	17,877,871.12	17,864,296.20	20,607.41
工伤保险费	128.18	2,013,307.94	2,012,994.88	441.24
生育保险费	0.00	969,474.13	969,474.13	0.00
4、住房公积金	39,212.97	13,867,716.09	13,883,951.09	22,977.9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32,440.28	3,483,900.47	3,324,090.23	3,492,250.52
合计	94,295,338.42	620,806,343.11	643,315,527.62	71,786,153.9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730.18	37,324,862.08	37,305,033.03	43,559.23

2、失业保险费	320.45	1,450,948.48	1,450,165.81	1,103.12
合计	24,050.63	38,775,810.56	38,755,198.84	44,662.35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178,872.14	5,179,754.03
企业所得税	23,372,299.66	8,644,743.46
个人所得税	7,454,837.17	1,570,157.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9,192.69	268,464.00
房产税	630,716.44	564,545.32
土地使用税	390,290.11	252,535.07
教育费附加	109,028.65	124,955.97
印花税	519,302.63	470,473.46
水利建设基金	34,252.43	43,871.71
地方教育费附加	72,670.65	83,303.96
其他	4,262.65	6,741.98
合计	35,005,725.22	17,209,546.74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9,301,822.70	12,549,637.3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287,080.05	34,677,830.59
合计	112,588,902.75	47,227,467.92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负债	2,993,855.51	2,816,529.54
待转销项税	1,867,210.88	411,854.54
合计	4,861,066.39	3,228,384.0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71,84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1]	66,713,274.00	127,067,413.00
合计	238,553,274.00	127,067,413.00

注 1：该抵押借款主要是由账面价值人民币 29,224,553.59 元的土地使用权以及账面价值人民币 30,284,911.93 元的固定资产作抵押取得借款。抵押借款抵押物内容与账面价值详见附注七、3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2.00%至 2.70%（2024 年 12 月 31 日：2.55%至 3.50%）。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91,968,029.22	91,023,309.06
未确认融资费用	-3,436,472.55	-6,880,094.9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287,080.05	-34,677,830.59
合计	55,244,476.62	49,465,383.52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0,944,683.31	7,631,100.00	6,523,341.33	32,052,441.98	
合计	30,944,683.31	7,631,100.00	6,523,341.33	32,052,441.98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84,769,288.00	67,910,000.00			-2,274,000.00	65,636,000.00	450,405,288.00

其他说明：

注 1：于本年度内，由于本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定的 2024 年度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及若干名激励对象离职，集团回购注销该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274,000 股，对应冲销资本公积人民币 19,191,972.00 元，冲销库存股人民币 21,465,972.00 元。

注 2：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本公司第三期员持股计划剩余 1,822,707 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出售单价为人民币 16.57 元/股，解除限售股份 1,822,707 股。

注 3：2025 年 5 月 27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发行数量为 67,91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港币 7.68 元。扣减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折合人民币 391,539,931.76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67,91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323,629,931.76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5,823,588.90	349,240,982.11	21,477,485.28	573,587,085.73
其他资本公积	6,863,995.81	3,456,086.99	10,320,082.80	0.00
合计	252,687,584.71	352,697,069.10	31,797,568.08	573,587,085.7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票	86,032,651.36	61,126,294.37		147,158,945.73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50,130,868.65		32,442,268.65	17,688,600.00
合计	136,163,520.01	61,126,294.37	32,442,268.65	164,847,545.7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46,000.00	1,451,833.33		-705,833.33		746,000.00	0.00	-6,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7,246,000.00	1,451,833.33		-705,833.33		746,000.00	0.00	-6,500,000.00

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02,932.16	-2,961,161.29		0.00		-2,721,110.80	-240,050.49	-16,324,042.9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100.36	-254,269.63				-254,269.63		-185,169.2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672,032.52	-2,706,891.66				-2,466,841.17	-240,050.49	-16,138,873.6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0,848,932.16	-1,509,327.96		-705,833.33		-1,975,110.80	-240,050.49	-22,824,042.9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6,119,266.44	23,304,252.70		119,423,519.14
合计	96,119,266.44	23,304,252.70		119,423,519.1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25,460,982.58	1,666,060,939.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25,460,982.58	1,666,060,939.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6,831,969.60	181,931,124.5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304,252.70	17,375,331.7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7,995,128.25	201,881,749.63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870,552.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05,833.33	3,274,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42,569,956.56	1,625,460,982.5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情况说明：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86,051,249.48	3,536,493,384.53	5,448,014,939.99	3,046,726,205.73
其他业务	135,560,880.69	31,129,897.27	81,243,632.56	53,677,980.72
合计	6,721,612,130.17	3,567,623,281.80	5,529,258,572.55	3,100,404,186.45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分部 3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包装-纸盒纸箱	1,217,759,565.96	1,011,594,806.83					1,217,759,565.96	1,011,594,806.83
包装-食品包装	521,107,195.00	457,243,776.01					521,107,195.00	457,243,776.01
包装-纸袋	469,570,825.96	345,590,455.47					469,570,825.96	345,590,455.47
包装-其他类型	136,883,254.95	45,591,319.61					136,883,254.95	45,591,319.61
电商业务			4,373,200,452.01	1,704,824,545.19			4,373,200,452.01	1,704,824,545.19
其他					3,090,836.29	2,778,378.69	3,090,836.29	2,778,378.6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东北亚	22,295,508.66	19,380,057.73	2,169,569,691.49	857,453,931.41			2,191,865,200.15	876,833,989.14
东南亚	0.00		642,488,123.65	237,732,871.93			642,488,123.65	237,732,871.93
中东	51,200,995.		310,254,41	150,343,34			361,455,41	150,343,34

	52		6.25	1.39			1.77	1.39
中国大陆	2,156,355,479.27	1,752,082,669.84			3,090,836.29	2,778,378.69	2,159,446,315.56	1,754,861,048.53
欧洲及北美	10,519,537.39	7,094,985.56	1,197,846,485.52	433,651,831.70			1,208,366,022.91	440,746,817.26
其他地区	104,949,321.03	81,462,644.79	53,041,735.10	25,642,568.76			157,991,056.13	107,105,213.5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2,345,320,841.87	1,860,020,357.92	4,373,200,452.01	1,704,824,545.19	3,090,836.29	2,778,378.69	6,721,612,130.17	3,567,623,281.80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	合同价款通常于商品验收合格且收到发票后，在信用期内支付，包装业务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30-90 天；电商业务平台与货运代理商的信用期通常为 3-15 天	商品	是	无	保证类质量保证相关义务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
销售商品	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	合同价款通常于商品验收合格且收到发票后，在信用期	商品	否	无	无

		内支付，代采购业务信用期通常为 45 天				
提供服务	服务完成时	服务验收合格且收到发票后，在信用期内支付，客户信用期通常为 30-90 天	服务	是	无	无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02,428.58	3,351,007.08
教育费附加	3,487,239.65	2,476,146.95
资源税	0.00	0.00
房产税	4,371,384.21	4,682,073.98
土地使用税	3,055,385.66	2,859,354.30
车船使用税	9,997.84	17,723.86
印花税	2,264,252.55	2,269,369.88
水利基金	348,725.48	328,338.06
环保税	47,202.61	19,550.03
文化建设税	1,642.37	58,909.74
资源税	0.00	559.18
合计	18,188,258.95	16,063,033.06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2,357,475.96	158,142,327.92
中介服务费	17,097,954.75	11,934,638.57
租赁费用（注）	16,060,741.24	13,764,534.53
技术服务费	10,894,735.34	8,103,755.62

固定资产折旧	6,840,567.72	5,890,624.64
差旅费用	6,512,274.63	5,389,637.97
业务招待费	5,541,296.58	6,847,056.55
办公费用	5,535,855.96	6,412,081.77
无形资产摊销	4,725,318.50	6,145,885.53
水电费用	4,023,167.18	5,116,015.66
劳务费	3,516,984.16	3,686,604.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82,490.38	1,111,199.70
股份支付费用	612,537.01	7,193,316.08
其他	8,511,860.72	7,377,326.14
合计	254,013,260.13	247,115,005.18

注 1： 2025 年租赁费中包括使用权资产折旧人民币 13,155,430.21 元。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用	2,262,263,387.41	1,761,136,310.39
职工薪酬	25,854,418.75	26,166,911.84
服务费	28,133,247.78	17,700,204.51
租赁费用	12,706,024.881	13,351,899.06
业务宣传费	16,426,937.86	10,403,588.07
办公费用	7,540,525.64	5,397,373.16
佣金及手续费	7,329,354.35	3,317,082.87
仓储费	5,121,545.82	3,218,844.68
固定资产折旧	2,116,006.48	2,411,948.44
差旅费用	2,278,464.45	2,024,494.04
业务招待费	1,270,062.13	1,370,977.97
其他	4,732,322.82	3,111,803.94
合计	2,375,772,298.37	1,849,611,438.97

注：1 2025 年租赁费中包括使用权资产折旧人民币 11,356,764.92 元。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4,087,651.82	57,083,634.03
直接材料	56,246,429.13	48,985,435.56
折旧	7,405,551.84	5,455,165.93
水电费用	5,555,700.70	4,920,302.30
股份支付费用	-1,093,755.00	2,694,097.08
其他	3,903,212.72	5,291,346.77

合计	136,104,791.21	124,429,981.67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837,071.95	12,250,226.36
利息收入	-17,250,945.16	-10,119,973.03
汇兑损益	28,273,323.91	3,511,895.09
手续费及其他	1,180,126.41	1,413,146.19
合计	27,039,577.11	7,055,294.61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度，集团无资本化的利息费用（2024 年度：无）。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29,277,987.62	38,495,878.9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93,736.74	538,295.90
合计	29,671,724.36	39,034,174.88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696.72	88,034.10
合计	180,696.72	88,034.10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57,010.48	3,584,313.1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82,479.26	1,293,550.2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443,755.75	7,525,699.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60,200.00	144,200.00
其他		-506,431.27
合计	19,778,486.97	12,041,331.58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844,850.51	-7,228,905.0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16,072.79	-1,808,181.65
合计	-5,860,923.30	-9,037,086.68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390,778.10	-9,539,350.17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91,667.69	
合计	-11,982,445.79	-9,539,350.17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526,520.06	74,624.93
使用权资产处置损益	3,439,267.32	-404,889.99
合计	2,912,747.26	-330,265.06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774,008.50	2,316,651.27	774,008.50
合计	774,008.50	2,316,651.27	774,008.50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776,700.00	31,300.00	2,776,7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1,280.94	376,738.93	111,280.94
其他	368,768.13	605,040.43	368,768.13
合计	3,256,749.07	1,013,079.36	3,256,749.07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344,360.48	33,639,115.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93,739.72	50,458.23
合计	41,038,100.20	33,689,573.5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75,088,208.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3,772,052.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8,770,118.2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27,657.5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37,459.8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31,071.5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15,744.3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863,506.95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16,632,865.46
所得税费用	41,038,100.20

其他说明：

注：中国大陆所得税费用根据在中国大陆利润及税率 25%计算，其他地区所得税费用根据经营所在国家或地区利润及税率计算。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1,908,026.62	31,670,121.98
保证金、押金	22,850,605.16	13,524,352.42
往来款	14,004,233.48	4,221,356.75
利息收入	10,003,255.13	3,550,413.24
其他	328,810.03	564,090.43
合计	79,094,930.42	53,530,334.8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2,119,365,555.01	1,697,985,634.37
中介服务费及服务费	59,032,688.01	41,938,502.96
押金及保证金	34,834,335.50	13,402,786.21
办公费	13,076,381.60	11,809,454.93
差旅费	8,790,739.08	7,414,132.01
佣金及手续费	8,509,480.76	4,730,229.05
租赁费	4,035,209.46	3,214,683.80
业务招待费	6,811,358.71	8,218,034.52
仓储费	5,121,545.82	3,218,844.68
往来款	2,577,865.25	3,760,141.27
其他费用	18,300,167.44	14,527,007.85
合计	2,280,455,326.64	1,810,219,451.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减少的现金净额	1,776,410.18	230,224.51
合计	1,776,410.18	230,224.51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出售	30,209,948.51	
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	1,833,473.26	
合计	32,043,421.77	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股票	61,126,294.37	75,944,737.36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	36,959,551.46	34,917,765.50
上市服务费	44,619,395.30	37,112,537.07
注销清算子公司		21,446,749.06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9,000,000.00
回购股份注销	20,038,603.24	2,196,000.00
员工持股计划退款	12,467,315.88	
少数股东减资		1,600,000.00
合计	175,211,160.25	182,217,788.9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84,143,214.11	0.00	57,381,184.82	36,959,551.46	16,033,290.80	88,531,556.67
长期借款	139,617,050.33	248,850,000.00	4,863,695.93	75,475,649.56	0.00	317,855,096.70
短期借款	108,576,394.19	307,553,492.08	4,679,452.15	190,617,765.78	0.00	230,191,572.64
其他应付款	50,749,552.86		42,431,281.56	77,125,314.42	0.00	16,055,52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149,341,669.39	149,341,669.39	0.00	0.00
合计	383,086,211.49	556,403,492.08	258,697,283.85	529,519,950.61	16,033,290.80	652,633,746.0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4,050,108.05	184,450,469.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982,445.79	9,539,350.1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6,868,043.69	99,274,193.22
使用权资产折旧	33,720,765.17	34,254,390.73
无形资产摊销	5,695,894.95	6,171,244.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64,666.28	6,461,730.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12,747.26	330,265.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1,280.94	376,738.9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0,696.72	-88,034.1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005,254.51	11,562,644.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778,486.97	-12,041,331.5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5,206.40	1,083,158.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8,533.32	-1,032,700.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582,046.38	-1,351,972.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0,308,353.17	-16,604,498.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727,673.17	72,582,157.89
其他	23,662,306.94	-8,288,20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219,848.71	386,679,604.0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29,577,413.70	711,062,309.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11,062,309.70	1,062,110,475.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8,515,104.00	-351,048,165.6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29,577,413.70	711,062,309.70
其中：库存现金	158,553.15	165,072.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41,492,785.76	622,476,566.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7,926,074.79	88,420,669.9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9,577,413.70	711,062,309.70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保证金	32,205,968.12	52,468,686.40	质押、冻结
合计	32,205,968.12	52,468,686.40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本集团通过中国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业银行”）办理买方付息贴现业务。根据协议，平安银行为由本集团向相关指定供应商的签发、承兑或背书转让的不限额度内的票据提供买方付息贴现服务；农业银行则为由本集团向相关指定供应商开具的人民币 5,000 万元额度内的票据提供买方付息贴现服务。银行同意受让指定的供应商因向本集团销售商品等原因对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同时向相关供应商提供融资服务。相关指定

供应商可自行决定是否进行贴现，经本集团支付贴现息后，相关指定供应商可从银行收到应付票据全额款项，相关应付票据款项将在票据到期日向平安银行或农业银行支付，以结清货款。上述供应链金融票据的期限通常不超过 6 个月。

本集团因上述供应商融资安排，财务报表科目由应付账款转为应付票据，产生非现金变动，应付供应商款项账期由 30 天之内延后至票据到期日。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票据账面余额中无供应商已收到的金额（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1,009,758.25 元）。2025 年度，平安银行和农业银行分别向相关指定供应商支付贴现票据款项人民币 30,812,454.12 元和人民币 13,367,137.31 元，本集团支付的相关贴现息为人民币 286,072.01 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23,580,800.24	7.03	868,624,728.71
欧元	741,672.28	8.24	6,104,102.59
港币	7,462,544.29	0.9	6,740,175.57
日元	2,662,665,892.00	0.04	119,216,612.7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1,757,166.74	7.03	82,638,773.57
欧元			
港币			
日元	1,947,311,828.20	0.04	87,233,727.97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美元	47,384,107.91	7.03	333,053,417.68
日元	20,642,768.75	0.04	924,734.11
其他应收款			
美元	17,012,412.26	7.03	119,576,843.29
欧元	708,216.58	8.24	5,832,517.64
日元	60,358,399.00	0.04	2,703,875.20
其他应付款			
美元	237,163.52	7.03	1,666,974.95
日元	30,900,000.00	0.04	1,384,227.30

其他说明：

上述为本集团主要外币货币性项目。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记账本位币
香港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电子商务	美元
香港丹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电子商务	美元
香港吉喵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电子商务	美元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436,472.55	4,850,234.02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4,638,752.94	4,109,625.95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0,994,760.91	38,132,449.30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和其他设备，房屋及建筑物的租赁期通常为 1 至 12 年，机器设备和其他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 1 年。租赁合同通常约定本集团不能将租赁资产进行转租。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4,087,651.82	57,083,634.03
直接材料	56,246,429.13	48,985,435.56
折旧	7,405,551.84	5,455,165.93
水电费用	5,555,700.70	4,920,302.30
股份支付费用	-1,093,755.00	2,694,097.08
其他	3,903,212.72	5,291,346.77
合计	136,104,791.21	124,429,981.67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其他说明：

本集团本年度研发支出人民币 136,104,791.21 元（2024 年度：人民币 124,429,981.67 元），全部费用化。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重庆市阿欧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23,375.05	100.00%	出售	2025 年 11 月 17 日	工商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本集团于 2025 年完成处置重庆市阿欧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 Giffrey Co., Ltd.，本集团不再将这些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合并范围增加： 苏州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郑州丹骏数字科技有限公司、Hong Kong New DJ E-Commerce Co., Limited、Kelly FA Hong Kong Limited、Hong Kong Heracles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本期注销减少子公司：Giimall Sdn.Bhd.、화청주식회사。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405,288.00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厦门三零六零碳减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业	100.00%	0.00%	设立
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廊坊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河北省廊坊市	河北省廊坊市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滦州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河北省滦州	河北省滦州	制造业	60.00%	0.00%	设立
宁夏吉宏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宁夏自治区	宁夏自治区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济南吉联包装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	制造业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吉宏环保纸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制造业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黄冈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湖北省黄冈市	湖北省黄冈市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孝感市吉联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湖北省孝感市	湖北省孝感市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陕西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陕西省咸阳市	陕西省咸阳市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思塔克纸业（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厦门市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电子商务	100.00%	0.00%	设立
吉客印（西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电子商务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吉客印（郑州）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河南省郑州市	河南省郑州市	电子商务	0.00%	100.00%	设立
维密娅（郑州）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750,000.00	河南省郑州市	河南省郑州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0.00%	40.00%	设立
深圳吉客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零售业	0.00%	100.00%	设立
西安丹骏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电子商务	0.00%	55.00%	设立
郑州丹骏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河南省郑州市	河南省郑州市	电子商务	0.00%	55.00%	设立
海南吉客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海南省澄迈县	海南省澄迈县	其他科技推广服务业	0.00%	55.00%	设立
郑州思客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河南省郑州市	河南省郑州市	零售业	0.00%	55.00%	设立
一席（晋江）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福建省晋江市	福建省晋江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0.00%	33.00%	设立
广东横琴吉客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广东省珠海市	广东省珠海市	电子商务	0.00%	55.00%	设立
西安金印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电子商务	0.00%	100.00%	设立
厦门美晴互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0.00%	100.00%	设立
霍尔果斯金宏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新疆省伊犁州	新疆省伊犁州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0.00%	100.00%	设立
北京金域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海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电子商务	0.00%	100.00%	设立
芜湖禾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电子商务	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吉喵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0.00%	5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吉链区块链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0.00%	设立
江西吉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江西省赣州市	江西省赣州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0.00%	100.00%	设立
江西维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江西省赣州市	江西省赣州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0.00%	51.00%	设立
上海携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0.00%	51.00%	设立
贵州吉宏品牌策划	10,000,000.0	贵州省	贵州省贵阳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	0.00%	设立

管理有限公司	0	贵阳市					
赣州古窖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江西省赣州市	江西省赣州市	零售业	0.00%	100.00%	设立
赣州酒仙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西省赣州市	江西省赣州市	零售业	0.00%	100.00%	设立
贵州茅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贵州省贵阳市	贵州省贵阳市	电子商务	0.00%	60.00%	设立
贵州贵势酒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贵州省贵阳市	贵州省贵阳市	零售业	0.00%	100.00%	设立
贵州茅江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贵州省贵阳市	贵州省贵阳市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	0.00%	60.00%	设立
厦门酒仙客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批发业	0.00%	100.00%	设立
贵州正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贵州省贵阳市	贵州省贵阳市	零售业	0.00%	80.00%	设立
厦门正奇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资本市场服务	100.00%	0.00%	设立
海南省吉宏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海南省澄迈县	海南省澄迈县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0.00%	设立
吉客拓（深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5.00%	0.00%	设立
厦门吉客拓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电子商务	100.00%	0.00%	设立
厦门吉喵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电子商务	100.00%	0.00%	设立
吉喵云（武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软件及应用开发	0.00%	40.00%	设立
苏州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20,000,000.00[1]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	造纸和纸制品业	0.00%	100.00%	设立
香港吉宏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2]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服务业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3]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子商务	0.00%	100.00%	设立
香港时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4]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子商务	0.00%	100.00%	设立
GIKMALL ELECTRONIC COMMERCE SDN. BHD.	1,000.00[5]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电子商务	0.00%	97.00%	设立
VIVIBEAUTY ELECTRONIC COMMERCE SDN. BHD.	1,000.00[6]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电子商务	0.00%	100.00%	设立
香港讯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7]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子商务	0.00%	100.00%	设立
香港格致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8]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子商务	0.00%	100.00%	设立
香港吉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9]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子商务	0.00%	100.00%	设立
香港熙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10]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子商务	0.00%	100.00%	设立
香港言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11]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子商务	0.00%	100.00%	设立
香港新华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12]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子商务	0.00%	100.00%	设立

香港神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13]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子商务	0.00%	100.00%	设立
香港长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14]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子商务	0.00%	100.00%	设立
香港智润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15]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子商务	0.00%	100.00%	设立
Giiktop (Hong Kong) Digital Technology Co., Limited	1,000,000.00[16]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子商务	0.00%	85.00%	设立
香港云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17]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销售	0.00%	100.00%	设立
香港凤仪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18]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销售	0.00%	100.00%	设立
香港金印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000.00[19]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子商务	0.00%	100.00%	设立
香港丹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000.00[20]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子商务	0.00%	55.00%	设立
GIIMOK S.R.L.	2,500.00[21]	意大利	意大利	零售业	0.00%	100.00%	设立
香港一席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22]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0.00%	33.00%	设立
GIIKTOP (SG) TECHNOLOGY PTE. LTD.	100,000.00[23]	新加坡	新加坡	贸易销售	0.00%	85.00%	设立
Giimall Cloud Technology Co., Limited	3,000,000.00[24]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子商务	0.00%	40.00%	设立
GIIMOK GmbH	25,000.00[25]	德国	德国	零售业	0.00%	100.00%	设立
Hong Kong Veimia digital technology Co., Limited	10,000.00[26]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销售	0.00%	40.00%	设立
Hong Kong Vermilion Bi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00.00[27]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销售	100.00%	0.00%	设立
Hong Kong Heracles Packaging CO., Limited	12,000,000.00[28]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销售	0.00%	60.00%	设立
GAT WANG INTERNATIONAL PTY LTD	500,000.00[29]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贸易销售	100.00%	0.00%	设立
Hong Kong New DJ E-Commerce Co., Limited	1,000,000.00[30]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销售	0.00%	55.00%	设立
Kelly FA Hong Kong Limited	10,000.00[31]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销售	0.00%	55.00%	设立
Hong Kong Heracles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10,000.00[32]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销售	0.00%	100.00%	设立

注：1 币种：美元

2 币种：港币

3 币种：美元

4 币种：港币

5 币种：林吉特

6 币种：林吉特

7 币种：港币
8 币种：港币
9 币种：港币
10 币种：港币
11 币种：港币
12 币种：港币
13 币种：港币
14 币种：港币
15 币种：港币
16 币种：港币
17 币种：港币
18 币种：港币
19 币种：美元
20 币种：美元
21 币种：欧元
22 币种：港币
23 币种：美元
24 币种：港币
25 币种：欧元
26 币种：港币
27 币种：港币
28 币种：港币
29 币种：澳元
30 币种：港币
31 币种：港币
32 币种：港币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司名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本集团无个别重要的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9,787,549.02	107,476,603.6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057,010.48	3,584,313.18
--其他综合收益	-254,269.63	69,100.36
--综合收益总额	3,802,740.85	3,653,413.54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650,000.00 元。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0,944,683.31	7,631,100.00	0.00	6,523,341.33		32,052,441.98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6,523,341.33	3,578,780.0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22,754,646.29	34,917,098.97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定期存款、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向客户收取的总金额减去减值准备后的金额。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 26.13%（2024 年 12 月 31 日：36.94%）和 43.66%（2024 年 12 月 31 日：50.42%）分别源于应收账款余额最大和前五大客户。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信用风险敞口

对于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风险矩阵详见附注七、5 中的披露，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量化数据详见附注七、8。

（2）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集团通过经营和借款等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

与供应商融资安排相关的应付账款须向单一交易对手而非单家供应商支付。这导致本集团原先与多家供应商的小额待结算款项转为了与单一交易对手的大额待结算款项。不过，供应商融资安排所涵盖的应付账款的付款期限延长不超过 6 个月。鉴于付款期限没有大幅延长，本集团认为供应商融资安排不会导致流动性风险过度集中。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5 年

项目	1 年以内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31,647,638.11	0.00	0.00	231,647,638.11
应付票据	60,348,535.59	0.00	0.00	60,348,535.59
应付账款	635,184,749.25	0.00	0.00	635,184,749.25
其他应付款	62,029,123.35	0.00	0.00	62,029,123.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784,427.61	0.00	0.00	116,784,427.61
长期借款	3,731,186.80	244,423,204.70	0.00	248,154,391.50
租赁负债	0.00	58,558,281.63	0.00	58,558,281.63
合计	1,109,725,660.71	302,981,486.33	0.00	1,412,707,147.04

2024 年

项目	1 年以内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09,554,928.08	0.00	0.00	109,554,928.08
应付票据	221,534,796.39	0.00	0.00	221,534,796.39
应付账款	495,997,849.04	0.00	0.00	495,997,849.04
其他应付款	78,436,833.14	0.00	0.00	78,436,833.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959,637.55	0.00	0.00	49,959,637.55
长期借款	1,900,200.24	130,351,034.40	0.00	132,251,234.64
租赁负债	0.00	53,626,657.13	0.00	53,626,657.13
合计	957,384,244.44	183,977,691.53	0.00	1,141,361,935.97

（3）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通过密切监控利率变化以及定期审阅借款来管理利率风险。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浮动利率的银行借款，利率风险敞口较小。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本集团主要的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产生的影响。

2025 年

	日元汇率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日元贬值	5	10,345,404.29
人民币对日元升值	-5	-10,345,404.29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35,067,341.65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35,067,341.65

2024 年

	日元汇率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日元贬值	5	9,858,271.66
人民币对日元升值	-5	-9,858,271.66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4,153,213.60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4,153,213.60

债务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债务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债务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因其投资的金融工具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系知名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高流动性产品，本集团面临的价格风险变动较小。

私募股权投资价格风险

私募股权投资价格风险，是指私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因其投资的股权价值的变动而降低的风险。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私募股权投资由于投资时点与资产负债表日相近，集团面临的价格风险变动较小。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1,581,075.56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53,993,968.91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55,575,044.47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53,993,968.91	0.00
合计		53,993,968.91	0.00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81,075.56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背书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其结算且供应商有追索权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81,075.56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3,993,968.91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6,605,109.96 元）。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到期日为 1 至 12 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持票人可以不按照汇票债务人的先后顺序，对包括本集团在内的汇票债务人中的任何一人、数人或者全体行使追索权（“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全额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继续涉入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2025 年，本集团无金融资产转移产生的利得或损失（2024 年：无）。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本年度大致均衡发生。

4、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5 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调整后资本加净负债的比率。净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和租赁负债减去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资本包括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短期借款	230,191,572.64	108,576,394.19
应付票据	60,348,535.59	221,534,796.39
应付账款	635,184,749.25	495,997,849.04
应付职工薪酬	71,830,816.26	94,319,389.05
应交税费	35,005,725.22	17,209,546.74
其他应付款	62,029,123.35	78,436,833.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588,902.75	47,227,467.92
长期借款	238,553,274.00	127,067,413.00
租赁负债	55,244,476.62	49,465,383.52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29,577,413.70	711,062,309.70
净负债	271,399,761.98	528,772,763.29
调整后资本	2,698,314,260.74	2,202,024,669.56
资本和净负债	2,969,714,022.72	2,730,797,432.85
杠杆比率	9.14%	19.36%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408,730.82		42,408,730.8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3,292,779.58	63,292,779.58
应收款项融资		2,127,037.39		2,127,037.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815,823.50	37,815,823.5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4,535,768.21	101,108,603.08	145,644,371.2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集团于 2024 年度认购的私募股权基金，2025 年已赎回。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的财务部门由财务经理负责制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政策和程序。财务经理直接向财务总监报告。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财务部门分析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估值须经财务总监审核批准。出于中期和年度财务报表目的与财务总监讨论估值流程和结果.

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采用市场法估计公允价值。本集团相信，以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合适的价值。对于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本集团估计了采用其他合理、可能的假设作为估值模型输入值的潜在影响。

如下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概述：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私募股权基金	2025 年：63,292,779.58	最近融资价格法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一	2025 年：34,815,823.50	最近融资价格法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二	2025 年：3,000,000.00	市场乘数法	企业价值/营业收入	1.38-4.35
			流动性折扣	18.00%-20.00%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信息如下：

2025 年

项目	年初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	出售	年末余额	年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私募股权基金	0.00	0.00	0.00	0.00	0.00	63,,292,779.58	0.00	63,,292,779.58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一	0.00	0.00	0.00	0.00	0.00	34,815,823.50	0.00	34,815,823.5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二	8,254,000.00	0.00	0.00	60,200.00	1,451,833.33	0.00	-6,705,833.33	3,000,000.00	0.00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其他非流动资产、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定期存款、长期借款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2025 年 12 月 31 日，针对长期借款等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庄浩。

其他说明：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庄浩	69,623,082.00	69,623,082.00	15.46	18.09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1）企业集团的构成。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天津长荣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福建省海峡版权运营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北京山中酒事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AJT Printing and Packaging FZ-LLC	本公司联营企业
厦门正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转让天津长荣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及福建省海峡版权运营有限公司股权，已于 2025 年 3 月注销厦门正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庄澍	股东
张和平	股东
贺静颖	股东
庄振海	控股股东关联的自然人
马冬英	控股股东关联的自然人
西藏永悦诗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

其他说明：

西藏永悦诗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庄振海，庄振海与实际控制人庄浩为父女关系；马冬英与实际控制人庄浩为母女关系；股东庄澍与实际控制人庄浩为姐弟关系；股东张和平与实际控制人庄浩为夫妻关系；股东贺静颖与股东庄澍为夫妻关系。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天津长荣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763,362.83			3,701,309.72
福建省海峡版权运营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66,037.74			1,619,469.0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山中酒事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2,515.04	594,074.34
福建省海峡版权运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6,788.05
厦门正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539.8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含股份支付费用）	18,457,042.26	20,445,996.93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AJT Printing and Packaging FZ-LLC[1]	76,649,822.50	2,307,828.89	0.00	0.00
应收账款	北京山中酒事商贸有限公司	1,121,112.00	224,222.40	1,211,154.00	112,059.60
应收账款	福建省海峡版权运营有限公司	0.00	0.00	151,469.00	7,573.45

注 1：2025 年本集团为 AJT Printing and Packaging FZ-LLC 代理采购设备，期末余额人民币 76,649,822.50 元。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天津长荣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642,300.89
应付账款	福建省海峡版权运营有限公司		330,0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担保。

母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参见附注十九。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业务人员							808,500.00	5,140,755.00
管理人员							801,000.00	4,899,000.00
研发人员							298,500.00	2,016,045.00
合计							1,908,000.00	12,055,80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股票，即 2020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1 年 8 月 27 日期间回购的公司股票 6,075,307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61%。上述股票将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作为标的股票通过非交易方式等法律法规允许方式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员工持股计划受让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为人民币 6.5 元/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公司回购专户的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回购专户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每期解锁标的股票的比例分别为 35%、35%、30%，各期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确定。

（2）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本公司根据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同意以 2023 年 9 月 25 日作为授予日，以人民币 9.51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 6,600,000 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为一次性授予，无预留权益。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共 203 人，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跨境电商业务核心管理、技术和业务人员。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自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自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每期解锁标的股票的比例分别为 35%、35%、30%，各期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确定。

本集团每年末会对公司情况和员工表现进行判断并得出预计可行权最佳估计数来计算股份支付费用。由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及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业绩未达条件，于本年度内，本集团冲回相关股份支付费用人民币 6,864,111.03 元。

（3） 子公司股权转让

本集团本年度将所持有西安丹骏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丹骏”）5%的股权以人民币 1,833,473.26 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管理层，本集团确认相关股份支付费用人民币 3,456,086.99 元。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市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年末预计可行权的最佳估计数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7,182,141.3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408,024.04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业务人员	-2,926,806.05	0.00
管理人员	612,537.01	0.00
研发人员	-1,093,755.00	0.00
合计	-3,408,024.04	0.00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6、其他

年末发行在外的各项权益工具如下：

授予对象类别	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业务人员	9.51 元/股	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后分别解锁 35%、35%和 30%
管理人员	9.51 元/股	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后分别解锁 35%、35%和 30%
研发人员	9.51 元/股	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后分别解锁 35%、35%和 30%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项目	2024 年	2024 年
资本承诺	95,159,649.85	11,455,213.00
合计	95,159,649.85	11,455,213.00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并无须作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 2026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本公司拟批准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总股本 450,405,288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10,076,400 股后的 440,328,8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8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79,259,199.84 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自2026年1月1日至本报告日，本公司未回购公司股份。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 3 个报告分部：

（1） 电商分部主要包括跨境电商业务的采购与销售；

（2） 包装分部主要包括彩色包装纸盒、彩色包装箱、环保纸袋及食品包装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3）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供应链业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持续经营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利息收入、财务费用、股利收入、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总部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持续经营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预缴所得税、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分部负债不包括借款、应交税费、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及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负债，原因在于这些负债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经营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与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公允价格制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电商业务	包装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分部收入					
对外交易收入	4,373,200,452.01	2,345,320,841.87	3,090,836.29		6,721,612,130.17
分部间交易收入		16,784.07	1,450,427.67		1,467,211.74
收入合计	4,373,200,452.01	2,345,337,625.94	4,541,263.96		6,723,079,341.91
分部间交易收入抵消					-1,467,211.74

来自客户合同的收入					6,721,612,130.17
分部业绩	173,236,189.77	454,040,811.84	153,673,308.58		780,950,310.19
分部间业绩抵消					-400,001,178.64
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5,860,923.30
利润总额					375,088,208.25
分部资产	952,100,253.70	2,339,093,713.90	102,274,472.64		3,393,468,440.24
分部间应收款抵消					-666,651,390.59
未分配资产					1,595,049,340.79
总资产					4,321,866,390.44
分部负债	566,438,417.44	1,012,729,226.04	107,462,327.10		1,686,629,970.58
分部间应付款抵消					-666,651,390.59
未分配负债					551,269,724.57
总负债					1,571,248,304.56
补充信息					
联营企业投资收益/（损失）	1,420,155.62	2,712,675.03	-75,820.17		4,057,010.48
存货跌价损失	9,714,656.18	1,676,121.92			11,390,778.10
折旧和摊销费用	23,634,008.03	118,548,129.09	567,232.97		142,749,370.09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32,259,829.03	145,424,449.55	2,103,270.44		179,787,549.02
资本性支出	8,679,166.89	125,072,709.85	19,169.13		133,771,045.8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非流动资产总额

除于本年度本集团投资于中国香港的私募股权基金（附注七、19），投资于阿联酋的联营公司 AJ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注七、18）以及投资于中国香港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Ujoy Games Limited（附注七、16）之外，本集团持有的非流动资产几乎均位于中国大陆。

主要客户信息

营业收入人民币 915,954,050.83 元（2024 年：人民币 1,037,386,337.60 元）来自于包装板块对某一单个客户的收入。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7,279,677.47	43,468,347.95
1 至 2 年	15,927.40	1,662,719.12
2 至 3 年	1,262,318.50	357,841.79
3 年以上	781,549.88	1,370,301.72
3 至 4 年	264.86	50,159.61
4 至 5 年	32,336.48	128,580.71
5 年以上	748,948.54	1,191,561.40
合计	109,339,473.25	46,859,210.5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8,132.80	0.44%	478,132.80	100.00%	0.00	877,666.00	1.87%	877,666.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861,340.45	99.56%	4,420,498.49	4.06%	104,440,841.96	45,981,544.58	98.13%	2,371,042.23	5.16%	43,610,502.35
其中：										
合计	109,339,473.25	100.00%	4,898,631.29		104,440,841.96	46,859,210.58	100.00%	3,248,708.23		43,610,502.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一	877,666.00	877,666.00	478,132.80	478,132.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77,666.00	877,666.00	478,132.80	478,132.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7,279,677.47	3,876,118.48	3.61%
1 年至 2 年	15,927.40	1,592.74	10.00%
2 年至 3 年	1,262,318.50	252,463.70	20.00%
3 年至 4 年	264.86	105.94	40.00%
4 年至 5 年	32,336.48	19,401.89	60.00%
5 年以上	270,815.74	270,815.74	100.00%
合计	108,861,340.45	4,420,498.4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248,708.23	2,087,644.75	399,533.20	38,188.49		4,898,631.29
合计	3,248,708.23	2,087,644.75	399,533.20	38,188.49		4,898,631.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5,249,752.28	0.00	35,249,752.28	32.24%	0.00
第二名	13,009,086.63	0.00	13,009,086.63	11.90%	650,454.34
第三名	9,155,702.43	0.00	9,155,702.43	8.37%	457,785.12
第四名	7,848,401.27	0.00	7,848,401.27	7.18%	392,420.07
第五名	5,605,244.15	0.00	5,605,244.15	5.13%	280,262.21
合计	70,868,186.76	0.00	70,868,186.76	64.82%	1,780,921.74

2、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501,264,836.95	100,594,625.79
其他货币资金	2,305.36	12,091,192.38
合计	501,267,142.31	112,685,818.1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64,955,101.64	0.00

3、预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往来款	133,181,369.15	16,979,614.89
其他	2,418,451.21	814,991.24
合计	135,599,820.36	17,794,606.13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29,035,774.80	567,734,678.15
合计	529,035,774.80	567,734,678.1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往来款	476,798,854.48	566,102,735.42
股权转让款	88,878,133.00	89,082,000.00
代采设备应收款	49,220,471.23	0.00
往来款	1,837,483.01	
保证金及押金	1,438,698.29	1,708,419.86
其他	136,171.17	16,379.82
合计	618,309,811.18	656,909,535.1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6,363,399.28	567,186,667.10
1 至 2 年	362,633,657.00	605,808.00
2 至 3 年	399,561.90	1,000.00
3 年以上	88,913,193.00	89,116,060.00
3 至 4 年	1,000.00	0.00
4 至 5 年	0.00	89,082,000.00
5 年以上	88,912,193.00	34,060.00
合计	618,309,811.18	656,909,535.1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8,958,233.00	14.39%	88,958,233.00	100.00%	0.00	89,162,100.00	13.57%	89,162,100.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9,351,578.18	85.61%	315,803.38	0.06%	529,035,774.80	567,747,435.10	86.43%	12,756.95	0.00%	567,734,678.15
其中：										
合计	618,309,811.18	100.00%	89,274,036.38		529,035,774.80	656,909,535.10	100.00%	89,174,856.95		567,734,678.1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菲娅莎（厦门）进出口有限公司	89,082,000.00	89,082,000.00	88,878,133.00	88,878,133.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其他外部单位	80,100.00	80,100.00	80,100.00	80,1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89,162,100.00	89,162,100.00	88,958,233.00	88,958,233.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529,351,578.18	315,803.38	0.06%
合计	529,351,578.18	315,803.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756.95		89,162,100.00	89,174,856.95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03,046.43			303,046.43
本期转回			203,867.00	203,867.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15,803.38		88,958,233.00	89,274,036.3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9,162,100.00		203,867.00			88,958,233.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756.95	303,046.43				315,803.38
合计	89,174,856.95	303,046.43	203,867.00			89,274,036.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吉客印（郑州）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95,000,000.00	1-2 年	15.36%	0.00
菲娅莎（厦门）进出口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88,878,133.00	5 年以上	14.37%	88,878,133.00
廊坊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往来款	79,105,351.88	1-2 年	12.79%	0.00
杭州吉喵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72,553,917.77	1-2 年	11.73%	0.00
贵州吉宏品牌策划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51,951,000.00	1-2 年	8.40%	0.00
合计		387,488,402.65		62.65%	88,878,133.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5、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39,854,755.79		939,854,755.79	799,993,903.19		799,993,903.1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4,444,101.49		54,444,101.49	66,951,519.02		66,951,519.02
合计	994,298,857.28		994,298,857.28	866,945,422.21		866,945,422.2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廊坊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香港吉宏科技有限公司	7,938.40						7,938.40	
滦州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厦门市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66,500,000.00		843,596.00	85,200.00			167,258,396.00	
思塔克纸业（上海）有限	7,540,000.00						7,540,000.00	

公司								
济南吉联包装有限公司	51,700,000.00						51,700,000.00	
安徽吉宏环保纸品有限公司	80,637,019.75						80,637,019.75	
宁夏吉宏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杭州吉喵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8,343,596.00			28,343,596.00			0.00	
深圳吉链区块链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厦门正奇投资有限公司	3,375,960.00			53,250.00			3,322,710.00	
陕西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贵州吉宏酱酒品牌策划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孝感市吉联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14,197,999.44						14,197,999.44	
黄冈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000.00				30,000,000.00	
吉客拓（深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824,896.00		1,000,000.00	85,200.00			4,739,696.00	
江西吉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53,450.00			133,125.00			720,325.00	
吉客印（郑州）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1,228,345.99			4,744,761.05			26,483,584.94	
吉客印（西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345,902.00			191,700.00			2,154,202.00	
厦门美晴互娱文化	1,401,395.61			85,200.00			1,316,195.61	

传媒有限公司								
赣州古窖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1,037,400.00						1,037,400.00	
GAT WANG INTERNATIONAL PTY LTD			101,522.20				101,522.20	
香港朱雀国际有限公司			151,637,766.45				151,637,766.45	
海南省吉宏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799,993,903.19		173,582,884.65	33,722,032.05			939,854,755.7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厦门海晟融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3,369,617.99				2,924,578.50			1,850,095.00			54,444,101.49	
福建省海峡版权运营有限公司	12,075,669.18			12,104,040.18	28,371.00						0.00	
厦门正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6,231.85			1,506,231.85							0.00	
小计	66,951,519.02			13,610,272.03	2,952,949.50			1,850,095.00			54,444,101.49	

合计	66,951,519.02			13,610,272.03	2,952,949.50			1,850,095.00			54,444,101.4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57,387,001.45	154,336,047.99	3,309,239.94	11,386,437.68	226,418,727.06
购置		4,955.76	881,466.01	177,167.73	1,063,589.50
处置或报废		146,508,914.26	2,214,001.00	4,655,532.16	153,378,447.42
年末余额	57,387,001.45	7,832,089.49	1,976,704.95	6,908,073.25	74,103,869.14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2,411,860.02	110,923,650.81	2,229,059.03	10,151,136.45	145,715,706.31
计提	1,885,076.37	3,573,378.67	247,704.35	208,143.84	5,914,303.23
处置或报废		111,454,894.03	2,021,339.48	4,163,884.13	117,640,117.64
年末余额	24,296,936.39	3,042,135.45	455,423.90	6,195,396.16	33,989,891.90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3,568,159.54			3,568,159.54
计提		591,667.69			591,667.69
处置或报废		4,159,827.23			4,159,827.23
年末余额					-
账面价值					
年末	33,090,065.06	4,789,954.04	1,521,281.05	712,677.09	40,113,977.24
年初	34,975,141.43	39,844,237.64	1,080,180.91	1,235,301.23	77,134,861.21

7、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89,561,680.56	79,053,737.49
合计	89,561,680.56	79,053,737.49

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606,220.95	60,455,961.83
合计	19,606,220.95	60,455,961.83

9、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往来款	200,292,451.34	32,680,297.20
设备款	640,881.11	868,789.51
其他	3,923,586.70	4,293,458.61
合计	204,856,919.15	37,842,545.32

1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往来款	334,792,949.14	531,042,187.02
代采设备应付款	16,099,736.56	0.00
股份支付	16,055,520.00	47,100,768.77
保证金及押金	2,460,000.00	219,305.00
上市费用	0.00	3,648,784.09
其他	211,392.98	195,230.81
合计	369,619,598.68	582,206,275.69

11、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12,768,469.39	59,800,083.31
信用借款	184,403,713.75	8,006,705.7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2,397,183.14	8,256,789.03
合计	224,775,000.00	59,550,000.00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2.00%至 2.70%（2024 年 12 月 31 日：2.55%至 3.50%）。

1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9,752,378.30	345,996,466.08	239,423,960.18	215,016,701.19
其他业务	32,312,701.50	13,802,653.85	26,777,804.05	24,954,219.28
合计	392,065,079.80	359,799,119.93	266,201,764.23	239,970,920.4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其他说明：

1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9,500,000.00	2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52,949.50	2,964,695.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629,501.71
其他	-988,132.11	2,300,097.75
合计	261,464,817.39	199,635,291.59

14、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018,987.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595,371.8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624,452.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00,475.9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794,464.1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87,274.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36,348.20	
合计	35,509,176.6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4%	0.67	0.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1%	0.59	0.5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庄浩

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A+H 总股本 450,405,288 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10,076,400 股后的 440,328,8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吉宏股份	股票代码	002803.SZ/2603.HK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陆它山	许文秀	
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55 号禹洲广场 38 楼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55 号禹洲广场 38 楼	
传真	0592-6316330	0592-6316330	
电话	0592-6316330	0592-6316330	
电子信箱	tashan@jihong.cn	xuwx@jihong.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作为一家以技术创新、模式创新及数智化赋能为基石的领先企业，2025 年继续坚持“创意引领、技术驱动”发展战略，深度聚焦跨境社交电商与快消品包装解决方案两大业务协同并进格局，构建公司稳健发展双翼，驱动全年业绩增

长。

2025 年 5 月 27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H 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成为国内首家跨境社交电商和快消品包装的 A+H 上市企业、厦门首家实现 A+H 上市企业、首家港股上市当天股票即纳入港股通标的证券名单企业，创下多个开创性纪录。此次 H 股上市，是公司全球化战略的关键节点，公司将以此为契机，借助香港国际金融中心的资本枢纽地位及香港资本市场作为国际资本平台的影响，积极推动公司跨境社交电商与包装业务的全球化布局，持续开拓销售区域，深化海外市场渗透，保障公司持续维持行业领跑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72,161.21 万元，同比增长 21.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83.20 万元，同比增长 52.1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32.28 万元，同比增长 50.87%。其中，公司跨境社交电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37,320.05 万元，同比增长 29.93%，归母净利润 10,710.40 万元，同比增长 86.81%，包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34,532.08 万元，同比增长 11.71%，归母净利润 18,441.72 万元，同比增长 27.67%。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432,186.64 万元，较年初增长 23.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269,831.43 万元，较年初增长 22.5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6,121.9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2.45%。

（一）跨境社交电商业务

1、独特的“货找人”模式

公司跨境社交电商业务采用“货找人”精准营销模式，运用 AI 算法分析海外市场、描绘用户画像，通过在 Meta（原 Facebook）、TikTok、Google、Line、YouTube、Instagram 等国外主流社交网络平台精准定位潜在客户群体，实现商品的高效匹配推送与销售，将高性价比和有特色的中国产品跨境销售至东南亚、东北亚、中东、欧洲、中国台湾、中国香港等多个国家或地区。

公司实施泛品策略，产品涵盖家居用品、服饰用品、电子产品、鞋类产品、箱包制品、美妆个护用品、保健品、母婴用品及钟表配饰等，以满足不同地区消费者的多元化需求。与卖家依赖于第三方电商平台及平台流量的传统模式不同，公司的跨境社交电商业务主要利用社交媒体流量开展，通过多平台投放策略，消除对单一社交平台依赖的同时有效控制流量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在巩固东南亚、东北亚等传统优势市场的同时，积极拓展欧洲等区域，并推出“电商合伙人计划”，将公司成熟的“技术+运营”能力模块化、产品化，进一步激活区域销售增长潜力。

2、持续的研发投入，构建高效的运营系统

公司自主研发跨境社交电商运营管理系统并持续更新迭代“Giikin”平台，该平台作为公司跨境社交电商业务的智慧中枢，贯穿包括选品、图像素材设计、视频素材生成、广告文案与翻译、广告投放、物流配送、客服等全业务流程，实现业务流程的数字化、可视化和智能化。

公司凭借全业务链的数字化优势，已积累庞大的营销数据资产，形成难以复制的“数据护城河”，通过将海量数据样本与海外主流社交媒体平台广告系统深度对接，驱动模型在训练与应用中实现自我进化，形成“数据飞轮”效应，将公司

的“AI 电商”优势推向新高度，铸就“数据+智能算法”的核心护城河，为跨境社交电商业务的智能化升级注入强劲动力。

（1）智能选品：数据驱动的精准决策

依托沉淀多年的商品标准数据资源，公司自主研发电商文本垂类模型 ChatGiiKin-6B，能够深度解析不同区域市场的消费偏好与需求特征，为选品团队制定定制化的选品策略。同时可基于多维特征对产品候选项进行智能排序与潜力评估，将产品的市场热度与盈利前景直观呈现，极大提升选品决策的科学性与效率。

（2）内容生成：跨越文化与语言的创意引擎

面对不同销售区域多样化的文化与语言环境，公司利用自研 AI 技术实现高效本地化，ChatGiiKin-6B 模型能实时丰富产品标签，并自动生成多语言的产品标题、关键词及详细描述，精准提炼并传达产品卖点，同时可根据不同地区的审美偏好，智能适配广告素材，如调整模特形象、替换背景音乐及翻译字幕，快速打造高质量、高共鸣的产品营销内容。

（3）精准投放：智能化的营销闭环

Giikin 系统集成智能广告投放助手 G-king，通过 API 对接 Meta、TikTok、Google 等全球主流广告平台系统，协助 Giikin 系统基于产品特性智能匹配目标受众与促销风格，实现广告预算的精细化分配与效益最大化，并通过持续分析海量广告数据，为优化师提供兼具成本效益与投放效果的智能决策建议，驱动营销 ROI 持续提升。

（4）全球运营：AI 驱动的客户服务与拓展

在采购与售后服务环节，公司借助 AI 机器人实现客户服务的自动化与标准化，AI 机器人可提供多语言即时翻译与智能回复，公司无需雇佣当地客服，即可为全球不同国家和地区的消费者提供高效、精准的 7x24 小时服务，不仅显著降低运营成本，更成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张的坚实支撑。

（二）包装业务

公司以环保理念为准则深耕包装行业超过 20 年，在全国经营 11 个大型包装生产基地，通过平面设计、方案优化、营销策划等切入消费者日常生活的快消品市场，为客户提供包括“营销策划+研发设计/方案优化+智能制造+运输配送+销售”集成化的一站式服务，与国内外食品、饮料、餐饮、日化等多个快消品细分领域行业龙头企业均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及时把握市场、积极响应国家“走出去”战略，通过在江苏张家港及阿联酋拉斯海马投资建设包装生产基地，加码食品包装并布局烟草包装，持续优化现有供应链网络，拓宽包装业务领域，标志着公司包装业务从“产品出海”迈向“产能出海”发展新阶段。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4,321,866,390.44	3,503,096,124.49	23.37%	3,586,576,11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98,314,260.74	2,202,024,669.56	22.54%	2,280,397,905.55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6,721,612,130.17	5,529,258,572.55	21.56%	6,694,680,65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831,969.60	181,931,124.57	52.16%	345,098,58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1,322,792.91	159,952,757.73	50.87%	325,288,57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219,848.71	386,679,604.06	-32.45%	725,599,756.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	0.49	36.73%	0.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	0.49	36.73%	0.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4%	8.22%	2.92%	15.84%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77,490,718.88	1,756,035,678.65	1,805,091,473.50	1,682,994,25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159,932.99	58,986,889.32	97,476,909.22	61,208,23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57,774,432.55	55,501,495.69	92,690,528.06	35,356,336.61

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55,719.06	114,681,743.96	-36,762,817.69	115,345,203.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4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9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庄浩	境内自然人	15.46%	69,623,082	52,217,312	质押	26,350,0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5.08%	67,909,49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00%	36,026,265	0	不适用	0
庄澍	境内自然人	7.70%	34,671,025	26,003,269	质押	15,900,000
王亚朋	境内自然人	2.00%	8,999,900	8,999,900	不适用	0
贺静颖	境内自然人	1.47%	6,638,925	0	不适用	0
张和平	境内自然人	1.38%	6,236,125	4,677,094	不适用	0
袁剑	境内自然人	0.38%	1,70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4%	1,527,804	0	不适用	0
李爱金	境内自然人	0.33%	1,466,1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庄浩和张和平为夫妻关系，庄澍和贺静颖为夫妻关系，庄浩和庄澍为姐弟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何文彬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380,8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对发行时间、发行方式、发行规模、发行对象等事项进行审议。

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向香港联交所递交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申请，于 2024 年 3 月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发行相关备案申请材料，并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

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举行上市聆讯，审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经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首次公开发行 67,910,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H 股股票中文简称为“吉宏股份”，英文简称为“JIHONG CO”，股份代号为“2603”，上市首日股票同步调入沪港通及深港通下的港股通标的证券名单。

2、回购公司股份事项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加强公司优秀人才队伍建设，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团队的积极性，促进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高度认可，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经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合理估值水平等因素，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不高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专项贷款资金、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回购价格不超过 18.20 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实施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规定，自除权除息日 2024 年 12 月 17 日起，本次回购方案价格上限由不超过 18.20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 18.02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4）。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除权除息日 2025 年 5 月 22 日起，本次回购方案价格上限由不超过 18.02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 17.86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

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截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 4,050,700 股，占公司目前 A 股总股本 384,769,288 股的 1.0528%，最高成交价为 15.6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0.99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61,120,182.34 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资金总额已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3、权益分派事项

（1）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384,769,288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6,559,900 股后的 378,209,3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8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59,757,083.31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自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由 6,559,900 股增加至 6,769,900 股，参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的股份数量由 378,209,388 股变更为 377,999,388 股，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为：377,999,388 股×0.158 元/股=59,723,903.30 元。上述权益分派事项已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2）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2025 年 9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452,679,288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10,076,400 股后的 442,602,8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79,668,519.84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自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手续，公司 A 股总股本由 384,769,288 股变更为 382,495,288 股，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参与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 A 股股份数量由 374,692,888 股变更为 372,418,888 股，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A 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为：372,418,888 股×0.18 元/股=67,035,399.84 元。

上述 A 股权益分派事项已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H 股权益分派事项已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在披露易（www.hkexnews.hk）披露的《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之中期股息》。

4、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剩余未解锁份额对应标的股票 1,822,707 股不得解锁，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择机出售，并按照实际出售金额与持有人原始出资金额孰低原则返还给持有人。

2025 年 7 月 10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将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剩余未解锁份额对应标的股票 1,822,707 股全部出售完毕，上述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并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2025 年 7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5、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拟定的 2024 年度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及 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274,000 股，回购价格为 8.8120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38,488 元。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由 190 人调整为 183 人，已授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将由 4,134,000 股调整为 1,860,000 股，公司 A 股总股本由 384,769,288 股变更为 382,495,288 股，A+H 股总股本由 452,679,288 股变更为 450,405,288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1 日、2025 年 7 月 8 日和 2025 年 9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资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6、修订公司章程及规章制度等事项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等情况，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取消监事会，并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 年 6 月）》《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2025 年 6 月）》《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 年 6 月）》《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25 年 6 月）》等。

7、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 4 名非独立董事和 4 名独立董事，并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等议案，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4）。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庄浩

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对拟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由于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关联方参股公司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拟于2026年度向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采购原纸、油墨等原材料以及纸制包装产品，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8,000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持续发生的正常交易，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薛永恒：_____　　邓以海：_____

张国清：_____　　蔡庆辉：_____

2026 年 3 月 31 日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在 2025 年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董事职责，完善公司治理，确保公司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72,161.21 万元，同比增长 21.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83.20 万元，同比增长 52.1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32.28 万元，同比增长 50.87%。其中，公司跨境社交电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37,320.05 万元，同比增长 29.93%，归母净利润 10,710.40 万元，同比增长 86.81%，包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34,532.08 万元，同比增长 11.71%，归母净利润 18,441.72 万元，同比增长 27.67%。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432,186.64 万元，较年初增长 23.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269,831.43 万元，较年初增长 22.5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6,121.9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2.45%。

二、2025 年度主要工作

1、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提升综合实力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对发行时间、发行方式、发行规模、发行对象等事项进行审议。

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向香港联交所递交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申请，于 2024 年 3 月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发行相关备案申请材料，并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

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举行上市聆讯，审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经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首次公开发行 67,910,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H 股股票中文简称为“吉宏股份”，英文简称为“JIHONG CO”，股份代号为“2603”，上市首日股票同步调入沪港通及深港通下的港股通标的证券名单。

2、实施股份回购方案，健全长效激励机制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加强公司优秀人才队伍建设，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团队的积极性，促进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高度认可，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经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合理估值水平等因素，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不高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专项贷款资金、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上述股份回购方案已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实施完成，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 4,050,700 股，占公司目前 A+H 总股本 450,405,288 股的 0.8993%。

3、多次实施现金分红，积极回报股东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报告期内公司共实施两次权益分派方案，与投资者共同分享公司发展成果：

（1）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384,769,288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6,769,900 股后的 377,999,3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8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59,723,903.3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权益分派事项已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实施完毕；

（2）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 A+H 总股本 450,405,288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10,076,400 股后的 440,328,8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79,259,199.84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 A 股权益分派事项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实施完毕，H 股权益分派事项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实施完毕。

4、布局海外包装，实现“产品出海”向“产能出海”跨越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快消品包装领域积累深厚的技术经验优势，及时把握市场方向，加码包装业务战略布局，通过在江苏张家港及阿联酋拉斯海马投资建设包装生产基地，持续优化现有供应链网络，拓宽包装业务领域，标志着公司已成为中国包装行业出海建厂先行者，逐步实现从“产品出海”向“产能出海”的跨越。

5、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进一步提升治理效能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5 年 11 月届满，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 4 名非独立董事和 4 名独立董事，并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等议案，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项，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效能。

6、修订公司章程及规章制度，不断完善内部治理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等情况，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取消监事会，并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进行修订。

三、日常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依法召开定期和临时会议共 7 次，会上董事认真讨论研究公司重大事项并作出合理决策，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切实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充分履行董事会的职能。

（一）2025 年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主要议案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 日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5 年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及履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的议案》《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议案》《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7 日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6 日	《关于确定公司 H 股全球发售（包括香港公开发售及国际发售）及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议案》
4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20 日	《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

			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0 日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5 年为控股子公司履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调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6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7 日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7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21 日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二）2025 年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5年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1次、临时股东会3次，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主要议案
1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5 年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及履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7 月 7 日	《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9 月 8 日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5 年为控股子公司履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调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4	2025 年第三次	2025 年 11 月 2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临时股东会	日	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个委员会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审计委员会详细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审查公司的定期报告、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对公司合规情况及财务报告进行有效指导和监督；战略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重大投资决策等事项进行审议，对提高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专业化水平发挥积极作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薪酬与考核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员工持股计划等事项进行审议；提名委员会严格遵守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选择标准与程序，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及任职资格进行遴选、审核。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会相关会议，认真审阅会议资料，作出独立公正判断，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加强与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内部治理及信息披露等方面的监督作用，为公司战略决策和规范运作提供建设性意见，切实维护公司与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五）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等，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有效保护投资者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搭建多样化的沟通渠道，积极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公告、互动易平台、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电话等形式，就公司治理、经营情况及发展战略等内容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的同时坚守信息披露合规底线。

四、未来发展展望

公司将继续秉持“创意+技术”驱动战略，构建跨境社交电商与包装解决方案双主业协同并进的产业格局，依托 A+H 股两地上市双资本平台优势，持续深化区域市场渗透、加速全球化产能布局、强化 AI 技术赋能并推进品牌建设，实现业务规模与盈利能力的可持续高质量增长。

1、巩固主业竞争优势，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

公司将聚焦跨境社交电商与包装两大主业，深耕现有核心市场，持续优化“货找人”模式供应链效率与服务体系，不断提升市场渗透率。作为中国纸制快消品销售包装领先企业，公司将充分挖掘战略合作客户的深度需求，借助品牌客户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辐射周边地区，开拓优质客户资源及包装市场，实现产业扩张与长期可持续发展目标。

2、推进全球化产能布局，构建跨境业务协同增长线

公司将稳步推进全球化战略，借助 2025 年登陆香港联交所契机，持续提升公司的国际知名度、影响力及资本市场形象，通过加强与国际知名企业的深度合作、在海外建设包装生产基地等方式，打造“中国标准+本土化服务”模式，加快海外市场的深度拓展，为客户提供创新性及可持续性的绿色产品与服务，构建跨境业务协同增长线。

3、强化 AI 技术，保持高水平的数字化运营能力

公司将坚定 AI 驱动全链路优化的战略方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巩固在跨境社交电商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依托自研的 ChatGiikin 智能平台，深化与主要 AI 模型开发商的合作，升级迭代包括选品、设计、翻译、客服、广告投放、物流管理等全链路系统功能，不断增强数据分析与市场洞察能力，实现智能决策的实时化与精准化，快速响应市场的动态变化，构筑数字电商护城河，保持高水平的数字化运营能力。

4、加速品牌自主化升级，提升品牌价值创造力

公司将持续深化自有品牌战略，构建多层次、差异化的品牌矩阵，在巩固现有品牌市场认知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覆盖不同细分品类的自有品牌，以定制化、高品质的产品塑造品牌形象，传递品牌价值，构建自有品牌核心竞争优势，不断提升品牌产品附加值，推动跨境社交电商市场份额与品牌附加值的双重提升，促进公司业绩增长。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 日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相关职务情况作如下汇报。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薛永恒，男，汉族，1961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留权，1982 年 6 月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电机工程专业，1992 年 10 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本人于 1984 年加入香港特区政府，历任机电工程署副署长/署长、机电工程营运基金总经理、创新科技局局长等职务，曾担任香港设施管理学会会长、香港工程师学会生物医学部主席、香港工程师学会核子科学部荣誉秘书，荣获 2022 年香港特区政府颁授金紫荆星章，及获委任为太平绅士。

本人现为公司独立董事，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香港工程师学会秘书长，香港浸会大学校长、资深顾问、名誉教授，香港理工大学实务教授，皇庭智家控股有限公司（01575.HK）独立非执行董事，晋景新能控股有限公司（01783.HK）独立非执行董事，位元堂药业控股有限公司（00897.HK）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建筑兴业集团有限公司（00830.HK）独立非执行董事。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与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

二、2025 年年度履职概况

1、董事会和股东会出席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 7 次董事会、3 次临时股东会和 1 次年度股东会，认真审阅会议议案等相关资料，与公司保持密切沟通，充分了解会议审议事项，审慎行使表决权。

报告期内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投票情况（同意次数）	股东会召开次数	列席次数
薛永恒	7	7	0	0	7	4	4

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投赞成票，未提出反对或弃权，没有出现缺席且未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情形。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对《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出席委员会日常会议，报告期内共召开 1 次会议，主要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对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切实履行职责。

4、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管理层保持良好沟通，通过邮件、电话、网络会议、现场会议等方式了解公司日常运营管理与财务状况，积极关注公司年度报告审计进展情况，密切关注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计过程，确保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会计准则，对财务报表出具书面确认意见，确保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准确与客观。

5、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1）对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投资及经营管理方面的重大事项，本人认真审查公司提供的各项文件资料，听取有关人员汇报，运用专业知识提供专业

意见，并独立客观行使表决权；

（2）与公司管理层保持良好沟通，积极了解公司日常运营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对公司治理活动等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持续监督；

（3）持续关注公司披露信息情况，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以使投资者能够了解公司日常管理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关注公司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积极关注媒体上有关公司的报道，及时获悉公司有关资讯，最大程度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现场工作及上市公司配合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勤勉尽责，通过微信、邮件、电话、网络/现场会议等方式积极了解公司日常运营及财务状况，对相关议案提出合理意见，并借助参加现场会议期间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了解公司内部治理、业务发展情况以及外部环境对公司经营影响等信息，累计现场工作时间达到 15 个工作日，公司管理层及时详细解答本人关注询问事项，为本人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人员支持，切实保障本人有效行使职权。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人认为：公司转让西安丹骏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少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有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子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优化子公司股权结构，促进经营业务的长足发展，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战略规划，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及公允原则，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情形。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事项。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重点关注，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完成相关报告的编制与披露工作，全面披露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重要信息，年审会计师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上述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按规定签署书面确认文件，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编制及披露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交易所监管要求。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 2025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安永华明在为公司提供 2024 年财务审计服务过程中，勤勉尽职，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完整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八）提名或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

十一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等议案，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工作。

经审核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资格等相关资料，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因所有董事均系议案关联人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定 2025 年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系根据实际经营状况并参考公司所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确定，方案合理，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十）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拟定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及 7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离职等情况，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部分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274,000 股，回购价格 8.8120 元/股，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2025-065），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已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办理完成。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审议流程和信息披露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

（十一）其他事项

1、境外公开发行 H 股事项

报告期内，在公司推进公开发行 H 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本人严格依法履行职责，对包括《关于公司境外公开发行 H 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H 股之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等在内的多项议案进行审议并出具同意意见。公司实施本次发行并上市，旨在进一步提升公司资本实力、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是在满足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及监管规定的前提下，经管理层的审慎论证及相关审议决策程序后推进的，上市方案的制定、审议流程和信息披露均符合境内外监管规定。

2、权益分派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上述利润分配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业务运营、持续盈利能力、未来发展规划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有效落实股东回报机制，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及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

公司章程规定，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股东会等会议，认真审议会议文件资料，独立审慎行使表决权，加强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2026 年，本人将继续本着勤勉尽责态度，强化对法律法规的学习，不断提升履职能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切实维护公司与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薛永恒

2026 年 4 月 1 日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相关职务情况作如下汇报。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邓以海，男，196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留权，于 2011 年 10 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学文学士学位，并已完成法国欧洲工商管理学院(INSEAD(Institut Européen d' Administration des Affaires))高级管理课程，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行政学院高级管理课程。

本人于 1985 年加入香港入境事务处，于 1987 年加入香港海关，于 2017 年 7 月出任香港海关关长，于 2021 年 10 月退休。本人于 2022 年 10 月获委任为太平绅士，于 1997 年获授香港海关关长嘉许状，于 2005 年获颁香港海关长期服务奖章，于 2012 年及 2017 年分别获颁第一及第二加叙勋扣，于 2014 年获颁香港海关荣誉奖章，于 2019 年获颁香港海关卓越奖章，于 2021 年获颁银紫荆星章。

本人现为公司独立董事，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香港医院管理局公众投诉委员会成员，物流及供应链多元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香港都会大学咨议会成员，阜博集团有限公司（03738.HK）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副主席，华润建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01313.HK）独立非执行董事，珠江船务企业（股份）有限公司（00560.HK）独立非执行董事，百本医护控股有限公司（02293.HK）独立非执行董事，京东物流股份有限公司(02618.HK）独立非执行董事。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

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与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

二、2025 年年度履职概况

1、董事会和股东会出席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认真审阅会议议案等相关资料，与公司保持密切沟通，充分了解会议审议事项，审慎行使表决权。

报告期内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投票情况（同意次数）	股东会召开次数	列席次数
邓以海	1	1	0	0	1	0	0

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投赞成票，未提出反对或弃权，没有出现缺席且未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情形。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未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

4、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管理层保持良好沟通，通过邮件、电话、网络会议、现场会议等方式了解公司日常运营管理与财务状况。

5、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1）对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投资及经营管理方面的重大事项，本人认真审查公司提供的各项文件资料，听取有关人员汇报，运用专业知识提供专业意见，并独立客观行使表决权；

（2）与公司管理层保持良好沟通，积极了解公司日常运营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对公司治理活动等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持续监督；

（3）持续关注公司披露信息情况，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以使投资者能够了解公司日常管理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关注公司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积极关注媒体上有关公司的报道，及时获悉公司有关资讯，最大程度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现场工作及上市公司配合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勤勉尽责，通过微信、邮件、电话、网络/现场会议等方式积极了解公司日常运营及财务状况，对相关议案提出合理意见，并借助参加现场会议期间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了解公司内部治理、业务发展情况以及外部环境对公司经营影响等信息，公司管理层及时详细解答本人关注询问事项，为本人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人员支持，切实保障本人有效行使职权。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及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情形。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事项。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公司未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公司不存在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

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八）提名或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等议案，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工作。

经审核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资格等相关资料，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公司不存在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的情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领取与经审议薪酬方案相符。

四、总体评价及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勤勉尽责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会议各项议案，独立客观行使表决权，加强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了解公司相关信息，

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2026 年，本人将强化对法律法规的学习，继续忠实勤勉履职，推动公司不断完善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与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邓以海

2026 年 4 月 1 日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相关职务情况作如下汇报。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张国清，男，汉族，1976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思客琦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龙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永兴东润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本人现为公司独立董事，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副主任、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603861.SH）独立董事，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688095.SH）独立董事，亚洲硅业（青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与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

二、2025 年年度履职概况

1、董事会和股东会出席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 7 次董事会、3 次临时股东会和 1 次年度股东会，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事项均履行合法有效的决策

程序。本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认真审阅会议议案等相关资料，与公司保持密切沟通，充分了解会议审议事项。

报告期内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投票情况（同意次数）	股东会召开次数	列席次数
张国清	7	7	0	0	7	4	4

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投赞成票，未提出反对或弃权，没有出现缺席且未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情形。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对《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1）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负责主持召开委员会日常会议，认真审核公司财务信息、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报告期内共召开 6 次会议，主要审议包括《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5 年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及履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议案，本人积极参加各项议案讨论，对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同意的表决，积极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

（2）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出席委员会日常会议，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等进行审议，报告期内共召开 2 次会议，主要审议《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议案》等议案，本人均作出同意的表决，切实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责。

4、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建立多维度沟通渠道，通过邮件、电话、网络会议、现场会议等方式了解公司日常运营管理与财务状况；重点聚焦年度审计关键节点，与公司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讨论，全程参与审计计划的可行性论述、审计范围的合理性评估以及审计结果的研判等重要审计事项，确保审计程序高质量执行；在财务报告编制阶段，密切关注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计过程，确保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会计准则，对财务报表出具书面确认意见，确保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准确与客观。

5、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1）对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投资及经营管理方面的重大事项，本人认真审查公司提供的各项文件资料，听取有关人员汇报，运用专业知识提供专业意见，并独立客观行使表决权；

（2）与公司管理层保持良好沟通，积极了解公司日常运营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对公司治理活动等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持续监督；

（3）持续关注公司披露信息情况，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以使投资者能够了解公司日常管理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关注公司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积极关注媒体上有关公司的报道，及时获悉公司有关资讯，最大程度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现场工作及上市公司配合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在报告期内勤勉尽责，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参与公司治理，并在参加现场会议期间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了解公司内部治理、业务发展情况以及外部环境对公司经营影响等信息，公司管理层积极回复并作出详尽解答。

本人作为财务专业人员，重点关注公司财务状况、财务报告编制、关键审计事项、内部控制规范等方面，结合本人在会计领域多年从业经验与专业知识，对公司的审计工作、财务核算及会计实务等相关工作提出建议，累计现场工作时间

达到 15 个工作日，公司为本人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人员支持，切实保障本人有效行使职权。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人认为：公司转让西安丹骏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少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有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子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优化子公司股权结构，促进经营业务的长足发展，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战略规划，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及公允原则，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情形。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事项。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重点关注，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完成相关报告的编制与披露工作，全面披露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重要信息，年审会计师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上述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按规定签署书面确认文件，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编制及披露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交易所监管要求。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 2025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安永华明在为公司提供 2024 年财务审计服务过程中，勤勉尽职，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完整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八）提名或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等议案，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工作。

经审核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资格等相关资料，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

法、有效。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因所有董事均系议案关联人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定 2025 年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系根据实际经营状况并参考公司所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确定，方案合理，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十）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拟定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及 7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离职等情况，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274,000 股，回购价格 8.8120 元/股，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2025-065），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已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办理完成。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审议流程和信息披露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

（十一）其他事项

1、境外公开发行 H 股事项

报告期内，在公司推进公开发行 H 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本人严格依法履行职责，对包括《关

于公司境外公开发行 H 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H 股之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等在内的多项议案进行审议并出具同意意见。公司实施本次发行并上市，旨在进一步提升公司资本实力、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是在满足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及监管规定的前提下，经管理层的审慎论证及相关审议决策程序后推进的，上市方案的制定、审议流程和信息披露均符合境内外监管规定。

2、权益分派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上述利润分配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业务运营、持续盈利能力、未来发展规划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有效落实股东回报机制，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及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股东会各项议案资料，独立审慎行使表决权，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有效沟通。

2026 年，本人将继续强化对法律法规的学习，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持续发挥自身优势和专业特长，不断提升履职能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切实维护公司与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张国清

2026 年 4 月 1 日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相关职务情况作如下汇报。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蔡庆辉，男，汉族，197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9 年 5 月毕业于厦门大学，国际法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龙舟农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本人现为公司独立董事，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厦门大学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925.SZ）独立董事，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828.SH）独立董事，福建信实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中国财税法学研究会理事，福建省法学会财税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厦门市国际税收研究会理事，厦门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与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

二、2025 年年度履职概况

1、董事会和股东会出席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认真审阅会议议案等相关资料，与公司保持密切沟通，充分了解会议审议事项，审慎行使表决权。

报告期内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投票情况（同意次数）	股东会召开次数	列席次数
蔡庆辉	1	1	0	0	1	0	0

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投赞成票，未提出反对或弃权，没有出现缺席且未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情形。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未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

4、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管理层保持良好沟通，通过邮件、电话、网络会议、现场会议等方式了解公司日常运营管理与财务状况。

5、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1）对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投资及经营管理方面的重大事项，本人认真审查公司提供的各项文件资料，听取有关人员汇报，运用专业知识提供专业意见，并独立客观行使表决权；

（2）与公司管理层保持良好沟通，积极了解公司日常运营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对公司治理活动等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持续监督；

（3）持续关注公司披露信息情况，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以使投资者能够了解公司日常管理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关注公司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积极关注媒体上有关公司的报道，及时获悉公司有关资讯，最大程度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现场工作及上市公司配合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勤勉尽责，通过微信、邮件、电话、网络/现场会议等方式积极了解公司日常运营及财务状况，对相关议案提出合理意见，并借助参加现场会议期间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了解公司内部治理、业务发展情况以及外部环境

对公司经营影响等信息，公司管理层及时详细解答本人关注询问事项，为本人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人员支持，切实保障本人有效行使职权。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及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情形。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事项。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公司未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公司不存在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八）提名或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

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等议案，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工作。

经审核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资格等相关资料，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公司不存在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的情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领取与经审议薪酬方案相符。

四、总体评价及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切实履行职责，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不断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勤勉尽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2026 年，本人将继续强化对法律法规的学习，持续发挥自身优势和专业特长，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切实维护公司与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蔡庆辉

2026 年 4 月 1 日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相关职务情况作如下汇报。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杨晨晖，男，汉族，1967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9 年 7 月毕业于国防科技大学自动控制专业，学士学位；1992 年 2 月毕业于国防科技大学自动控制系模式识别与智能控制专业，硕士学位；1995 年 5 月毕业于浙江大学机械工程系机械制造专业（CAD＆CG），工学博士。

本人于 2020 年 9 月至 2025 年 11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11 月因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报告期内，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职务，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与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

二、2025 年年度履职概况

1、董事会和股东会出席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 6 次董事会、3 次临时股东会和 1 次年度股东会，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认真审阅会议议案等相关资料，与公司保持密切沟通，充分了解会议审议事项。

报告期内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投票情况（同意次数）	股东会召开次数	列席次数
杨晨晖	6	6	0	0	6	4	4

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投赞成票，未提出反对或弃权，没有出现缺席且未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情形。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对《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负责主持召开委员会日常会议，报告期内共召开 1 次会议，主要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对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切实履行职责。

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委员会日常会议，报告期内共召开 6 次会议，主要审议包括《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5 年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及履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议案，本人积极参加各项议案讨论，对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同意的表决，积极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

4、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保持良好沟通，通过邮件、电话、网络会议、现场会议等方式了解公司日常运营管理与财务状况，积极关注公司年度报告审计进展情况，与公司及会计师事务所讨论审计计划、审

计范围、审计结果等重要审计事项，并密切关注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计过程，确保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会计准则，对财务报表出具书面确认意见，确保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准确与客观。

5、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1）对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投资及经营管理方面的重大事项，本人认真审查公司提供的各项文件资料，听取有关人员汇报，运用专业知识提供专业意见，并独立客观行使表决权；

（2）与公司管理层保持良好沟通，积极了解公司日常运营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对公司治理活动等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持续监督；

（3）持续关注公司披露信息情况，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以使投资者能够了解公司日常管理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关注公司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积极关注媒体上有关公司的报道，及时获悉公司有关资讯，最大程度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现场工作及上市公司配合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勤勉尽责，通过微信、邮件、电话、网络/现场会议等方式积极了解公司日常运营及财务状况，对相关议案提出合理意见，并借助参加现场会议期间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了解公司内部治理、业务发展情况以及外部环境对公司经营影响等信息，累计现场工作时间达到 15 个工作日，公司管理层及时详细解答本人关注询问事项，为本人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人员支持，切实保障本人有效行使职权。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人认为：公司转让西安丹骏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少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有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子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优化子公司股权结构，促进经营业务的长足发展，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战略规划，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及公允原则，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情形。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事项。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重点关注，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完成相关报告的编制与披露工作，全面披露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重要信息，年审会计师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上述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按规定签署书面确认文件，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编制及披露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交易所监管要求。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 2025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安永华明在为公司提供 2024 年财务审计服务过程中，勤勉尽职，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完整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八）提名或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等议案，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工作。

经审核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资格等相关资料，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因所有董事均系议案关联人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定 2025 年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系根据实际经营状况并参考公司所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确定，方案合理，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十）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拟定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及 7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离职等情况，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274,000 股，回购价格 8.8120 元/股，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2025-065），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已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办理完成。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审议流程和信息披露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

（十一）其他事项

1、境外公开发行 H 股事项

报告期内，在公司推进公开发行 H 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本人严格依法履行职责，对包括《关于公司境外公开发行 H 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H 股之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等在内的多项议案进行审议并出具同意意见。公司实施本次发行并上市，旨在进一步提升公司资本实力、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是在满足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及监管规定的前提下，经管理层的审慎论证及相关审议决策程序后推进的，上市方案的制定、审议流程和信息披露均符合境内外监管规定。

2、权益分派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

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上述利润分配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业务运营、持续盈利能力、未来发展规划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有效落实股东回报机制，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及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认真、勤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等会议，独立客观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审议及决策，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沟通，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本人自 2025 年 11 月起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感谢公司及管理层对本人 2025 年度工作的配合与支持，祝公司未来发展越来越好。

独立董事：杨晨晖

2026 年 4 月 1 日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相关职务情况作如下汇报。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韩建书，男，汉族，1962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3 年 8 月毕业于山西大学，生物系微生物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10 年 7 月获得中共中央党校经济学（经济管理）在职研究生学历。曾任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党委委员、总工程师，山西杏花村汾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本人于 2022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1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11 月因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报告期内，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职务，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与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

二、2025 年年度履职概况

1、董事会和股东会出席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 6 次董事会、3 次临时股东会和 1 次年度股东会，认真审阅会议议案等相关资料，充分了解会议审议事项，会议召集和

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事项均履行合法有效的决策程序。报告期内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投票情况（同意次数）	股东会召开次数	列席次数
韩建书	6	6	0	0	6	4	4

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投赞成票，未提出反对或弃权，没有出现缺席且未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情形。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对《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出席委员会日常会议，报告期内共召开 2 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等议案，本人积极参加议案讨论，对上述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同意的表决，积极履行战略委员会的职责。

4、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保持良好沟通，通过邮件、电话、网络会议、现场会议等方式了解公司日常运营管理与财务状况，积极关注公司年度报告审计进展情况，与公司及会计师事务所讨论审计计划、审计范围、审计结果等重要审计事项，并密切关注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计过程，确保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会计准则，对财务报表出具书面确认意见，确保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准确与客观。

5、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1）对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投资及经营管理方面的重大事项，本人

认真审查公司提供的各项文件资料，听取有关人员汇报，运用专业知识提供专业意见，并独立客观行使表决权；

（2）与公司管理层保持良好沟通，积极了解公司日常运营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对公司治理活动等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持续监督；

（3）持续关注公司披露信息情况，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以使投资者能够了解公司日常管理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关注公司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积极关注媒体上有关公司的报道，及时获悉公司有关资讯，最大程度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现场工作及上市公司配合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勤勉尽责，通过微信、邮件、电话、网络/现场会议等方式积极了解公司日常运营及财务状况，对相关议案提出合理意见，并借助参加现场会议期间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了解公司内部治理、业务发展情况以及外部环境对公司经营影响等信息，累计现场工作时间达到 15 个工作日，公司管理层及时详细解答本人关注询问事项，为本人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人员支持，切实保障本人有效行使职权。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人认为：公司转让西安丹骏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少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有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子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优化子公司股权结构，促进经营业务的长足发展，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战略规划，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及公允原则，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

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情形。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事项。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重点关注，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完成相关报告的编制与披露工作，全面披露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重要信息，年审会计师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上述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按规定签署书面确认文件，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编制及披露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交易所监管要求。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 2025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安永华明在为公司提供 2024 年财务审计服务过程中，勤勉尽职，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完整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八）提名或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等议案，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工作。

经审核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资格等相关资料，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因所有董事均系议案关联人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定 2025 年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系根据实际经营状况并参考公司所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确定，方案合理，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十）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拟定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未成

就，及 7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离职等情况，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274,000 股，回购价格 8.8120 元/股，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2025-065），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已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办理完成。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审议流程和信息披露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

（十一）其他事项

1、境外公开发行 H 股事项

报告期内，在公司推进公开发行 H 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本人严格依法履行职责，对包括《关于公司境外公开发行 H 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H 股之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等在内的多项议案进行审议并出具同意意见。公司实施本次发行并上市，旨在进一步提升公司资本实力、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是在满足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及监管规定的前提下，经管理层的审慎论证及相关审议决策程序后推进的，上市方案的制定、审议流程和信息披露均符合境内外监管规定。

2、权益分派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上述利润分配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业务运营、持续盈利能力、未来发展规划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有效落实股东回报机制，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及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切实履行职责，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勤勉尽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本人自 2025 年 11 月起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感谢公司及管理层对本人 2025 年度工作的配合与支持，祝公司未来发展越来越好。

独立董事：韩建书

2026 年 4 月 1 日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相关职务情况作如下汇报。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吴永蒨，女，汉族，197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留权。1996 年 11 月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取得会计学学士学位，2010 年 11 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学专业会计硕士学位、2013 年 10 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学企业金融学硕士、2015 年 11 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学行政人员工商管理硕士、2023 年 2 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学文学硕士。

本人曾任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高级会计师、香港永安旅遊有限公司高级会计师、北泰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中国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FC)/公司秘书/授权代表、百宏实业控股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CFO)/公司秘书/授权代表、西王特钢有限公司/西王置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CFO)/公司秘书/授权代表、中国公共采购有限公司顾问/首席财务官(CFO)/执行董事/公司秘书/授权代表。自 2021 年 12 月起专注于个人执业会计师事务。

本人于 2024 年 2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11 月因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报告期内，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职务，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与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

能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

二、2025 年年度履职概况

1、董事会和股东会出席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 6 次董事会、3 次临时股东会和 1 次年度股东会，认真审阅会议议案等相关资料，充分了解会议审议事项，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事项均履行合法有效的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投票情况（同意次数）	股东会召开次数	列席次数
吴永蒨	6	6	0	0	6	4	4

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投赞成票，未提出反对或弃权，没有出现缺席且未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情形。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对《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1）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负责主持召开委员会日常会议，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等事项进行审议，报告期内共召开 2 次会议，主要审议《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议案》等议案，本人积极参加各项议案讨论，并作出同意的表决，积极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责。

（2）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委员会日常会议，报告期内共召开 6 次会议，主要审议包括《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5 年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及履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

的议案》《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议案，本人积极参加各项议案讨论，对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同意的表决，积极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

4、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建立多维度沟通渠道，通过邮件、电话、网络会议、现场会议等方式了解公司日常运营管理与财务状况；重点聚焦年度审计关键节点，与公司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讨论，全程参与审计计划的可行性论述、审计范围的合理性评估以及审计结果的研判等重要审计事项，确保审计程序高质量执行；在财务报告编制阶段，密切关注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计过程，确保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会计准则，对财务报表出具书面确认意见，确保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准确与客观。

5、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1）对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投资及经营管理方面的重大事项，本人认真审查公司提供的各项文件资料，听取有关人员汇报，运用专业知识提供专业意见，并独立客观行使表决权；

（2）与公司管理层保持良好沟通，积极了解公司日常运营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对公司治理活动等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持续监督；

（3）持续关注公司披露信息情况，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以使投资者能够了解公司日常管理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关注公司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积极关注媒体上有关公司的报道，及时获悉公司有关资讯，最大程度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现场工作及上市公司配合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勤勉尽责，通过微信、邮件、电话、网络/现场会议等方式积极了解公司日常运营及财务状况，对相关议案提出合理意见，并借助参加现场会议期间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了解公司内部治理、业务发展情况以及外部环境

对公司经营影响等信息，公司管理层积极回复并作出详尽解答。

作为拥有专业会计师事务所背景的独立董事，本人在报告期内充分发挥审计领域专长，重点关注公司财务状况、财务报告编制、关键审计事项、内部控制规范等方面，结合本人在会计领域多年从业经验与专业知识，对公司的审计工作、财务核算及会计实务等相关工作提出建议，累计现场工作时间达到 15 个工作日，公司为本人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人员支持，切实保障本人有效行使职权。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人认为：公司转让西安丹骏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少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有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子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优化子公司股权结构，促进经营业务的长足发展，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战略规划，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及公允原则，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情形。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事项。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重点关注，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完成相关报告的编制与披露工作，全面披露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重要信息，年审会计师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上述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按规定签署书面确认文件，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编制及披露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交易所监管要求。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 2025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安永华明在为公司提供 2024 年财务审计服务过程中，勤勉尽职，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完整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八）提名或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等议案，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工作。

经审核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资格等相关资料，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因所有董事均系议案关联人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定 2025 年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系根据实际经营状况并参考公司所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确定，方案合理，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十）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拟定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及 7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离职等情况，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274,000 股，回购价格 8.8120 元/股，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2025-065），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已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办理完成。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审议流程和信息披露符合《证

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

（十一）其他事项

1、境外公开发行 H 股事项

报告期内，在公司推进公开发行 H 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本人严格依法履行职责，对包括《关于公司境外公开发行 H 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H 股之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等在内的多项议案进行审议并出具同意意见。公司实施本次发行并上市，旨在进一步提升公司资本实力、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是在满足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及监管规定的前提下，经管理层的审慎论证及相关审议决策程序后推进的，上市方案的制定、审议流程和信息披露均符合境内外监管规定。

2、权益分派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上述利润分配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业务运营、持续盈利能力、未来发展规划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有效落实股东回报机制，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及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切实履行职责，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通过审阅定期报告、调研重点项目等方式参与公司治理，不断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勤勉尽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本人自 2025 年 11 月起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感谢公司及管理层对本人 2025 年度工作的配合与支持，祝公司未来发展越来越好。

独立董事：吴永蒨

2026 年 4 月 1 日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作为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现就独立性情况进行自查并出具如下说明：

一、本人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如下情形：

（一）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主要社会关系；

（二）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三）在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四）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五）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的人员；

（六）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七）最近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第一项至第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八）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具备独立性的其他人员。

二、本人与公司、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本人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情况自查报告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薛永恒：_____　　邓以海：_____

张国清：_____　　蔡庆辉：_____

2026 年 3 月 31 日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薛永恒先生、邓以海先生、张国清先生和蔡庆辉先生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

经核查薛永恒先生、邓以海先生、张国清先生和蔡庆辉先生的任职经历及相关自查文件，上述人员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与公司、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1、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

2、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母公司报表中净利润为 233,042,527.03 元，在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23,304,252.70 元后，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09,738,274.33 元，加上以往年度留存的未分配利润 84,688,410.41 元，2025 年度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总额为 294,426,684.74 元；

3、公司拟定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 A+H 总股本 450,405,288 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10,076,400 股后的 440,328,8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8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79,259,199.84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 140,385,494.21 元，其中 2025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为人民币 79,259,199.84 元，2025 年度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人民币 61,126,294.37 元。

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人民币 140,385,494.21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50.71%。

5、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的，将按照现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将于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实施完毕。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79,259,199.84	127,930,929.15	212,506,261.28
回购注销总额（元）	20,038,488	2,196,000.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6,831,969.60	181,931,124.57	345,098,588.03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742,569,956.5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94,426,684.7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19,696,390.2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22,234,488.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67,953,894.0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41,930,878.27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公司 2023-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419,696,390.27 元，占公司 2023-2025 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156.63%，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四、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1、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与公司业务运营、持续盈利能力及未来发展规划相匹配，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基础上，对投资者进行适度回报，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和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具备合理性和合法性。

2、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408,730.82	28,088,034.10
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815,823.50	8,254,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3,292,779.58	130,863,276.00
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	——	45,869,662.85
合计金额	143,517,333.90	213,074,972.95
占总资产的比例	3.32%	6.08%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 日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升经营效果和效率，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公司及主要分、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和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对应项目超过 80%。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事项主要包括：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方面；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子公司管控、预算管理、资金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研发管理、合同管理、销售管理以及财务报告、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方交易、募集资金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此外，经过对未纳入本次评价范围的其他业务和事项作一般了解，我们认为，其他业务事项已经得到有效控制，并且对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内部控制评价程序

公司董事会是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组织、领导、监督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听取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汇报并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形成决议；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年度报告同时披露，并披露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评价情况及其他相关事宜；审议通过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后，向董事会报告。

审计部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对纳入评价范围的高风险领域和单位进行评价，编制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设计评价方案，获批后实施内部控制测试和评价程序，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

●分析、识别其中有无存在内部控制缺陷，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及成因、影响程度进行确认；

●按照内部控制缺陷的评价标准，提出认定意见和整改意见，督促责任单位制定整改计划并限期落实，同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编制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底稿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三）公司主要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情况

1.控制环境

(1)公司治理

公司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

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文件要求，持续完善以《公司章程》为核心、涵盖《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等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构建“权责清晰、制衡有效、决策科学、运行规范”的法人治理机制，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经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 9 名董事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其中，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总人数的 44.44%，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议案。截至报告基准日，公司董事会中包含 2 名女性董事。

应《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调整治理结构，取消监事会及监事岗位，由审计委员会承接相关法定职权。

在此基础上，公司进一步厘清权责边界：强化股东会权力机构职能，突出董事会战略决策核心地位，落实审计委员会独立监督职责，压实经理层经营管理责任，形成决策权、监督权与执行权相互分离、有效制衡的治理格局；通过治理主体间的协同运作，提升决策质量与治理效能，致力于为公司和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2)组织结构

根据发展目标和战略规划，结合所处发展阶段、经营管理需要等因素，公司适时调整组织架构以满足管理及业务需求。公司高度重视 ESG 治理，2025 年增设可持续发展部，以进一步提高重大决策质量、加强决策科学性、提升公司 ESG 绩效。

目前，公司设有总经办、证券部、审计部、营销中心、运营中心、研发创新中心、采购中心、财务中心、人资中心、信息中心及可持续发展部等职能部门；通过合理划分职能定位、明确职责分工、建立业务流程，形成高效配合、有效制约的组织结构。

截至报告基准日，公司组织架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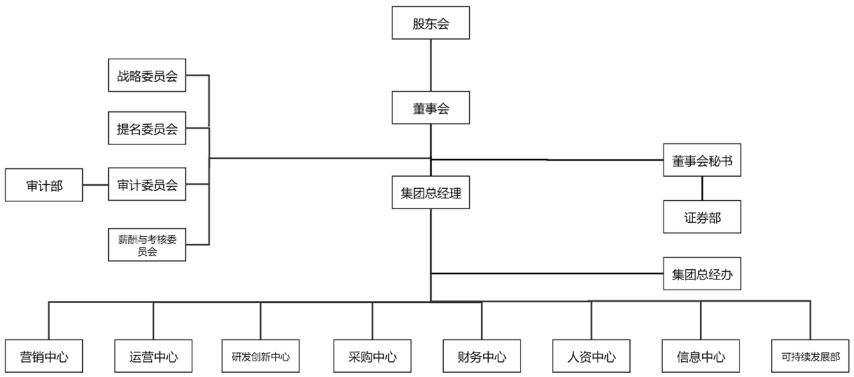

(3)发展战略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按照《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在充分调查研究、征求意见和分析预测的基础上，制定发展目标，进而制定战略规划，并据此推进战略实施进程；健全战略实施相关信息的收集、筛选、分析、处理和预警机制，增强公司对内外部环境变化的敏感度和判断力。委员会成员熟悉公司业务经营运作特点，具有市场敏感性和综合判断能力，了解国家宏观政策及国内外经济、行业发展趋势；当外部和内部影响因素发生重大变化时，战略委员会适时调整公司中长期发展目标，细化短期目标。

公司通过预算管理、经营目标承诺、绩效考核等方式将战略任务逐层分解，以保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总部职能部门及各分、子公司根据公司战略（及调整情况），进一步制定各自业务战略并适时调整，合力支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规划得到有效执行。

(4)人力资源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的引进、培养和任用，秉持以人为本的原则，制定系统的人力资源规划，实现人力资源的合理高效配置。

人才招聘方面，公司建立外部招聘与内部培养相结合的人力资源补充机制。一方面，通过校园招聘、网络媒体招聘、猎头招聘等多种方式，广泛吸纳具备相关专业知识、技能、经验的优质人才，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有力支撑；另一方面，公司充分关注就业形势严峻的社会问题以及应届毕业生的成长潜力，2025 年延续管培生人才储备项目，积极培育后备力量。

人才发展方面，公司将人才战略与业务发展深度绑定，围绕核心业务的拓展与创新需求，持续强化专业人才队伍建设。通过不断健全多元化激励机制、动态优化业务人员的专业结构与梯队配置，结合管培生计划、管理干部人才发展方案、战略人才培养项目等员工培养计划，为业务条线的迭代升级注入稳定且优质的人才动能，确保人才供给与业务发展节奏相适配的同时，帮助员工找到适合自己的职业发展路径。

薪酬与绩效方面，公司合理规划薪酬策略，建立考核评价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保证员工的绩效付出与激励相匹配；根据不同业务主体、不同岗位的价值属性及职务特性，匹配不同的薪酬类别，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牵引更好的业绩行为，促进公司经营目标达成。

员工关系方面，通过搭建员工交流平台、设立意见箱、发放问卷调查、开展离职访谈等多种沟通渠道，收集员工的工作感受和建议、意见，促进构建和谐的劳动关系。

(5)企业文化

公司奉行“责任·创新·成就”“简单·极致·高效”的价值观及“德才之人为本，质量效率

并行，服务创新共进，持续改进提升”的管理理念，以“以专业创造价值，以服务赢得信赖”为使命，不断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公司制定《员工行为规范管理制度》，将企业文化纳入到员工的日常管理中，引导员工积极向上。公司从客户的实际需求出发，打造专业、高效的服务，及时、全方位地关注客户需求，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员工严格贯彻、长期践行企业文化，成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竞争力不断提升的重要因素。

(6)社会责任

公司在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的同时，切实履行社会责任：

生产方面，公司始终把安全生产放在首位，制定切实可行的安全操作规程和应急预案，研究防范措施，分解安全生产的责任以细化到各层级，定期检查监督安全职责的落实情况。

环保方面，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并制定一系列与环保节能相关的内部管理规范，有效控制生产过程中的环境影响；在推进绿色低碳运营的过程中，积极践行节能减排理念，不断优化能源结构，推广清洁能源与可再生能源的应用，同时持续优化生产流程，加大对低碳工艺创新和节能技术改造的投入，提升运营能效。

用工方面，公司秉持“多元平等、人尽其才”的用人理念，禁止基于性别、年龄、种族等因素的歧视，并为残障人士等群体提供无障碍就业机会；同时，公司高度重视保障职业健康与安全，为员工购买意外保险，提供职业健康体检和劳保用具。

社会公益方面，公司积极参与公益项目，2025 年向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捐款 300 万港币，旗下子公司向所在地学校捐赠教育物资。公司也鼓励员工以志愿服务的方式积极回馈社会，传递温暖与正能量，把公益目标转化为具体成效；员工自愿集结开展多次公益活动，比如植树护林、慰问退役军人、助农增收。

2.风险评估

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规划，结合行业特点，建立有效的风险评估体系。在内控设计与执行中，公司坚持以风险为导向，对各个内控环节可能出现的各种风险进行有效识别、计量、评估与监控，将各类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结合生产经营各环节的风险管控要求，公司持续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并形成风险清单；从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及其影响程度两个维度对识别的风险进行分析，确定应重点关注和优先控制的风险因素；合理运用风险规避、风险降低、风险分担和风险承受等风险应对策略，采取相应的应对措施，实现风险分类分级管理，夯实风险管控能力。

公司不定期开展风险管理培训与贯宣工作，培训内容覆盖合同管理、印章管理、系统操作、商业道德等，提升员工风险管理意识，防范风险事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风险管理相关的重大或重要风险。

3.控制活动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有关要求，建立并持续优化内部控制制度，目前已形成一套覆盖公司经营管理主要业务循环及重要事项的制度流程体系，通过手工控制与系统控制、预防性控制与发现性控制相结合的方法，结合相应的控制措施和管理工具，保证各类业务有章可循、管理有序。

主要控制措施：

(1)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公司严格执行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原则，对业务流程中涉及的授权批准、业务经办、会计记录、财产保管等不相容职务进行梳理和分离，合理设置岗位并明确职责权限，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工作机制，有效防止舞弊和差错，保障公司资产安全和会计信息真实、准确。

(2)授权审批控制

公司按需不定期更新核决权限表和权限设置，明确各层级管理人员在经营管理活动中的权限范围和审批程序，确保各项工作均在授权范围内规范运行。

(3)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严格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等法规要求，制定并实施了《财务核算操作手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支出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内控制度，为财务工作的有序开展奠定坚实的制度基础。同时，公司推行会计信息化，依托信息系统对核算流程进行固化和赋能，不仅显著提升工作效率与数据精度，更从源头上有效保障会计信息及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与完整性。公司通过持续有效的宣导培训与监督，确保制度规定得以落实，操作流程规范高效。

(4)保护控制

公司高度重视财产的安全与完整，已建立财产保护控制体系并有效执行。对于现金、银行存款、有价证券等货币性资产，公司严格执行不相容岗位分离和限额管理规定，并全部纳入账套进行核算与监控；对于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重要非货币性资产，从验收、入库、领用、盘点、处置等各个环节，通过职责分工、授权审批、定期清查等措施，形成有效的内部牵制，加以实施严格的台账管理，通过物理隔离与技术手段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保护。公司执行定期盘点制度，由独立于保管部门的财务人员进行监盘，并对盘点差异及时进行分析与处理，确保账实相符。

公司的财产保护控制活动设计合理、执行有效，有效防范财产丢失、毁损或被侵占的风险，为财产安全提供坚实的保障。

重点控制活动：

(1)子公司管控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以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身份行使对子公司的重大事项监督。同时，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层设置、人员编制、资金预算等进行统一管理，保证经营管理有效集中；设有授权机制，明确授权批准方式、权限、程序、适用情形和相关控制措施，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向子公司管理层授予适当权限以充分提高管理效率。此外，公司还通过建立完善子公司的管理制度和流程、信息报送机制实现对子公司经营管理的有效管控，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

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审计部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实施审计监督，包括但不限于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合规性、资产的安全性和利用效率；保持审后跟进，督促落实问题整改，促进公司整体运营效率的提升与改善。

(2)预算管理

公司制定预算管理制度并建立完整的预算管理机制，合理划分各部门在预算管理中的职责权限，规范预算的编制、审批、预算实施与控制、预算调整与考核等环节的工作，明确每项费用的具体归口控制部门。

根据战略及年度目标，公司编制预算计划，经审批后，形成公司年度预算方案。预算方案作为公司战略执行的一项重要工具，为各主体、各部门的经营活动规划具体可行的目标，也是合理配置资源的重要依据。

预算方案投入实行后，公司通过设置专岗跟进分析与定期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对关键指标达成情况进行评估，排查异常变动，分析原因，解决存在的问题，调度重点工作事项，保证实际进度与预算目标的差距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3)资金管理

公司现有的一系列资金管理制度与业务流程覆盖资金管理全链路，严格划分相关职责和审批权限，有效分离不相容职责，规范开展资金运营活动；在有效防范资金活动风险的前提下，提高资金效益，兼顾资金的安全性与流动性。通过定期对货币资金进行盘点核对工作，确保账实相符。

(4)采购管理

公司现有的一系列采购管理制度与业务流程覆盖采购管理全链路，规范划分相关职责和审批权限，对于供应商的评估、筛选、签订合同和评价等方面也有明确的规定。公司利用信息系统对采购业务从需求提报及审批、实施、入库及验收、付款管理等环节加以控制，以规范采购业务活动，严格把控采购程序和来料品质。

公司设有供应商准入、退出机制，建立供应商库并定期进行供应商评价，保证供

应链业务高效、阳光运行，防范采购舞弊风险。为进一步控制采购成本，公司加强对大宗原材料市场的分析和价格走势的研判；深化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关系，拓展长期战略伙伴的储备，确保供应稳定、质量可靠、成本合理。

(5)资产管理

公司现有的一系列资产管理制度与业务流程已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存货的日常管理作出规范要求，主要包括明确界定各类资产的范围和分类；固定资产的采购、验收、调拨、维修保养、盘点、报废处置；无形资产的取得、维护和保护；存货的取得、验收入库、仓储保管、领用审批与发出、盘点处置等；通过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形成有效的制约和监督，保证资产管理工作规范有序，提升资产使用效率及存货投入产出效率。

公司充分利用信息系统进行物料管理，确保满足物料生产需求以保障产品交付的同时，控制资金占用；实施规范的出库、退库程序并定期盘点，保证存货账实相符，及时掌握存货情况。

(6)研发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设有专门的研发部门，配备专业技术人员；构建知识产权保护网与创新激励机制，促进研发成果合理转化，持续迭代技术、孵化产品，为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助力。

公司采用项目管理制，严格规范项目预评审、项目立项、开发过程、交付质量和指标达成，从创意的可落地性、可执行性、价值收益等多维度把关，有效把控研发风险，保证研发质量。根据发展战略，结合市场开拓和技术进步要求，科学制定研发计划，强化研发全过程管理，规范研发行为，促进研发成果的转化和有效利用，不断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此外，公司构建校企合作项目管理机制，与高校共同探索前沿技术以及前沿技术布局、内部难点攻关，实现校企资源共享。

公司重视研究成果的保护，提前做好专利布局，对专利申请、维护进行有效管控；并通过与研发人员签订保密协议、竞业限制协议、对信息访问的授权管理及泄密责任追究等方式，有效保障公司研究成果的信息安全。

(7)合同管理

公司已制定合同管理相关制度以规范合同管理工作，涵盖合同审查与签订、合同履行、合同变更和解除的完整过程以及合同纠纷处理等异常的应对，谨防合同相关风险。同时，公司通过信息系统进行合同审批，并设置专岗负责合同审核、履行监控、纠纷处理等事务。

由专岗人员协助业务部门有效履行合同，切实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内控人员定

期检查和梳理合同管理中的内部控制缺陷，并有针对性地完善相关控制措施，持续优化合同管理流程。

(8)销售管理

公司根据市场变化趋势确定年度销售计划，及时调整销售策略，促进销售目标实现。公司已建立一系列销售管理制度与业务流程，明确了定价原则、信用审批、回款管理、职责分工及权限等重要内容；并通过信息系统对销售业务从合同订单、发货出库、开票收款、退换货等环节加以控制。

从市场前端调查客户信誉开始，全程严格控制坏账风险；各主体的财务部门与业务部门配合协作，及时核对、跟进收回应收账款，通过财务报表、定期会议与公司同步回款管理情况；公司根据回款完成情况对责任人进行相应考核，促进对商品发出和账款回收的管理，防范坏账损失风险。

(9)对外投资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公司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等并严格执行；在审慎评估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规范、有效、合理地使用投资资金以获取投资收益。

公司投资管理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对投资方案进行可行性研究，包括对投资目标、规模、方式、资金来源、风险与收益等多维度开展充分评价；重大投资项目，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实行集体决策。

(10)对外担保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公司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风险评估、业务审批、合同审批、业务过程跟进的全过程保持规范执行，严格控制对外担保产生的债务风险，切实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均为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均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5 年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及履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及《关于调整 2025 年为控股子公司履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确定的担保额度范围内；且未发生逾期担保事项，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11)关联交易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公司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划分股东会、董事会及管理层的审批权限，根据交易金额实行分级审批，重大交易需经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关联方严格执行回避表决制度，

切实防范利益输送风险。由证券部负责确定《关联方名单》并及时予以更新，保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由财务部门督促各分、子公司提报关联交易数据，严格把控关联交易数据的准确性；对于达到披露标准的交易，确保及时准确发布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的行为。

(12)财务报告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公司已制定《会计核算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明确岗位职责、重要财务决策程序与规则，规范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并严格执行。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在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方面均设置合理的岗位，配备专职人员，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准确、及时完成会计核算及列报工作，保证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记载、披露，保护公司、投资者、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4.信息与沟通

(1)信息系统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化建设，设有专门的信息部门负责信息系统的开发、运行、维护、保障等工作，并确保内部服务器、PC 端、网络、各类应用系统及办公自动化平台等正常运行。公司信息化管理持续优化，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开发新模块，优化界面设计；并建立完善的网络运行规范和安全防范措施，数据得到安全备份，保证公司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为公司高效的日常运作提供保障。

(2)内部信息传递

公司修订《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并严格执行，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公司通过各种例行会议、各项管理制度文件、各类工作文件等多种方式实现信息的内部沟通，促进公司生产经营管理信息在内部各管理层级之间的有效流转和充分利用。

此外，公司建立多渠道举报机制，例如电话、电子邮件、信函、面谈等；同时，明确举报调查处理程序和保密机制，保护举报人安全，保证调查程序合理有效。

(3)外部信息沟通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重视与利益相关者的积极合作，公司制定、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设有证券部，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通过多渠道、多平台、多方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包括通过公司官网、互动易、新媒体平台、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渠道，采取公告、股东会、投资者说明会、路演、接待来访、座谈交流、电话咨询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公司

设立投资者联系电话、传真和电子邮箱等，由专人负责，保证在工作时间线路畅通，认真友好接听接收，通过有效形式向投资者反馈。

(4)信息披露

公司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配合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的重大事项或重大信息，所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所有投资者提供公平、及时的信息获取渠道的同时，公司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强化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工作和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杜绝内幕交易事件的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不存在内幕信息泄密情形。

5.内部监督

2025 年公司调整治理结构，取消监事会并由审计委员会承接相关法定职权，确立审计委员会作为专门监督机构的核心地位；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充分发挥独立性、专业性，规范、勤勉履行在财务监督、内控管理等领域履行法定前置审议与日常监督的双重职责，完善上市公司治理、保护投资者利益。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通过审议定期报告、督导内部审计流程、与外部审计机构保持沟通等方式，发挥对上市公司财务信息、内部控制、内/外部审计等工作的监督作用，健全公司内部监督机制。

公司修订《内部审计制度》并严格执行，设置审计部以专职执行内部审计工作，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审计部独立行使审计职权，对公司及各分子公司的经营管理、经济活动、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内控执行等情况进行内部审计，对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理性、合法性做出合理评价，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及时查明原因、监督被审单位整改。审计部配备具备专业胜任能力的专职审计人员，根据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的年度审计计划开展工作，并至少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一次。

(1)廉洁从业

公司针对不同群体开展多层次廉洁教育：为员工提供反腐败及商业道德培训，为新员工开展廉洁从业专项培训，对相关岗位人员组织针对性的廉洁从业培训，强化员工廉洁意识与合规素养。公司严格遵守反腐败、反商业贿赂、反欺诈、反洗钱的原则

和规定，公司和员工不得实施、接受腐败、贿赂、欺诈、洗钱等，同时要求合作商遵守上述规定。

(2)供应链反腐败管理

公司建立系统的供应商管理机制，与供应商明确对腐败行为零容忍，不得出现贿赂、不正当利益输送、欺诈等行为。在供应商准入阶段，公司对其进行背景调查，如查询其过往的商业记录、法律诉讼情况、是否存在腐败相关的不良记录等；在与供应商签订合同时附有《阳光协议》，明确反腐败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违反条款的违约责任；在合作过程中，公司将廉洁文化宣贯与反舞弊管理深度融入供应商协作环节，向供应商传递廉洁合作理念，并在审计工作中对供应商的反腐败配合情况保持关注。

(3)反不正当竞争

公司坚定倡导公平竞争，对反垄断及反不正当竞争工作高度重视，制定《反不正当竞争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为员工筑牢遵守反不正当竞争规则的行动指引。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与不正当竞争行为、反垄断相关的法律诉讼或因舞弊、腐败引发的违法案件。

（四）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性标准

类别	项目
重大缺陷	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重要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或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

(2)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

类别	项目	缺陷影响
重大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误	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
	资产总额潜在错误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
	营业收入潜在错误	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1%
重要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误	利润总额的 2%≤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

类别	项目	缺陷影响
	资产总额潜在错误	资产总额的 0.5%≤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
	营业收入潜在错误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1%
一般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误	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2%
	资产总额潜在错误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
	营业收入潜在错误	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按照错报科目所属性质，判定相应标准的缺陷，认定缺陷性质 （资产总额潜在错误包括负债总额和所有者权益总额潜在错误）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性标准

类别	项目
重大缺陷	(1)公司缺乏重大事项决策程序 (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安全、环保 (3)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4)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5)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6)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重要缺陷	除以上情形认定为重大缺陷，此外认定为重要或一般缺陷
一般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

类别	缺陷影响
重大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5%或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
重要缺陷	利润总额的 2%≤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5%或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2%或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四、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公司现有内部控制体系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保障公司有效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并顺利开展各项业务，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反映。

在未来的工作中，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设计，规范内部控制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工作，提高防范风险能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规范的发展。

五、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的说明。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庄浩

2026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庄浩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其由于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原定任期至 2028 年 11 月 21 日），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去该职务后庄浩女士仍在公司担任董事、董事长及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职务。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张和平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张和平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其由于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职务（原定任期至 2028 年 11 月 21 日），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去该职务后张和平先生仍在公司担任董事、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选举公司陆它山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对庄浩女士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及张和平先生在担任公司副

董事长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 日

附：个人简历

1、张和平，男，汉族，196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现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宁夏吉宏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廊坊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滦州吉宏包装有限公司董事长、济南吉联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黄冈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陕西吉宏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孝感市吉联食品包装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厦门三零六零碳减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和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6,236,125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董事长庄浩女士为夫妻关系。

张和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能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任职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2、陆它山，男，汉族，1998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21 年 3 月毕业于立命馆大学，土木工程专业，本科学历。曾于苹果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宁波金砖贸易有限公司任职，现为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香港吉宏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香港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厦门海晟融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AJ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 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陆它山先生基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568,75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董事长庄浩女士，公司董事、总经理张和平先生，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庄澍先生系一致行动人。

陆它山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能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任职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2026 年 3 月）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完善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2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下列人员：

（一）董事，包括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

（二）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以及其他董事会认定的高级管理人员。

第三条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遵循以下原则：

（一）责、权、利统一原则，薪酬与公司经营规模、岗位价值及履行责任大小相匹配；

（二）长远发展原则，薪酬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目标相符；

（三）激励与约束并重原则，薪酬发放与考核、奖惩及激励机制挂钩。

第二章 薪酬管理机构

第四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董事薪酬方案由股东会决定，并予以披露。在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个人进行评价或者讨论其报酬时，该董事应当回避。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向股东会说明，并予以充分披露。

第五条 公司人力资源部门、财务部门配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实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

第三章 薪酬构成与标准

第六条 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度，按年度支付，除此之外，公司独立董事不在公司享受其他报酬、社保等福利待遇。

第七条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有关制度领取相应薪酬并享受福利待遇。

上述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一)基本薪酬：主要根据个人任职职务、岗位责任、能力经验、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

(二) 绩效薪酬：按公司经营业绩、个人工作表现等因素综合评估，可以在季度或年度结束后基于审慎原则进行提前预发放，并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报披露后结算支付，多退少补；

(三) 中长期激励收入：公司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实施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等激励机制。

任何人员在公司或下属子公司担任两个或两个以上职务的，应按其担任薪酬标准最高的一个职务领取薪酬并享受相应的福利待遇，不得因其同时担任两个或两个以上职务重复领取薪酬或重复享受福利待遇。

第八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职责、参加培训等产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九条 公司较上一会计年度由盈利转为亏损或者亏损扩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平均绩效薪酬未相应下降的，应当披露原因。

第十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应当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第四章 薪酬的发放和管理

第十一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或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从个人的薪资扣除下列税费，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公司代扣代缴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个人所得税；

（二）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三）国家或公司规定的其他款项等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如有）。

第十二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津贴并予以发放。

第十三条 公司因财务造假等错报对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时，应当及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予以重新考核并相应追回超额发放部分。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公司应当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第五章 附则

第十四条 本制度未尽事宜或本制度与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一致的，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执行。

第十五条 本制度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第十六条 本制度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生效实施，修改时亦同。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三月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由于全体董事均系议案关联人，需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并参考公司所处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现将公司拟定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

序号	姓名	职务	年度津贴
1	薛永恒	独立董事	港币 30 万
2	邓以海	独立董事	港币 30 万
3	张国清	独立董事	人民币 12 万元
4	蔡庆辉	独立董事	人民币 12 万元

（二）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依据其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或《返聘协议》以及所任职职务、岗位责任等因素确定领取薪酬标准。

（三）其他规定

1、独立董事津贴按年度支付；

2、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1）基本薪酬：主要根据个人任职职务、岗位责任、能力经验、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

（2）绩效薪酬：按公司经营业绩、个人工作表现等因素综合评估，可以在季度或年度结束后基于审慎原则进行提前预发放，并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报披露后结算支付，多退少补；

（3）中长期激励收入：公司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实施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等激励机制。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职责、参加培训等产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或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公司按照有关规定，从个人的薪资扣除下列税费，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公司代扣代缴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个人所得税；

（2）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3）国家或公司规定的其他款项等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如有）。

5、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津贴并予以发放。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及履约
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对外担保全部为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进行的担保，无其他对外担保，2026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担保总额预计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部分被担保子公司香港吉宏科技有限公司、香港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及履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向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2.8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以自有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或知识产权等提供担保，或者相互之间互相提供担保。同时，同意公司根据供应商要求，为部分控股子公司履行原材料、产品或服务采购合同提供担保。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提高公司资金周转利用率，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宏工业”）、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呼市吉宏”）、Hong Kong Vermilion Bird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Vermilion Bird”）、苏州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吉宏”）、宁夏吉宏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宁夏吉宏”）、香港吉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吉宏”）、Hong Kong Heracles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以下简称“Heracles International”）、香港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吉客印”）、黄冈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冈吉宏”）、廊坊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吉宏”）、孝感市吉联食品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孝感吉联”）、安徽吉宏环保纸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吉宏”）、陕西吉宏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吉宏”）、厦门市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吉客印”）、滦州吉宏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滦州吉宏”）、济南吉联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吉联”）、江西吉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吉宏”）和海南省吉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吉宏”）拟根据2026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向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2.8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以自有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或知识产权等提供担保，或者相互之间互相提供担保。

上述综合授信主要用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保函、保理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抵押、质押等，具体融资金额、对应的金融机构及相应的担保事项将视公司与子公司运营资金实际需求、与相应的金融机构协商确定。

（2）为控股子公司履约提供担保情况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求，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拟根据供应商报价等情况确定原材料、产品或服务采购供应商、采购数量及采购金额，公司拟根据供应商要求为控股子公司履行上述合同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方式及担保期限等以经各方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2、本次担保预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上述融资及履约担保的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授权期限内，综合授信及履约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融资及履约担保相关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审核公司及上述控股子公司的资金需求及原

材料、产品或服务采购情况，并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分配调整，签署授信、履约及担保协议等全部法律文件。

二、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一）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1、控股子公司融资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吉宏工业	100%	62.08%	20,548.40	50,000	18.18%	否
	呼市吉宏	100%	22.16%	2,066.74	30,000	10.91%	否
	Vermilion Bird	100%	41.40%	-	20,000	7.27%	否
	苏州吉宏	100%	18.84%	-	20,000	7.27%	否
	宁夏吉宏	100%	13.69%	-	15,000	5.45%	否
	香港吉宏	100%	107.73%	-	10,000	3.64%	否
	Heracles International	100%	-	-	10,000	3.64%	否
	香港吉客印	100%	94.64%	-	10,000	3.64%	否
	黄冈吉宏	100%	51.00%	-	10,000	3.64%	否
	廊坊吉宏	100%	45.41%	-	8,000	2.91%	否
	孝感吉联	100%	58.33%	-	8,000	2.91%	否
	安徽吉宏	100%	28.54%	-	8,000	2.91%	否
	陕西吉宏	100%	64.55%	-	8,000	2.91%	否
	厦门吉客印	100%	0.91%	-	5,000	1.82%	否
	滦州吉宏	60%	12.39%	-	5,000	1.82%	否
	济南吉联	100%	64.17%	-	5,000	1.82%	否
	江西吉宏	100%	52.65%	-	5,000	1.82%	否
	海南吉宏	100%	47.87%	950.00	1,000	0.36%	否
合计				**23,565.14**	**228,000**	**82.89%**	**——**

2、公司融资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名称	预计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万元）	保证方式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待定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苏州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宁夏吉宏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廊坊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安徽吉宏环保纸品有限公司				
济南吉联包装有限公司				
江西吉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100,000**	——

注：1）公司将根据实际需求确认拟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金融机构；

2）申请的授信额度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每笔担保金额和担保期限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二）为控股子公司履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100%	22.16%	671.02	8,000	2.91%	否
	廊坊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100%	45.41%	414.10	7,000	2.54%	否
	孝感市吉联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100%	58.33%	470.47	5,000	1.82%	否
	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100%	62.08%	763.26	5,000	1.82%	否
	济南吉联包装有限公司	100%	64.17%	175.97	5,000	1.82%	否
	宁夏吉宏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100%	13.69%	9.70	4,000	1.45%	否
	安徽吉宏环保纸品有限公司	100%	28.54%	616.81	3,000	1.09%	否

	黄冈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100%	51.00%	232.93	3,000	1.09%	否
	苏州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100%	18.84%	-	3,000	1.09%	否
	滦州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60%	12.39%	-	2,000	0.73%	否
	陕西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100%	64.55%	62.72	2,000	0.73%	否
	江西吉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	52.65%	35.17	1,000	0.36%	否
	海南省吉宏科技有限公司	100%	47.87%	-	1,000	0.36%	否
	吉客印（西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	1.95%	1,000.00	1,000	0.36%	否
合计				**4,452.15**	**50,000**	18.18%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20 年 03 月 25 日

3、注册地点：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浦头路 11 号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

5、法定代表人：张和平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印刷品装订服务；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特定印刷品印刷；出版物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纸和纸板容器制造；专业设计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塑料制品制造；印刷专用设备制造；技术进出口；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货物进出口；木制容器制造；木制容器销售；纸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12-31/2025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486,644,330.57
负债总额	302,116,550.17
净资产	184,527,780.40
营业收入	651,136,680.76
利润总额	67,423,963.69
净利润	58,796,968.54

9、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信用评级

经核查，吉宏工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09 年 09 月 01 日

3、注册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台阁牧镇土默川路南侧、春光路东侧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

5、法定代表人：张和平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平面设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图文设计制作；办公服务；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模具制造；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仪器仪表销售；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木制容器制造；木制容器销售；普通玻璃容器制造；包装专用设备制造；包装专用设备销售；包装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研发；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住房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12-31/2025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396,655,473.02
负债总额	87,908,642.79
净资产	308,746,830.23
营业收入	403,066,505.02
利润总额	31,786,688.46
净利润	28,820,543.00

9、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信用评级

经核查，呼市吉宏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Hong Kong Vermilion Bi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1、公司名称：Hong Kong Vermilion Bi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2、成立时间：2024 年 09 月 16 日

3、注册地点：OFFICE 5, 15/F, BANK OF EAST ASIA HARBOUR VIEW CENTRE, NO 56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4、注册资本：10,000 港币

5、经营范围：股权投资

6、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7、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12-31/2025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257,314,434.41
负债总额	106,531,327.30
净资产	150,783,107.10
营业收入	572,511.76
利润总额	1,261,560.77
净利润	1,272,500.43

8、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信用评级

经核查，Vermilion Bird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苏州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苏州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25 年 08 月 07 日

3、注册地点：张家港市后塍街道华达路 19 号 4 幢一层 A01、A02 单元，二层 A03、A04、A05、A06 单元（环保新材料产业园）

4、注册资本：2,000 万美元

5、法定代表人：张和平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食品用纸包装、容器制品生产；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纸和纸板容器制造；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包装服务；平面设计；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12-31/2025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84,741,571.39
负债总额	15,965,441.79
净资产	68,776,129.60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1,948,774.44
净利润	-2,119,870.40

9、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信用评级

经核查，苏州吉宏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宁夏吉宏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宁夏吉宏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8 年 12 月 28 日

3、注册地点：宁夏青铜峡工业园区(亲水路)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

5、法定代表人：张和平

6、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凭资质证经营）；纸制品、塑料制品（不含废旧塑料）生产销售；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进出口贸易；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凭资质证经营）；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12-31/2025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206,934,584.94
负债总额	28,336,620.61
净资产	178,597,964.33
营业收入	189,162,824.50
利润总额	22,234,276.62
净利润	19,845,456.21

9、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信用评级

经核查，宁夏吉宏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六）香港吉宏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香港吉宏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3 年 08 月 29 日

3、注册地点：OFFICE 5, 15/F., BANK OF EAST ASIA HARBOUR VIEW CENTRE, NO. 56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4、注册资本：10,000 港币

5、经营范围：网络技术开发、推广、服务、转让；互联网销售、贸易

6、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7、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12-31/2025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215,144,596.02
负债总额	231,780,033.93
净资产	-16,635,437.92
营业收入	20,155,798.47
利润总额	-6,265,022.32
净利润	-6,269,739.23

8、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信用评级

经核查，香港吉宏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七）Hong Kong Heracles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1、公司名称：Hong Kong Heracles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2、成立时间：2025 年 12 月 30 日

3、注册地点：ROOM 1702, 17/F, HONG KONG TRADE CENTRE, NOS 161-167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4、注册资本：10,000 港币

5、经营范围：印刷和包装材料贸易、进出口、投资

6、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7、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Heracles International 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无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8、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信用评级

经核查，Heracles International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八）香港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香港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7 年 09 月 01 日

3、注册地点：ROOM 1702, 17/F, HONG KONG TRADE CENTRE, NOS. 161-167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4、注册资本：100 万美元

5、经营范围：电子商务，商品进出口，广告营销，电脑软件开发，销售，咨询

6、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7、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12-31/2025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668,754,291.95
负债总额	632,894,193.19
净资产	35,860,098.76
营业收入	1,823,500,477.68
利润总额	-12,299,384.52
净利润	-14,502,525.04

8、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信用评级

经核查，香港吉客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九）黄冈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黄冈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9 年 04 月 01 日

3、注册地点：黄冈市黄州区南湖街道南湖工业园南湖 5 路 6 号

4、注册资本：3,000 万元

5、法定代表人：张和平

6、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及其他印刷品印刷：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塑料薄膜制造；塑料制品生产；纸制品设计、制作及销售；纸、印刷器材批发兼零售；普通机械设备维修及技术咨询。（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7、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12-31/2025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65,176,078.49
负债总额	33,241,456.47
净资产	31,934,622.02
营业收入	111,218,328.24

利润总额	331,679.83
净利润	302,201.12

9、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信用评级

经核查，黄冈吉宏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廊坊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廊坊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3 年 01 月 08 日

3、注册地点：廊坊市广阳经济开发区宏业路 68 号

4、注册资本：12,000 万元

5、法定代表人：张和平

6、经营范围：包装箱、包装盒、纸制品、纸制餐具研发、加工、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平面设计；印刷设备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维修；批发零售：纸张、印刷耗材、印刷器材、食品包装材料、塑料制品、印刷机械及零配件、文化用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12-31/2025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336,598,362.96
负债总额	152,843,085.32
净资产	183,755,277.64
营业收入	413,428,859.79
利润总额	54,668,922.97
净利润	51,007,793.55

9、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信用评级

经核查，廊坊吉宏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一）孝感市吉联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孝感市吉联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9 年 08 月 09 日

3、注册地点：湖北省孝感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孝汉大道聚贤路 169 号

4、注册资本：2,000 万元

5、法定代表人：张和平

6、经营范围：食品包装材料、纸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不含出版物）；其他印刷品印刷和销售；塑料制品、印刷机械及零配件、文化用品（不含出版物）的批发；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12-31/2025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146,522,496.20
负债总额	85,466,200.02
净资产	61,056,296.18
营业收入	225,189,679.28
利润总额	26,967,574.40
净利润	25,319,001.70

9、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信用评级

经核查，孝感吉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二）安徽吉宏环保纸品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安徽吉宏环保纸品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09 年 08 月 07 日

3、注册地点：安徽省蚌埠市怀远县经济开发区乳泉大道 33 号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

5、法定代表人：李铁军

6、经营范围：环保纸容器研发；纸容器及相关纸制品的生产和销售；塑料制品的批发；包装装潢印刷品的印刷和销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7、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12-31/2025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191,611,029.73
负债总额	54,676,887.59
净资产	136,934,142.14
营业收入	209,062,410.38
利润总额	15,721,582.07
净利润	14,904,869.73

9、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信用评级

经核查，安徽吉宏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三）陕西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陕西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21 年 10 月 08 日

3、注册地点：陕西省咸阳市三原县食品工业园三方路与关中环线十字东北角

4、注册资本：2,000 万元

5、法定代表人：张和平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纸制品制造；纸和纸板容器制造；纸制品销售；专业设计服务；广告设计、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平面设计；图文设计制作；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广告制作；市场营销策划；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包装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食品用纸包装、容器制品生产；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特定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7、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12-31/2025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79,278,008.13
负债总额	51,175,187.09
净资产	28,102,821.04
营业收入	116,127,719.15
利润总额	8,831,157.49
净利润	8,428,060.05

9、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信用评级

经核查，陕西吉宏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四）厦门市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厦门市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7 年 08 月 01 日

3、注册地点：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55 号禹洲广场 38 楼 2 单元-1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

5、法定代表人：庄浩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物联网应用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互联网设备销售；软件销售；网络设备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日用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日用木制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化妆品零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箱包销售；日用品批发；钟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珠宝首饰零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家具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针纺织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豆及薯类销售；谷物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12-31/2025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199,497,841.20
负债总额	1,805,783.80
净资产	197,692,057.40
营业收入	0.00
利润总额	99,442,840.37
净利润	99,442,840.37

9、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信用评级

经核查，厦门吉客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五）滦州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滦州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4 年 01 月 22 日

3、注册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滦州市经济开发区（阿里山大街 9 号）

4、注册资本：2,000 万元

5、法定代表人：张和平

6、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纸制品开发、设计、生产及销售；纸张、印刷器材、印刷耗材（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五金配件批发零售；印刷机械维修及技术改造；平面广告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60%

8、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12-31/2025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89,006,774.02
负债总额	11,026,811.73
净资产	77,979,962.29
营业收入	73,735,288.12
利润总额	-275,812.68

净利润	-271,260.99

9、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信用评级

经核查，滦州吉宏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六）济南吉联包装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济南吉联包装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08 年 07 月 24 日

3、注册地点：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明水经济开发区赭山工业园赭山南路西首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

5、法定代表人：张和平

6、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普通货运；纸制品的生产及销售；塑料制品（不含废旧塑料）的销售；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12-31/2025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97,275,313.18
负债总额	62,418,991.83
净资产	34,856,321.35
营业收入	111,756,819.39
利润总额	-6,173,736.98
净利润	-6,153,549.27

9、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信用评级

经核查，济南吉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七）江西吉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江西吉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9 年 09 月 09 日

3、注册地点：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兴国路 61 号赣州总部经济区东座（206-6）

室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

5、法定代表人：庄浩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纸制品销售，纸浆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房地产咨询，工程管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12-31/2025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166,662,120.67
负债总额	87,751,515.68
净资产	78,910,604.99
营业收入	417,282,931.85
利润总额	4,494,518.24
净利润	4,118,225.08

9、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信用评级

经核查，江西吉宏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八）海南省吉宏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海南省吉宏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23 年 11 月 09 日

3、注册地点：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南海大道 1237 号 3 栋 10 层 1009 房

4、注册资本：1,000 万元

5、法定代表人：何卓锴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供应链管理服务；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纸制品销售；纸浆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工程管理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12-31/2025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19,861,367.91
负债总额	9,508,257.79
净资产	10,353,110.12
营业收入	102,985,472.69
利润总额	-383,382.88
净利润	-228,311.88

9、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信用评级

经核查，海南吉宏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九）吉客印（西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吉客印（西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7 年 08 月 03 日

3、注册地点：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唐延路 37 乙号洛克大厦 25 楼

4、注册资本：1,000 万元

5、法定代表人：王亚朋

6、经营范围：网上日用百货的贸易代理；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限制、禁止和须经审批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技术咨询；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须经审批的除外）；电子商务平台的技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计算机软件的开发、销售及网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12-31/2025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285,011,062.43
负债总额	5,568,796.19
净资产	279,442,266.24
营业收入	51,722,539.79
利润总额	21,809,781.21
净利润	19,250,316.30

9、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信用评级

经核查，吉客印（西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融资担保事项：公司及上述控股子公司吉宏工业、呼市吉宏、Vermilion Bird、苏州吉宏、宁夏吉宏、香港吉宏、Heracles International、香港吉客印、黄冈吉宏、廊坊吉宏、孝感吉联、安徽吉宏、陕西吉宏、厦门吉客印、滦州吉宏、济南吉联、江西吉宏和海南吉宏为综合授信业务项下的贷款互相提供担保，互相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2.80 亿元，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将根据实际需求确认拟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方式及担保期限等内容由公司与相应的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

2、履约担保事项：公司为部分控股子公司履行原材料、产品或服务采购合同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 亿元，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方式及担保期限等以各方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1、本次担保事项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为融资及履约提供的担保，有利于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提高公司资金周转利用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2、公司能有效控制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管控、投融资等，担保风险可控，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无贷款逾期情况，故未要求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发生担保余额为 23,565.14 万元，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8.57%。除上述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担保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拟根据关联方 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 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向其销售原纸、油墨等原材料以及纸制包装产品，预计 2026 年度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8,000 万元。

1、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关联董事庄浩女士、张和平先生、庄澍先生和陆它山先生回避表决；

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4、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庄浩女士、张和平先生、庄澍先生、贺静颖女士和陆它山先生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	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原纸、油墨等原材料	市场公允价格	8,000	0	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FZ-LLC	纸制包装产品		50,000	0	0
合计				**58,000**	**0**	**0**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涉及参股公司 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 系于 2025 年 5 月 6 日新设立公司，2025 年度未与公司发生同类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交易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

总经理：陆它山

注册资本：100 万迪拉姆

成立时间：2025 年 5 月 6 日

主营业务：纸制包装产品

住所：PLC5, Al Hamra Industrial Free Zone, RAK, United Arab Emirates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 的总资产为 4.08 亿元人民币，净资产为 3.31 亿人民币，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7,802.98 元人民币。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 Hong Kong Vermilion Bird International Limited，与 VENUS TRADING FZCO 于 2025 年 2 月共同出资成立 AJ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Hong Kong Vermilion Bi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持股比例 45%。

2025 年 5 月 6 日，AJ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出资成立 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持股比例 100%），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 为公司参股公司。

鉴于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陆它山先生系 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 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5 年修订）》相关

规定，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 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 为新设企业，目前暂无营业收入，考虑到其股东背景、业务定位及生产建设运营逐步推进等情况，其具备履约意愿和能力。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向其销售原材料及纸制包装产品，公司将根据合同约定发货并结算，交易风险可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 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交易价格作相应调整，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将根据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实际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进行，公司将在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范围内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与其签署具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 为境外新设企业，供应链端尚不成熟，公司深耕包装领域多年，已积累丰富的原材料采购渠道并具备规模议价能力，依托中国强大的制造业和供应链优势，公司可为 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 提供高性价比的原纸、油墨等原材料，降低其初始运营成本，缩短其供应链培育周期。与此同时，由于 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 生产建设及产能完全释放尚需一定周期，公司协助生产并供应部分纸制包装产品，有助于满足其产能爬坡期的订单需求，支持其业务平稳发展。通过优势资源整合，交易双方可有效实现互利共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长远利益。

上述关联交易在平等互利基础上进行，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也不

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由于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关联方参股公司 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 拟于 2026 年度向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采购原纸、油墨等原材料以及纸制包装产品，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8,000 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持续发生的正常交易，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 日

吉宏股份
JIHONG GROUP

吉宏股份 2025 年
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CONTENTS

关于本报告

董事会声明

董事长致辞

1.关于我们

- 1.1 公司简介
- 1.2 组织架构
- 1.3 大事记历程
- 1.4 年度 ESG 亮点绩效
- 1.5 年度荣誉奖项

2.双重重要性判定

- 2.1 重大性议题识别
- 2.2 影响重要性评估
- 2.3 财务重要性评估
- 2.4 重大性议题判定结果

3.可持续发展管理

- 3.1 ESG 治理
- 3.2 ESG 战略
- 3.3 ESG 风险和机遇管理
- 3.4 ESG 指标和目标

4.环境：绿色发展

- 4.1 绿色生产
- 4.2 绿色办公
- 4.3 气候变化
- 4.4 生物多样性

5.社会：回馈社会

- 5.1 产品管理
- 5.2 供应链管理
- 5.3 健康与安全
- 5.4 人才赋能
- 5.5 公益慈善

6.治理：稳健经营

- 6.1 公司治理
- 6.2 风险管理
- 6.3 商业道德

7.附录

- 7.1 联交所 ESG 指标索引
- 7.2 深交所 ESG 指标索引
- 7.3 读者意见反馈表

目录

关于本报告

本报告是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布的第四份《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本着客观、规范、透明和全面的原则，详细披露了吉宏股份在积极履行经济、社会和环境责任，实现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实践和成果。

时间范围

本报告覆盖时间范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部分内容适当追溯至往年。

组织范围

如无特别说明，报告组织范围包括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分公司、全资子公司等，与年报并表范围保持一致。

编制依据

本报告广泛参考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规则》附录C2《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7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同时参考全球可持续发展委员会（GSSB）《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STANDARDS2021 版）》、国际标准化组织《组织社会责任指南（ISO 26000）》相关内容进行编写。

称谓说明

为便于表述和方便阅读，“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中也以“吉宏股份”“公司”和“我们”表示。

汇报原则

重要性原则：报告披露重大性议题识别和评估流程，针对对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ESG议题进行重点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双重重要性判定”章节。

量化原则：报告中对环境与社会领域的关键绩效指标采用可量化的形式呈现，并说明各项数据的参考标准、计算方法及系数来源。

平衡原则：报告秉持客观立场，全面反映报告期内的ESG表现，涵盖正面成果和负面影响，避免读者判断的选择或遗漏。

一致性原则：除另有特别说明外，本报告所使用的数据收集与统计方法在各年度间保持一致。

数据说明

报告中的财务数据、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详见《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报告》，其他数据主要来源于公司内部统计。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所列数据以人民币为单位。

报告发布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公司网站（http://www.jihong.cn）、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s://www.hkexnews.hk）浏览或下载。

吉宏股份的董事会作为公司ESG事务的最高负责及决策机构，授权战略委员会全面负责公司的ESG策略和报告工作，并承担ESG相关重大议题的审批与持续监督职责；通过评估和判定ESG风险，确保公司风险控制和内部监控体系的稳定运行。同时，公司设立ESG决策部门负责具体工作的推进、协调与日常管理，确保各项ESG举措得到有效落实。

结合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行业发展阶段、自身商业运营模式及发展战略，我们定期开展ESG重要议题评估，评估结果提交董事会审阅。经董事会审议确定的ESG风险与机遇相关重要议题，将纳入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后续持续监督议题管理成效与绩效表现。

公司还计划制定污染物排放、能源消耗管理、水资源消耗管理、碳排放等ESG重点领域目标，将ESG管理绩效纳入日常经营目标中，推动公司ESG管治工作。

本报告详细披露了吉宏股份2025年ESG工作的进展与成效，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吉宏股份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长致辞

2025年，全球可持续发展的进程持续提速，绿色经济与数字化转型的深度融合正深刻重塑全球产业格局。公司始终坚守“绿色发展，双轮驱动”的战略定位，将ESG理念全面融入企业战略体系，以技术创新为引擎，推动绿色转型向更高层次迈进。同时，以全球化视野为引领，积极拓展新兴市场，持续增强在包装与跨境社交电商业务领域的综合竞争力与行业领导力。

在绿色可持续发展方面，公司持续深化环境责任，构建覆盖全价值链的绿色生产体系。通过加大环保工艺优化，推动包装产品实现从设计、采购、生产到回收的全生命周期低碳化。公司积极践行节能减排战略，在能源使用、碳排放及资源效率方面实现智能化、精细化管理。2025年，公司新增1家省级绿色工厂认证，进一步巩固了在产业链绿色转型中的标杆地位。

在社会责任践行方面，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质量为根本，不断完善产品安全与环保标准体系，全面满足客户对绿色产品的升级需求。通过深化供应链ESG协同管理机制，推动构建透明、韧性、可持续的商业生态。在人才发展方面，公司致力于打造多元化、包容性的人才发展平台，优化职业成长通道，增强员工的归属感与价值认同。2025年，公司所有生产基地均通过ISO 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展现了公司在质量管理方面的高标准与严要求。

在公司治理方面，公司持续完善ESG治理架构，将ESG目标深度嵌入战略决策与日常运营流程，构建由股东会、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主导的高效治理机制，确保公司运营的合规性、透明性与可持续性。同时，公司建立了覆盖供应链管理、数据安全等关键领域的全景式风控体系，推动廉洁文化建设和全员合规意识提升，进一步夯实公司治理基础。

展望2026年，公司将以绿色创新为核心战略支点，加速智能制造与AI技术在各业务板块的深度融合，推动绿色包装与跨境社交电商双轮驱动迈向高质量协同发展新阶段。公司将积极拓展全球合作网络，深化“一带一路”市场布局，助力本土品牌走向世界，构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可持续发展新格局。未来，公司愿与各界伙伴携手同行，共绘绿色、智能、包容的高质量发展新蓝图。

吉宏股份
JIHONG GROUP

1 关于我们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一家以技术创新、模式创新及数智化赋能为基石的领先企业，构建了覆盖跨境社交电商与快消品包装解决方案的发展格局，历经多年深耕，公司在主营行业均取得显著规模优势，其中纸制快消品包装业务在国内纸制包装市场占有率位居首位，跨境社交电商业务亦稳居中国B2C出口社交电商阵营前列，形成双轮驱动的可持续增长模式。

2025年5月27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成为国内首家跨境社交电商和快消品包装的A+H上市企业、厦门首家实现A+H上市企业、首家港股上市当天股票即纳入港股通标的证券名单企业，创下多个开创性纪录。

图：2025年吉宏股份组织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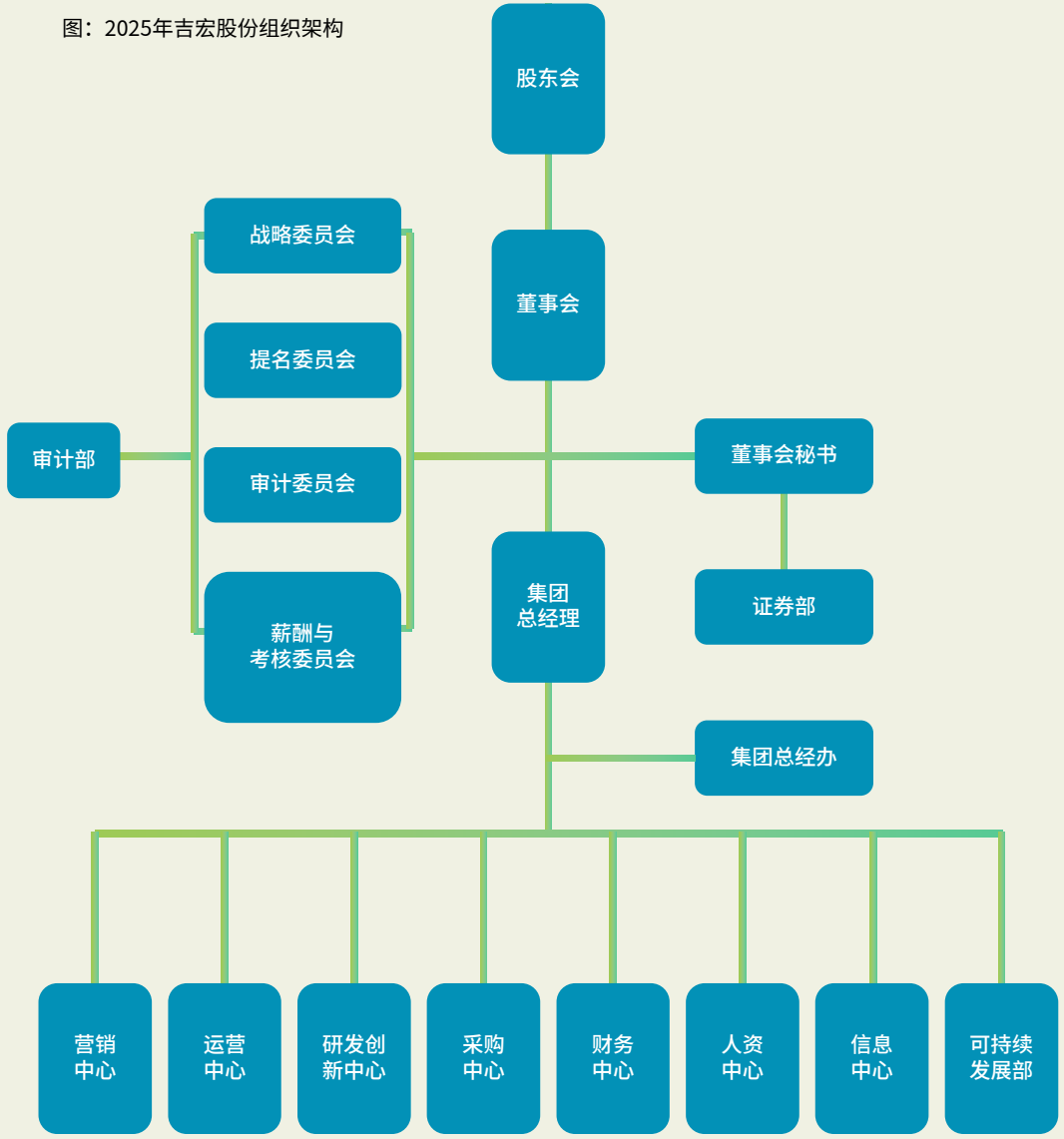

公司愿景

打造10个能够影响世界的品牌

始终坚持“质量求生存，信誉求发展”的宗旨，致力于打造10个能够影响世界的品牌，为全球消费者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极致便捷的服务。

实现每一位小伙伴物质和精神的双重幸福

为实现员工自我价值，竭力打造出公平、公正薪酬激励管理系统，实现全体员工“物质”与“精神”的双重幸福，促进个人与企业同进步、共发展。

企业文化

以创业者为本，长期艰苦奋斗

经营企业如逆水行舟不进则退，时刻以创业者的姿态在思想上艰苦奋斗、开拓进取，才能保持企业的生命力与竞争力。

简单，极致，高效协作，从目标出发，为结果负责

努力打造扁平化组织架构，建立背靠背的信任和统一的目标感，让员工之间的隔阂为零，形成合力，做到人人目标明确，力往一处使，共同努力实现企业长期可持续发展的目标。

企业经营理念

数据为轴、技术驱动、结果导向、人人都是经营者

强化经营者思维并将这种文化渗透到血液中，以业务流程驱动技术升级，再通过技术升级提升业务组织能力，形成以数据为轴的数字化资产；再利用大数据、AI等技术转化为公司的再生产能力，并通过数据在组织内的生产、加工、使用和再生产的循环与积累，由量变产生质变，驱动团队的数字化运营能力和创新能力；严抓质量和成本管控，做到数据为轴、技术驱动、结果导向，实现组织的高频迭代与快速进化。

1.3 大事记历程

1996年12月

公司前身厦门正奇成立，主要业务为平面设计与广告策划。

1

2003年12月

公司正式成立，持续深耕包装行业，全国范围陆续创建10个工厂，为快消品龙头企业提供全案营销设计包装服务。

2

2016年7月

公司成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002803.SZ

3

2017年

成立吉客印，布局东南亚跨境电商业务，开拓公司第二增长曲线。先后进军中国香港、日本、泰国、马来西亚、新加坡市场。

4

2017年12月

电商管理系统升级至V2.0。

5

2018年3月

开始扩大研发团队，组建数据分析团队，上线了工作流、选品、财务结算、订单追踪、仓储等管理系统。

6

2019年

开始大力推动品牌战略及企业文化建设。

7

2019年3月

组建品牌运营团队。

8

2019年5月

电商管理系统V3.0上线。

9

2019年11月

组建平台电商团队。

10

2020年初

开始全面推进企业自动化、智能化进程，上线大数据系统、智能选品系统和自动化投放系统。

11

2020年

升级工作流管理系统V3.0。

12

2021年

先后尝试拓展内衣、家纺等品牌。

13

2021年7月

与华为云达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凭借先进的AI技术和计算资源，上线大数据智能分析、智能广告设计、智能广告投放等系统。

14

2021年11月

进军东欧市场。

15

2022年

建立跨境电动自行车和美妆自主品牌。

16

2022年6月

上线三方平台自动化运营管理系统，平台订单实现指数级增长。

17

2022年

持续推进科技引领数字化战略目标，先后上线智能陪跑、老板助手、指标监控、人才地图等辅助决策系统。

18

2022年

仓储系统升级改造，实现全面自动化、智能化作业。

19

2023年1月

接入ChatGPT的API接口，赋能跨境电商业务，如人工智能选品、图文和视频广告素材制作、广告智能投放等方面。

20

2023年6月

与华为云签署人工智能大模型联合创新协议，正式启动跨境电商平台AIGC深度赋能第二阶段合作，共同打造盘古跨境电商大模型，推进更深层次的数字化转型。

21

2023年

成功开发完善的自动化、智能化、数字化的跨境电商业务管理系统Giikin3.0，并在此基础上，逐步推出电商文本垂类模型ChatGiikin-6B、电商智能设计与素材生成垂类模型GiiAI和智能投放助手G-king，为公司跨境电商业务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智能化系统基础。

22

2024年2月

公司递表港交所，拟完成A+H上市布局。

23

2024年9月

阿联酋拉斯海马酋长国现任酋长谢赫·萨欧德拜访公司领导，双方就合作途径、投资项目及市场开拓等内容深入探讨交流。

24

2024年9月

阿联酋最大烟草生产制造企业--BMJ Industries主席率领的代表团参观公司总部和智能化包装生产基地，对公司的智能制造、精细化运营管理、创新发展能力及坚持“绿色、环保、可持续”核心理念给予高度认可。

2024年12月

公司发布公告，拟与VENUS TRADING FZCO共同出资在阿联酋迪拜国际金融中心设立合资公司AJ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积极拓展海外尤其是中东和非洲市场，加快推进公司跨境业务的海外布局和战略规划。

2025年5月

正式登陆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证券代码：02603.HK

2025年12月

拉斯海马首个海外包装生产基地建设几近完成。

环境：绿色未来

- 10家生产工厂均已通过ISO 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全年未发生环境违规事件；
- 安徽工厂和厦门工厂光伏项目运行稳定，共实现减碳2,341吨二氧化碳当量；
- 已获得快递包装绿色产品认证；
- 已完成10家工厂的碳核查工作，明确排放风险集中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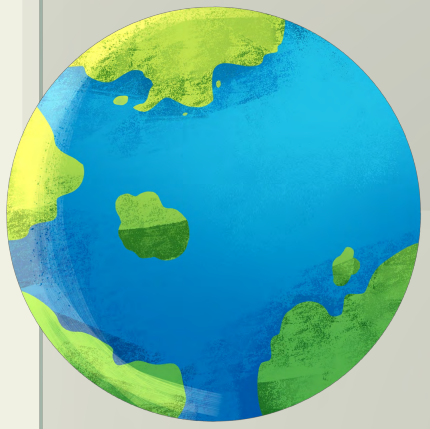

社会：回馈社会

- 公司未发生任何产品召回情况，及与产品和服务相关的安全与质量重大责任事故；
- 公司10家生产基地获得ISO 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家生产基地获得BRCGS A+等级认证，1家生产基地获得BRCGS A等级认证，5家生产基地进行了FSC认证，2家基地进行了FSC贸易认证；
- 公司研发投入达13,610.4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2.02%；研发人员共602人，占总人数的12.66%；
- 公司新增专利申请90项，获得授权36项，新增软件著作权44项，已获得授权专利445项；
- 因工亡故人数0人，保障安全生产投入金额126万元；
- 未发生职业病相关事件，员工安全培训覆盖率达到100%；
- 公司10家生产基地均已通过ISO 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通过内部审核、管理评审及第三方监督审核。

治理：完善治理

- 公司全年共召开股东会4次、董事会7次，董事会成员参与率100%；
- 公司共计召开业绩说明会2次，互动易回复80条，公告披露138份；
- 公司针对员工及高级管理层开展6场反贪污培训，共计394人次参与，培训总时数为23小时；
- 公司面向董事会成员开展反贪腐培训总时数5小时，覆盖率达100%；
- 公司未发生任何涉及贪污、贿赂或洗钱的诉讼及行政处罚案件；
- 公司未因不正当竞争行为导致诉讼或重大行政处罚。

荣获
“2025年度新消费标杆金牛奖”

入选2025上市公司口碑榜，
荣获“出海产业卓越竞争力上市公司”称号

荣获Wind ESG评级认证 “2025年度中国上市公司ESG最佳实践100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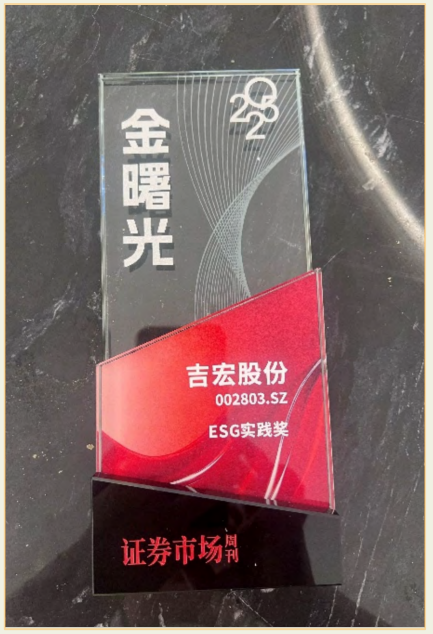

荣获由证券市场周刊颁发的“金曙光-ESG实践奖”

荣登“2025福建省服务业民营企业100强”榜单，位居第34位

吉宏股份
JIHONG GROUP

2.双重重要性判定

公司于2025年开展了重大性议题识别工作，确定了2025年双重重要性议题矩阵，确保公司在实现经济效益的同时，履行对环境与社会的责任，为利益相关方创造可持续价值。

2.1 重大性议题识别

为持续提升ESG管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公司依据香港联合交易所《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7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的相关要求，于2025年系统开展了ESG议题识别与重大性评估工作。

图：重大性议题评估流程

2.2 影响重要性评估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与各利益相关方的沟通，建立了系统化的沟通体系，并持续优化回应与反馈流程，确保沟通及时、高效。为科学识别关键议题并提升相关管理与实践水平，我们开展了利益相关方调研，系统收集股东、客户、政府及监督机构、员工、合作伙伴、媒体、社区代表等各方对可持续发展议题的看法与建议。通过规范化的影响重要性评估流程，我们全面分析了各项议题对外部环境及各利益相关方的影响程度，从而为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制定与实施提供了扎实依据，不断提升公司在关键议题上的管理与实践水平。

表：影响重要性评估流程

设定评估维度	依据议题潜在影响的规模、范围、不可补救性及发生可能性等多个维度，建立了量化的评估标准，并设定1-5分的评分范围。
利益相关方参与	通过问卷调研，了解关键利益相关方对于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议题的重要性判断，识别不同议题对各利益相关群体的实际影响。
意见收集	通过专家咨询、专题座谈会及广泛的问卷调查等形式，收集内外部各方对各类ESG议题的看法与反馈。
明确议题优先级	综合以上定性与定量分析结果，设定合理的重要性阈值，对议题进行优先级排序。

表：吉宏股份利益相关方沟通

利益相关方	关注议题	沟通形式
股东	• 公司治理 • 风险管理 • 循环经济	• 股东会 • 定期报告与公告 • 临时公告与通告 • 公司网站 • 投资者信箱 • 线上线下投资人会议
客户	• 产品碳足迹 • 产品责任 • 科技创新 • 客户满意度 • 负责任营销 • 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	• 微信公众号 • 客户满意度调查 • 产品调研反馈 • 客户投诉与处理 • 线上及线下活动推广 • 公司网站及 • 社交媒体互动
政府及监督机构	• 公司治理 • 风险管理 • 商业道德与反贪腐	• 信息披露 • 日常沟通与汇报 • 监督检查 • 来访接待

利益相关方	关注议题	沟通形式
员工	• 员工权益 • 员工培训与发展 • 健康与安全	• 员工满意度调查 • 内部办公系统 • 内部沟通会 • 员工投诉及反馈 • 内外部培训活动 • 企业文化宣贯活动 • 员工关爱活动
合作伙伴	• 负责任营销 • 供应链管理	• 项目采购 • 供应商合同与协议 • 供应商审核与评估 • 供应商扶持与合作 • 其他供应商交流活动
媒体	• 应对气候变化 • 产品碳足迹 • 能源与资源节约 • 废弃物管理 • 污染物排放	• 媒体专访 • 公司网站 • 社交媒体互动
社区代表	• 社区发展与投资 • 污染物排放	• 社区活动 • 公益活动 • 公司网站 • 社交媒体互动

2.3 财务重要性评估

为系统性评估ESG议题对公司财务表现的潜在影响，我们开展了财务重要性评估工作。该评估通过对ESG议题与公司收入、支出、资产与负债、现金流之间的潜在关联进行分析，识别影响财务表现的关键风险与机遇，并依据其财务影响程度进行重要性分级，为战略决策和资源配置提供依据，增强公司的财务韧性与长期价值创造能力。

图：财务重要性评估流程

1

影响识别与分析

结合风险和机遇发生的可能性与其对财务影响的程度，梳理财务传导路径，明确各议题的财务风险和机遇，识别具有财务实质性影响的关键议题清单。

2

财务指标关联

通过财务指标映射及管理层访谈、跨部门调研，明确各议题与具体财务指标（比如：收入、支出、资产与负债、现金流）之间的影响路径和关联机制。

3

重要性评估与分级

采用以定性分析为主、定量分析为辅的评估方法，对议题进行综合评分（1-5分），设定重要性阈值（≥3分）确定财务重要性议题。

4

意见整合与验证

通过内部管理层研讨、部门专项调研，结合利益相关方问卷和专题座谈会等渠道，收集内外部专业意见，验证并校准评估结果的全面性与准确性。

5

结论形成与应用

基于评分结果形成财务重要性议题清单，明确各议题财务影响，通过优先级排序将结果纳入公司战略规划和风险管理框架，指导资源配置。

2.4 重大性议题判定结果

公司结合行业特点、自身业务现状、监管趋势及利益相关方的核心关切，从“影响重要性”和“财务重要性”双重维度对相关议题进行了全面评估。我们依据评估结果的加权计算，最终确定了19项重要性议题，绘制了2025年ESG重大性议题矩阵，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战略制定与实践推进提供科学、系统的决策依据。

图：吉宏股份2025年ESG重大性议题矩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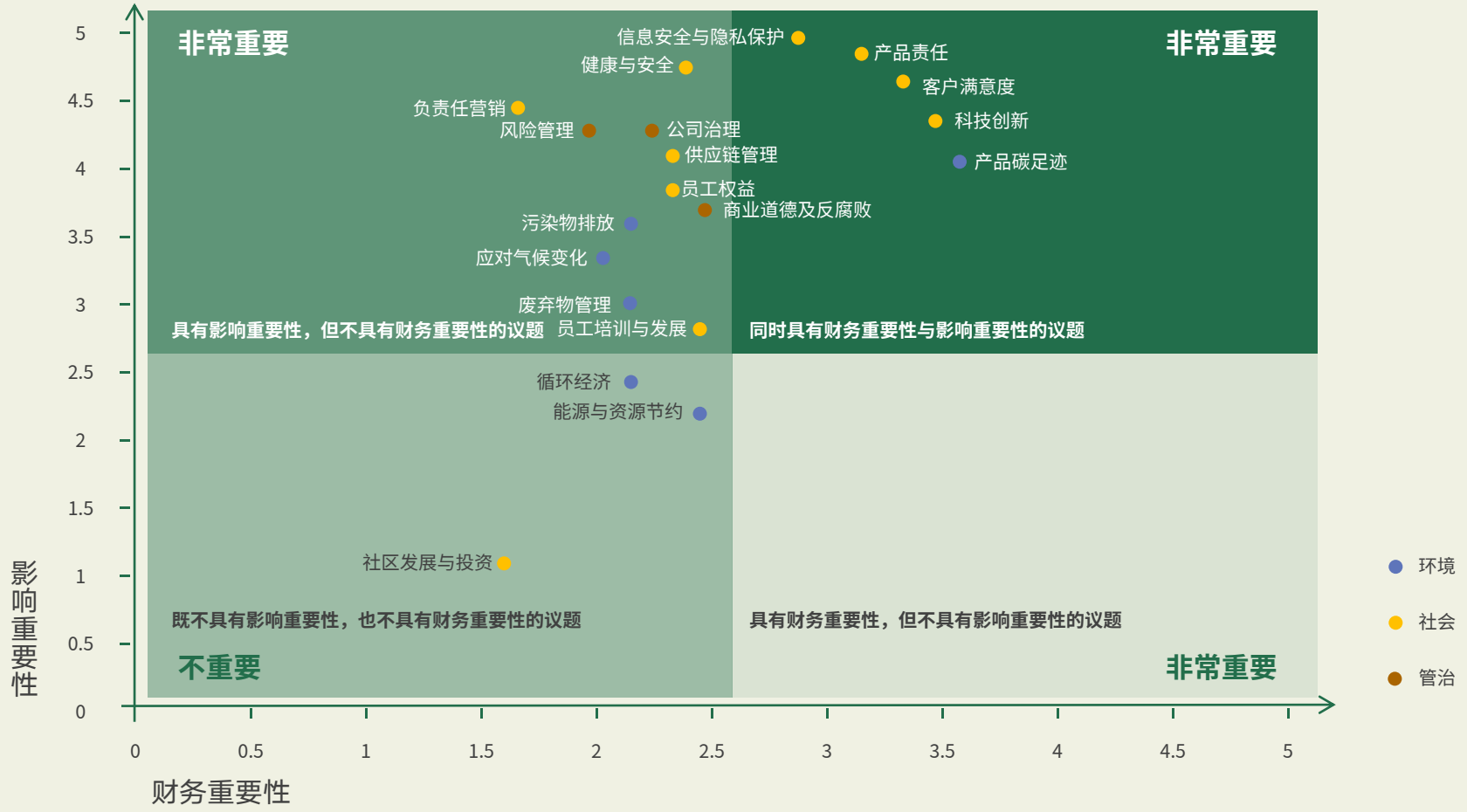

吉宏股份
JIHONG GROUP

3.可持续发展管理

吉宏股份深刻认识到可持续发展是推动企业长期稳健成长、创造多元价值的重要引擎，始终将可持续发展理念深植于公司战略与日常运营的各个环节，持续完善ESG管理体系，严格把控ESG风险及机遇，努力实现企业发展与社会价值、环境效益的协同共赢，不断提升可持续发展的管理能力与实践成效。

3.1 ESG治理

我们构建了层次清晰、权责明确、运行高效的管理架构。董事会作为ESG工作的最高决策与监督机构，全面负责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审议与方向指引，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承担ESG相关重大议题的审批与持续监督职责，并设ESG决策部门负责具体工作的推进、协调与日常管理，确保各项ESG举措得到有效落实。

图：吉宏股份ESG管理架构

董事会

- 授权战略委员会对 ESG 相关事务进行审批监督。

战略委员会

- 制定ESG战略计划、管理结构、系统、策略及实施规则，保障政策落地；
- 识别关键ESG议题，制定相关指引并审查评级；
- 评估ESG风险与机遇，监控重大风险并制定应对措施，以及审查及监督有关问题的处理及整改；
- 审阅公司的ESG工作及内部监控系统，并对其合适性及有效性提出建议；
- 审阅公司的ESG相关的披露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年度ESG报告；
- 定期向董事会汇报并提供ESG相关的培训及资料，确保公司具有相应的ESG治理能力。

ESG 决策部

- 协调、监督和管理与公司的业务运营和质量控制相关的整体风险；
- 会同相关部门开展ESG风险防范和管理工作，并进行不定期检讨。

3.2 ESG战略

公司以“科技向善，行稳致远”为ESG核心愿景，将可持续发展理念全面融入公司战略规划与日常运营，构建了完善的战略推进框架与清晰的实施路径。我们以“融入企业战略、协同业务发展、对齐全球标准”的治理原则为基础，建立健全的ESG管理体系、战略目标、绩效机制与信息披露制度，将可持续发展要求系统性地融入公司治理与业务流程，确保管理行动的一致性与持续性。

图：吉宏股份ESG治理原则

融入企业战略

- 立足战略高度，将ESG职责融入企业发展战略，统一部署、统筹推进；
- 建立符合企业特点的ESG关键指标体系，构建企业ESG治理的闭环管理系统，努力实现公司经济、社会、环境的协调统一共同发展。

协同业务发展

- 坚持将ESG管理理念融合到对内经营管理和对外业务输出中；
- 加强与各部门及各分公司业务的统筹协调、上下联动，确保形成行动高效、执行有力的ESG工作网络，实现公司ESG职责与公司业务的有机融合、协同发展。

对齐全球标准

- 积极贯彻落实ESG国际标准、国家标准、监管要求、相关政策和倡议，以ESG视角思考可持续性产品与服务，从政策制度、管理体系、流程机制、行动举措和绩效管理等方面系统化、规范化、常态化全面推进公司ESG管理对齐全球标准。

我们对财务重要性较高的议题开展系统性风险与机遇分析，密切关注相关市场趋势变化，并针对性制定和执行管理措施，以此持续增强ESG战略的适应性与响应能力。我们结合行业特点和实际情况，确立了ESG风险和机遇评估的时间范围，短期为2030年，中期为2040年，长期为2050年。同时，公司构建了完整的战略推进框架，并制定了清晰的实施路径，推动ESG治理与业务运营深度融合，为利益相关方创造可持续的长期价值。

表：吉宏股份ESG风险/机遇分析

类型	领域	等级	时间范围	概况	应对措施	财务影响
风险/机遇	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	高	长期	关系到数据资产安全、用户信任、合规经营与数字化转型的可持续性。公司将相关管理深度融入业务全流程，建立覆盖数据全生命周期的管理体系和长期行动路径，并通过常态化监测与复盘保障能力持续提升。	1. 数据安全防护：使用日志服务（SLS）实现数据全链路采集、存储、脱敏、审计溯源，通过插件完成敏感数据识别。 2. 网络风险治理：部署云防火墙、WAF、云安全中心，实现漏洞扫描、入侵检测、失陷主机阻断等全层级防护。 3. 信息安全合规：依托阿里云等保合规解决方案和隐私保护技术，结合安全管家服务，保障信息收集与使用的合规性。 4. 风险监测与审计：通过云安全中心一体化运维与日志审计，搭建常态化监测审计机制，并开展安全演练。 5. 全场景安全支撑：启用阿里云多因素认证（MFA），全方位支撑信息安全目标。	因数据泄露风险触发合规处罚与赔偿导致运营成本上升。
	产品责任	高	长期	公司产品涉及快消品包装与跨境销售商品。若产品质量不达标将导致客诉、退货、成本上升、品牌受损、客户流失，甚至触发平台处罚与合规风险，造成长期负面影响。	1. 完善质量体系：生产基地持续推进ISO 9001、BRCGS、FSC等认证落地。 2. 管控原材料：建立采购审核机制，优先选用环保合规材料，推进可降解包装应用。 3. 全链条质检联动：从上新到入库全链条质检数据作为供应商绩效评估核心，驱动供应商持续改进，构建内外协同的质量生态。	因质量不达标削弱市场竞争力造成持续收益下降。
	客户满意度	高	长期	客户满意度直接影响客户留存率与业务拓展。满意度低会导致客户流失、声誉受损和营收下降；反之则可提升忠诚度，形成可持续竞争优势。	1. 建立客户满意度体系，定期开展问卷调研。 2. 推行服务标准化与客服技能培训。 3. 建立客户反馈闭环机制，推动产品与服务迭代。 4. 定期开展客户关怀，增强客户满意度。	因客户满意度降低导致客户流失，从而引发市场份额下降，收入降低；反之客户满意度上升可以增加市场份额。
	科技创新	高	长期	科技创新是“双轮驱动”战略的核心支撑，聚焦AI应用、智能印刷、绿色包装材料、跨境电商数字化四大领域，旨在提升业务渗透率、拓展市场并助力智能化升级。	1. 确保年度研发投入占营收比例不低于2%。 2. 建立人才激励机制，与高校合作引进高端AI技术人才，增强研发力量。 3. 与大厂商共创，在具体业务场景中研发AI新产品。	因技术迭代滞后造成研发成本上升；反之积极开展研发活动有利于增加收入。
	产品碳足迹	高	长期	公司产品碳足迹主要聚焦包装产品的生产、原材料采购、运输及废弃回收全生命周期。碳排放过高将面临碳关税、供应链法规、消费者抵制等风险，导致合规成本上升、市场准入受限和声誉受损。	1. 包装环节升级：在到货验收环节推行“四化”原则（标准化、循环化、减量化、无害化），推广循环箱、环保胶带，优化设计减少材料用量。 2. 深化供应链认知：向供应商常态化普及环保标准，变被动合规为绿色合作。 3. 生产环节节能：推进节能改造，优化工艺，推广光伏发电等清洁能源应用，呼市工厂投资343.6万元自建2.0 MWp分布式光伏，已建成发电投入使用。	因碳排放超标导致供应链合规成本上升，因消费者抵制绿色消费趋势造成营收下降。

3.3 ESG风险和机遇管理

吉宏股份战略委员会负责审阅公司ESG风险及机遇评估结果，为强化ESG风险管理的规范性和系统性，将ESG风险全面嵌入现有风险管理体系，构建形成包含“风险识别-风险评估 -风险应对”的闭环管理机制。该机制通过制度化流程、常态化监控与定期评估优化，实现对ESG风险的动态管理和长效治理，不仅有效控制风险敞口，也为公司识别和把握可持续发展相关机遇提供了系统性支持，切实提升企业在复杂环境下的适应力与长期价值创造能力。

表：吉宏股份ESG风险管理流程

风险识别

- 系统识别环境、社会及治理领域的相关风险，并将气候相关事宜纳入风险评估流程，逐步建立并持续更新ESG风险库。

风险评估

- 定期开展风险评估，从影响程度、发生频率和危害程度三个维度对ESG风险进行综合分析，依据评分结果将其划分为高、中、低三个风险等级，并以此确定风险管理的优先次序。

风险应对

- 基于ESG风险评估结果，建立分级应对机制，针对高风险实施管理体系等多维度综合治理；中风险采取重点控制；低风险以常规监测与持续优化为主；
- 针对可能发生应急事件的中高风险议题，制定专项应对流程与管控措施，并依据风险性质编制应急预案，以提升突发事件响应能力；
- 本公司每年对ESG风险管理工作进行系统性总结，评估内外部风险变化趋势，并结合行业动态持续优化风险控制措施，推动ESG风险管理体系迭代升级。

3.4 ESG指标和目标

公司系统推动关键议题的战略性嵌入与管理闭环，针对各ESG核心议题制定了分阶段的短期、中期与长期目标，明确相应实施路径与责任主体，并通过年度评估机制持续追踪进展、分析差距、优化策略，确保ESG治理与业务发展协同推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有效落地。

表：吉宏股份ESG指标与目标进展

ESG战略支柱议题	议题分项	具体目标	目标执行进展
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	数据安全防护	• 敏感数据识别率：100% • 数据加密/脱敏落地率：100% • 全年无重大数据泄漏 • 一般泄漏事件发生率同比下降≥80% • 日志审计溯源准确率：99%	• 已部署阿里云SLS日志服务，完成敏感数据识别调试。 • 数据采集、存储、传输已100%落地加密/脱敏措施。
	网络安全治理	• 网络漏洞扫描覆盖率：100% • 高危漏洞修复时效：≤24小时 • Web攻击拦截率：≥99.9% • 全年无重大网络入侵事件 • 失陷主机处置时效：≤1小时	• 已完成云防火墙、WAF等全层级防护产品部署。 • 漏洞扫描覆盖率100%，高危漏洞修复达标率100%。 • Web攻击拦截率稳定在99.93%。
	风险监测与审计	• 风险监测覆盖率：100% • 全年安全演练：≥2次 • 应急响应能力提升：30%	• 已搭建全场景风险监测机制，覆盖率100%。 • 已开展安全演练1次，确保年末达成能力提升目标。
	全场景安全支撑	• 启用阿里云全系列安全产品 • 多因素认证（MFA）全员覆盖率：100% • 安全防护落地率：100%	• 阿里云全系列安全产品已全面启用。 • MFA已实现全员100%覆盖。 • 全场景安全防护已部署完成。
	员工信息安全意识与行为管理	• 信息安全培训覆盖率：100% •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完善 • 风险排查覆盖率：100% • 重大信息安全事故：0 • 客户数据泄露率：0	持续进行中。
产品责任	供应链责任与产品可持续性	所有问题产品的样品检查覆盖率达到100%。 识别并开发至少新型可持续产品2种。 优化客户服务体验，实现全年不少于5个产品的升级。	供应链责任意识：通过有效沟通，我们在产品包装方面成功传达了健康和绿色理念。 已实施严格的样品检验，所有出现问题的产品样品进行100%检查。 已成功开发3种新型绿色产品。 通过客户反馈机制，实现了10余个产品的质量提升调整。
客户满意度	客户满意度监测体系	建立全渠道满意度体系：覆盖售前、售中、售后全链路，整体满意度≥96%。	已上线客户满意度调研机制，覆盖消费习惯、物流服务、客服服务三大触点，整体满意度达成96%+。
	服务标准化与培训体系	服务标准化覆盖率达100%：每年度进行客服服务培训，问题解决率≥ 95%。	已完成《客服服务制度》准则，并开展客服服务培训，标准化覆盖率达成100%，问题解决率100%。
	客户反馈闭环机制	闭环反馈机制落地：客户投诉处理率100%。	已部署工单系统，建立关键问题响应机制，投诉处理率100%。
科技创新	AI基础设施与能力建设	构建企业级AI中台，集成MCP、知识库、工作流，降低AI应用门槛，提升业务效率100%。	一期已上线，二期开发进度50%，预计于2026年第二季度上线。
	智能工具集成与应用	集成图片、视频、文案生成工具，素材制作效率100%。	最新的图片和视频生成工具开发进度为60%，预计2026年2月底发布。
产品碳足迹	低碳转型与碳足迹探索	1. 初步探索关键产品碳足迹。 2. 向供应商倡导低碳转型。 3. 物流运营中探索节能减碳。 4. 与客户构建绿色合作共识。	已启动内部碳足迹知识学习，与供应商及客户的沟通中引入低碳议题，并系统性审视物流环节碳排放，步入初步探索与共识培育阶段。
	碳管理与减排规划	2026年完成公司范围一和范围二的碳盘查工作，建立完善的碳盘查指标监控系统。	持续进行中。

吉宏股份
JIHONG GROUP

4.环境：绿色发展

吉宏股份将绿色发展理念深度融入运营全链条，涵盖绿色生产、绿色办公、气候变化及生态保护。
我们持续提升绿色制造能力，践行节能减排理念，打造环境友好型企业，为行业绿色转型贡献坚实力量。

在绿色生产方面，公司通过持续加强环境管理、优化资源使用效率、严格控制排放标准、创新绿色产品设计，推动生产运营与环境和谐共生，提升企业发展的绿色竞争力。

4.1.1 环境管理

吉宏股份建立了以环境管理体系为核心、应急管理体系为保障、环保设施管理为基础、环保意识建设为支撑的立体化管理架构，持续提升环境管理效能与风险防控水平。

环境管理体系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环境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减少企业生产过程中的环境影响。我们按照ISO 14001环境管理体系标准的要求，开展内部检查和外部审计工作，确保环境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2025年，公司10家生产工厂均已通过ISO 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全年未发生环境违规事件。其中，廊坊和呼市工厂获评省级绿色工厂，安徽工厂获评市级绿色工厂。

应急管理体系

公司制定《环境保护应急预案》，建立了涵盖组织架构、职责分工、响应程序与物资配备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机制，规范环境事宜的管理与处置。公司设立应急救援领导小组，统筹事故研判与处置工作，并通过常态化应急演练持续提升员工实操能力与企业整体风险防控水平。同时，我们严格遵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委托具备专业资质的机构开展环境影响评估工作，从源头落实环境风险管控。

环保设施管理

公司制定《环保设施操作规程》，明确各部门及人员职责，并将环保工作纳入绩效考核体系，确保责任有效落实。公司定期对环保设施开展检查、维护与保养，建立完整的设备台账和运行记录，保障设备完好率达到100%。同时，我们加大对环保设施的投入，确保设施持续稳定运行，不断提升污染物处理效果，实现环境管理效能的系统化提升。

环保意识建设

公司致力于将环保意识深植于日常运营之中，为可持续发展筑牢人才与行动基础。各工厂积极开展环保培训，将环保法规科普、清洁生产理念及设施操作技能等纳入常态化培训内容。通过内部讲座、外部专家指导与现场实操相结合的方式，持续提升全员的环保素养与专业能力。

图：ISO 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4.1.2 资源管理

公司持续优化资源配置与使用效率，积极践行节能减排，完善能源管理体系并强化水资源管理，全面落实环境友好的可持续发展战略。

能源管理

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法律法规，结合生产运营实际制定《节能降耗管理制度》《节能降耗组织管理制度》《节能减排管理制度》《节约用电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宁夏工厂设定单位产品能耗降低20%的工作目标，呼市工厂成立节能管理小组统筹推进相关工作，系统开展节能技改、优化生产及能源监测回收等工作。

宁夏工厂：能源管理目标：单位产品能耗降低 20%

节能设备与技术改造	·淘汰高耗能设备：全面采用高效节能设备，完成车间、库房、办公区等场所LED照明改造； ·推广应用变频技术：在风机、水泵等设备上加装变频器，实现按需调节功率，提升能效。
生产运行优化	·合理安排生产计划：统筹物料与生产安排，减少设备空转及待机能耗； ·实施错峰用电：在每年3-8月生产淡季推行单班生产，并全部转为夜班生产，充分利用平谷电价降低用电成本。
能源监测与回收利用	·完善能源监测体系：在重点机台及高耗能场所加装电表，实时监控与分析用电数据，识别异常情况与节能潜力； ·推进余热回收利用：通过余热回收装置，将高温水蒸气余热用于加热生产用水或生活用水，替代传统电加热方式。

公司持续优化能源结构，积极布局清洁能源，并通过工艺创新与技术改造提升整体能效。其中，厦门和安徽2个生产基地已安装光伏发电系统，有效利用可再生能源。安徽工厂2025年累计光伏发电约212万度，实现减碳约1,158吨二氧化碳当量；厦门工厂全年发电约229万度，实现减碳约1,183吨二氧化碳当量。两地的光伏项目运行稳定，降低了生产环节的碳足迹，扎实推动公司的绿色运营。

图：光伏发电系统

表：能源使用情况

指标	单位	2025年
汽油	吨	34.88
柴油	吨	47.49
天然气	立方米	2,964,369.04
外购电力	千瓦时	57,032,609.70
外购热力	吉焦	36,907.28
能源消耗总量	吨标煤	11,990.82
能源消耗强度	吨标煤 / 百万元营收	1.78

水资源管理

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等法律法规，制定并完善《节约用水管理制度》及《水资源管理办法》，明确水资源管理职责。各工厂积极落实公司制度要求。例如，呼市工厂成立节水管理领导小组，设立专职水资源管理员负责日常监测与监督，结合管理优化、技术升级与文化宣导等多重措施，确保水资源管理的规范化与高效执行。宁夏工厂持续推进水资源循环利用，对处理后达标的废水进行深度净化，使其符合中水回用标准，并用于厂区绿化灌溉、设备清洗及车间地面冲洗等环节，助力工厂实现“将水资源重复利用率提升至85%以上”的水资源管理目标。

宁夏工厂：水资源管理目标：水资源重复利用率提高到 85% 以上

表：水资源管理举措

优化用水计量与过程监测	公司在各生产车间、关键工序、办公楼及宿舍等所有重点用水单元安装计量水表，实现了用水量的分区、分类精确计量。通过对各点位月度数据进行采集、统计与对比分析，实时监控用水状况，快速识别并处理异常用水问题，为精细化管理与持续优化提供了数据基础。
推广冷凝水回收与余热利用	针对换热站等设备，我们实施冷凝水回收技术改造。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蒸汽冷凝水进行回收，并经过软化处理后，作为生活用水等非生产性水源进行再利用。此举不仅直接节约了新鲜水消耗，同时回收了冷凝水中的余热，实现了节水与节能的双重效益。
深化全员节水宣传与培训	我们着力构建全员参与的节水文化。每年定期组织开展“节水宣传月”主题活动，通过厂区宣传栏、内部即时通讯群组、专题知识讲座等多种渠道，广泛宣传节水知识与企业节水要求。同时，我们将节水意识与行为规范纳入新员工入职岗前培训的必修内容，确保从员工入职伊始即树立起牢固的资源节约观念。

通过上述举措，公司水资源管理取得阶段性进展。呼和浩特工厂成功入选“呼和浩特市2025年第二批节水型企业”。我们将持续探索创新节水技术，坚定推动水资源利用效率的持续提升，为企业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表：水资源使用绩效

指标	单位	2025年
外购水量	吨	176,119.80
水资源消耗强度	吨/百万元营收	26.17

4.1.3 排放管理

公司致力于构建绿色低碳的生产运营体系，建立了标准的排放物管理机制，覆盖废水、废气、废弃物及噪声等关键排放类别，切实降低生产经营对环境的负面影响，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排放物管理目标

为有效进行排放物管理，公司制定了明确的排放物管理目标，以确保生产经营过程中的环境合规性与持续改进。我们以“稳定达标排放”为核心目标，要求废气、废水和噪声等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环保标准，并实现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100%。为保障目标落实，公司制定了详细的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对主要污染物开展监测，实时掌握环境绩效表现。此外，我们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专业环境评估，依据评估结果及时制定并实施针对性改进措施，持续提升环境管理水平和风险防控能力。

排放物管理目标：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废气、废水、噪声等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标准，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达到 100% 。

废水管理

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等法规要求，制定《生产污水处理管理制度》。公司实行网格化管理，明确污水处理站责任人员的安全管理职责，并纳入绩效考核体系，确保污水合规处理，杜绝未处理废水偷排的情况。

公司配备完善的废水处理设施，采用生化处理、过滤、吸附等工艺对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进行处理，确保达标排放或回用。

公司生产废水经中和沉淀等工艺处理达标后全部回用，用于厂区内的绿化灌溉、设备清洗、车间地面冲洗等场景，提升水资源利用率，实现工业废水“零外排”。为保证污水处理系统的长期稳定运行，管理部门定期依据设备实际运行状况，每半年组织实施一次系统性清理与关键部件损耗检查。

表：废水排放情况

指标	单位	2025年
工业废水排放量	吨	6,793.30
生活污水	吨	76,341.33

废气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制定并执行《废水、废气、粉尘、固体废弃物防治管理制度》。我们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并主动公开相关文件，确保大气污染物排放全面达标。此外，我们特别注重对密闭空间内产生的废气进行有效治理，通过规范安装污染防治设施，采用高效除尘过滤技术实现集中处理。针对不同生产工序的废气特性，公司实施差异化治理方案，确保排放持续符合国家标准，降低生产经营活动对环境的影响。

表：不同工序的废气治理办法

工序类别	废气类型	治理方式
印刷工序	有机废气	采用吸附与光氧催化组合技术，实现有机废气高效净化
废纸打包	粉尘废气	配备布袋除尘器进行有效收集与净化，确保粉尘达标排放
胶印工序	挥发性有机废气	安装光氧催化+过滤棉吸附双重处理装置，保障废气处理效果稳定达标

表：废气排放量

排放物种类	单位	2025年
氮氧化物	吨	1.53
硫氧化物	吨	0.08
颗粒物	吨	0.18

废弃物管理

公司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自身生产特点制定《固体废弃物防治管理制度》等内部规范。我们以“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为基本原则，设定废弃物管理目标，确保各类废弃物得到合规处理。

我们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实施分类收集、存放与处理。对于一般固废，经分类收集后交由专业处理单位规范处置。对于危险废弃物，公司按照环保部门要求制定并报送管理计划，各部门负责按类别收集、统计和建档，定期移交至指定管理部门，集中存放于专用仓库，确保分类储存与规范转运。

公司指定专人负责危废的入库、存储与转移全过程管理，并与具备资质的专业单位合作，委托其合规处置。同时，建立完整的管理台账，如实记录危废的产生、贮存、转移和处置情况，确保全流程可追溯、管理规范。

为从源头减少废弃物产生，公司持续推进清洁生产方案。我们针对生产工艺流程进行评估和优化，减少不必要的生产环节和物料浪费。此外，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我们优先选用可再生纸浆、水性环保油墨、可降解胶水等环保型原材料。公司力求实现污染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利用效率提升的双重目标，推动企业向绿色生产模式转型。

表：废弃物产生量

废弃物种类		单位	2025年
有害废弃物	有害废弃物总量	吨	148.83
	有害废弃物密度	吨/百万元营收	0.02
无害废弃物	无害废弃物总量	吨	622.76
	无害废弃物密度	吨/百万元营收	0.09
	厨余垃圾	吨	101.61
	生活垃圾	吨	507.04
	用纸量	吨	14.12

噪声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生产过程中的噪声控制，确保厂界噪声符合环保标准。针对空压机、风机、印刷机等高噪声设备，我们采取安装减震垫、消声器和隔音罩等综合降噪手段，有效降低设备运行噪声，履行企业的环保责任。

4.1.3 绿色产品

公司专注于研发环保包装材料，并已成功获得快递包装绿色产品认证。我们积极践行包装的减塑与减量化，持续为客户提供兼具高附加值及可持续性的包装解决方案。

图：绿色产品亮点案例

一种V字型深楞高强度瓦楞纸板生产用自动化输送装置及方法

通过对“面纸/里纸定量从200g降至170g”的优化方案，预期可使单平方米原纸材料成本降低约3-5%。在维持同等强度性能的前提下，产品实现了轻量化，有助于减少木材等原生纤维资源的消耗。同时，采用环保型改性淀粉胶，其VOC排放极低。该举措不仅有助于推动瓦楞包装行业向高性能、轻量化、绿色化转型，也促进了行业整体技术水平的提升。

纸板一体成型的快递包装箱

在物流包装消耗巨大的背景下，我们推出了一款获得专利的绿色包装箱。产品核心贯彻全生命周期绿色理念：原料为可降解、可再生材料，在堆肥条件下约6个月可完全分解；生产恪守环保合规，采用节能节水工艺；并通过轻量化设计降低资源消耗。其材料安全无害，使用环保水性油墨，确保对人与环境友好。本产品全面符合国家绿色标准，并已启动绿色产品认证，旨在引领行业迈向高效循环与低碳未来。

表：包材使用情况

指标	单位	2025年
包装材料使用量	吨	12,456.97
包装材料使用密度	吨/百万元营收	1.85

快递包装绿色产品认证证书

兹证明

申请人名称：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9号

制造商名称：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9号

生产厂名称：廊坊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生产厂地址：河北省廊坊市广阳经济开发区宏业路68号

商标：/
产品认证单元：包装箱。
规格名称：产品具体规格型号见附件
认证模式：初始检查+产品检验+获证后监督

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国家邮政局关于印发《快递包装绿色产品评价技术要求》的通知（国邮发【2020】62号）和 AAC-WI-RZ-064 快递包装绿色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证书编号：AAC24LSCP-KDBZ10574
首次发证日期：2024-05-15
证书颁发日期：2024-05-15
证书有效期至：2029-05-14

证书签发人

本证书由上海申西认证有限公司颁发，获证组织应于证书有效日期前按规定执行监督审核，证书到期前应及时申请更换证书，认证资格是否有效可扫描或登录 http://www.aacca.cn 查询。证书信息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上海申西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市松江区沪亭北路99弄九亭中心南区2号楼1206室

图：吉宏股份快递包装绿色产品认证证书

4.2 绿色办公

公司将绿色办公理念深度融入企业运营管理，通过制度规范、技术升级与文化引导相结合的方式，推进节能减排与资源高效利用。

表：绿色办公实践

管理维度	管理方式	描述
节能管理	用电责任区划分与监督	实行用电责任区管理制度，明确“人走灯灭、机关电停”行为规范，由行政部门开展日常巡查，杜绝长明灯与设备待机能耗。
	照明系统节能改造	替换传统灯具为LED节能灯，车间照明采用人体感应或光感控制； 公共区域安装声控开关，推行分路控制与自然光优先的照明策略。
	空调与设备用能管控	严格执行夏季制冷温度不低于26°C、冬季制热温度不高于20°C的标准； 办公设备集中管理并落实非工作时段断电，下班前半小时关闭空调。
资源节约	无纸化办公	全面推广电子审批、线上会议及文档共享系统，减少纸质文件使用； 必要打印时默认双面模式，鼓励废纸二次利用。
	节水管理与设施优化	更换节水型阀芯，加强日常巡检杜绝跑冒滴漏； 倡导茶水间剩水回收用于绿植浇灌。
	生活垃圾规范处理	设置分类存放区，实施垃圾分类管理； 餐厅区域张贴节约标识，并通过考核机制强化行为引导。
绿色文化	环保意识宣导与氛围营造	在办公区域设置节能、节水提示标识，鼓励员工自带水杯、重复使用购物袋，培养绿色低碳行为习惯。
	绿色办公环境优化	布置室内绿植，配备人体工学座椅与空气净化设备，提升员工健康与办公舒适度，构建环境友好型办公空间。

4.3.1 治理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目标，将应对气候变化深度融入ESG治理体系，建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ESG决策部”三级管治架构。我们评估极端天气事件、政策法规调整以及市场转型等气候相关风险对业务运营的潜在影响，并制定针对性的适应与缓解策略。公司已将环境相关指标纳入管理层绩效考核体系中，确保气候变化目标有效落实。

表：吉宏股份应对气候变化治理架构

董事会	• 为应对气候变化事宜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审议与气候相关的可持续发展战略和目标，定期听取关于ESG的工作汇报。
战略委员会	• 履行对气候目标、风险评估及披露文件等事宜的监督职责。 • 听取ESG决策部就气候变化事宜的汇报，并定期向董事会进行汇报。
ESG决策部	• 负责气候相关工作的日常推进、跨部门协调与具体落实。

4.3.2 战略[1]

公司已将应对气候变化深度融入长期发展规划，制定并实施《吉宏股份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并制定减碳规划。我们结合生产运营实际识别气候风险，并制定针对性的应对措施。同时，公司积极把握气候相关机遇，在纸制快消品包装解决方案业务板块探索可持续包装解决方案，通过战略调整实现业务增长与可持续发展的双赢目标，持续增强企业的市场竞争力。2025年，公司积极推广光伏发电等清洁能源应用，投资343.6万元用于分布式光伏项目建设。

表：气候风险识别与应对

风险类型		风险描述		应对措施
转型风险	政策风险	低碳政策要求	随着行业低碳转型共识增强，碳排放配额分配趋紧，企业面临持续增长的碳成本压力。	·设定科学碳目标：制定清晰的短期与长期减排规划，并拟定分阶段实施路线图，确保目标可量化、可追踪。 ·加速低碳技术应用：积极引入节能设备与可再生能源解决方案，从源头降低生产经营过程中的碳排放强度。 ·灵活参与碳市场机制：合理利用碳交易体系，通过市场手段调节排放配额，助力实现减排目标。 ·构建系统化管理体系：建立常态化碳排放监测、报告与核查机制，持续评估并优化减排措施，推动低碳运营闭环管理。
		监管要求收紧	监管标准不断提升，导致企业合规成本显著增加，需系统性开展碳核查并主动淘汰高能耗落后设备。	
		诉讼风险应对	上游供应商可能因环保问题导致生产中断，影响原材料的稳定供应与最终产品的及时交付而产生诉讼案件。	

1:公司在合理的成本或努力下，暂无法获得相关资料，因此公司应用香港联交所气候信息披露实施指引中的合理资料宽免条款，计划在未来年度开展情景分析。

表：气候风险识别与应对

风险类型		风险描述		应对措施
转型风险	科技和市场风险	升级低碳排放技术的成本	为提升能效而进行的设备升级改造，将不可避免地推高企业的短期成本。	建立能源管理体系，通过引入高效节能设备、部署智能化能源控制平台与持续优化生产流程，降低综合能耗。
		客户的行为和偏好发生变化	消费者低碳意识提升，传统产品或营销若未能同步升级，存在客户流失与份额下降的隐忧。 下游客户将低碳要求纳入采购标准，上游供应商如缺乏绿色产品或明确碳中和发展路径，可能面临订单流失或合作门槛提高。	·推动绿色产品创新：研发并推出具有低碳属性的环保产品线，以精准回应市场对可持续消费的需求。 ·塑造可持续品牌形象：系统性地传播环保实践与价值，强化品牌在可持续发展领域的声誉与吸引力。 ·实施产品碳足迹披露：主动核算并标注产品碳足迹信息，以数据透明化建立消费者信任。 ·取得权威绿色认证：积极获取国内外认可的环保标志与认证，为产品增添可信赖的绿色背书，强化市场竞争力。
		原材料成本上涨	核心原材料面临供应量缩减与品质波动的双重压力，可能直接导致生产成本上升、生产效率降低及最终产品质量不稳定。	·开展供应链气候脆弱性分析：评估上游各环节对气候变化的暴露度与敏感度，并据此制定分级应对策略。 ·实施供应商基地多元化布局：战略性拓展关键物料的合格供应商名单与地域分布，降低对单一来源的集中依赖。 ·投资供应商气候韧性建设：通过技术共享、能力共建或融资支持等方式，帮助关键供应商提升其应对气候影响的运营韧性。 ·设定关键物料缓冲库存策略：针对识别出的高风险原材料，建立基于风险等级的动态安全库存机制，以缓冲短期供应冲击。
	声誉风险	负面宣传	利益相关方气候诉求升级，若回应不力或行动滞后，将面临声誉受损、信任度下降及潜在合规压力增大的风险。	·将气候目标纳入核心战略：制定与业务深度融合的气候行动路线图，确保减排目标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协同一致。 ·建立常态化气候信息披露机制：定期发布经核查的气候行动与绩效报告，以公开透明的方式接受各方监督，建立信任。 ·主导或深度参与行业气候倡议：通过加入或发起行业低碳联盟，共同塑造标准、分享实践，提升企业在转型中的话语权与影响力。 ·建立利益相关方双向沟通渠道：定期就气候议题开展系统沟通，积极回应各方关切，将外部期望转化为战略优化的持续输入。
物理风险	急性风险	台风、暴雨、洪涝、干旱等极端天气的发生事件频次和强度的上升	极端天气可能直接导致关键生产设施、仓储资产或运营设备损毁，导致资产损失、运营中断和员工安全风险。	·系统化评估气候物理风险：开展针对极端天气与气候事件的专项风险评估，识别其对运营资产与供应链的关键影响节点，并据此制定分层级应急预案。 ·提升关键基础设施韧性：对厂房、仓储、数据中心等核心设施进行抗灾加固与适应性改造，系统提升其应对洪涝、风暴等气候灾害的防御能力。 ·建设全员气候应急响应能力：通过定期培训与模拟演练，全面提升员工对极端天气的防范意识、应急处置技能与安全保障水平，筑牢“人防”基础。
	慢性风险	气候变化和平均气温上升	工厂与办公场所能耗持续攀升，直接推高能源支出。同时，受环境或工作条件影响，员工整体生产效率有所下降。	建立全面的气候变化应急预案，并规划利用保险等金融手段进行风险转移，旨在保障运营连续性并最大限度地控制财务损失。

4.3.3 风险管理

为有效应对气候变化，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气候变化风险管理体系，系统识别并评估物理风险和转型风险，并制定针对性的应对措施。我们因地制宜制定防汛、防台风应急救援预案及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最大程度防范物理风险，保障运营连续性。

4.3.4 指标与目标[2]

公司定期披露温室气体排放数据，确保透明度和可比性。目前，公司已完成10家工厂的碳核查工作，为落实减碳目标提供了坚实的数据基础，亦明确了排放热点与风险集中点。我们制定了2025年温室气体排放强度较2024年下降5%的目标，已如期达成。公司通过主动减排的方式降低碳排放，暂未使用内部碳定价进行管理[3]。

表：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指标	单位	2025年
范畴一温室气体排放量	吨二氧化碳当量	6,754.41
范畴二温室气体排放量	吨二氧化碳当量	34,321.30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3] (范畴一 + 范畴二)	吨二氧化碳当量	41,075.71
温室气体排放强度	吨二氧化碳当量 / 百万元营收	6.10

2:由于气候财务影响、跨行业指标及的范围3温室气体排放相关基础数据仍在收集过程中，所依据资料暂不完善，因此公司应用香港联交所气候信息披露实施指引中的合理资料宽免条款，暂不披露跨行业指标和范围3温室气体排放数据。

3:温室气体核算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关于发布2023年电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的公告》及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IPCC)发布的《IPCC2006年国家温室气体清单指南2019修订版》进行核算，按照按二氧化碳当量呈列。

为切实履行生物多样性保护责任，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流程。

在项目建设前，我们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遵循“识别、减缓、转移、承受、控制”的风险管理流程，通过科学评估前瞻性规避和降低对生物多样性的潜在影响。同时，我们建立动态优化机制，依据评估结果持续完善工厂管理政策与保护措施，推动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向系统化、精细化方向提升。

表：生物多样性保护管理流程

风险识别	•原材料采购环节：识别因采购濒危或受保护的原材料，可能对生物多样性产生的负面影响。 •生产过程环节：确定生产过程中能源消耗和污染物排放对周边生态环境及生物多样性的影响。 •运输环节：分析运输过程中燃料消耗和尾气排放对环境和生物多样性的影响，以及运输活动对道路周边生态的干扰。 •废弃物处理环节：识别固体废弃物和废水的不当处理对土壤、水体和空气生物多样性的危害。
风险减缓	•优化原材料采购：优先选择可持续来源的原材料，避免采购濒危或受保护的物种原料。与供应商合作，推动其采用环保的原材料采购方式。 •改进生产工艺：采用节能、环保的生产设备和技术，减少能源消耗和污染物排放。 •绿色运输管理：合理规划运输路线提高运输效率，减少燃料消耗和尾气排放。推广使用新能源运输工具，降低运输过程中的环境影响。 •加强废弃物管理：建立健全固体废弃物和废水的处理设施，确保其达标排放。对固体废弃物进行分类回收和综合利用，减少废弃物对环境的压力。
风险转移	•保险策略：购买相关的环境责任保险。在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导致生物多样性受损时，由保险公司承担相应的赔偿费用。 •合作与协议：与供应商、客户等上下游企业签订合作协议，明确各方在生物多样性保护方面的环保责任和义务。
风险承受	•财务储备：预留一定的资金作为环境风险储备金，用于应对可能发生的生物多样性损害事件。 •调整经营策略：适当调整经营策略，降低风险对企业的影响。 •制定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确保在事故发生时能迅速响应应急预案。定期演练应急预案，确保员工熟悉应急响应流程。
风险控制	•建立内部审计体系：定期进行环境审计，评估风险管理措施的有效性。根据审计结果，持续改进风险管理流程。制定完善的管理制度和操作流程。 •监测与评估机制：定期对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测和评估，及时发现潜在的生物多样性风险。建立环境监测系统，实时定期监控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的排放情况。

吉宏股份
JIHONG GROUP

5.社会：回馈社会

在企业的可持续发展道路上，社会维度始终是我们与各利益相关方构建信任、创造共享价值的重要基石。我们的社会责任不仅体现在产品创新与服务优化中，更贯穿于供应链协同、员工成长、健康安全体系构建以及社区共荣的每一个环节，与社会各方携手共进、同心协力，共创可持续未来。

负责任的产品管理不仅是企业竞争力的体现，更彰显对社会承诺的深刻践行。吉宏股份通过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管理体系、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机制、严格的信息安全防护、持续的技术创新研发以及系统的知识产权保护，致力于提供安全、可靠、可持续的产品与服务，为客户创造长期价值，为社会进步贡献科技力量。

5.1.1质量管理

质量管理体系

吉宏股份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据自身经营特点构建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并制定了包括《质量风险评估控制程序》《玻璃及易碎物品管控办法》《产品召回及模拟召回控制程序》在内的30多项内部管理制度与程序，明确了各项质量检验的标准与规范，持续提升产品质量。

为持续深化产品质量管理体系，我们制定了质量安全方针与目标，并构建质量管理架构，全方位保障质量安全。同时，我们在产品生命周期的各个关键节点实施严格管控，确保产品品质符合体系标准，并持续满足客户需求。2025年度，公司未发生任何产品召回情况，及与产品和服务相关的安全与质量重大责任事故。

图：吉宏股份质量管理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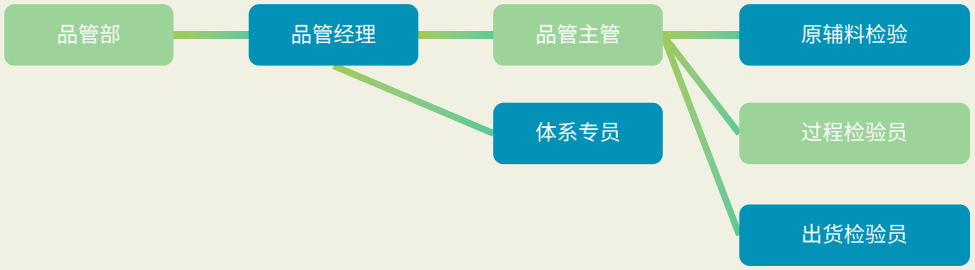

表：吉宏股份质量安全方针及目标

质量安全手册	领导层	纲领性文件：向组织内部或外部，提供关于组织QMS整体信息的文件
程序文件	管理层	实施性文件：用于控制过程的文件
三阶文件作业指导、检验规程与标准等	执行层	作业性文件：用于规定任务的工作指令
质量记录	活动现场	见证性文件：用于证实产品符合要求及体系有效运行的证据

质量管理认证

截至报告期末，吉宏股份10家生产基地均已获得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形成系统化、规范化的综合管理保障，为持续提升产品品质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10家生产基地获得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

2家生产基地获得 BRCGS A+ 等级认证，
1家生产基地获得 BRCGS A 等级认证

5家生产基地进行了 FSC 认证

2家基地进行了 FSC 贸易认证

图：吉宏股份质量管理相关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措施

为全面提升质量管理能效，公司系统推进质量信息化建设，以ERP[4]-MES[5]一体化集成打通从运营到生产执行的全链路闭环，实现生产过程透明化与质量追溯精细化。在此基础上，我们持续推行“一箱一码”全流程标签管理，实现从原料到成品的精准追溯与高效管控，持续提升质量管理精细化水平，从而为客户提供更可靠的产品品质保障。

表：一箱一码标签闭环管理流程

标签设计序列号	• 通过为标签赋予唯一流水序号，从源头精准管控打印数量，为“原数管理”奠定可追溯基础。	
标签打印	• 根据计划确定申请数量； • 标签打印首件确认； • 按计划数量进行打印； • 数量交接，并登记《标签打印申请记录表》。	
标签使用	• 机台生产时再次进行首件确认，并发往企业微信群供各方监督； • 机台按板进行规划标签使用，每板逐一闭环。	
标签核对	• 当班结束后，机长、组长与QC三方共同核对标签各项数量，确保总使用量与领用量一致，实现管理闭环。	

4:ERP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企业级的业务管理系统
5:MES (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车间级的执行控制系统

公司构建了贯穿“寻源-仓储-物流”全周期的跨境产品质量管理体系，系统性保障电商业务的产品品质与客户体验。在寻源阶段，我们聚焦产品质量、市场适配与消费者需求，严控选品标准；在仓储环节，通过精细化库内管理与环境控制，确保货品存储安全与质量稳定；在物流阶段，对承运商实施严格履约监督，保障运输过程的产品完好。

表：跨境社交电商业务质量管理举措

寻源	仓储	物流
• 产品选取：选品员选择对应品类并录入信息。 • 审核机制：选品组长对组员选取的品类进行审核，确保选品符合市场需求和质量标准。	• 入库检验：严格执行接收货程序，采用开箱检验方式并参照公司质量标准验收所有货物。 • 在库存储：严格执行下重上轻，下大上小的货物摆放原则，避免货物损坏。 • 质量检查：每日、每周、每月对仓库产品进行质量、数量盘点全过程监督管理。 • 智慧应用：开发仓储app进行智能管理。	• 供货要求：要求物流供应商提供空陆运优质线路资源及客诉件处理执行标准等。 • 运输管理：由物流部负责供应商管理，客服负责具体物流安排，执行运输管理程序。

公司通过校准、送检的集中化管理与内部检验流程的精益化改进，在质量管控环节形成了可持续的成本节约机制，显著实现了质量降本增效，有效提升了质量管理的经济效益。

表：吉宏股份降本增效举措

统一外部校准，实现规模降本	推动三家工厂与外部仪器校准机构达成集中校准合作，实施后各工厂的整体校准成本实现大幅下降。
整合外部送检，降低检测费用	已成功与外部检测机构协商一致，将三家工厂的检测项目整合为统一送检，该举措目前已落地实施。
优化内部抽检，减少资源耗用	已对三家工厂的留样制度与破坏性抽检流程进行修订，通过科学调整留样频率、数量及抽检比例，在保障质量监控有效性的同时，实现了成本节约。

质量管理荣誉

2025年7月18日麦当劳供应商质量论坛大会中孝感工厂取得“A质量奖章”

2025年9月16日孝感工厂与廊坊工厂双双被评选为2025年上半年“A质量奖”

2025年11月6日在印尼的麦当劳全球供应商质量大会上孝感工厂与廊坊工厂分别取得了“食品安全质量文化之旅”一等奖与二等奖，我司取得了食品安全文化优秀团队奖

质量文化建设

为系统构建卓越的质量管理，公司持续优化质量文化建设，通过每月召开“品质月会”以及定期举办质量周检讨会，对质量目标与绩效进行复盘与规划。此外，我们组织各工厂管理人员完成BRCGS[6] 7.0版标准认证培训，并开展评选与表彰活动，以提升全员质量意识和专业能力，强化全员参与质量改进的积极性与荣誉感，推动质量文化融入日常、落在实处。

案例：召开“品质月会”

为持续提升产品品质与客户满意度，公司每月组织三家FCP工厂召开品质月会。会议召集各厂管理人员与重点机台责任人，共同复盘上月品质达成情况、分析典型问题、制定改进与预防措施，并通过深入研讨提升团队质量意识，推动质量管控机制在日常工作中的有效落实，实现产品品质的持续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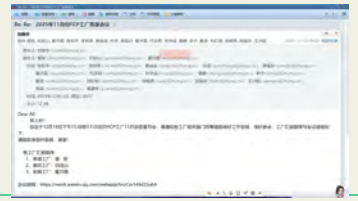

图：“品质月会”活动图

案例：召开质量周检讨会议

品质部门每周召开质量检讨会议，围绕上周发生的质量问题展开。会上，由责任部门组织机组人员研讨分析、拟定具体改进方案，并安排主管汇报。通过常态化开展周度检讨，公司推动质量问题得以及时整改、闭环管理，持续优化生产过程，从而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水平与客户满意度。

图：质量周检讨会议现场图

案例：BRCGS 7.0标准专项培训

公司组织全部食品包装工厂管理人员，统一完成BRCGS 7.0标准专项培训。公司共42名员工参与，参训人员均已通过考核并获得内审员资格证书，标志着公司已建立起一支覆盖全面的内部质量审核专业团队。

案例：质量表彰大会

为持续强化全员质量意识，公司定期对质量管理过程中表现突出的集体与个人予以公开表彰。我们通过树立标杆、表彰先进，激励全体员工见贤思齐，将高标准、严要求融入日常操作的每一环节，共同夯实公司质量文化根基。

图：表彰大会现场图

6:BRCGS：Brand Reputation through Compliance Global Standards，品牌信誉合规全球标准。

5.1.2 客户服务

吉宏股份将“以客户为本”作为核心宗旨，全面关注用户体验提升，致力于构建覆盖售前、售中、售后全程的优质服务体验。为保障服务标准化、流程化，公司制定《客户服务过程管理程序》《客户维护管理制度》等内部规范，建立起覆盖客户全生命周期的沟通与管理机制，力求精准响应客户需求，持续优化服务质量，提升客户满意度。

客户投诉处理

吉宏股份始终将客户反馈视为重要的价值源泉，制定《客户投诉处理作业流程（销售段）》，明确各环节职责与标准，建立了系统化、分级化、跨部门协同的客诉管理体系，旨在快速响应、公正处理、彻底改善，并以此驱动内部流程优化，从源头降低客诉率，提升客户满意度。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客户投诉处理流程，与多业务流程深度关联，确保问题得到追溯、责任得以落实，将整改措施有效嵌入相关作业环节，形成管理闭环。为合理配置资源、快速响应重大关切，我们建立了A级-D级四级客诉等级体系，对不同级别客诉设定差异化的响应时效与处理要求，确保关键问题得到优先处理。

表：吉宏股份客户投诉处理流程

接受客户投诉	分配部门跟进	客诉处理方式
● 发生客户投诉时，及时对接沟通处理并跟进内部问题受理并回复客户。	● 接收客诉信息后第一时间进行原因分析及责任判定； ● 联合相关责任部门出具专业的调查报告和整改措施反馈客户。	● 与客户沟通协调解决，避免退货风险； ● 安排人员前往客户现场返工、跟线或挑选； ● 如确有必要，则启动规范退货流程。

2025年，公司进一步优化了客诉处理流程，并加强了相关人员的系统培训。我们深化对客诉订单的根源分析，致力于通过剖析真实原因推动内部改善；构建了客诉率分析大屏，对全量客诉数据进行可视化、多维度的大数据分析，动态监控趋势，精准定位高频问题与根本症结，确保公司质量管理与客户服务决策具有科学性、前瞻性，从源头上减少客诉的发生。2025年，公司收到客户投诉35件，问题处理率100%。

案例：品牌客服专业能力培训

2025年11月21日，公司组织开展“订单类型与平台差异化服务流程”专项培训。此次培训面向全体客服人员，旨在针对不同订单类型及各电商平台的差异化特点，系统讲解并梳理标准化、场景化的服务流程与应对策略。通过本次培训，客服团队进一步明确了在不同业务情境下的服务规范与沟通要点，增强了处理复杂订单与平台差异化问题的专业能力，有效减少客户投诉率。

图：培训现场图

产品召回机制

公司严格执行《产品召回程序》《纠正预防措施管理程序》《质量不合格管理制度》及《质量考核管理制度》等质量管理文件，明确产品召回流程，将不符合质量要求的产品召回并整改，全面提高质量管理水平。在总经理指导下，公司成立跨部门产品召回工作小组，由相关责任部门负责人组成，协助完成产品召回工作，从而形成从召回执行到责任落实的闭环管理机制。

图：产品召回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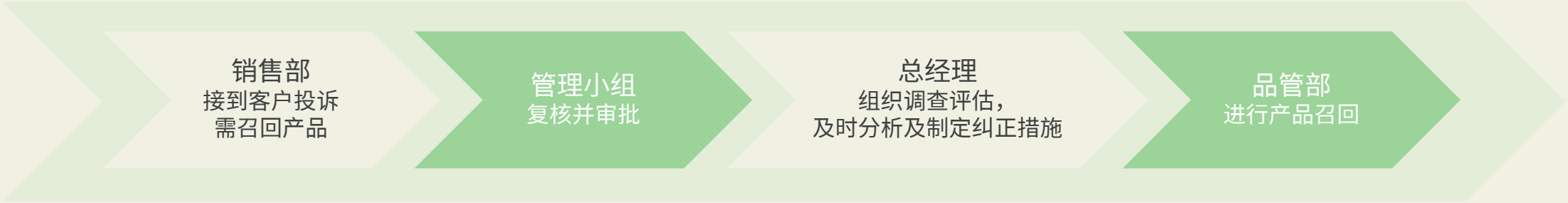

提升服务质量

吉宏股份通过ShopPlus建站平台与智能营销工具持续优化用户全链路服务体验，并配套建立系统化的服务保障机制。公司制定《吉客印客户运营部售后服务政策》，清晰规范退换货流程，保障客户权益。针对订单拒收情况，我们建立每日回访分析机制，深入调研拒收原因，并据此制定针对性改进措施，推动服务流程与产品体验持续优化，切实提升客户满意度与复购意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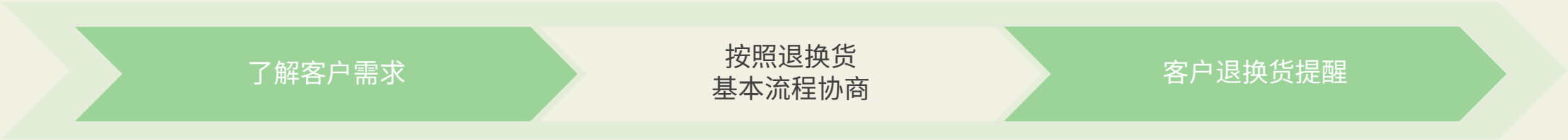

图：退换货流程

2025年，我们通过拓展服务维度与优化沟通机制，系统提升了客户服务体验。我们为客户提供专业的市场调研与定制化解决方案、开展针对性的工艺技术培训、建立快速研发打样通道，并依托企业微信实现高效、便捷的实时沟通与快速响应。这些集成化的服务与技术支持，显著提升了客户服务的质量、响应速度和整体满意度。

表：纸制快消品包装解决方案业务用户提升举措

项目类型	具体举措
包装创意设计服务	公司为客户提供包装创新全流程服务。基于对饮品市场的深度调研，我们通过创意筛选与用户实测，设计出兼具创新性与实用性的方案，并最终交付实物样品。
客户培训课件服务	公司为客户提供包装行业的专业洞察培训服务。在酸奶包装上基于产品特性、包装运输与海内外市场趋势的深度调研，结合客户产品线，输出系统洞察，助力企业精准定位需求，打造更具竞争力的包装方案。
引进快速打样设备	公司引进快速打样设备，大幅缩短打样周期，高效探索最佳印刷效果，并提供精确参数支持，显著提升包装服务效率。

客户满意度调研

公司始终将客户满意度置于经营的核心位置，通过严格执行《客户维护管理制度》，系统化、周期性地开展客户回访与满意度调研工作。我们不仅全面收集客户反馈，更注重对问题的深度归因分析，并以此为基础，制定具有针对性、可操作的改进方案，推动闭环落实，持续提升服务品质与客户体验。2025年，我们共开展了1次客户满意度调研，客户满意度为95.90%。

表：客户满意度调研举措

跨境社交电商业务板块	我们建立了体系化的客户反馈机制，持续优化客户购物体验。公司每日围绕商品质量、包装体验、物流时效及派送服务等维度开展满意度调研，系统收集客户对服务全流程的真实评价。通过对反馈数据的深入分析与洞察，我们精准定位服务薄弱环节，快速落实改进措施，推动问题闭环解决，从而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赢得客户广泛认可。
纸制快消品包装解决方案业务板块	我们严格执行《客户维护管理制度》，定期开展多维度的客户回访与满意度调查。调研内容涵盖公司整体印象、人员服务质量、产品质量、创新能力、技术支持水平、交付达成情况及价格竞争力等关键指标，全面评估客户合作满意度。针对调研中发现的不足，我们深入分析原因、积极听取客户改进建议，并据此制定并落实专项改善计划，不断巩固和深化客户合作关系。

5.1.3 信息安全

吉宏股份将安全理念全面融入运营体系，坚持以“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管理和技术并重，综合防范”的原则，系统构建覆盖网络、数据、应用的全方位防护体系。我们持续完善制度流程、强化技术保障、深化全员意识，致力于为客户、伙伴及自身建立安全、可信、可持续的数字运营环境，筑牢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安全屏障。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信息系统安全管理要求》等法律法规，制定《个人信息保护制度》《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公有云使用安全管理制度》《客户信息保密管理制度》《网络和数据安全事件管理与应急预案》等内部制度，全面推动信息安全管理有效落实。

吉宏股份将信息安全置于企业发展的战略高度，致力于构建科学、完备、高效的信息安全治理体系。公司设立由信息安全委员会统筹领导，信息安全管理团队、信息安全技术团队与信息安全审计团队协同运作的多层次管理架构。各团队职责清晰、紧密联动，形成从策略制定、技术执行到独立监督的全流程闭环，确保信息安全措施系统化落地、常态化运行，为企业运营与客户数据安全提供坚实保障。

表：吉宏股份信息安全管理架构

董事会与执行管理层	●制定公司整体战略时，系统性纳入信息安全与网络安全管理要求
信息安全委员会	●负责具体落实董事会关于信息安全的决策部署 ●协调各部门间的信息安全工作 ●定期向董事会汇报公司信息安全工作进展与成果

信息安全管理机制

为构建系统化、前瞻性的信息安全防线，公司建立涵盖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应对等流程的信息安全风险管理机制，提升公司信息安全防护能力，为业务稳定运营与数据资产安全提供坚实保障。

表：信息安全风险管理机制

风险管理机制	●风险识别：综合运用行业领先的风险识别方法与工具，系统性梳理内外部环境中潜在的信息安全威胁，确保风险排查无死角。 ●风险评估：依据科学的风险评估模型，对已识别风险进行定性与定量分析，准确判断风险发生可能性与潜在影响程度，实现风险分级管理。 ●风险应对：根据风险评估结果，制定并实施差异化的风险处置策略，包括风险规避、转移、减轻和接受，确保风险事件发生时能够迅速、有序应对。

公司通过强化访问控制、完善数据加密与备份要求、组织信息安全监控与审计、落实应急响应路径、开展病毒防护等多重举措，有效筑牢信息安全防线，全面保障数据与信息系统安全。

表：信息安全管理举措

访问控制	•身份认证：全面推行多因素身份认证机制，融合密码、生物特征（如指纹、人脸识别）等多种验证方式，确保访问者身份真实可信，防范非法接入。 •权限管理：严格遵循最小权限原则，依据岗位职责与业务需要，通过OA审批形式为员工精确分配系统与数据访问权限，严禁共用业务系统账号和分享代理软件等行为，防止越权操作。
数据加密与备份	•数据加密：对敏感数据与核心业务数据实施高强度加密存储与传输，配合完善的密钥管理体系，数据传输时使用加密工具，保障数据在全生命周期内的机密性与完整性。 •数据备份与恢复：建立体系化的数据备份策略，定期执行全量及增量备份，并将备份数据异地存储。同步制定详实的数据恢复预案，确保在意外情况下可快速、完整恢复业务数据。
病毒防护	•预防阶段：明确风险场景并总结高危行为示例，执行强制防护措施并通过辅助验证方式推动其可视化升级，从源头阻断病毒入侵。 •监控阶段：充分配置病毒实时行为监控工具，包括“增强勒索病毒防护”工具、通讯工具锁屏快捷键、定期全盘扫描机制等，有效切断病毒传播路径。 •爆发阶段：在病毒爆发式入侵的“黄金5分钟”内通过紧急断网、设备管控等方式进行紧急隔离，并执行病毒深度查杀、中毒终端全盘格式化、重装系统等操作。 •长效防护：通过终端管控、钓鱼测试、网络隔离等企业级部署方案提升病毒防控综合能力，要求财务、人力资源等重点部门长期执行专项防护工作，同时通过编制个人防护清单等方式为员工赋能。
安全监控与审计	•安全监控：部署一体化安全监控平台，对公司网络、系统与用户行为进行7×24小时实时监测与智能分析，实现对安全事件的快速发现、预警与响应。 •安全审计：定期开展信息安全专项审计，全面检查安全策略执行情况、系统合规状态与管理措施有效性，推动安全管理持续优化。
应急响应	•应急组织：设立专职信息安全应急响应小组，明确各成员角色与职责，确保突发事件发生时指挥有序、协同高效。 •应急预案：制定覆盖各类安全事件的应急预案，明确处置流程、沟通机制与恢复步骤，并定期组织演练与修订，保持预案的实战性与时效性。 •应急处置：事件发生后，应急小组立即依据预案启动处置程序，及时控制影响、恢复业务，并按要求进行事件报告、原因分析与整改落实，实现闭环管理。

案例：信息安全攻防演练

2025年，在数字化转型加速的背景下，公司基于阿里云平台成功组织开展3轮信息安全攻防演练，聚焦外部渗透、内部失控及新兴威胁三大核心场景。我们通过模拟外部黑客对核心业务系统的渗透攻击、内部员工误操作引发的内网感染，以及针对云平台的DDoS攻击与供应链风险，开展了一系列实战应对措施，有效强化了全员应对能力，共修复56个系统漏洞，应急响应时间缩短50%，员工钓鱼邮件识别率提升至85%以上，全面优化了技术防护体系、人员安全意识及管理制度，显著提升了整体信息安全防护能力。

图：信息安全攻防演练

信息安全管理培训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安全文化建设，制定年度信息安全培训计划，针对不同岗位、层级员工的业务需求，系统性设计内容丰富、针对性强的培训课程体系，全面提升全员信息安全意识与技能。我们定期开展培训与模拟测试，通过“云上学堂”平台，组织新员工可在钉钉“吉客学院”学习《办公安全防护指南》等安全课程，并完成线上测试，系统普及安全常识，并结合真实案例复盘，以案为鉴，切实增强员工的防范意识与实战应对能力。

表：信息安全专题培训

识别信息安全风险	通过情景分析，有效识别病毒与木马、信息泄露、社会工程学欺诈、人为特定攻击以及无线与移动终端威胁等五大信息安全风险，提升全员风险防范意识。
防范钓鱼邮件	聚焦钓鱼邮件的常见伪装手段、识别技巧与规范处置流程，通过互动式教学强化员工风险意识。
病毒防范与清理	深入剖析病毒传播途径、识别方法与防范恢复策略，结合场景测试巩固实战能力。
办公电脑安全使用与防护	强调规范使用的重要性，系统讲解防护设置、防范技巧、个人信息保护及安全事件处置，夯实终端安全防线。

为持续营造浓厚的安全文化氛围，我们通过设置专项奖励、开展安全知识竞赛等多种形式，激发全员参与热情，将安全理念融入日常工作与团队活动中。

表：安全文化培养

“安全之星”奖项	设立“安全之星”奖项，对安全意识突出的员工予以表彰，树立标杆效应。
经验共享平台	搭建经验共享平台，鼓励员工主动交流安全防护技巧，促进团队共同提升。
安全知识竞赛	组织安全知识竞赛，激发员工学习安全知识的热情。
安全宣传海报	制作安全宣传海报，张贴在办公区域，时刻提醒员工注意安全。

5.1.4 创新研发

吉宏股份将科技创新作为发展的核心引擎，在数字化运营中持续深化技术应用与赋能。我们建立《创新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并严格遵守《新产品设计与开发管理程序》，全面布局跨境社交电商与智能化系统等前沿领域，以技术构建差异化竞争壁垒。2025年，公司研发投入达13,610.4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2.02%；研发人员共602人，占总人数的12.66%。我们致力于打造一体化服务生态，以全链条响应能力持续满足客户多元需求，推动业务结构不断优化升级。

创新研发战略

公司以“数据为轴、技术驱动”为战略核心，以包装业务和跨界电商“双轮驱动业务模式”为基础，实现了从“技术赋能”向“智能化生态”的战略升级。我们聚焦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核心技术领域，系统构建覆盖视频智能处理、图片智能生成、智能营销、风控监测等9大关键技术体系，形成贯穿业务前中后台的全链路数字化运营能力。

2025年，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围绕AI中间件、多模态大模型应用、智能化系统等方向实现突破，推动视频多模态搜索准确率提升至90%以上、图片翻译可用率达到95%以上、知识库问答准确率突破95%。当前，相关技术已广泛应用于素材生成、广告投放、订单履约、仓储物流等环节，在降低运营成本、提升业务效率的同时，持续优化用户全流程体验。

智能电商

公司以数据与人工智能为核心驱动，全面赋能营销与运营链路，助力企业实现数字化转型与可持续增长。我们持续深化“货找人”商业模式，借助AI算法深度解析海外市场，精准构建用户画像，并基于价值分层体系制定差异化策略，通过多渠道精准触达目标用户。同时，我们构建完整的效果数据回收与评估机制，实现从洞察、触达、转化到迭代的全流程数据驱动与智能优化，推动跨境电商业务高质量发展。

图：吉宏股份跨境电商“货找人”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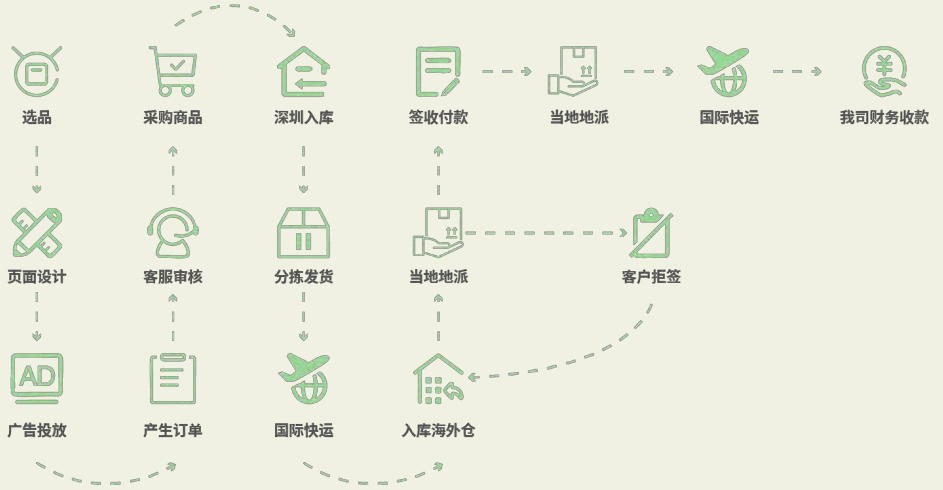

- 大数据分析选品
- 制作广告页面
- 精准投放广告
- 顾客下单购买
- 仓库发货
- 国际物流配送
- 完成订单

吉宏股份将社交媒体生态与网络购物场景深度融合，构建“货找人”的主动运营模式，在营销精准性、运营智能化与供应链敏捷性等关键环节形成系统性竞争优势，该模式不仅重塑了电商运营逻辑，也为公司构建了可持续增长的差异化壁垒。

表：吉宏股份跨境电商销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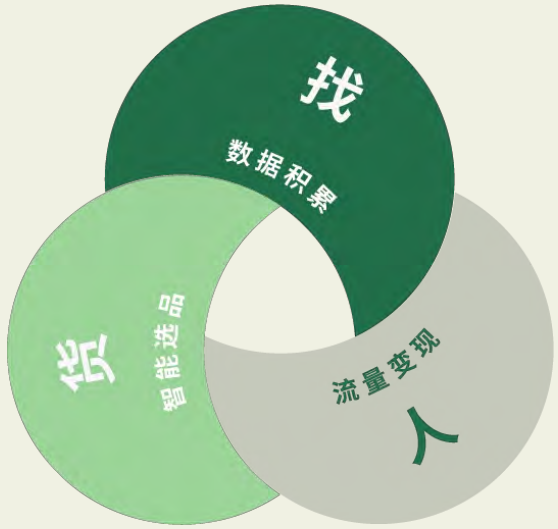

货

•利用AI选品平台，通过大数据进行精准选品。

找

•以Meta，Google，Tiktok等社交网络为媒介。
•基于大数据算法进行精准营销。

人

•利用移动互联网+社交网络的模式实现海量用户积累。
•基于用户的选品思维，智能化分析用户画像，精准匹配产品标签。

2025年，吉宏股份持续完善电商系统建设，更新并优化平台驾驶舱看板系统、星环Nexus Pro达人协作系统与亚马逊智能AI运营系统，致力于通过技术赋能，提升商业效率与竞争力，实现效率提升与资源节约的统一。

表：吉宏股份智能模型更新内容

平台驾驶舱看板系统	• 通过实时库存监控与智能预警，减少滞销品带来的仓储能耗与潜在废弃；通过信息协同效率提升，降低组织沟通碳足迹。 • 保障消费者体验一致性，快速响应服务问题；将运营人员从重复劳动中解放，转向更高价值的策略工作。 • 实现运营全流程可视化监控，强化内部控制与风险预警机制，支持合规经营与可追溯决策。
星环Nexus Pro系统	• 通过精准商品匹配与样品推荐，大幅减少无效物流运输与包装浪费；自动化流程降低数字操作能耗。 • 尊重达人个体差异，明确合作条款，保障创作者权益；释放运营人力，提升其工作价值感与创造性。 • 程序化执行规避操作风险，保障账号安全与业务连续性；推动合作流程标准化、透明化。
亚马逊智能AI运营系统	• AI生成内容与图片，实现“零实物拍摄”，降低样品物流与拍摄能耗；数据驱动决策减少无效库存与资源错配。 • 降低中小卖家参与全球市场的门槛；将运营团队从繁琐操作中解放，聚焦服务与创新。 • 确保内容合规、图片真实，增强消费者信任；自动化流程提升运营稳定性与可审计性。

智慧仓储

吉宏股份积极构建以智能调度与数据协同为核心的智慧仓储一体化系统，通过对传统仓储进行全面数字化改造与持续赋能，系统优化仓储作业、库存管理、物流分拣与配送跟踪等核心环节效率，实现了供应链端到端的可视可控，提升了订单履约稳定性与时效性，从而显著增强终端消费者的购物体验与满意度。

1	仓库备货模型	·仓库数字化备货模型对仓库流转率的提高有着显著的贡献，可以减少库存积压、保证商品能够顺畅地从仓库流入市场，有效提升供应链的效率和灵活性。
2	商城数字化	·通过商城数据埋点收集用户行为数据，了解用户需求和喜好，从而改善商城的交互界面和用户体验； ·商城数字化也通过对用户行为数据的分析，实现了针对不同用户喜好的商品推荐，提高用户的购物体验，让用户更容易找到喜欢的商品。
3	仓储管理系统	·公司研发仓储管理系统，所有入库的商品实施一物一码管理，将每件商品定位相应的库位，实时更新库存数据； ·系统具备智能匹配及分配产品，以便快速准备及交付订单并降低错误出货风险； ·面对异常订单，系统具备自动拦截功能，相关人员将迅速采取行动，确保问题及时解决。
4	智能拣货系统	·公司采取智能化拣货方式，仓库系统收到订单后，自动生成最优拣货路径、商品库位、商品信息等，并发送信息数据至拣货人员的 PDA 设备，极大提升了拣货的便捷性与流程，提高收拣效率。
5	自动化称重设备	·公司采用的智能化称重测量体积设备能快速、准确地测量包裹的重量和体积，提供给物流和仓库管理人员准确的物流信息和数据。
6	自动纸箱开箱机及打包机	·公司引进了自动化的打包设备，缩短订单处理流程，提升包装质量，大幅提高了包装效率及成本。

图：吉宏股份智慧仓储一体化系统

2025年，公司紧密围绕仓储物流智能化、精益化管理目标，持续推进系统优化与模式创新。

表：吉宏股份智能仓储更新内容

智能小货收货系统上线	• 通过电子秤与摄像头联动，实现新品到货实时拍照与单品重量自动采集，完善产品基础数据库。 • 结合系统记录的材积信息，为运营端提供真实、准确的成本测算依据，助力精细化成本管控。
PAK包&投函件配送模式落地	• 该模式相较于原配送方式，单均物流成本降低4-8元，实现显著节省。 • 通过条件规则自动识别适用订单，并进行面单标识，系统辅助人工核验后支持“一键换单”，简化操作流程。
仓库计件绩效体系改革	• 依据岗位特性建立差异化计件标准，并针对新品、季节性商品设置动态规则，支持按月调整历史规则，增强适应性。 • 绩效数据可视化，优化人员调配，提升仓库整体发货时效。

创新包装

公司以创新为核心驱动力，持续推动包装业务向价值化、系统化升级。我们以平面设计、方案优化与营销策划为支点，深度融入快速消费品市场，精准响应并引领消费者日常需求。面向全球知名快消品客户，我们提供涵盖彩盒包装、环保食品包装、彩箱包装、环保手提袋及集束包装等全品类、多场景的定制化包装解决方案。

通过构建从策划、设计、生产到销售支持的一站式供应链服务体系，我们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兼具市场前瞻性与品牌表现力的整体包装支持，赋能品牌实现价值提升与可持续增长。

图：吉宏股份一站式包装服务图

2025年，我们在包装设计领域凭借出色的创意表现与专业实力，荣获“中国包装创意设计大赛”二等奖。该奖项不仅是对我们设计创新能力的认可，也体现了公司在包装解决方案中持续追求美学、功能与市场价值融合的专业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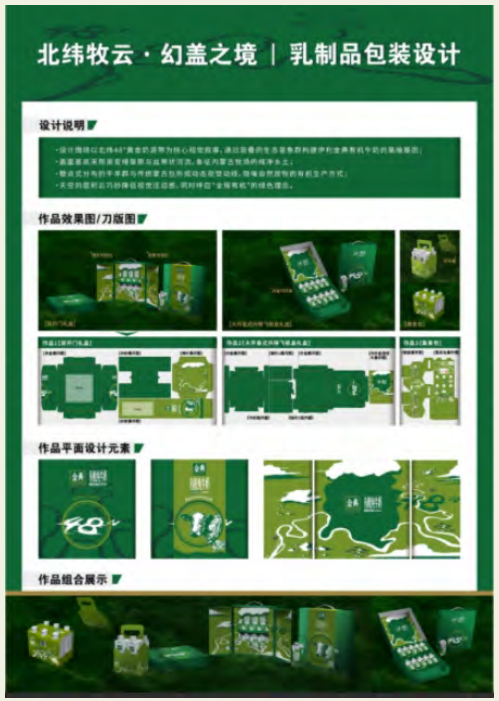

图：“中国包装创意设计大赛”二等奖-作品

创新合作

公司始终秉持“责任、创新、成就”的核心价值观，积极整合内外部科研资源，与团队伙伴、高校、行业协会及产业链各方建立深度协同关系，共同构建开放创新的技术生态。通过持续推动技术交流、资源共享与联合研发，我们致力于凝聚多方智慧，共绘行业可持续发展蓝图。

在产学研合作方面，公司进一步深化与高校的战略协作，先后与安徽大学、宁夏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北京印刷学院等多所院校共建产学研合作基地，共同开展技术攻关与高端人才培养，为行业创新注入持续动力。

案例：北京印刷学院与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共建实习实践教学基地

2025年7月29日，北京印刷学院党委书记张鑫、副校长陈丹一行到访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与公司总经理林国梁等代表围绕学生实习实践基地建设、人才联合培养及产学研协同创新等议题展开深入交流。双方明确将共建实习实践教学基地，并计划联合设立“内蒙古印刷包装研究中心”，通过“政—企—校”联动机制推动印刷技术攻关与成果转化。此次合作将进一步深化双方在人才培养、技术研发与行业升级方面的协同，共同推动印刷行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与可持续发展。

图：校企合作会议现场图

此外，公司依托在包装印刷领域长期积累的技术与实践经验，积极参与行业标准体系建设，以专业力量助推产业规范与创新升级。2025年，我们先后参与了《质量分级及“领跑者”评价要求 集束包装》《印刷技术网目调分色版、样张和生产印刷品的加工过程控制第6部分：柔性版印刷》等多项行业标准的制定工作，结合企业实际经验与技术洞见，为标准的科学性、适用性提供重要参考，助力行业向更规范、更高效的方向持续发展。

创新成果

表：2025年吉宏股份创新成果

吉客印（郑州）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于2025年9月8日获评由河南发展改革委员会举办的2025年“数据要素X”大赛河南分赛项目——二等奖，参赛项目为商贸流通赛道的“智能选品和智能推荐系统的研发与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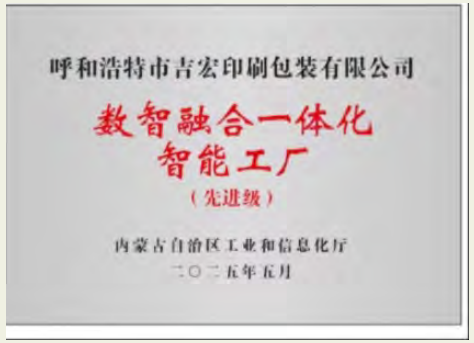

2025年5月获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先进级智能工厂”奖

2025年08月08日，
经湖北省科技厅公示，
获得湖北省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称号

2025年9月获
黄冈市科技局 “研发投入奖”

科技伦理

在电商业务板块，我们高度重视人工智能（AI）技术在应用过程中的科技伦理问题，以“以人为本、安全可控、公平公正、透明可释”为核心原则，制定《人工智能应用伦理准则》《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管理办法》《算法公平性审查流程》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确保AI系统的公平性与非歧视、透明度与可解释性、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可控性与可靠性以及跨文化与社会责任。

为了确保这些原则的有效实施，公司已设立科技伦理（审查）委员会，负责制定、监督和执行公司的科技伦理政策，并对高风险AI项目进行独立、专业的伦理审查，确保AI项目从立项、研发、部署到退役的全生命周期遵循伦理原则。对于任何违反科技伦理规范的行为，我们采取零容忍态度，建立清晰的问责和处罚机制。

5.1.5 知识产权保护

吉宏股份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等法律法规，制定《高新技术企业管理制度》《研发成果转化奖励制度》《高新项目及成果专利管理制度》等制度，构建知识产权保护网与创新激励机制，促进研发成果合理转化。2025年，公司提新增专利申请**90**项，获得授权**36**项，新增软件著作权**44**项，截至2025年底，公司已获得授权专利**445**项 。

为建立健全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公司从内部保护与外部风险防范两个维度出发，系统性构建了覆盖全流程的管理与防控机制。

表：吉宏股份知识产权管理体系

内部知识产权保护	外部侵权风险防范
• 公司明确保护范围包括专利、商标、著作权、设计方案、产品样本及工艺流程等，要求全体员工在使用公司资源和技术时严格遵守法规与公司规定，防止信息泄露。同时，对员工研发成果、专利申请、商标注册等行为进行规范管理，确保公司知识产权得到系统保护与合规运用。	• 为杜绝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公司通过内部培训持续提升员工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明确侵权责任与后果。在合作链路中，公司加强对供应商及合作方的审查与管理，确保其业务活动符合知识产权法规。此外，公司建立知识产权纠纷处理机制，能够及时发现并应对相关争议，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2025年，公司引入“科创空间（专业版）—科创空间系统服务V1.0”及大数据技术，搭建覆盖研发前、中、后全流程的知识产权侵权防控体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事件，整体防控体系运行有效，为持续创新提供了可靠保障。

表：吉宏股份知识产权防控体系

研发前	通过系统开展专利检索，依托海量科创数据进行侵权风险排查。
研发中	实时监测竞品专利动态，对潜在技术壁垒进行智能预警。
流程闭环	建立“检索—评估—调整”联动机制，由法务与研发部门协同开展专利分析与技术方案优化，从源头规避侵权风险。

吉宏股份重视供应链的可持续发展，通过制定《供应商管理程序》《采购管理程序》《集中采购管理办法》《阳光诚信行动合作协议》等制度，对供应商全生命周期进行规范管理，并将ESG要求纳入供应商管理体系，定期开展风险评估与交流培训，推动供应链协同发展与可持续能力提升。

5.2.1 供应商准入与评价

公司围绕供应商准入、合作评估、日常管理及退出机制等关键环节，建立了完整的供应商管理流程，对供应商从引入到合作全过程进行规范化管理。相关流程覆盖供应商资格审核、合作过程监督及绩效评价，确保供应商管理有章可循、执行有据。

表：供应商全生命周期管理流程

合格准入	•在供应商准入阶段，以可持续背景调查为基础，重点评估供应商合法合规经营情况； •通过面谈沟通、实地走访核验等方式，对供应商在环境、劳工及合规等方面的潜在风险进行识别，从源头把控供应商准入标准。
合作评估与日常管理	•公司常态化开展供应商履约评价，从产品、服务、成本、交付等方面实施全生命周期管理，每半年进行考核并提出优化建议； •根据考核结果将供应商分为A+、A、B、C、D五级，实施分级管理：A+类供应商优先合作，D类供应商取消履约资格，持续优化供应链质量。
退出	•对于考核评价未达标的供应商，公司将发出纠正与预防措施报告单，要求其限期整改。若连续三个采购周期内整改效果仍未达到要求，则将对其实施淘汰清退措施，公司亦将停止采购、取消其供应商资格，并终止后续合作。

表：2025年供应商数量统计

中国大陆	57,103家
港澳台及海外	1家

5.2.2 供应链ESG管理

吉宏股份将环境与社会责任要求纳入供应链管理全过程，围绕供应商准入、合作评估及履约管理等关键环节，持续识别并管控供应链相关的环境与社会风险。公司在供应商选择和合作过程中，不仅关注产品质量与供货能力，也综合考察供应商在合规经营、环境保护及劳工权益等方面的表现，优先与ESG管理基础较好、履约能力稳定的供应商建立合作关系。

在供应商合作过程中，公司结合不同供应商的经营规模和业务品类特点，设置差异化的风险识别与管理要求，并将环境保护、劳工权益保障及产品质量合规作为重点关注议题。同时，我们围绕环境保护与控制、健康安全以及合规管理与反腐倡廉等方面，对供应商提出明确要求。

表：供应商ESG管理要求

环境保护与质量控制	• 要求供应商提供ISO 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优先选择环境管理水平较高的供应商，并引导其采用环保材料和生产工艺，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 要求供应商提供ISO 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通过严格的质量流程控制，确保产品符合质量要求，减少因质量问题造成的资源浪费。
健康安全	• 公司要求供应商提供ISO 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关注供应商生产工人的劳动保护情况，优先选择职业健康安全管理良好的供应商； • 对于涉及化学品的供应商，要求其提供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安全环保评价报告、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确保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安全与环保要求。
合规管理与反腐倡廉	• 公司与供应商签订《阳光诚信行动承诺函》，明确要求供应商遵守相关合作约定； • 要求供应商遵守基本法律法规，并在合同中明确禁止贿赂等不当行为，通过规范的采购流程及监督机制，防范供应链中的合规风险。

5.2.3 供应商交流

吉宏股份与供应商建立了常态化沟通机制，致力于保持长期、稳定的交流合作关系。公司围绕产品质量管理、安全管理、环境管理以及合规与廉洁要求等内容，与供应商开展持续沟通，帮助其理解并落实公司相关管理要求和可持续发展理念。

同时，公司不定期与供应商开展针对性沟通与指导，通过持续交流与沟通，公司不断加深与供应商之间的信任与协作，促进业务协同效率提升，推动价值链的可持续发展。

案例：与博汇纸业开展新型环保材料技术交流

2025年，公司参与博汇纸业组织的新技术交流沟通会，围绕其新推广的零塑纸杯纸 EPP 产品开展交流。该产品可替代传统淋膜材料，在提升产品环保性能的同时，有助于降低碳排放水平。通过交流，公司加深了对该类环保材料性能及应用场景的理解，并在此基础上推进打样工作，探索在客户侧的实际应用与推广，为后续绿色材料的使用和业务拓展提供支持。

图：新技术交流沟通会

5.2.4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吉宏股份在供应链合作过程中坚持公平、公正、透明的采购原则，重视与中小企业供应商建立稳定、可持续的合作关系。在履约与结算管理方面，公司重视合同约定的执行情况，按照合同约定的账期和付款安排，及时履行付款义务，保障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针对中小企业供应商的逾期付款或未支付款项情况，相关采购款项均按照合同约定正常结算。

吉宏股份高度重视员工职业健康与安全，将“以人为本、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管理理念融入生产经营全过程，持续完善安全与职业健康管理体系建设。公司围绕安全生产管理、职业健康风险防控、员工安全培训与应急管理等重点领域，系统推进制度执行与现场落实，强化对员工、承包商及相关方的健康与安全管理，努力为员工营造安全、健康、稳定的工作环境。

5.3.1 安全生产

吉宏股份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持续执行现有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各层级安全职责，通过责任分解和过程监督推动安全责任落实到位。

2025年，吉宏股份安全生产情况：

因工亡故人数 **0** 人；因工亡故人数比率 **0** %；因工伤损失工作日 **1,567** 日；保障安全生产投入金额 **126** 万元

表：2025年吉宏股份安全生产日常管理举措

风险防控	• 公司持续推进危险源辨识和风险分级管控工作，对生产作业流程、设备设施、作业环境及人员行为进行系统排查，并根据风险程度实施差异化管控。
现场安全管控	• 公司持续强化生产区域、仓储区域及设备设施的安全管控，通过定期检查和专项整改降低安全风险。针对原纸仓库、成品仓库及关键生产设备，公司明确堆垛规范、安全通道和设备防护要求，持续开展检查和维护，及时整改发现的问题。
人员安全培训与应急管理	• 公司结合不同岗位特点和作业风险，持续开展分层分类的安全教育培训，推动安全要求在一线作业中落地落实。新入职员工需完成厂级、车间级和班组级三级安全教育，确保其在上岗前充分了解岗位风险和操作规范；对涉及特种作业的岗位，严格执行持证上岗管理要求。
应急演练	• 公司结合生产特点和潜在风险情景，持续完善应急管理安排，通过定期演练检验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和人员响应能力。演练内容聚焦消防安全、机械伤害及燃气泄漏等重点风险情景，帮助员工熟悉应急处置流程，提高突发事件下的协同配合和处置效率。

案例：宁夏工厂梳理安全风险点，汇编《2025年度危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价清单》

2025年，宁夏工厂结合新增贴带机、整纸机等工艺调整，对全厂安全风险点进行重新梳理，形成《2025年度危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价清单》，共识别风险点674项，并按红、橙、黄、蓝四级实施分类管理，其中未识别重大风险项。

案例：陕西工厂“安全生产月”活动

2025年6月，陕西工厂围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查找身边安全隐患”主题，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活动通过安全宣贯培训、隐患排查整改及应急疏散和灭火演练等形式开展，覆盖生产、仓储及后勤等重点区域，累计参与员工126人次，有效提升员工安全意识。

公司通过召开启动大会明确安全责任要求，组织开展安全警示教育与劳保用品规范使用培训，系统梳理并更新危险源与风险辨识清单，并对厂区水、电、气及消防设施开展全面排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同时，组织实施紧急疏散与灭火演练及突发环境事件演练，强化员工应急处置能力，推动安全管理要求在生产现场落地落实。

图：陕西工厂召开安全月活动专题会议，对安全月活动进行部署

案例：济南工厂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与应急疏散演练

图：消防安全知识培训

2025年11月24日，济南工厂组织全厂各部门、各岗位员工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及全厂级综合应急疏散演练，强化火灾预防与应急处置能力。培训采用“理论授课+案例警示+互动问答”形式，重点覆盖火灾成因与常见隐患识别（如电气故障、违规动火、易燃物管理不当等）、消防法律法规及消防安全责任、灭火器/消防栓/自动报警系统等设施使用方法、初期火灾扑救要点，以及湿毛巾护口鼻、低姿前行、识别安全出口等逃生技能，并结合岗位分层提问，当场纠正薄弱点，推动“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落到实处。

同日上午，济南工厂模拟生产车间发生火情情景开展应急疏散演练，现场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各应急小组按分工组织员工有序撤离并完成集中清点。演练过程中，应急广播、疏散通道及消防设施运行正常，整体疏散效率较上年有所提升。演练结束后，公司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复盘，并针对疏散动作规范性及标识完善等方面制定了后续改进措施。

图：疏散演练逃生

5.3.2 职业健康安全

吉宏股份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持续推进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建设和执行公司制定的《职业健康管理制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10家生产基地均已通过ISO 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通过内部审核、管理评审及第三方监督审核，定期检视体系运行效果，推动持续改进。

围绕员工健康保障，公司依法组织开展职业健康检查，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员工实施针对性体检，并为员工缴纳工伤保险及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职业病相关事件，员工安全培训覆盖率达到100%。

吉宏股份系统推进人才引进、权益保障与能力发展相关工作。公司在用工与招聘环节强调合规与公平，在薪酬福利、沟通机制及员工关怀方面完善保障安排，并通过制度化的人才发展与培训体系支持员工职业成长与能力提升。多元化的实践和举措共同构成公司人才管理工作的整体框架，也为公司稳健运营与业务发展提供持续的人才支撑。

5.4.1 多元、平等、包容

公司坚持依法合规用工，尊重并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在招聘、录用、薪酬福利、绩效考核、晋升与职业发展等环节贯彻公平公正原则，反对任何基于性别、年龄、民族、籍贯、婚育状况、宗教信仰、残疾状况等与岗位无关因素的差别对待，确保员工在平等环境中获得发展机会，并落实同工同酬要求，持续营造开放、包容的工作氛围。

为防范雇佣童工及强制劳工风险，公司在招聘与入职管理中设置合规审核要求，严格执行身份与学历等信息核验流程。我们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禁止使用童工规定》，在《社会责任管理手册》中明确规定，公司及下属所有用人单位在招聘过程中严格核查员工的身份信息，均不得录用未成年。同时，我们禁止任何形式的强制劳动，一旦发现疑似情况，将立即展开调查，并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进行相应处罚。2025年，公司未发生雇佣童工与强制劳工事件。

公司通过多渠道吸纳人才，满足业务发展与人才梯队建设需要。公司公开发布招聘信息，确保候选人获得透明、平等的应聘机会。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使用网络招聘、猎头招聘与校园招聘等方式开展招聘工作，并通过校园宣讲、实习转正等路径提前锁定应届生资源。2025年，公司累计入职654人，其中社招占77%、内推占12%、校招占8%。

同时，公司持续推进校企合作与定向培养项目，通过“宏翎工程”“宏羽计划”等项目储备基层技能人才与后备管理/专业人才，并在部分基地与职业院校开展校企合作，组织宣讲、参观与定向到岗。

表：吉宏股份招聘渠道

校园招聘	网络媒体招聘	猎头招聘
• 与大中院校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通过校园宣讲会、实习转正等方式提前锁定优秀应届生，为集团发展储备人才。	• 通过国内主流招聘网站、专业人才网站，以及地方性人才网站进行招聘，由外部人才带来不同企业、不同行业的工作经验与思维模式。	• 利用猎头公司等专业人才服务机构寻找特定中高端人才，确保人才质量与招聘效率。

公司始终将员工多元化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战略，通过系统化的人才管理机制，关注多元群体就业机会，持续推进包容性用工实践，构建了包容、开放、多元的人才生态。

表：提升员工多元化开展的亮点举措

打造多元化、包容性的人才梯队	• 公司不断完善员工职业发展通道，致力于构建多元化的人才结构。通过建立多层次的职业发展体系，为不同背景、不同能力的员工提供平等的成长机会，确保人才能够在公司实现自我价值。
实施年轻化与跨界化人才战略	• 2025年，公司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换届工作，聘任1998年出生的陆它山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这位"95后"高管的履新标志着吉宏股份年轻化战略的持续深化。
落实特殊人群专项计划，履行社会责任	• 吉宏股份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将残疾人就业纳入年度人才目标，2025年公司共聘用残疾人士32人，并对残疾人士针对性安排岗位，配套人文关怀，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促进社会包容性发展。

案例：2025 出海业务人才招聘项目

围绕海外业务布局需要，公司启动出海业务人才招聘项目，面向阿联酋、阿曼等海外生产基地，重点引进生产管理、质量管理及职能支持等关键岗位的中高层与技术骨干。相关人员已在国内工厂完成系统化培训，首批人员将于2026年起分批派驻海外，支撑海外基地顺利投产与运营。

案例：孝感吉宏与武汉信息传播职业技术学院校企合作

孝感吉宏与武汉信息传播职业技术学院建立校企合作关系，通过校园宣讲、企业参观与定向培养相结合的方式，引导智能制造相关专业学生加入宏翎工程培养计划。2025年，共有 21 名学生完成入职，为工厂智能制造业务储备了稳定的技能型人才。

表：2025年吉宏股份员工雇佣情况

议题		单位	数据
员工总人数		人	4,757
按性别划分的员工人数	男性员工	人	2,387
	女性员工	人	2,370
按年龄划分的员工人数	30 周岁及以下	人	2,113
	31-40 周岁	人	1,629
	41-50 周岁	人	747
	51 周岁及以上	人	268
按职级划分的员工人数	基层员工	人	4,338
	中级管理员	人	346
	高级管理员	人	73
按地区划分的员工人数	中国大陆	人	4,752
	其他地区	人	5
接受教育程度划分的员工人数	专科以下	人	1,906
	大专	人	979
	大学本科	人	1,770
	研究生及以上	人	102

议题		单位	数据
员工流失率		%	17.43
按性别划分的员工流失率	男性员工	%	16.77
	女性员工	%	18.08
按年龄划分的员工流失率	30 周岁及以下	%	20.17
	31-40 周岁	%	16.47
	41-50 周岁	%	11.21
	51 周岁及以上	%	17.30
按地区划分的员工流失率	中国大陆	%	17.43
	其他地区	%	0

5.4.2 员工权益保障

公司坚持依法合规用工，围绕“合规性、公平性、激励性、竞争性、稳健性”原则，持续完善薪酬福利与员工权益保障体系。与此同时，公司积极保障员工在沟通和关怀各环节中的公平性与归属感，营造稳定、和谐、幸福的用工环境。

公司通过制度化沟通与反馈机制，关注员工诉求，营造稳定、和谐的用工环境。2025年公司制定了《员工管理办法》，规定了员工对所调整岗位有异议的，可向部门负责人进行书面申诉，由部门管理层研讨异议是否成立并做出最终决议。同时公司在办公平台中发布了人事制度公示意见征询通知，明确了员工意见反馈的渠道，广泛听取员工意见和建议。

薪酬与福利方面，公司制定了全面的薪酬激励政策。2025年公司延续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提成工资、加班工资及各类奖金和补助构成的薪酬结构，并结合年度分红及股权激励等中长期激励机制，形成短期、中期与长期相结合的激励安排。公司已建立规范的薪酬核算与发放流程，确保员工薪酬按时足额支付，并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保障员工法定福利。

为增强员工获得感与归属感，持续推进多元化员工福利和关怀。2025年，公司围绕“赋能成长、凝聚同心、共筑温情”的关怀方向，精心策划并组织了多场员工活动，涵盖公益实践、团队凝聚、思想引领等多个维度，让员工在参与中感受企业温度，增强归属感与幸福感。

案例：节日福利

公司在每年春节，中秋节等重要节日给每位员工发放节日福利品。

图：公司给员工发放节日福利品

5.4.3 员工培训与发展

吉宏股份重视员工的长期发展与能力提升，将员工成长视为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公司围绕岗位胜任力与组织发展需要，构建涵盖人才培养、职业晋升与员工培训的系统化发展体系，通过清晰的发展通道与分层分类的培训安排，支持员工能力提升与职业成长，促进个人发展与企业目标的协同实现。

人才培养与晋升

公司制定《员工职业发展管理制度》《人才发展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定期开展人才盘点工作，形成“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的用人机制，并系统完善培训、发展与晋升管理全流程。在此基础上，我们以“双序列职级体系”为核心构建人才发展路径，建立覆盖管理序列与专业序列的双通道晋升机制，明确标准化职级调整流程，强化绩效考核与人才盘点在晋升决策中的联动应用，形成以"业绩+能力+价值观"为核心的综合评估体系。

图：2025年人才培训计划

吉客印管培生培养计划	吉宏股份管理干部人才发展方案	吉宏股份战略人才培育项目“宏羽计划”
• 吉客印管培生计划旨在培养懂业务、懂管理的复合型人才，培训计划包括轮岗实践、培训规划、绩效管理等环节，分为12个月的考核期，涵盖业务助理、优化师、选品师等岗位轮岗，以及公司融入、业务轮岗、竞聘定岗等内容。通过导师辅导、绩效评估和季度复盘等机制保障培训效果，最终根据个人能力和兴趣确定岗位，助力管培生快速成长，实现个人与公司共同发展。	• 公司通过人才盘点和测评筛选高潜人才，结合关键项目任务、导师赋能和领导力课程进行培养，最终通过直接任命或内部竞聘将胜任人才安排到关键岗位，为副总岗位及生产、PMC、质量、设备等部门负责人和基层班组长储备高素质管理干部，助力员工职业成长。	• 项目涵盖选拔、培养发展、任用和保留四个阶段。选拔阶段聚焦高潜力、高认同和高素质人才；在培养阶段，采用“工学合一”模式，结合岗位实践、课堂培训和导师带教，设置明确的成长目标，提供专业与管理双通道发展路径；保留阶段通过绩效加分、调薪及晋升激励，确保核心人才长期留存与发展。

员工培训

在员工培训方面，公司制定了《培训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规范员工培训的流程与要求，建立覆盖新员工、在岗员工及管理人员的分层分类培训体系。

公司按年度培训计划有序推进各类培训活动，涵盖岗位技能提升、管理能力培养及专项主题培训，持续满足不同员工群体的成长需求。2025年吉宏股份员工相关年度培训支出金额10万元。

表：2025年吉宏股份员工培训情况

指标		单位	数据
培训总时长		小时	36,733
人均培训时长		小时	7.40
按性别划分的员工人均受训时数	男性员工	小时	6.82
	女性员工	小时	8.12
按职级划分的员工人均受训时数	基层员工	小时	7.25
	中级管理层	小时	11.10
	高级管理层	小时	3.39
按性别划分的员工受训比例	男性员工	%	100
	女性员工	%	100
按职级划分的员工受训比例	基层员工	%	100
	中级管理层	%	100
	高级管理层	%	100

表：2025年员工培训项目

岗位培训

开展岗位培训（包含岗前安全作业培训、质量管理培训等），技能工师带徒培训。

图：吉宏开展岗位培训

技能工师带徒培训

2025年开展短期人才培养，3-12月每月对培养人员进行阶段性评价，共培养多能工7人，技能工2人 。

图：吉宏开展岗位培训

职业资格培训

2025年2月份，公司三名职工参加了消防设施操作员中级职业资格培训考试，并取得资格证书。

学历提升培训

为支持员工长期职业发展并提升组织人才素质，吉宏股份针对分子公司关键岗位人才设立学历提升专项计划，通过公司出资的方式，系统性支持员工攻读更高层次的学历学位。

图：吉宏学历提升培训

案例：员工技能比武活动

2025年10月，公司组织开展员工技能比武活动，围绕一线岗位实际需求设置多项竞赛内容。活动涵盖胶印部色彩技能提升、储运部叉车操作、生产部消防技能演练，以及技术质量部质量技能比拼、知识竞答与 PS 出版技能比武等项目。该活动帮助员工提升专业技能和安全操作水平，并为参赛及现场观摩人员准备活动奖品，增强员工参与感与团队氛围。

图：员工技能比武活动

5.5 公益慈善

吉宏股份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将公益慈善与企业发展、员工参与和社区需求相结合，持续通过多种形式参与社会公益与乡村振兴项目。公司立足自身资源与业务特点，鼓励员工以志愿服务、公益行动等方式参与社会事务，关注弱势群体与基层社区需求，推动企业发展成果更广泛地惠及社会。

2025年，吉宏股份员工参与志愿活动累计**180**人次，志愿服务总时长**33**小时，公益慈善项目累计投入**281.91**万元。同时，公司乡村振兴项目投入**7**万元，惠及**11,000**人。

案例：《同植一棵树 共护一片林》植树节公益活动

2025年3月12日，恰逢全国第47个植树节，公司以“公益践行+团队协作”为核心，携手石佛机关组织员工前往近郊公益植树基地开展植树活动。

活动现场，员工们分组协作，挥锹铲土、扶苗培土、浇水养护，有条不紊地完成每一道植树工序，共栽种公益树苗200余棵。活动同步设置“认养专属树苗”环节，员工可在树苗上悬挂专属铭牌，后续定期参与树苗养护。

图：植树节公益活动

吉宏股份
JIHONG GROUP

6.治理：稳健经营

吉宏股份始终恪守合规经营与信息公开原则，深度贯彻可持续发展导向，不断优化治理架构，强化风险管理机制，坚守诚信合规的商业准则，持续提高公司治理的系统性、稳健度与实效性，为企业的长期健康发展奠定坚实根基。

吉宏股份将完善的公司治理视为驱动企业稳健增长的核心引擎，秉承精益治理理念，持续优化治理机制，强化董事会专业多元构成，提高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与前瞻性，切实保障股东权益，推动公司实现可持续、高质量的健康发展。

6.1.1 董事会架构

吉宏股份全面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地监管规定，依据《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开展运作。公司结合经营实际，建立起以股东会、董事会和管理层为核心的企业治理与决策体系，坚持公平、公开的原则选举和聘任董事，形成规范透明、协调制衡的治理结构，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均对董事会负责，围绕重大管理事项进行研究论证并提出建议，同时对相关决议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以提升董事会运作效率与履职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成员共9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非独立董事5人（包含职工代表董事1名），独立董事占比为44%。

表：公司治理架构

股东会	• 股东会作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负责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与投资计划，有权选任和解雇董事，并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决策； • 公司严格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等程序，制定股东沟通策略，鼓励股东参与股东会，特别是中小股东同样享有平等地位和合法权益； • 2025年，公司共召开股东会4 次。
董事会	• 董事会作为公司常设机构，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负责召开股东会，执行股东会决议，并直接对股东会负责； • 2025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7次，董事会成员参与率100%。
高级管理层	• 高级管理层作为董事会决策的执行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

6.1.2 董事会多元化

吉宏股份注重董事会构成的多元化与专业匹配度，在董事选聘过程中，综合考虑性别、年龄、专业能力、行业履历及教育背景等多重因素，确保董事会成员具备扎实的专业素养、丰富的行业经验以及互补的知识结构，涵盖财务、法律、企业管理等关键领域，以促进董事会决策的专业性与科学性。同时，为保持董事会成员的稳定性与积极性，公司建立了与绩效挂钩的薪酬激励体系，有效激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履职。截至报告期末，吉宏股份董事会中包含2名女性董事。

表：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7]

职位	姓名	性别	年龄	委员会委任情况			
				战略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非独立董事	庄浩	女	57	C			
	张和平	男	57	M		M	
	庄澍	男	55				M
	陆它山	男	28				
	白雪婷	女	47				
独立董事	张国清	男	50		C		M
	邓以海	男	62		M		C
	蔡庆辉	男	52		M	C	
	薛永恒	男	65	M		M	

7:C：相关董事会下辖委员会主席，M：相关董事会下辖委员会成员

6.1.3 投资者沟通机制

吉宏股份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遵循公开、透明的信息披露准则，构建高效、顺畅的投资者沟通体系。公司通过召开股东会、业绩说明会等多种途径，积极向投资者介绍公司的管理理念、企业文化和经营成效。为切实维护投资者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持续优化股东回报机制，着力平衡公司与股东之间的利益关系，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投资者沟通

公司通过信息披露公告、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业绩交流会议、投资者专线电话、指定邮箱、官方网站及微信公众号等多元化途径，持续与投资者保持密切沟通，致力于建立并维护长期、稳定、互信的投资者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业绩说明会2次，互动易回复80条，公告披露138份。

股东回报

公司持续健全股东利益回报机制，在制定相关决策时，充分听取股东、独立董事的建议，尤其注重中小股东的合理诉求。在利润分配政策上，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形式，注重保持分红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以实现全体股东权益与公司长远发展之间的有效平衡。

吉宏股份不断健全风险管理机制，明确划分各层级的风险管理责任，扎实推进风险辨识与处置工作，持续提升风险管理效能。同时，公司强化全员风险意识培育，为各项业务实现稳健、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6.2.1 风险治理

吉宏股份遵循“可知、可控、可承受”风险管理原则，制定并实施《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系统规范各业务环节的风险控制要求，并对重大风险予以专项管理。公司设立了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审计部共同组成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各机构职责清晰、协同运作，切实推进风险管控措施落地，确保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有序运行。

表：吉宏股份风险管理架构及职责

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审计部
董事会负责全面管理与监督业务运营过程中的整体风险。	审计委员会作为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负责指导及监督风险管理工作。	审计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定期向审计委员会汇报日常监管工作，负责检查和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实施情况

为进一步强化内部管理与风险防控，公司已依据审计制度对下属工厂实施了专项审计，并将根据审计结果严格落实相应激励与问责措施。2025年9月，公司对宁夏工厂开展经营管理审计，审计结果显示宁夏工厂经营管理表现优异，公司给予绩效加分的正向激励。

6.2.2 风险的识别与应对

公司不断改进风险管理流程，定期组织风险识别、评估及应对工作，形成动态更新的风险信息库。2025年度，公司已在生产及经营过程中梳理出主要风险点，涉及采购管理、生产管理、销售管理等重点业务流程，以及物流、资产管理等关键环节，并落实分级分类管控举措，切实提升风险防控水平。同时，公司将风险管理纳入内控审计体系，定期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并引入第三方内控审计。本报告期内，公司在风险管理方面未发现重大或重要风险事项。

表：风险管理流程及举措

风险识别	风险评估	风险应对
•各部门系统收集与公司风险及管理相关的内外部初始信息； •公司系统收集与识别风险信息，通过资料查阅、问卷调查、面谈采访及历史事件分析等多种方法进行。	•成立风险评估小组，负责确立风险管理理念并界定风险接受程度； •识别并记载来自环境、程序、战略决策信息及公司内部等风险源的风险类别与相应等级； •建立风险评估指标体系，并明确其评价标准； •分析风险并评估其潜在损失。	•依据风险分析结果与成因，选取规避、接受、减少或分担等相应策略； •建立动态监控、审核与防范机制，跟踪风险控制状况，并实现跨部门信息共享。

6.2.3 风险意识与文化

公司注重提升全体人员的风险意识和管控能力。为响应实际管理需要，公司定期组织风险防控相关培训和宣导，内容涵盖合同审批、印章使用、信息系统操作等重点领域，确保员工全面理解并遵循内部风险管理要求，切实减少业务操作中的违规风险发生。

案例：“风控慢漫说”系列漫画

2025年，公司不定期发布“风控慢漫说”系列漫画、“避坑指南”等形式，对合同、客诉、采购等方面开展风险管理宣导，以多元的形式提高受众的风险防控意识，深化风险应对思路。

图：“风控慢漫说”系列漫画

吉宏股份始终遵循“责任、创新、成就”的企业核心价值观，恪守“诚信廉洁，立身之本”的基本准则，持续健全商业道德与合规管理体系，深入推进廉洁文化建设，建立并完善投诉举报渠道，对任何腐败行为及不正当竞争采取零容忍态度，致力于构建清正廉洁的企业环境，为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6.3.1 商业道德治理

吉宏股份始终将廉洁合规管理置于公司治理的重要位置，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制定《利益冲突管理制度》《反商业贿赂反舞弊管理制度》《礼品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禁止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贪污、舞弊及不正当竞争等违法违规行为，坚持依法合规经营。

2025年，公司正式发布《反不正当竞争管理制度》。在实际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始终贯彻反不正当竞争原则，如在合作时签署的《保密协议》、与客户签署的《不侵权承诺函》、与供应商签署的《阳光协议》等，提倡公平竞争，反对并预防不正当竞争行为，尊重各方合法权益。

表：吉宏股份商业道德管理体系

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管理层	审计部	公司及分、子公司
负责督促管理层建立公司范围内的廉洁文化环境并建立、健全反商业贿赂反舞弊相关内部控制体系。	作为公司廉洁建设的领导机构，对公司反商业贿赂反舞弊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负责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反商业贿赂反舞弊相关内部控制，以降低商业贿赂、舞弊行为发生的风险；如有发生，还应负责对商业贿赂、舞弊行为及时采取适当、有效的补救措施，并接受董事会及下设审计委员会的监督。	审计部是公司反商业贿赂反舞弊工作的常设机构，负责实施反商业贿赂反舞弊监督、调查工作。	负责具体落实公司反商业贿赂反舞弊相关内部控制，并积极配合商业贿赂舞弊事件的调查和取证工作。

为提升公司对贪腐、不正当竞争等违规行为的风险管控能力，公司加强廉洁管理的预防管理措施。在拟聘或晋升重要岗位人选时，公司充分考虑候选人诚信记录，严格执行商业贿赂承诺制，要求候选人签署《诚信经营合规管理承诺函》，并将其执行情况纳入考核。同时，结合商业道德风险评估结果，公司通过日常监督与专项审计的方式，定期开展商业道德审计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贿赂、勒索、欺诈及洗黑钱等商业道德相关的风险点，对公司合规性产生重大影响。

表：吉宏股份商业道德审计举措

合作商管理	内部员工管理
•公司与供应商、客户建立合作关系时，通常会以书面协议的形式达成携手维护商业道德的共识，并告知对方具体的投诉举报渠道 •在开展例行审计时，通常将合作商管理纳入审计内容，具体要点包括但不限于双方是否达成共同维护商业道德的共识、合作期间有无发生违反商业道德的行为。	•在办理入职时，人资部门与入职人员宣导公司关于诚信、合规方面的要求，入职人员在充分知晓并同意遵守的前提下，签写《诚信经营合规管理承诺函》。 •公司通过例行会议强调《干部管理行为准则》，要求管理人员严格遵守商业道德相关规定； •日常工作中，审计部发布商业道德相关宣导内容，向公司全员强调公司廉洁文化、制度规定。

6.3.2 商业道德培训

吉宏股份持续推进反腐倡廉教育培训，深化廉洁文化的宣导落实，着力增强全体员工的商业道德与反贪腐意识。公司定期组织高层管理人员及董事会成员开展《干部管理行为准则》《礼品管理办法》等专项培训，旨在预防干部贪腐行为，确保企业管理廉洁规范。面向全体员工，公司拓宽廉洁宣传覆盖面，通过发布海报等形式，持续向全员传达廉洁文化的重要性。

案例：“阳光采购·廉洁同行”宣导培训

2025年，公司开展“阳光采购·廉洁同行”宣导培训，培训内容主要包括制度规范、举报机制、廉洁行动、采购风险等内容，本次培训进一步强化了采购合规与风险防控体系，健全了监督举报机制，推动了廉洁文化融入业务实践，助力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本次培训覆盖了采购中心全体成员及新入职的苏州工厂采购人员，参训人数共计8人。培训结束后，采购中心还向各分子公司采购人员开展了二次宣导，有效增强了员工的风险管控能力。

案例：中秋国庆廉洁宣传

2025年中秋节前夕，公司对于礼品往来合规作出宣导工作，向公司各中心负责人及下设分子公司负责人统一发出礼品往来合规相关的培训材料，要求各负责人在指定期限内完成自我学习并对其所在单位开展内部培训，并发布礼品往来合规相关的宣传海报进行警示宣传。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针对员工及高级管理层开展6场反贪污培训，内容涵盖商业道德行为标准、举报机制以及奖惩规定等，共计394人次参与，培训总时数为23小时。针对董事会成员，我们开展反贪腐培训总时数为5小时，覆盖率达100%。

6.3.3 举报管理

吉宏股份严格依照国家纪检监察机关的相关规范，持续完善《反商业贿赂反舞弊与举报管理制度》，优化举报受理流程与机制，保障投诉举报事项得到及时有效处置。公司构建了多元、便捷的举报渠道，鼓励内部员工及合作伙伴等外部相关方通过电话、电子邮箱、书面信函、当面反映等方式，对舞弊行为或疑似违规事件进行举报。接到举报后，审计部将严格遵循既定的举报处理程序及时开展调查，确保举报案件处理过程的客观性与公正性。

为保障举报人合法权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举报人保护条款，严禁一切形式的歧视与报复行为，包括不公正解雇、迫害或不合理处分。未经举报人许可，公司不得擅自泄露其身份信息及举报内容，确保举报人在配合调查过程中得到有效保护。同时，公司坚决杜绝不实或恶意举报行为，一经查实将依规对举报人作出相应处理，全面维护举报工作的真实性与举报渠道的畅通。2025年度，公司未发生任何涉及不正当竞争、贪污、贿赂或洗钱的诉讼及行政处罚案件。

表：吉宏股份举报渠道

- 举报信息受理电话： 181 5035 3249
- 举报信息受理电子邮箱： shenji@jihong.cn
- 举报信息投诉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9号 吉宏股份 审计部

吉宏股份
JIHONG GROUP

7.附录

环境

一般披露及关键绩效指标		描述	相关章节
层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关废气及温室气体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无害废弃物的产生等的：a）政策；及b）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4.1.1环境管理 4.1.2资源管理 4.1.3排放管理
关键绩效指标	A1.1	排放物种类及相关排放数据。	4.1.3排放管理
	A1.2	直接（范围1）及能源间接（范围2）温室气体排放量（以吨计算）及（如使用）密度（如以每产量单位、每项设施计算）。	4.3.4指标与目标
	A1.3	所产生有害废弃物总量（以吨计算）及（如适用）密度（如以每产量单位、每项设施计算）。	4.1.3排放管理
	A1.4	所产生无害废弃物总量（以吨计算）及（如适用）密度（如以每产量单位、每项设施计算）。	4.1.3排放管理
	A1.5	描述所订立的排放量目标及为达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步骤。	4.1.3排放管理
	A1.6	描述处理有害及无害废弃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订立的减废目标及为达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步骤。	4.1.3排放管理
层面A2：资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资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4.1.2资源管理
关键绩效指标	A2.1	按类型划分的直接及/或间接能源（如电、气或油）总耗量（以千个千瓦时计算）及密度（如以每产量单位、每项设施计算）。	4.1.2资源管理
	A2.2	总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产量单位、每项设施计算）。	4.1.2资源管理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目标及为达到这些目标采取的步骤。	4.1.2资源管理
	A2.4	描述求取适用水源上可有任何问题，以及所订立的用水效益目标及为达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步骤。	4.1.2资源管理
	A2.5	制成品所用包装材料的总量（以吨计算）及（如适用）每生产单位占量。	4.1.4绿色产品
层面A3：环境及天然资源			
一般披露		减低发行人对环境及天然资源造成重大影响的政策。	4.1.1环境管理
关键绩效指标	A3.1	描述业务活动对环境及天然资源的重大影响及已采取管理有关影响的行动。	4.1.1环境管理

气候相关披露

一般披露及关键绩效指标		描述	相关章节
气候相关披露	管治	管治	4.3.1治理
	策略	气候相关风险及机遇	4.3.2战略
		业务模式和价值链	4.3.2战略
		策略和决策	4.3.2战略
		财务状况，财务表现以现金流量	不适用
		气候韧性	不适用
		气候相关风险及机遇的财务影响	不适用
	风险管理	风险管理	4.3.3风险管理
	指标及目标	温室气体排放	4.3.4指标与目标
		气候相关转型风险	4.3.2战略
		气候相关物理风险	4.3.2战略
		气候相关机遇	不适用
		资本运作	4.3.2战略
		内部碳定价	4.3.2战略
		薪酬	不适用
		行业指标	不适用
		气候相关目标	4.3.4指标与目标
		跨行业指标以及行业指标适用性	不适用

社会

一般披露及关键绩效指标		描述	相关章节
层面B1：雇佣			
一般披露		有关薪酬及解雇、招聘及晋升、工作时数、假期、平等机会、多元化、反歧视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a)政策;及b)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5.4.1多元、平等、包容 5.4.2员工权益保障 5.4.3员工培训与发展
关键绩效指标	B1.1	按性别、雇佣类型、年龄组别及地区划分的雇员总数。	5.4.1多元、平等、包容
	B1.2	按性别、年龄组别及地区划分的雇员流失比率。	5.4.1多元、平等、包容
层面B2：健康与安全			
一般披露		有关提供安全工作环境及保障雇员避免职业性危害的政策及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5.3.1安全生产 5.3.2职业健康安全
关键绩效指标	B2.1	过去三年（包括汇报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数及比率。	5.3.1安全生产
	B2.2	因工伤损失工作日数。	5.3.1安全生产
	B2.3	描述所采纳的职业健康与安全措施，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5.3.1安全生产 5.3.2职业健康安全
层面B3：发展及培训			
一般披露		有关提升雇员履行工作职责的知识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训活动。	5.4.3员工培训与发展
关键绩效指标	B3.1	按性别及雇员类别（如高级管理层、中级管理层等）划分的受训百分比。	5.4.3员工培训与发展
	B3.2	按性别及雇员类别划分，每名雇员完成受训的平均时数。	5.4.3员工培训与发展

社会

一般披露及关键绩效指标		描述	相关章节
层面B4：劳工准则			
一般披露		有关防止童工或强制劳工的a）政策；及b）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5.4.1多元、平等、包容
关键绩效指标	B4.1	描述检讨招聘惯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强制劳工。	5.4.1多元、平等、包容
	B4.2	描述在发现违规情况时消除有关情况所采取的步骤。	5.4.1多元、平等、包容
层面B5：供应链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应链的环境及社会风险政策。	5.2.2供应链ESG管理
关键绩效指标	B5.1	按地区划分的供货商数目。	5.2.1供应商准入与评价
	B5.2	描述有关聘用供货商的惯例，向其执行有关惯例的供货商数目、以及相关惯例的执行及监察方法。	5.2.1供应商准入与评价 5.2.2供应链ESG管理
	B5.3	描述有关识别供应链商每个环节的环境及社会风险的惯例，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5.2.1供应商准入与评价 5.2.2供应链ESG管理
	B5.4	描述在拣挑选供应商时促使多用环保产品及服务的惯例，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5.2.1供应商准入与评价 5.2.2供应链ESG管理
层面B6：产品责任			
一般披露		有关所提供产品和服务的健康与安全、广告、标签及私隐事宜以及补救方法的：a）政策；及b）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5.1.1质量管理 5.1.2客户服务 5.1.3信息安全 5.1.4创新研发
关键绩效指标	B6.1	已售或已运送产品总数中因安全与健康理由而须回收的百分比。	5.1.1质量管理
	B6.2	接获关于产品及服务的投诉数目以及应对方法。	5.1.2客户服务
	B6.3	描述与维护及保障知识产权有关的惯例。	5.1.5知识产权保护
	B6.4	描述质量检定过程及产品回收程序。	5.1.1质量管理
	B6.5	描述消费者数据保障及私隐政策，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5.1.3信息安全
层面B7：反贪污			
一般披露		有关防止贿赂、勒索、欺诈及洗黑钱的a）政策；及b）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6.3.1商业道德治理
关键绩效指标	B7.1	于汇报期内对发行人或其雇员提出并已审结的贪污诉讼案件的数目及诉讼结果。	6.3.3举报管理
	B7.2	描述防范措施及举报程序，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6.3.3举报管理
	B7.3	描述向董事及员工提供的反贪污培训。	6.3.2商业道德培训
层面B8：社区投资			
一般披露		有关以社区参与来了解营运所在社区需要和确保其业务活动会考虑社区利益的政策。	5.5公益慈善
关键绩效指标	B8.1	专注贡献范畴（如教育、环境事宜、劳工需求、健康、文化、体育）。	5.5公益慈善
	B8.2	在专注范畴所动用资源（如金钱或时间）。	5.5公益慈善

维度	序号	披露要求	对应条款	对应章节
环境	1	应对气候变化	第二十一条至第二十八条	4.3.1治理 4.3.2战略 4.3.3风险管理 4.3.4指标与目标
	2	污染物排放	第三十条	4.1.3排放管理
	3	废弃物处理	第三十一条	4.1.3排放管理
	4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第三十二条	4.4生物多样性
	5	环境合规管理	第三十三条	4.1.1环境管理
	6	能源利用	第三十五条	4.1.2资源管理
	7	水资源利用	第三十六条	4.1.2资源管理
	8	循环经济	第三十七条	4.1.2资源管理

维度	序号	披露要求	对应条款	对应章节
社会	9	乡村振兴	第三十九条	5.5公益慈善
	10	社会贡献	第四十条	5.5公益慈善
	11	创新驱动	第四十二条	5.1.4创新研发
	12	科技伦理	第四十三条	5.1.4创新研发
	13	供应链安全	第四十五条	5.2.1供应商准入与评价 5.2.2供应链ESG管理 5.2.3供应商交流
	14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第四十六条	5.2.4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15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第四十七条	5.1.1质量管理 5.1.2客户服务
	16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第四十八条	5.1.3信息安全
	17	员工	第五十条	5.4.1多元、平等、包容 5.4.2员工权益保障 5.4.3员工培训与发展
	18	尽职调查	第五十二条	2.1重大性议题识别 2.2影响重要性评估
	19	利益相关方沟通	第五十三条	2.1重大性议题识别 2.2影响重要性评估
	20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第五十五条	6.3.1商业道德治理 6.3.2商业道德培训 6.3.3举报管理
	21	反不正当竞争	第五十六条	6.3.1商业道德治理 6.3.2商业道德培训 6.3.3举报管理

7.3 读者意见反馈表

尊敬的读者：

您好！十分感谢您阅读《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ESG报告》。我们非常重视并期望聆听您对本集团ESG管理、实践和报告的反馈意见。您的意见和建议，是我们持续推进企业ESG管理和实践的重要依据。期待您的回复！

1. 您的工作单位属于本集团的哪一类利益相关方？

☐ 股东及投资者 ☐ 员工 ☐ 供应商 ☐ 客户 ☐ 政府及监管机构 ☐ 社区 ☐合作伙伴 ☐ 行业协会/NGO ☐ 其他 (请说明)_____

2. 您对本报告的总体评价如何？

☐ 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3. 您认为本报告所披露的信息、数据的清晰度、准确性、完整度如何？

☐ 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4. 您认为本报告反映本集团所承担的经济责任的全面性如何？

☐ 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5. 您认为本报告反映本集团所承担的环境责任的全面性如何？

☐ 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6. 您认为本报告反映本集团所承担的社会责任的全面性如何？

☐ 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7. 您认为本报告请提供的信息是否具有可读性？

☐ 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8. 您希望了解但并未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内容有？

9. 您对本集团环境、社会及管治工作和报告编制的意见和建议？

吉宏股份
JIHONG GROUP

吉宏股份
JIHONG GROUP

Xiamen Jihong Technology Co., Ltd.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Report 2025

March 2026

Table of Contents

About This Report

Board of Directors Statement

Message from the Chairman

1.About Us

- 1.1 Company Profile
- 1.2 Organizational Structure
- 1.3 Milestones
- 1.4 Annual ESG Performance Highlights
- 1.5 Annual Honors and Awards

2.Double Materiality Assessment

- 2.1 Identification of Material Issues
- 2.2 Impact Materiality Assessment
- 2.3 Financial Materiality Assessment
- 2.4 Materiality Assessment Results

3.Sustainability Management

- 3.1 ESG Governance
- 3.2 ESG Strategy
- 3.3 ESG Risk and Opportunity Management
- 3.4 ESG Indicators and Targets

4.Environment: Green Future

- 4.1 Green Production
- 4.2 Green Office
- 4.3 Climate Change
- 4.4 Biodiversity

5.Social: Giving Back to Society

- 5.1 Product Management
- 5.2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 5.3 Health and Safety
- 5.4 Talent Empowerment
- 5.5 Public Welfare and Charity

6.Governance:

Stable Operation

- 6.1 Corporate Governance
- 6.2 Risk Management
- 6.3 Business Ethics

7.Appendices

- 7.1 HKEX –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Reporting Guide Index
- 7.2 Shenzhen Stock Exchange ESG Index
- 7.3 Feedback Form

目录

About This Report

This is the fourth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ESG) Report issued by Xiamen Jihong Technology Co., Ltd. Aligned with the principles of objectivity, standardization, transparency, and comprehensiveness, it outlines Jihong Group's endeavors and accomplishments in fostering comprehensive, coordinated,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Reporting Period

The report covers the period from January 1, 2025, to December 31, 2025, while also incorporating relevant information from preceding years.

Report Scope

Unless otherwise specified, the organizational scope of this report includes Xiamen Jihong Technology Co., Ltd., as well as its branch offices and wholly-owned subsidiaries. It is consistent with the consolidated reporting scope specified in Jihong Group's annual report.

References

This report extensively referenced the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Reporting Code in Appendix C2 of the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Market's Main Board Listing Rules, the Shenzhen Stock Exchange's Self-Regulatory Guidelines for Listed Companies No.1 – Standardized Operations for Main Board Listed Companies and Listed Companies Self-Regulatory Guidelines No. 17 –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Report (Trial); In preparing this report, we also consulted the Global Sustainability Standards Board's GRI Standards 2021 and 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s ISO 26000 – Guidance on Social Responsibility.

Addressing

To enhance clarity and readability, throughout this report, "Xiamen Jihong Technology Co., Ltd" is interchangeably referred to as "Jihong Group", "the Company", and "we."

Reporting Principles

Materiality Principle: The report discloses the process of identifying and assessing material ESG issues, focusing on those that exert significant impacts on the Company. For detailed information, please refer to the section "Dual Materiality Assessment."
Quantification Principle: 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s (KPIs) covering 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dimensions are presented in quantifiable formats. For each quantitative data point, the report clearly explains the reference standards, calculation methods, and coefficient sources.
Principle of Balance: The report maintains an impartial and objective stance, comprehensively presenting ESG performance throughout the reporting period. It fully covers both positive achievements and negative impacts, and avoids selective disclosure or omissions that may distort readers' judgment.
Principle of Consistency: Unless otherwise specified, the data collection methods and statistical calibers in this report remain consistent with previous reporting years.

Data Description

The financial data and the financial and audit reports referenced in this report are detailed in the Xiamen Jihong Technology Co., Ltd. 2025 Annual Report. Other data is primarily sourced from Jihong Group's internal statistics. Unless otherwise specified, all currency values presented in this report are denominated in the Chinese Renminbi RMB.

Report Availability

The electronic version of this report is available for viewing or downloading on Jihong Group's website (http://www.jihong.cn) and the Shenzhen Stock Exchange website (http://www.szse.cn).

At Jihong Group, the Board of Directors, as the Company's ultimate governing and decision-making body on ESG matters, has delegated full responsibility for ESG strategy and reporting to the Strategy Committee. The Board of Directors is charged with approving and providing ongoing oversight of key ESG issues, and with evaluating ESG risks to ensure the robustness of the Company's risk control and internal monitoring systems. In addition,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n ESG Decision-Making Department to drive implementation, coordinate cross-functional activities, and manage day-to-day ESG operations, thereby ensuring effective execution of ESG initiatives.

Taking into account the industry profile, stage of development, business model, and development strategy, the Company regularly evaluates material ESG issues and submits the results to the board for review. Issues the board determines to be material with respect to ESG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are incorporated into the Company's overall strategy, and the effectiveness of related mitigation and management measures is subject to continuous monitoring.

The Company also plans to establish targets in key ESG areas—including pollutant emissions, energy consumption management, water resource consumption management, and carbon emissions. We aim to integrate ESG management performance into daily operational objectives to strengthen ESG governance.

This report provides a detailed disclosure t of Jihong Group's ESG progress and achievements in 2025. It has been reviewed and approved by the Board of Directors. The Board and all Directors confirm that, to the best of their knowledge, the content of this report is free of any false records, misleading statements, or material omissions. Each director assumes individual and joint responsibility for ensuring the truthfulness, accuracy, and completeness of this report.

Message from the Chairman

In 2025, the global process of sustainability has continued to accelerate. The deep integration of the green economy and digital transformation is profoundly reshaping the global industrial landscape. The Company firmly adheres to its strategic positioning of green development and dual-engine drive, fully integrating ESG principles into corporate strategy. With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as the driving force, the Company promotes green transformation to a higher level. Meanwhile, guided by a global vision, the Company actively expands into emerging markets, continuously enhancing comprehensive competitiveness and industry leadership in packaging and cross-border social e-commerce.

In terms of green sustainability, the Company strengthens environmental governance and establishes a green production system covering the entire value chain. By further optimizing environmental processes, the Company promotes low-carbon development throughout the full life cycle of packaging products, from design and manufacturing to recycling. Through active implementation of energy conservation and emission reduction strategies, the Company realizes intelligent and refined management of energy consumption, carbon emissions and resource utilization. In 2025, the Company obtained an additional provincial-level green factory certification, further consolidating its benchmark position in the green development of the industrial chain.

In terms of social responsibility, the Company continues to adhere to a customer-centric and quality-based philosophy, constantly improving product safety and environmental standards to fully meet customers' evolving demand for green products. By deepening ESG collaborative management mechanisms in the supply chain, the Company promotes the formation of a transparent, resilient, and sustainable business ecosystem. In talent development, the Company is committed to building a diverse and inclusive development platform, optimizing career development channels and enhancing employees' sense of belonging and value recognition. In 2025, all production bases have obtained ISO 9001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ion, reflecting the Company's rigorous standards and strict requirements in quality management.

In terms of corporate governance, the Company continuously improves its ESG governance structure, deeply integrating ESG targets into strategic decision-making and daily operations.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n efficient governance mechanism led by the Shareholders' Meeting, the Board of Directors and senior management to ensure compliant, transparent and sustainable operation. Meanwhile, the Company has built a comprehensive risk control system covering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and data security. The Company promotes an integrity culture and strengthens compliance awareness among all employees, further consolidating the foundation of corporate governance.

Looking ahead to 2026, the Company will take green innovation as the core strategic focus. The Company will accelerate the deep integration of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and AI technology into various business sectors, driving the dual engines of green packaging and cross-border social e-commerce into a new stage of high-quality and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The Company will actively expand its global cooperation network, deepen market presence in countries and regions along the Belt and Road Initiative, empower Chinese brands to go global, and build a new sustainability system with global competitiveness. Going forward, the Company is ready to work together with partners from all sectors to jointly create a new blueprint for green, intelligent, and inclusiv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吉宏股份
JIHONG GROUP

1 About Us

Xiamen Jihong Technology Co., Ltd.

Xiamen Jihong Technology Co., Ltd. (the "Company") is a leading firm that pursues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model innovation and digital intelligence. The Company has developed a dual-business model encompassing cross-border social e-commerce and paper-based FMCG packaging solutions. Through years of focused investment and market cultivation, the Company has achieved significant scale advantages in its core businesses. Its paper-based FMCG packaging is the market leader in China by market share, while its cross-border social e-commerce operations rank among the leading players in China's B2C cross-border social e-commerce sector, together forming a sustainable dual-engine growth model.

On 27 May 2025, the Company completed an H-Share IPO and was listed on the Main Board of the Hong Kong Stock Exchange. This listing achieved several notable firsts: Jihong became the first mainland company in the combined sectors of cross-border social e-commerce and FMCG packaging to achieve A+H dual listing, the first company from Xiamen to secure A+H status, and the first Hong Kong-listed issuer to have its shares included in the Stock Connect on the day of listing.

Organizational Structure 2025 at Jihong Gro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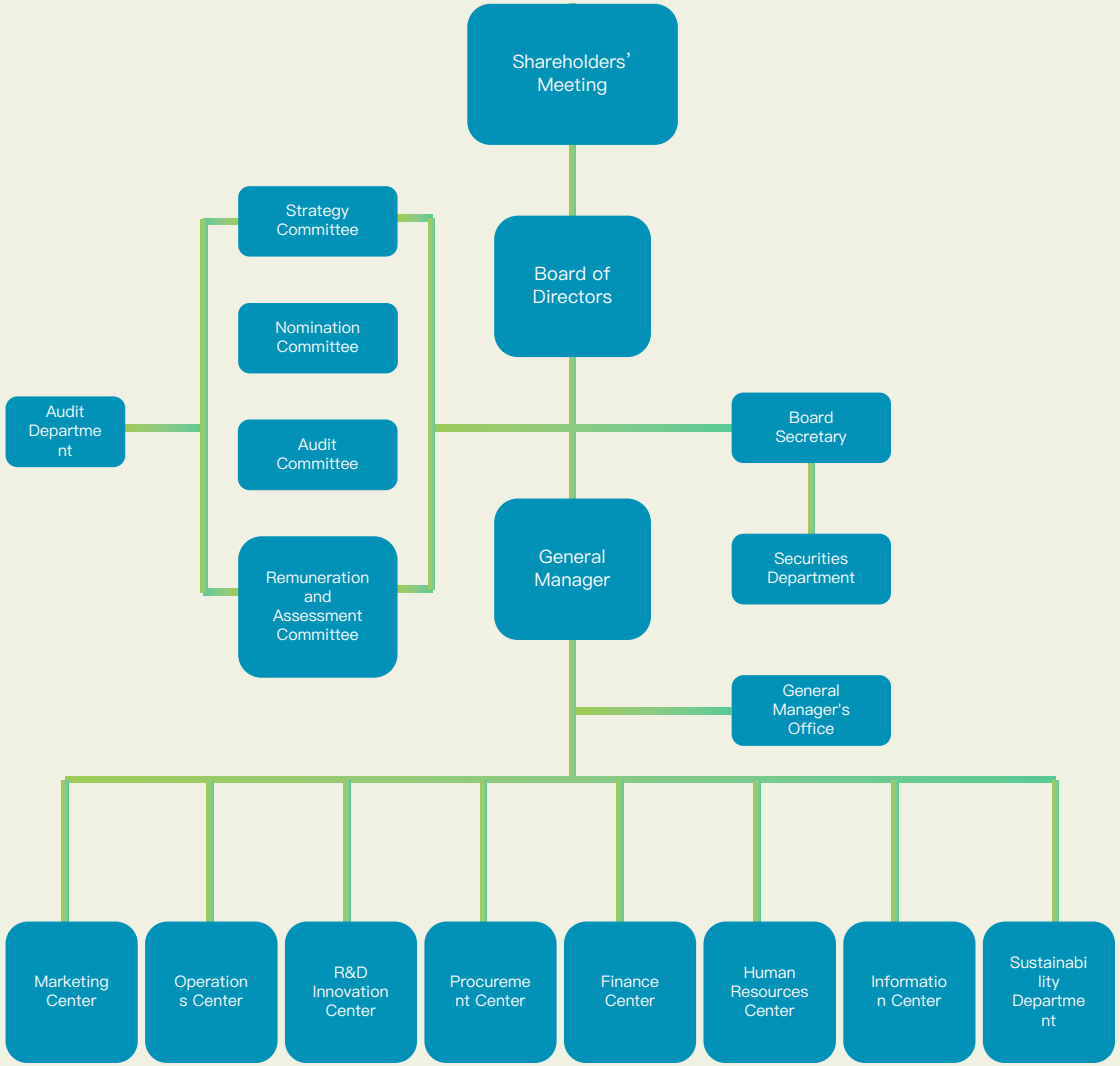

Corporate vision

Build ten brands with global influence.

We have always stuck to the principle of "surviving with quality and developing with credit", and are dedicated to building ten brands with global influence to provide high-quality products and extremely convenient services for global consumers.

Enable partners to achieve both material and spiritual prosperity.

To realize employees' self-value, we strive to establish a fair and impartial remuneration incentive management system to achieve both material and spiritual prosperity and facilitate mutual progress and development for individuals and the Company.

Corporate culture

Focusing on entrepreneurship and forging ahead through difficulties.

Running an enterprise is much like rowing a boat against the current; if we let up even slightly then we risk undoing all of the progress we have made. We should remain committed to hard work as entrepreneurs and make headway to maintain our vitality and competitiveness.

Simplicity, Perfection, efficient collaboration, goal-oriented effort, and accountability for results.

We manage to form a horizontal organizational structure, build shoulder-to-shoulder trust and set unified objectives to remove estrangement and rift among employees, which helps us work together towards clear and achieve the goal of the company's long-term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Business philosophy

Data-centric, technology-driven, outcome-focused and all are operators.

We strengthen the operator thinking and embed it into our operation. We upgrade our technologies driven by business procedures and then improve our business organizing capability to create digitalized and data-centric assets which are transformed to enhance our reproducing capability with big data, AI and other technologies. Using data, we reinforce the digital operations and innovation capabilities of our teams through the circulation and accumulation of production, processing, using and reproduction to control quality and cost in a strict manner. Thus, we achieve high-frequency iteration and rapid revolution of our organization which is data-centric, technology-driven, and outcome-focused.

December 1996

Jihong Group's predecessor, Xiamen Zhengqi, was established, specializing in graphic design and advertising planning.

1

December 2003

Jihong Group was officially founded and focused on the packaging industry, building ten factories across China to offer comprehensive marketing and packaging design services to leading FMCG companies.

2

July 2016

Jihong Group released its IPO on the Shenzhen Stock Exchange.

3

2017

Giikin was established to expand our cross-border e-commerce business in Southeast Asia, which opened up a new avenue of growth for us.
Jihong Group consecutively entered the markets of Hong Kong, Japan, Thailand, Malaysia, and Singapore.

4

December 2017

ihong Group upgraded the e-commerce management system v2.0.

5

March 2018

Jihong Group expanded the R&D team, established a data analysis team, and implemented management systems for workflow, product selection, financial settlement, order tracking, and warehousing.

6

2019

Jihong Group made significant efforts to promote brand strategy and build corporate culture.

7

March 2019

Jihong Group formed a brand operation team.

8

May 2019

Jihong Group launched the e-commerce management system v3.0.

9

November 2019

Jihong Group formed a platform e-commerce team.

10

Early 2020

Jihong Group initiated a full-scale drive towards enterprise automation and intelligence, which involved rolling out a big data system, an intelligent product selection system, and an automated advertising system.

11

2020

Jihong Group upgraded the workflow management system V3.0

12

2021

Jihong Group tried to broaden its brand portfolio by tapping into new markets such as lingerie and home textiles.

13

July 2021

Jihong Group established a strategic partnership with Huawei Cloud. This partnership enabled it to utilize advanced AI technology and computing resources to implement intelligent systems for big data analytics, ad design and delivery.

14

November 2021

Jihong Group entered the Eastern European market.

15

2022

Jihong Group established cross-border electric bicycle and beauty product brands.

16

June 2022

Jihong Group rolled out an automated operations management system on a third-party platform, which has contributed to the exponential growth of orders on that platform.

17

2022

Jihong Group made significant progress in achieving our digital strategy objectives by implementing decision support systems, such as Smart Companion, Boss Assistant, Indicator Monitoring, and Talent Map.

18

2022

Jihong Group upgraded the warehousing system and achieved fully automated and intelligent operations.

19

January 2023

Jihong Group integrated the ChatGPT API to empower cross-border e-commerce businesses in areas such as AI-driven product selection, the creation of graphic and video advertising materials, and intelligent ad placement.

20

June 2023

Jihong Group signed a joint innovation agreement on the AI large model with Huawei Cloud, officially launching the second phase of cooperation for AIGC-based deep empowerment of the cross-border e-commerce platform, jointly creating the Pangu cross-border e-commerce large model, and promoting a deeper level of digital transformation.

2023

Jihong Group developed and perfected the automated, intelligent, and digital cross-border e-commerce business management system Gikin3.0. On this basis, Jihong Group gradually rolled out the e-commerce text vertical model ChatGiKin-6B, the e-commerce intelligent design and material generation vertical model GiiAI, and the intelligent ad placement assistant G-king, laying a solid foundation of intelligent systems for the Company's long-term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in cross-border e-commerce business.

February 2024

Jihong Group has submitted its application to the Hong Kong Stock Exchange and intends to complete an A+H dual listing plan.

23

September 2024

The current Sheikh of Ras Al Khaimah in the United Arab Emirates, Sheikh Saoud, visited the company's leadership, and both sides engaged in in-depth discussions on cooperation channels, investment projects, and market expansion.

24

September 2024

In the same month, a delegation led by the Chairman of BMJ Industries – the largest tobacco production and manufacturing enterprise in the UAE – visited the company headquarters and its intelligent packaging production base. They highly recognized the company's smart manufacturing, refined operational management, innovative development capabilities, and steadfast commitment to the core philosophy of "green, environmentally friendly, and sustaina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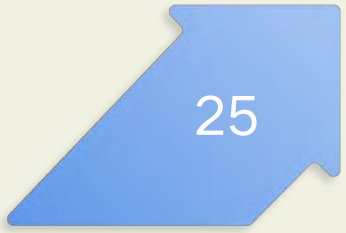

December 2024

Jihong Group issued an announcement stating our intention to co-invest with VENUS TRADING FZCO to establish a joint venture, AJ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t the Dubai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Centre in the UAE. This initiative aims to actively expand overseas presence – particularly in the Middle East and Africa – and accelerate the international layout and strategic planning of its cross-border business.

May 2025

Jihong Group was officially listed on the main board of the Hong Kong Stock Exchan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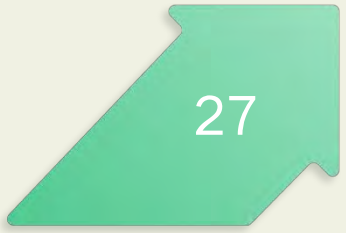

December 2025

Construction of the first overseas packaging production base at Ras Al Khaimah was mostly completed.

1.4 Annual ESG Performance Highlights

Environment: Green Future

- 10 factories have been certified under the ISO 14001 for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 The photovoltaic projects at the Anhui factory and Xiamen factory are operating stably, collectively achieving carbon reductions equivalent to 2,341 tonnes of carbon dioxide.
- The Company obtained green product certification for express packaging.
- The Company completed carbon verification for ten factories and identified key emission risk are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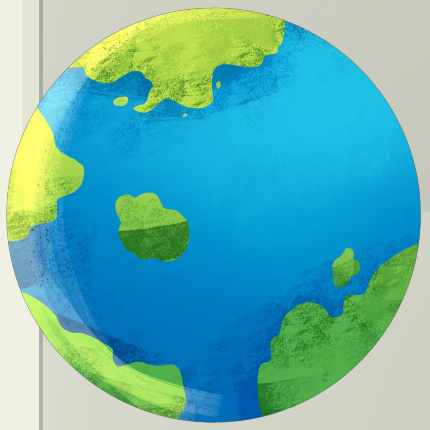

Social: Giving Back to Society

- The Company recorded zero product recalls and no major safety or quality incidents related to products and services.
- All 10 production bases have been certified under ISO 9001 for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two production bases have received BRCGS A+ grade certification; one production base has received BRCGS A grade certification; five production bases have undergone FSC certification; and two bases have obtained FSC trade certification.
- The Company spent RMB 136.10 million on R&D, accounting for 2.02% of operating revenue. The Company employed 602 R&D personnel, representing 12.66% of the total workforce.
- The Company filed 90 new patent applications, of which 36 were approved, obtained 44 new software copyrights, and secured 445 approved patents.
- Zero work-related fatalities occurred, with RMB 1.26 million invested in ensuring production safety;
- No occupational disease-related incidents were recorded, and employee safety training achieved 100% coverage.
- All ten production bases have obtained ISO 45001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undergone internal audits, management reviews and third-party supervision audits.

Governance: Enhancing Governance

- The Company convened four Shareholders' Meetings and seven Board of Directors meetings throughout the year, with 100% attendance by Board members.
- The Company held two earnings briefings, responded to 80 interactive Easy posts, and issued 138 announcements.
- Jihong Group held six anti-corruption training sessions for employees and senior management. A total of 394 participants attended, with cumulative training hours reaching 23 hours.
- The Company conducted 5-hour anti-corruption training sessions for Board members, achieving a 100% participation rate.
- The Company was not involved in any litigation or administrative penalties related to corruption, bribery, or money laundering.
- The Company had no litigation or significant administrative penalties arising from unfair competition practices.

Awarded the 2025 Golden Bull Award for New Consumer Benchmark

Selected for the 2025 Listed Companies Reputation Ranking, awarded the title of Listed Company with Outstanding Competitiveness in Overseas Expansion

Awarded Top 100 ESG Practices for China Listed Companies 2025 by Wind ESG Rat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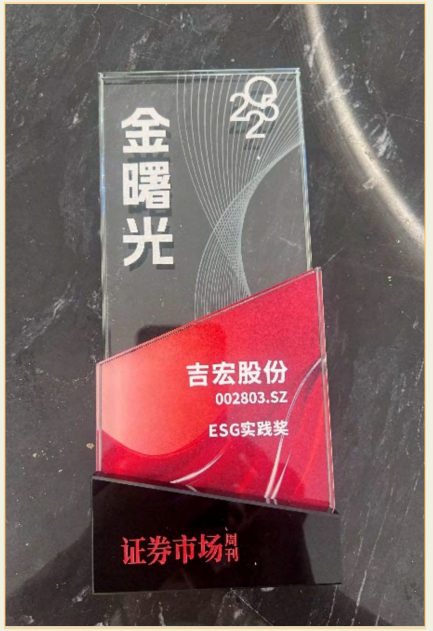

Awarded the Golden Dawn – ESG Practice Award by *Weekly on Stock*

Ranked 34th on the list of 2025 Top 100 Private Service Enterprises of Fujian Province

吉宏股份
JIHONG GROUP

2 Double Materiality Assessment

In 2025, the Company carried out a materiality assessment to establish the double materiality matrix for 2025. This process enables the Company to balance the pursuit of economic value with 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obligations, delivering sustainable value for all stakeholders.

2.1 Identification of Material Issues

To strengthen ESG management and improve information disclosure, the Company conducts materiality assessments to identify ESG issues in 2025, in reference to the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HKEX)'s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Reporting Code and the Shenzhen Stock Exchange's Listed Companies Self-Regulatory Guidelines No. 17 –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Report (Trial).*

Materiality Assessment Process

Issue identification

The Company reviews the key ESG topics and the concerns of various stakeholders, benchmarks against domestic and international peers, and identifies key ESG issues.

1

Screening and assessment

The Company comprehensively assesses issues based on their impact, materiality and financial materiality to determine the double materiality issues that have significant implications for ou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Review and confirmation

After the assessment process, methodology, and Material Issues Matrix are reviewed and approved by the Strategy Committee, they will be submitted to the Board of Directors for final approval and disclosed in accordance with regulations.

3

2.2 Impact Materiality Assessment

The Company always attaches high priority to engagement with stakeholders by establishing a structured stakeholder engagement system and refining response and feedback mechanisms to ensure timely and effective communication. To scientifically identify material ESG issues and enhance the quality of related management and practices, we conducted stakeholder engagement research, which systematically gathered views and recommendations on sustainability from shareholders, customers, government and regulators, employees, partners, the media, community representatives, and other relevant parties. Through a standardized process of impact materiality assessment, we comprehensively evaluated the implications of various issues for the external environment and stakeholders. This has laid a solid foundation for the formulation and implementation of sustainability strategies, while continuously strengthening management and operational performance on material issues.

Impact Materiality Assessment Process

Setting metrics	Quantitative assessment criteria have been established across multiple metrics—including the scale, scope, irreversibility, and likelihood of potential impacts associated with each issue—with a scoring scale ranging from 1 to 5 points.
Stakeholder participation	Questionnaire surveys are administered to capture key stakeholders' perceived materiality of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ESG) issues and to assess the actual impacts of different issues on diverse stakeholder groups.
Collecting feedback	Input and feedback on a full range of ESG issues are collected from internal and external stakeholders through expert consultations, thematic seminars, and comprehensive questionnaire surveys.
Defining priorities	Based on the above qualitative and quantitative analytical outcomes, appropriate materiality thresholds are determined, and issues are ranked in order of priority.

Stakeholder Communication at Jihong Group

Stakeholders	Issues of concern	Communication forms
Shareholders	• Corporate governance • Risk management • Circular economy	• Shareholders' Meeting • Regular reports and announcements • Interim announcements and notices • Company website • Investor mailbox • Online and offline investor meetings
Customers	• Product carbon footprint • Product responsibility •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 Customer satisfaction • Responsible marketing • Information security and privacy protection	• WeChat official account • Customer satisfaction survey • Product survey feedback • Customer complaint and handling • Online and offline activity promotion • Company website and social media interaction
Governments and regulators	• Corporate governance • Risk management • Business ethics and anti-corruption	• Information disclosure • Daily communication and reporting • Supervision and inspections • Visitor receptions
Employees	• Employee Rights and Interests • Employee training and development • Health and safety	• Employee satisfaction survey • Internal office systems • Internal communication meetings • Employee complaints and feedback • Internal and external training activities • Publicity activities of corporate culture • Employee care activities
Partners	• Responsible marketing •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 Project procurement • Supplier contracts and agreements • Supplier audit and evaluation • Supplier assistance and cooperation • Other supplier communication activities
Media	• Addressing climate change • Product carbon footprint • Energy and resource conservation • Waste management • Pollutant emissions	• Exclusive interviews • Company website and social media interaction
Community representatives	• Community development and investment • Pollutant emissions	• Community activities • Public welfare activities • Company website and social media interaction

2.3 Financial Materiality Assessment

The Company conducted financial materiality assessments to systematically evaluate the potential impacts of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ESG) issues on financial performance. This assessment analyzes the potential links between ESG issues and the Company's revenues, operating expenses, assets, liabilities, and cash flows. It identifies key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affecting financial performance and prioritizes their materiality based on the magnitude of their financial impact. The findings provide a robust foundation for strategic decision-making and resource allocation, while strengthening financial resilience and capacity for long-term value creation.

Financial Materiality Assessment Process

Impact identification and analysis

Based on the probability of occurrence and the magnitude of financial impact associated with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the Company maps out financial transmission pathways, identifies the financial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inherent in each issue, and establishes a list of key issues with substantial financial implications.

Financial indicator correlation

Through financial indicator mapping, management interviews, and cross-departmental research, the Company clarifies the impact pathways and correlation mechanisms between each issue and specific financial indicators — including revenue, expenses, assets, liabilities, and cash flows.

Materiality assessment and grading

Using a qualitative-led assessment approach supported by quantitative analysis, the Company conducts a comprehensive scoring of issues on a scale of 1 to 5 points. A materiality threshold of 3 points or higher is applied to determine financially material issues.

Suggestion collecting and verification

The Company gathers internal and external professional insights through internal management discussions, departmental surveys, stakeholder questionnaires, and thematic symposiums to verify and calibrate the comprehensiveness and accuracy of the assessment outcomes.

Conclusion and application

Based on the final scoring results, we establish a financially material issue list, clarify the financial impact of each issue, and prioritize these issues. The results are integrated into the Company's strategic planning and risk management framework to guide targeted resource allocation.

2.4 Materiality Assessment Results

The Company comprehensively assesses relevant issues across the dual metrics of impact materiality and financial materiality, taking into account industry characteristics, the Company's business profile, regulation developments, and the core concerns of stakeholders. Based on a weighted analysis of the assessment outcomes, the Company has finalized the identification of 19 material issues and developed the 2025 ESG Material Issues Matrix. This provides an evidence-based and systematic foundation for the formulation and implementation of the Company's sustainability strategy.

JIHONG GROUP 2025
ESG MATERIALISSUES MATRI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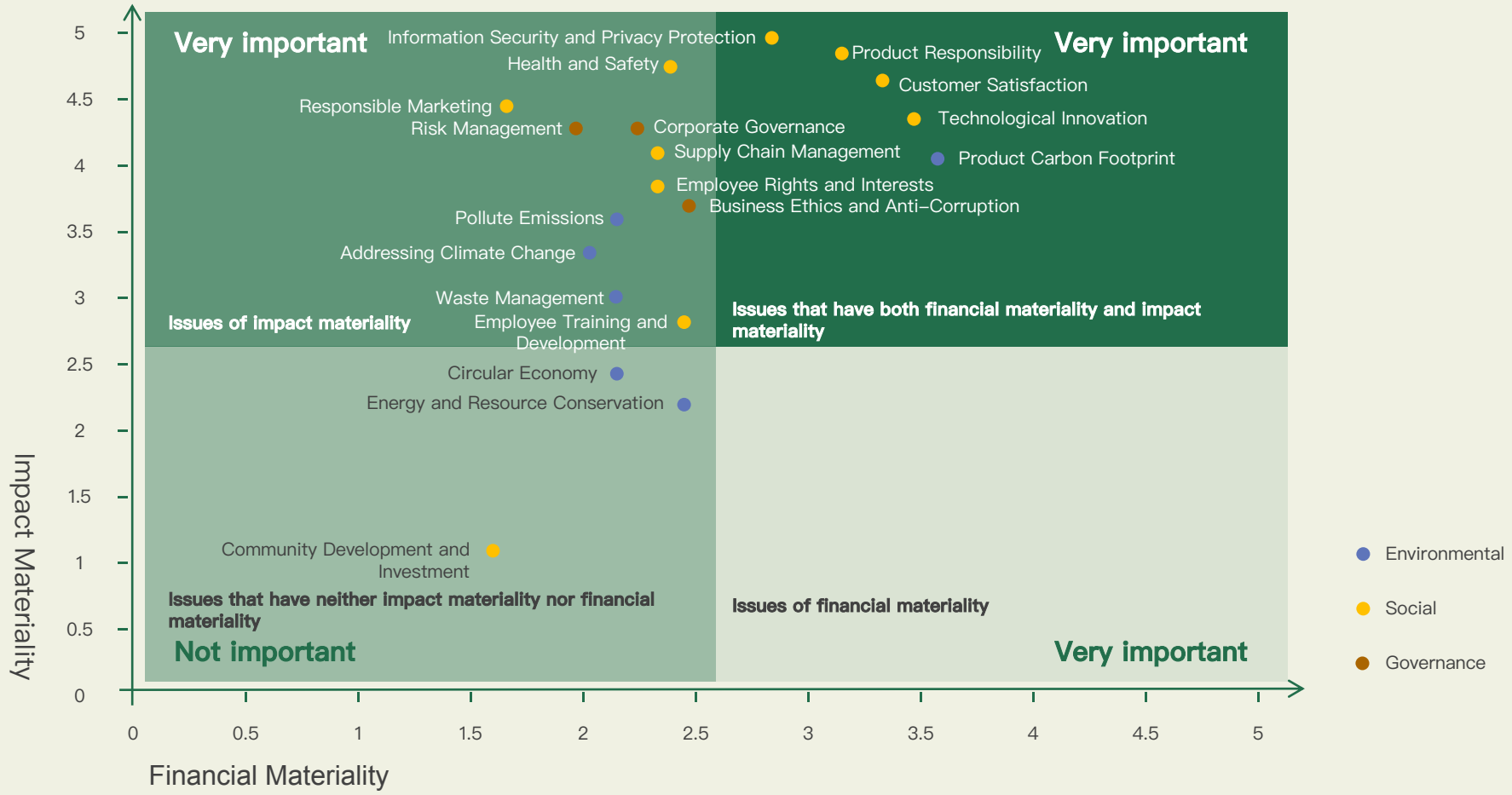

吉宏股份
JIHONG GROUP

3 Sustainability Management

Jihong Group firmly recognizes sustainability as a critical engine driving long-term, stable growth and creating diversified value. The concept of sustainability has long been deeply embedded in all dimensions of corporate strategy and daily operations. The Company continuously enhances its ESG management system, rigorously manages ESG-related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and endeavors to achieve synergistic win-win outcomes among corporate growth, social value, and environmental benefits. Through these efforts, the Company steadily strengthens sustainability governance capabilities and practical performance.

3.1 ESG Governance

The Company establishes a tiered, efficient management structure with clear authorities and responsibilities. The Board of Directors serves as the supreme decision-making and oversight body for the ESG agenda, with full responsibility for reviewing sustainability strategies. The Strategy Committee under the Board is mandated to approve and provide ongoing supervision of material ESG -related matters. The ESG Decision-making Department is established to drive, coordinate, and administer the day-to-day implementation of ESG initiatives.

Jihong Group's ESG Management Framework

Board of Directors

- Authorize the Strategy Committee to approve and supervise ESG-related matters.

Strategy Committee

- Develop ESG strategic plans, management structures, systems, strategies, and implementation rules to ensure policy implementation;
- Identify key ESG issues, develop relevant guidelines, and review ratings;
- Assess ESG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monitor significant risks and develop response measures, as well as review and supervise the handling and rectification of relevant issues;
- Review ESG tasks and internal monitoring system, and provide recommendations on their suitability and effectiveness;
- Review ESG-related disclosure document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annual ESG reports;
- Regularly report to the Board of Directors and provide ESG-related training and materials to ensure ESG governance capabilities.

ESG Decision-making Department

- Coordinate, supervise, and manage the overall risks associated with the Company's business operations and quality control;
- Collaborate with relevant departments to carry out ESG risk prevention and management, and conduct irregular reviews.

3.2 ESG Strategy

Upholding the core ESG vision of "Technology for Good, Stability for Long-term Growth," the Company fully embeds the principles of sustainability into strategic planning and day-to-day operations while establishing a robust strategic implementation framework and well-defined execution roadmap. Guided by the governance principles of "integrating into corporate strategy, collaborating on business development, and aligning with global standards," the Company has developed a comprehensive ESG management system, strategic objectives, performance mechanisms, and information disclosure framework. Sustainability requirements are systematically integrated into corporate governance and core business processes, ensuring the consistency and sustainability of ESG management practices.

Jihong Group's ESG Governance Principles

Integrating Into Corporate Strateg

- From a strategic perspective, we integrate ESG responsibilities into the corporate development strategy to achieve unified deployment and coordinated advancement;
- We establish an ESG key indicator system that aligns with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e enterprise, build a closed-loop management system for corporate ESG governance, and coordinate development in economic, social, and environmental aspects.

Collaborating On Business Development

- We persist in integrating ESG management concepts into internal operations and external business outputs;
- We strengthen the vertical integration with various departments and branches to ensure the formation of an efficient and powerful ESG work network, achieving the close integration of the Company's ESG responsibilities and business operations.

Aligning With Global Standards

- In accordance with ESG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national standards, regulatory requirements, and other relevant policies and initiatives, we advance the Company's systematic, standard, and routine ESG management to align with global standards in aspects such as policy systems, management systems, process mechanisms, action measures, and performance management.

3.2 ESG Strategy

The Company conducts systematic risk and opportunity assessments for financially material issues, closely monitors evolving market trends, and formulates and implements targeted management measures to continuously strengthen the adaptability and responsiveness of ESG strategies. Combined with the industry's characteristicsand the Company's actual development status, wehave defined clear phased time horizons forassessing ESG-related risks and opportunities:short-term (by 2030), medium-term (by 2040) and long-term (by 2050).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 comprehensive strategy promotion framework and a well-defined implementation roadmap to advance the deep integration of ESG governance into core business operations, creating sustainable long-term value for all stakeholders.

ESG Risk/Opportunity Analysis at Jihong Group

Type	Field	Level	Time Range	Overview	Measures	Financial Impact
Risk/ Opportunity	Information security and privacy protection	High	Long-term	This concerns data asset security, user trust, compliance governance, and the sustainability of digital transformation. The Company will fully embed relevant governance mechanisms throughout business operations, establish a management system and long-term action roadmap covering the full data lifecycle, and continuously strengthen assurance capabilities through regular monitoring and review.	1. Data Security Protection: The Company leverages Simple Log Service (SLS) to enable end-to-end data collection, storage, desensitization, and audit traceability across the full data chain. We identify sensitive data via plug-in modules. 2. Network Risk Governance: The Company deploys cloud firewalls, Web Application Firewalls (WAF), and Cloud Security Center for classified protection, covering vulnerability scanning, hacking detection, and active blocking of compromised hosts. 3. Information Security Compliance: Supported by compliance solutions and privacy protection technologies, including Alibaba Cloud infrastructure, and in conjunction with Security Manager services, we strictly ensure compliance of data collection and use. 4. Risk Monitoring and Auditing: Through integrated operation management and log auditing functions of the Cloud Security Center, we establish a mechanism for regular security monitoring and auditing, and carry out cybersecurity drills. 5. Full-Scenario Security Support: Alibaba Cloud Multi-Factor Authentication (MFA) is deployed to comprehensively support information security objectives.	Operational costs increase due to compliance penalties and compensation arising from data breach risks.
	Product responsibility	High	Long-term	The Company's products cover fastmoving consumer goods packaging and cross-border commodities. Noncompliant product quality may trigger customer complaints, product returns, cost escalation, brand impairment, and customer attrition, as well as potential platform penalties and compliance risks, which will create sustained adverse impacts.	1. Quality System Improvement: The production base continues to advance ISO 9001, BRCGS, and FSC certifications. 2. Raw Material Control: A procurement review mechanism is established. We prioritize the use of eco-compliant raw materials and actively promote biodegradable packaging solutions. 3. Full-Chain Quality Inspection Collaboration: End-to-end quality inspection data—from new product launch to incoming material inspection—serves as the core indicator for supplier performance evaluation. This drives continuous improvement among suppliers and fosters a collaborative internal and external quality ecosystem.	Revenue decline as a result of weakened market competitiveness caused by substandard product quality.
	Customer satisfaction	High	Long-term	Customer satisfaction directly drives customer retention and business development. Low satisfaction may result in customer churn, reputational damage, and revenue contraction; conversely, strong satisfaction enhances loyalty and builds a sustainable competitive advantage.	1. The Company builds a customer satisfaction system and conducts regular questionnaire surveys. 2. The Company promotes service standardization and delivers skill training to customer service personnel. 3. The Company builds a customer feedback closed-loop system to support product and service iteration. 4. The Company carries out regular customer care initiatives to enhance customer satisfaction.	Declining customer satisfaction may lead to customer attrition, market share loss and reduced revenue; conversely, improved customer satisfaction helps enhance market share.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High	Long-term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serves as the core pillar of the Company's dual-engine strategy, with a focus on four priority areas: AI applications, intelligent printing, green packaging materials, and crossborder ecommerce digitalization. The strategic objectives are to deepen business penetration, expand market coverage, and support intelligent upgrading.	1. The Company maintains annual R&D investment accounting for no less than 2% of total operating revenue. 2. The Company establishes a talent incentive mechanism, strengthens industry-university cooperation to bring in high-caliber AI professionals, and enhances R&D capabilities. 3. The Company collaborates with leading manufacturers to develop new AI-driven products tailored to specific business scenarios.	Lagging technological iteration drives up R&D costs; conversely, proactive R&D investment and activities contribute to revenue growth.
	Product carbon footprint	High	Long-term	The Company's product carbon footprint covers the full lifecycle of packaging products, including production, raw material procurement, logistics and transportation, and waste recycling. Excessive carbon emissions expose the Company to risks including carbon border tariffs, supply chain regulations, and consumer resistance, which may increase compliance costs, restrict market access, and harm corporate reputation.	1. Packaging Process Optimization: In line with the principle of standardization, recycling, reduction, and harmlessness, the Company upgrades incoming inspection, promotes recyclable packaging boxes and eco-friendly adhesive tapes, and optimizes product design to reduce material consumption. 2. Deepen Green Awareness of Supply Chain: The Company regularly communicates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to suppliers, transforming passive compliance into proactive green cooperation. 3. Energy Conservation and Emission Reduction During Production: The Company promotes energy-saving renovation and process optimization and accelerates the application of clean energy, such as photovoltaic power generation. The production base in Hohhot invested RMB3.436 million in a 2.0MWp distributed photovoltaic power plant, which has been fully completed and officially put into operation.	Excessive carbon emissions increase supply chain compliance costs, while consumer resistance against green consumption trends may lead to revenue decline.

3.3 ESG Risk and Opportunity Management

At Jihong Group, the Strategy Committee is responsible for reviewing ESG risk and opportunity assessment findings. To enhance the standardisation and systematic oversight of ESG risk management, the Company fully integrates ESG risks into its existing risk management framework, and has established a closed-loop governance mechanism covering risk identification, risk assessment and risk response. Through institutionalised processes, regular monitoring and periodic optimisation, this mechanism enables dynamic oversight and long-term governance of ESG risks. It not only effectively mitigates risk exposure but also delivers structured support for the Company to identify and capitalise on sustainability opportunities, boosting resilience and long-term value creation capacity in complex environments.

ESG Risk Management Process at Jihong Group

Risk Identificati

- The Company systematically identifies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risks and integrates climate-related considerations into risk assessment processes. We progressively establish and regularly update the ESG risk database.

Risk Assessment

- The Company conducts regular risk assessments, comprehensively evaluating ESG risks based on impact magnitude, likelihood of occurrence, and severity of harm. Risks are categorized into high, medium, and low levels through a scoring methodology, with risk management priorities determined accordingly.

Risk Response

- Based on ESG risk assessment outcomes, the Company implements a tiered response mechanism and adopts multi-dimensional governance measures. The Company enforces management mechanisms for high-risk issues, applies control measures to medium-risk issues, and conducts routine monitoring and optimization for low-risk issues.
- For medium-to-high risk issues that may trigger emergencies, the Company develops specialized response procedures and control measures and formulates contingency plans tailored to risk characteristics, strengthening emergency response capabilities.
- On an annual basis, the Company conducts a systematic review of ESG risk management practices, assesses internal and external risk trends, and refines risk control measures in line with industry developments, driving the iteration of the ESG risk management system.

3.4 ESG Indicators and Targets

The Company institutionalizes the strategic integration and closed-loop management of key ESG issues. The Company establishes short-, medium-, and long-term targets for core ESG priorities, with clearly defined implementation pathways and accountable parties. Through an annual assessment mechanism, the Company consistently monitors progress, conducts gap analysis, and refines strategies to ensure the coordinated advancement of ESG governance and business growth, and to drive the effective delivery of sustainability goals.

Jihong Group's ESG Indicators and Targets Progress

Pillar Strategic ESG Issues	Sub Items	Targets	Progress in Targets
Information Security and Privacy Protection	Data Security Protection	• Rate of sensitive data identification: 100% • Rate of data encryption/anonymization: 100% • No major data leaks throughout the year • The incidence of general data breaches has decreased by 80% or more year-on-year • Accuracy of log auditing traceability: 99%	• Deployed Alibaba Cloud SLS logging service, and completed sensitive data identification and debugging. • Encrypted/anonymized all data collection, storage and transmission.
	Network Security Governance	• Coverage of network vulnerability scanning: 100% • Time limit for repairing high-risk vulnerability: within 24 hours • Rate of web attack interception: no fewer than 99.9% • No major hacking incidents throughout the year • Time limit for handling compromise hosts: within one hour	• Deployed full-level protection products such as cloud firewall and WAF. • The coverage of vulnerability scanning reached 100%, and the rate of high-risk vulnerability repair compliance reached 100%. • The rate of web attack interception remained stable at 99.93%.
	Risk Monitoring and Audit	• Coverage of risk monitoring: 100% • At least two security drills every year • Emergency response capability improves by 30%	• Established a full-scenario risk monitoring mechanism with a coverage of 100%. • Conducted one security drill to ensure the achievement of our capability improvement goals by the end of the year.
	Full Scenario Security Support	• To apply Alibaba Cloud's full series of security products • Coverage of multi-factor authentication (MFA): 100% • Rate of security protection: 100%	• Fully applied Alibaba Cloud's full series of security products. • Achieved 100% MFA coverage for all employees. • Deployed full-scenario security protection.
	Employee Information Security Awareness and Behavior Management	• Coverage of information security training: 100% • To improve the 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 • Coverage of risk assessment: 100% • No major information security incidents • Rate of customer data breach: 0	Ongoing

Pillar Strategic ESG Issues	Sub Items	Targets	Progress in Targets
Product Responsibility	Supply Chain Responsibility and Product Sustainability	To achieve 100% coverage of sample inspection for all defective products. To identify and develop at least 2 new sustainable products, To upgrade no fewer than 5 products annually to optimize the customer service experience,	Supply Chain Responsibility Awareness: Through effective communication, the Company has actively promoted health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ncepts in product packaging. Strict sampling inspections have been implemented, achieving 100% coverage for all defective samples. Three new eco-friendly products were successfully developed. Guided by the customer feedback mechanism, more than 10 products were optimized for quality improvement.
Customer Satisfaction	Customer Satisfaction Monitoring System	To establish an omnichannel satisfaction system: covering the entire pre-sales, in-sales, and after-sales processes, with an overall satisfaction rate of at least 96%.	The customer satisfaction survey mechanism was launched, covering three major touchpoints: consumer habits, logistics services, and customer service. The overall satisfaction rate stood at 96%+
	Service Standardization and Training System	To maintain a service standardization rate to 100%: conduct customer service training annually, with a problem-solving rate of at least 95%.	The Company developed guidelines on *Customer Service Policy* and conducted customer service training, achieving a 100% standardization rate and a 100% problem-solving rate.
	Customer Feedback Closed-loop Mechanism	To implement a closed-loop feedback mechanism: achieving a customer complaint handling rate of 100%.	The work order system was used, and a key issue response mechanism was established with a complaint handling rate of 100%.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AI Infrastructure and Capacity Building	To build an enterprise-level AI middle platform integrating MCP, knowledge bases, and workflow to lower the threshold for AI application and improve business efficiency by 100%.	Phase I was launched, and Phase II is 50% developed and will be launched in 2026 Q2.
	Integration and Application of Intelligent Tools	To integrate one-stop AI tools, including image generation, video production and copywriting creation to realize a 100% improvement in content creation efficiency.	The latest image and video generation tool is 60% developed and will be released by the end of February 2026.
Product Carbon Footprint	Low Carbon Transformation and Carbon Footprint Exploring	1.To preliminarily explore the carbon footprint of key products. 2.To advocate low-carbon transformation to suppliers. 3.To explore energy efficiency and carbon reduction in logistics operations. 4.To build consensus on green cooperation with customers.	The Company hosted internal carbon footprint lessons, included low-carbon issues in communication with suppliers and customers, and systematically examined carbon emissions in the logistics process, entering the stage of preliminary exploration and consensus building.
	Carbon Management and Emission Reduction Planning	To complete the Scope 1 and Scope 2 carbon inventory and establish a comprehensive monitoring system for carbon inventory indicators by 2026.	Ongoing

吉宏股份
JIHONG GROUP

4 Environment: Green Future

Jihong Group deeply implements the green development philosophy throughout the entire operational value chain, spanning green production, green office, climate change response, and ecological protection. The Group continuously strengthens green manufacturing capabilities, upholds the principles of energy conservation and emission reduction, builds an environmentally responsible enterprise, and delivers solid support for the green transformation of the industry.

In terms of green production, the Company continuously strengthens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optimizes resource utilization efficiency, maintains strict compliance with emission standards, and innovates green product design. These efforts promote the harmonious coexistence of operational activities and the environment, while enhancing green competitiveness.

4.1.1 Green Production

Jihong Group has established a threedimensional management structure, with the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as its core, the emergency management system as the guarante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facility management as the foundation, and environmental awareness cultivation as the support. Through this framework, the Group continuously enhances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efficiency and risk control capabilities.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Jihong Group complies with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such as the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the Forest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o reduce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during production, the Company has also developed internal policies, including an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We conduct internal inspections and external audits in line with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ISO 14001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standard to ensure the effective operation of our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In 2025, all 10 production bases successfully obtained ISO 14001 certification, with no environmental violations recorded throughout the year. Among these, the Langfang factory and Hohhot factory were recognized as Provincial–Level Green Factories, while the Anhui facility was awarded Municipal–Level Green Factory status.

Emergency Management System

The Company has formulated a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Emergency Plan* and established an environmental emergency response mechanism, covering organizational structure, responsibility allocation, response procedures, and resource deployment, to standardize the management and handling of environmental emergencies. The Company has set up an emergency response leadership team to coordinate accident assessment and disposal. Through regular emergency drills, we continuously enhance employees' practical capabilities and our overall environmental risk control capacity. Meanwhile, we strictly adhere to the *Classified Administration Catalogue of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s for Construction Projects*, and engage qualified professional institutions to conduct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s, implementing environmental risk control at the source.

Environmental Facility Management

The Company has formulated the *Operating Procedures for Environmental Facilities*, which define the responsibilities of all departments and personnel, and integrate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into the performance appraisal system to ensure clear accountability and effective implementation. The Company conducts regular inspection, maintenance and upkeep of environmental facilities, maintains complete equipment ledgers and operation records, and ensures an equipment integrity rate of 100%. Meanwhile, the Company continues to increase investment in environmental facilities to guarantee their stable and continuous operation, further enhance the efficiency of pollutant treatment, and achieve systematic improvements in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performance.

Environmental Awareness Building

The Company is committed to incorporating environmental awareness into daily operations, laying a solid foundation for sustainability actions and building a related talent pipeline. Each production facility actively organizes environmental training, covering environmental regulations, cleaner production principles and facility operation skills as core components of regular training. Through a combination of internal lectures, external expert guidance and on–site practical training, the Company continuously strengthens the environmental literacy and professional capabilities of all employees.

ISO 14001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ion

4.1.2 Resource Management

The Company continuously optimizes resource allocation and utilization efficiency, proactively pursues energy conservation and emission reduction, enhances the energy management system, strengthens water resource management, and fully implements eco-friendly and sustainability strategies.

Energy Management

The Company strictly complies with applicable laws and regulations, including the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Energy Conservation*. Based on actual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 we established the *Energy Conservation and Consumption Reduction Management System, Energy Conservation and Consumption Reduction Organizational Management System, Energy Conservation and Emissions Reduction Management System*, and *Energy Conservation Management System*. The Ningxia factory set a target to reduce energy consumption per unit by 20%. The Hohhot factory established an energy-saving management team to coordinate and advance relevant initiatives, systematically implement energy-saving technological upgrades, optimize production processes, and improve energy monitoring and recycling.

Ningxia Factory:
Energy management target: to reduce energy consumption per unit by 20%

Energy-saving equipment and technological upgrade	·Eliminate high-energy-consuming equipment: We have fully adopted high-efficiency energy-saving equipment and completed LED lighting retrofits across workshops, warehouses, office areas and other facilities. ·Promote the application of variable frequency technology: Variable frequency drives have been installed on fans, pumps and other equipment to adjust power output based on operational demand and improve energy efficiency.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 optimization	·Optimize production planning: Materials and production schedules are reasonably coordinated to minimize energy consumption from equipment idling and standby modes. ·Implement staggered electricity consumption: During the off-peak season from March to August each year, we adopt single-shift production and arrange night-shift operations to take full advantage of off-peak electricity pricing, thereby reducing power costs.
Energy monitoring and recycling	·Enhance the energy monitoring system: Electricity meters have been installed on key machinery and in highenergyconsumption zones to enable realtime monitoring and analysis of power consumption data, supporting the identification of anomalies and energysaving opportunities. ·Promote waste heat recovery and utilization: Through waste heat recovery units, high-temperature steam waste heat is reused for heating production and domestic water, replacing traditional electric heating methods.

The Company continues to optimize its energy mix, actively develop clean energy, and improve overall energy efficiency through process innovation and technological upgrading. Two production bases, located in Xiamen and Anhui, have installed photovoltaic power generation systems to effectively utilize renewable energy. In 2025, Anhui factory generated approximately 2.12 million kWh of photovoltaic electricity, achieving a carbon emission reduction of about 1,158 tCO2e (tons of carbon dioxide equivalent). The Xiamen factory generated approximately 2.29 million kWh of electricity annually, reducing carbon emissions by around 1,183 tCO2e. The stable operation of these photovoltaic projects has lowered the carbon footprint of production operations and steadily advanced green development initiatives.

Photovoltaic Power Generation System

Energy Consumption at Jihong Group

Indicator	Unit	2025
Gasoline	ton	34.88
Diesel	ton	47.49
Natural Gas	cubic meter	2,964,369.04
Purchased Electricity	kWh	57,032,609.70
Purchased Heat	GJ	36,907.28
Total Energy Consumption	tce	11,990.82
Energy Consumption Intensity	tce/RMB 1 million of revenue	1.78

Water Resource Management

The Company strictly complies with applicable laws and regulations, including the *Water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Company has formulated and refined the *Water Conservation Management System* and *Water Resources Management Measures*, clearly defining the responsibilities for water resources management. Each factory proactively implements institutional requirements. For instance, the Hohhot factory has established a water conservation management leading group and appointed a water resources administrator for daily monitoring and supervision. It adopts a multi-pronged approach encompassing management optimization, technological upgrading, and awareness promotion to ensure standardized and efficient water resources management. The Ningxia factory has continuously advanced water resources recycling. Wastewater that has been treated to meet discharge standards undergoes further purification for reclaimed water reuse, which is then applied to greening irrigation, equipment cleaning, and workshop floor washing. These efforts support the factory in achieving its water resources management target of raising the water reuse rate to above 85%.

Ningxia Factory:

Water management target: to raise the water reuse rate to above 85%

Water Resource Management Measures

Optimize water metering and process monitoring	The Company has installed water meters at all key water consumption points, including workshops, critical processes, office buildings and staff dormitories, enabling zone-by-zone and category-by-category accurate metering of water usage. Through monthly collection, analysis and comparison of data across different sites, the Company achieves real-time monitoring of water consumption, promptly identifies and addresses abnormal water usage, providing a solid data foundation for refined management and continuous optimization.
Promote condensate water recovery and waste heat utilization	The Company has carried out technological upgrades for condensate recovery systems in facilities, including heat exchange stations. Steam condensate generated during production is recovered, softened and reused as non-production water such as domestic water. This initiative not only directly reduces freshwater intake but also recovers waste heat from the condensate, delivering the dual benefits of water conservation and energy savings.
Deepen water-saving promotion and training for all staff	The Company is committed to fostering a companywide watersaving culture. The Company organizes an annual campaign "Month of Water Conservation Promotion" to widely disseminate watersaving knowledge and water management requirements through factory notice boards, internal messaging platforms and dedicated lectures. Meanwhile, watersaving awareness and behavioral standards are included in mandatory prejob training for new employees, ensuring that a strong resource conservation mindset is established from the outset of employment.

Through the aforementioned initiatives, the Company has achieved phased progress in water resource management. Notably, the Hohhot factory has been successfully accredited as one of the Second Batch of Water-Saving Enterprises in Hohhot City for 2025. Moving forward, the Company will continue to explore innovative water-saving technologies, steadfastly advance the continuous improvement of water utilization efficiency, and contribute to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both the enterprise and the environment.

Water Use at Jihong Group

Indicator	Unit	2025
Water Consumption	ton	176,119.80
Water Consumption Intensity	ton/RMB 1 million of revenue	26.17

4.1.3 Emission Management

The Company is committed to building a green and low-carbon operation system, and has established a standardized emissions management mechanism covering key wastewater, waste gas, solid waste and noise. Such efforts effectively mitigate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of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 activities, with a steadfast commitment to sustainability.

Emission Management Target

To ensure effective emissions management, the Company has set clear emissions management targets to uphold environmental compliance and drive continuous improvement across operations. The core target is to achieve stable and compliant emissions: ensuring that emissions of waste gas, wastewater, noise and other pollutants meet applicable national and local environmental standards, while attaining a 100% safe disposal rate for hazardous waste. To support the delivery of these targets, the Company has developed a detailed environmental monitoring plan, under which we conduct regular monitoring of major pollutants and track environmental performance in real time. In addition, the Company engages qualified third-party institutions to carry out professional environmental assessments. Based on the assessment findings, the Company timely formulates and implements targeted improvement measures, continuously enhancing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capabilities and risk control level.

Emission management target: Ensuring that emissions of waste gas, wastewater, noise and other pollutants meet applicable national and local environmental standards, while attaining a 100% safe disposal rate for hazardous waste.

Waste Water

The Company strictly adheres to the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Water Pollution Prevention and Control and the Regulation on Urban Drainage and Sewage Treatment*, and has established a *Production Wastewater Treatment Management System*. The Company adopts grid-based management, clarifies the safety management responsibilities of personnel in charge of sewage treatment stations, and integrates such responsibilities into the performance appraisal system to ensure compliant wastewater treatment and prevent the illegal discharge of untreated wastewater.

The Company is equipped with comprehensive wastewater treatment facilities, which adopt biochemical treatment, filtration, adsorption and other processes to treat both production wastewater and domestic sewage, ensuring that effluent quality meets discharge or reuse standards.

The Company's production wastewater is treated through neutralization and sedimentation processes to meet relevant standards and is fully reused for on-site applications, including landscaping irrigation, equipment cleaning and workshop floor washing. This approach improves water utilization efficiency and achieves zero discharge of industrial wastewater. To ensure the long-term stable operation of the sewage treatment system, the wastewater management department conducts systematic cleaning and inspects key components for wear and tear every six month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actual operating conditions of the equipment.

Waste Water Emissions

Indicator	Unit	2025
Industrial Wastewater Discharge	ton	6,793.30
Domestic Sewage Discharge	ton	76,341.33

Waste Gas

The Company strictly complies with the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Atmospheric Pollution*, and other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and has established a *Prevention and Control System for Waste Water, Waste Gas, Dust and Solid Wastes*. The Company conducts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s and discloses the relevant results to ensure full compliance with emission standards. In addition, the Company places emphasis on the effective treatment of exhaust emissions generated in enclosed production spaces. Through standardized installation of pollution control facilities and adoption of high-efficiency dust removal and filtration technologies, we achieve centralized treatment of exhaust gases. In line with the emission characteristics of different production processes, the Company implements differentiated treatment plans to ensure sustained compliance with national standards, minimizing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of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 activities.

Waste Gas Treatment for Different Processes

Process Category	Type of Waste Gas	Treatment
Printing	Organic compounds	Adopt both adsorption and photocatalytic technology to efficiently purify organic compounds
Waste paper packaging	Dust	Install bag filter for effective collection and purification, ensuring dust emissions meet standards
Offset printing process	VOCs	Install a dual treatment device of photocatalytic and filter cotton adsorption to ensure stable and compliant exhaust gas treatment

Waste Gas Emissions

Types of Emissions	Unit	2025
Nitrogen Oxides	ton	1.53
Sulfur Oxides	ton	0.08
Particulate Matter	ton	0.18

Solid Waste

The Company strictly complies with the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the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Environmental Pollution by Solid Wastes*, and other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Based on production needs,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 *Hazardous Waste Management System*. The Company adheres to the fundamental principles of resource utilization, reduction, and harmless treatment in waste management, setting clear waste management targets to ensure the compliant handling of all solid wastes.

The Company implements classified collection, storage, and treatment of all types of solid waste generated during production. General solid waste is sorted and collected before being transferred to professional service providers for standardized disposal. For hazardous waste, the Company formulates and submits management plan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requirements of environmental authorities. Each department is responsible for categorized collection, record-keeping, and filing, with regular transfer to designated departments for centralized storage in dedicated warehouses, ensuring segregated storage and regulated transportation.

The Company appoints dedicated personnel to oversee the full lifecycle of hazardous waste, including storage, inventory, and transfer, and collaborates with qualified professional institutions to ensure compliant disposal. Meanwhile, a complete management ledger is maintained to accurately record the generation, storage, transfer, and disposal of hazardous waste, enabling full-process traceability and standardized management.

To minimize waste generation at the source, the Company continuously advances cleaner production initiatives. The Company evaluates and optimizes production processes to eliminate redundant procedures and material waste. Furthermore, while ensuring product quality, the Company prioritizes the use of eco-friendly raw materials, including renewable pulp, water-based, environmentally friendly inks, and biodegradable adhesives. The Company strives to achieve the dual objectives of source pollution reduction and enhanced resource efficiency, driving the transition toward a greener production model.

Solid Waste Generation

Waste Types		Unit	2025
Hazardous Waste	Total amount of hazardous waste	ton	148.83
	Hazardous Waste Intensity	ton/RMB 1 million of revenue	0.02
Non-Hazardous Waste	Total Amount of Non-hazardous Waste	ton	622.76
	Non-hazardous Waste Intensity	ton/RMB 1 million of revenue	0.09
	Kitchen Waste	ton	101.61
	Domestic Waste	ton	507.04
	Usage of paper	ton	14.12

Noise Management

The Company attaches significant importance to noise control throughout production to ensure that noise at the boundary complies with environmental standards. For high-noise equipment, including air compressors, fans and printing machines, the Company has implemented comprehensive noise-reduction measures such as installing shock absorbers, mufflers and acoustic enclosures. These measures effectively reduce noise generated by equipment during operation, enabling the Company to fulfill environmental responsibilities.

4.1.4 Green Products

Jihong Group is committed to the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of eco-friendly packaging materials and has earned green product certification for express packaging. The Company actively works to reduce plastic use and minimize material consumption, providing high-value sustainable solutions to customers.

Green Product Highlight Cases

An automated conveying device and method for producing multi-wall high-strength corrugated cardboard with V-shaped flute

By implementing the optimization initiative to reduce the basis weight of outer linerboard and inner linerboard from 200g to 170g, the Company expects to lower the raw paper cost per square meter by approximately 3%—5%. While maintaining equivalent product strength and performance, the initiative has achieved product lightweighting, helping to reduce the consumption of natural fiber resources such as wood pulp. Meanwhile, the adoption of eco-friendly modified starch adhesive delivers extremely low VOC emissions. These measures not only facilitate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corrugated packaging industry toward high-performance, lightweight, and green development but also elevate the overall technological level of the sector.

Cardboard packaging box

Against the backdrop of massive consumption in logistics packaging, the Company has launched a patented green packaging box. At its core, the product embodies a whole-life-cycle green philosophy: raw materials are biodegradable and renewable, capable of complete decomposition within approximately six months under composting conditions; production adheres to environmental compliance standards and employs energy-saving and water-saving processes; and resource consumption is reduced through lightweight design. The materials used are safe and non-toxic, with environmentally friendly water-based inks ensuring both human health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is product fully meets national green standards, and the Company has initiated green product certification to lead the industry toward an efficient, circular, and low-carbon future.

Use of Packaging Materials at Jihong Group

Indicator	Unit	2025
Use of packaging materials	ton	12,456.97
Intensity of use of packaging materials	ton/RMB 1 million of revenue	1.85

快递包装绿色产品认证证书

兹证明

申请人名称：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9号

制造商名称：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9号

生产厂名称：廊坊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
生产厂地址：河北省廊坊市广阳经济开发区宏业路68号

商标：/
产品认证单元：包装箱。
规格名称：产品具体规格型号见附件
认证模式：初始检查+产品检验+获证后监督

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国家邮政局关于印发《快递包装绿色产品评价技术要求》的通知（国邮发【2020】62号）和 AAC-WI-RZ-064 快递包装绿色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证书编号：AAC24LSCP-KDBZ10574
首次发证日期：2024-05-15
证书颁发日期：2024-05-15
证书有效期至：2029-05-14

证书签发人

本证书由上海申西认证有限公司颁发，获证组织应于证书有效日期前按规定执行监督审核，证书到期前应及时申请更换证书，认证资格是否有效可扫描或登录 http://www.aacca.cn 查询。证书信息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上海申西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市松江区沪亭北路99弄九亭中心南区2号楼1206室

Express Packaging Green Product Certification Certificate

4.2 Green Office

The Company deeply integrates the concept of green office into operation management, and promotes energy conservation, emission reduction, and efficient resource utilization through institutional norms, technological upgrades, and cultural guidance.

Green Office Practice

Dimension	Approach	Description
Energy Efficiency	Division and supervision of zone-based electricity responsibility	. The Company implements a zone-based responsibility system for electricity management, clarifying energy-saving behavioral norms such as "lights off and equipment powered off when not in use."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s conduct daily inspections to eliminate energy waste from prolonged lighting and idle standby equipment.
	Lighting system energy-saving renovation	Traditional lighting fixtures are replaced with LED energy-saving lamps, with workshop lighting controlled by motion sensors or light sensors. Voice-activated switches are installed in public areas, supported by a lighting strategy that prioritizes zoned control and maximizes the use of natural light.
	Energy consumption control over air conditioner and equipment	Air conditioner cooling is set no lower than 26°C in summer, and heating no higher than 20°C in winter, with the air conditioning turned off 30 minutes before the end of work. Office equipment is managed centrally and powered off during non-working hours, with air conditioner turned off 30 minutes before the end of work.
Resource Saving	Paperless office	The Company fully promotes electronic approval, online meetings, and document-sharing systems to reduce paper consumption. Printing is set to double-sided by default, and the reuse of waste paper is encouraged.
	Water saving management and facility optimization	Water-saving valve cores are installed, with strengthened daily inspections to prevent water leakage and dripping. The reuse of leftover water from pantry areas for watering green plants is promoted.
	Standardized household waste treatment	Classified storage areas are established to implement solid waste sorting management. Energy-saving reminders are posted in dining areas, with behavioral guidance reinforced through assessment mechanisms.
Green Culture	Environmental awareness building	Energy-saving and water-saving signs are displayed throughout office areas. Employees are encouraged to use reusable water bottles and shopping bags, fostering green and low-carbon daily habits.
	Green office environment improvement	The Company installs indoor greenery, provides ergonomic seating, and deploys air purifiers to enhance employee health and workplace comfort, creating an eco-friendly and healthy office environment.

4.3.1 Governance

The Company actively aligns with the national "dual carbon" goals, integrates climate change response deeply into the ESG governance framework, and establishes a three-tiered governance structure comprising the Board of Directors, the Strategy Committee, and the ESG Decision-Making Department. The Company evaluates the potential impacts of climate-related risks—including extreme weather events, policy and regulatory changes, and market transitions—on business operations, and develops and implements targeted adaptation and mitigation strategies.The company has incorporated environmental indicators into the management performance appraisal system to ensure the effective implementation of climate change targets.

Climate Change Governance Structure at Jihong Group

Board of Directors	• Review sustainability strategies and goals related to climate as the highest decision-making body for addressing climate change, and regularly receive reports on ESG-related work.
Strategy Committee	• Fulfill supervision responsibilities for climate goals, risk assessments, and disclosure documents. • Listen to reports from the ESG Decision-Making Department on climate change issues and regularly report to the Board of Directors.
ESG Decision-Making Department	• Responsible for promotion, cross-departmental coordination, and specific implementation of climate affairs.

4.3.2 Strategy[1]

The Company has fully mainstreamed climate change action into its long-term development plan, while formulating and implementing the *Action Plan for Carbon Peaking and Carbon Neutrality of Jihong*, along with a carbon reduction roadmap. The Company identifies climate-related risks based on actual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s and develops targeted response measures. Meanwhile, the Company proactively captures climate-related opportunities and explores sustainable packaging solutions within the paper-based FMCG packaging business. Through strategic adjustments, the Company strives to achieve a win-win between business growth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continuously enhancing market competitiveness. In 2025, the Company promoted the use of clean energy alternatives, especially PV generation projects, by investing RMB3.436 million in distributed photovoltaic projects.

Climate Risk Identification and Response

Risk Type		Risk Description		Countermeasures
Transition Risks	Policy Risks	Low-carbon Policy Requirements	Against the backdrop of a growing industry consensus on low-carbon transition and increasingly stringent carbon emission quota allocation, the Company is confronted with sustained pressure on carbon-related costs.	·Set science-based carbon targets: Develop clear short-term and long-term emission reduction plans and a phased implementation roadmap to ensure targets are quantifiable, measurable and traceable. ·Accelerate lowcarbon technology application: Proactively introduce energysaving equipment and renewable energy solutions to reduce carbon emission intensity in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s at the source. ·Engage flexibly in carbon trading mechanisms: Rationalize the use of carbon trading systems and adjust emission quotas through market-based approaches to support the achievement of emission reduction goals. ·Establish a systematic management system: Implement a normalized carbon emission monitoring, reporting and verification mechanism, continuously evaluate and optimize emission reduction measures, and promote closed-loop management for low-carbon operations.
		Tightening Regulatory Requirements	Stricter regulations have significantly raised compliance costs, requiring systematic carbon verification and proactive elimination of high-energy-consuming and outdated production facilities.	
		Litigation Risk Response	Environmental issues at upstream suppliers may lead to production disruptions, which could impair the stable supply of raw materials and timely delivery of finished products, potentially resulting in legal disputes.	

1.The company is temporarily unable to obtain the relevant information at reasonable cost or effort, so the company applies the reasonable information waiver clause in the Climate Disclosure Implementation Guidelines of the Hong Kong Stock Exchange. We plan to conduct scenario analysis in the coming years.

Climate Risk Identification and Response

Risk Type		Risk Description		Countermeasures
Transition Risks	Technology and Market Risks	Cost of Upgrading Low-Carbon Emission Technologies	Equipment upgrading and retrofitting to enhance energy efficiency will inevitably increase shortterm capital expenditure and operating costs.	Establish an energy management system, and reduce overall energy consumption by introducing high-efficiency energy-saving equipment, deploying intelligent energy control platforms, and continuously optimizing production processes.
		Changing Behaviors and Preferences of Customers	Heightened consumer awareness of low-carbon products presents risks of customer churn and declining market share if traditional product offerings and marketing strategies fail to keep pace. Downstream customers are integrating low-carbon requirements into their procurement criteria, while upstream suppliers face the risk of order losses or elevated cooperation barriers if they lack green products or a clear carbon-neutral development roadmap.	·Drive green product innovation: Develop and launch ecofriendly product lines with lowcarbon attributes to precisely respond to market demand for sustainable consumption. ·Build a sustainable brand image: Systematically communicate environmental practices and values to enhance the brand's reputation and appeal in sustainability. ·Disclose product carbon footprint: Proactively measure and disclose product carbon footprint information to build consumer trust through data transparency. ·Obtain established green certifications: Actively acquire recognized domestic and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labels and certifications to provide credible green endorsement for products and strengthen market competitiveness.
		Rising Raw Material Costs	Key raw materials are under the dual pressure of supply contraction and quality volatility, which may directly drive up production costs, reduce operational efficiency, and destabilize the quality of finished products.	·Conduct supply chain climate vulnerability analysis: Assess the exposure and sensitivity of upstream links to climate change risks, and develop graded response strategies accordingly. ·Implement diversified supplier base layout: Strategically expand the list and geographical distribution of qualified suppliers for key materials to reduce over-reliance on a single source. ·Invest in supplier climate resilience: Support key suppliers in enhancing operational resilience to climate impacts through technology sharing, capacity building, or financial support. ·Establish key material buffer inventory strategy: Establish a dynamic safety stock mechanism based on risk levels for identified high-risk raw materials to buffer short-term supply disruptions.
	Reputational Risks	Negative Publicity	Escalating climaterelated demands from stakeholders, if met with inadequate or delayed responses, could expose the Company to reputational damage, eroded stakeholder trust, and heightened compliance risks.	·Incorporate climate goals into core strategies: Develop a climate action roadmap deeply integrated with business operations to ensure emission reduction targets align with long-term development strategy. ·Establish a normalized climate disclosure mechanism: Regularly publish verified climate action and performance reports, remain open to public scrutiny, and strengthen stakeholder trust. ·Lead or deeply participate in industry climate initiatives: Join or initiate industry low-carbon alliances to jointly shape standards, share best practices, and enhance voice and influence in the low-carbon transition. ·Establish two-way communication channels for stakeholders: Regularly conduct systematic dialogues on climate issues, proactively respond to concerns from all parties, and translate external expectations into continuous input for strategy optimization.
Physical Risks	Acute Risks	Increase in Frequency and Intensity of Extreme Weather Events such as Typhoons, Storms, Floods, and Droughts	Extreme weather events may directly damage critical production facilities, storage assets and operational equipment, leading to asset losses, business interruptions and risks to employee safety.	·Systematically assess physical risks: Conduct risk assessments for extreme weather and climate events, identify critical impacts on operating assets and supply chains, and develop hierarchical emergency plans. ·Enhance the resilience of critical infrastructure: Complete disaster-resistant reinforcement and adaptive retrofit for core facilities such as facilities, warehouses, and data centers to improve defense capabilities against climate disasters, including floods and storms. ·Build company-wide climate emergency response capabilities: Comprehensively enhance employees' awareness of extreme weather prevention, emergency response skills, and safety assurance through regular training and simulation drills, laying a solid foundation for operational risk prevention.
	Chronic Risks	Climate Change and Rise in Average Temperature	Rising energy consumption across production facilities and office spaces has directly pushed up energy expenses. Concurrently, adverse environmental or working conditions may contribute to a decline in overall productivity.	Establish a comprehensive climate change emergency plan and adopt financial instruments such as insurance for risk transfer, aiming to ensure business continuity and minimize potential financial losses.

4.3.3 Risk Management

To effectively address climate change,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 sound climate risk management system, which systematically identifies and assesses both physical and transition risks, and develops targeted response measures. We have formulated dedicated emergency response plans for flood prevention, typhoon protection, and periods of severe pollution, with the aim of minimizing physical risks and ensuring business continuity.

4.3.4 Indicators and Targets[2]

The Company regularly discloses greenhouse gas (GHG) emissions data to ensure transparency and comparability. To date, the Company has completed carbon verification for all ten factories, providing a solid data foundation for advancing carbon reduction targets, identifying emission hotspots, and pinpointing risk concentrations. We set a target to reduce GHG emissions intensity by 5% in 2025 compared to 2024, and we have achieved this target on schedule.The Company reduces its carbon emissions through proactive emission reduction measures and has not yet implemented internal carbon pricing for management purposes.

GHG Emissions

Indicator	Unit	2025
Scope 1 GHG emissions	tCO_2e	6,754.41
Scope 2 GHG emissions	tCO_2e	34,321.30
Scope 1 + Scope 2 GHG emissions[3]	tCO_2e	41,075.71
GHG emissions intensity	tCO_2e/RMB 1 million of revenue	6.10

2.Regarding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impacts, cross-sectoral indicators and Scope 3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the underlying data collection is still in progress and the supporting information is incomplete. In accordance with the reasonable information exemption clause in the Hong Kong Stock Exchange's Implementation Guidelines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he Company does not disclose cross-sectoral indicators and Scope 3 GHG data in this report.

3.GHG accounting is presented in terms of carbon dioxide equivalent (CO2e) in accordance with the Announcement on the Issuance of Carbon Dioxide Emission Factors for Electricity in 2023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Ecology and Environ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the IPCC 2006 Revised Guide to National GHG Inventories 2019 issued by the 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 (IPCC).

4.4 Biodiversity

To effectively fulfill the responsibility of biodiversity conservation, Jihong Group complies with th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Forest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the Protection of Wildlife, and other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which standardize biodiversity protection processes.

Prior to project construction, the Company strictly implements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system and follows the risk management process of identification, mitigation, transfer, acceptance, and control. Through scientific assessment, the Company proactively avoids and minimizes potential impacts on biodiversity. In parallel,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 dynamic optimization mechanism to continuously improve factory management policies and conservation measures based on assessment outcomes, driving biodiversity conservation efforts toward a more systematic and refined approach.

Biodiversity Protection Management Process

Risk Identification	·Raw Material Procurement Stage: Assess potential biodiversity risks linked to sourcing endangered or protected raw materials. ·Production Process Stage: Evaluate how energy consumption and pollutant emissions during manufacturing affect local ecosystems and biodiversity. ·Transportation Stage: Analyze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of fuel consumption and exhaust emissions, as well as how transportation activities disrupt roadside ecosystems. ·Waste Disposal Stage: Identify risks related to improper disposal of solid waste and wastewater, which can harm soil, water bodies, and air biodiversity.
Risk Mitigation	·Optimizing Raw Material Procurement: Source materials from sustainable suppliers, avoiding those linked to endangered or protected species. Work closely with suppliers to promote eco-friendly procurement practices. ·Improving Production Processes: Adopt energy-efficient technologies and environmentally friendly equipment to reduce energy consumption and pollutant emissions. ·Green Transportation Management: Optimize transport routes to improve efficiency and reduce fuel use. Encourage the transition to new energy vehicles to lower transportation-related environmental impact. ·Enhancing Waste Management: Establish and improve solid waste and wastewater treatment facilities to ensure compliant discharge. Promote waste classification, recycling, and resource recovery to reduce environmental strain.
Risk Transfer	·Insurance Strategy: Purchase environmental liability insurance to cover potential compensation costs if biodiversity damage occurs due to environmental pollution. ·Partnerships and Agreements: Establish clear environmental responsibility agreements with suppliers, customers, and business partners to reinforce biodiversity protection across the supply chain.
Risk Acceptance	·Financial Reserves: Set aside environmental risk reserves to cover potential costs related to biodiversity damage. ·Adjusting Business Strategies: Modify business strategies as needed to mitigate the impact of risks on business performance. ·Developing Environmental Incident Emergency Plans: Implement rapid response protocols for environmental incidents. Conduct regular emergency drills to ensure employees are prepared to handle biodiversity-related emergencies effectively.
Risk Control	·Establishing an Internal Audit System: Conduct regular environmental audits to evaluate the effectiveness of risk management efforts. Use audit findings to refine management policies and operational procedures for continuous improvement. ·Monitoring and Evaluation Mechanism: Continuously assess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al activities to identify potential biodiversity risks early. Implement an environmental monitoring system to track wastewater, waste gas, and solid waste emissions in real-time and through scheduled evaluations.

吉宏股份
JIHONG GROUP

5 Social: Giving Back to Society

In pursuing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the social dimension has long been a fundamental cornerstone for the Company to build trust and create shared value with all stakeholders. The commitment to social responsibility is reflected not only in product innovation and service optimization but also in every aspect of supply chain collaboration, employee development,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and community prosperity. The Company strives to build a sustainable future together with all sectors of society.

Responsible product management represents not only a source of corporate competitiveness but also a profound commitment to society. Jihong Group is dedicated to providing safe, reliable, and sustainable products and services through a full life cycle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a customer–centric service mechanism, stringent information security safeguards, continuous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and R&D, and systematic intellectual property protection. In doing so, we create long–term value for our customers and contribute to social progress through technological strength.

5.1.1 Quality Management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Jihong Group strictly complies with the *Product Quality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other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Based on its operational needs,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and formulated over 30 internal management policies and procedures, including the *Quality Risk Assessment and Control Procedures,* the *Glass and Fragile Items Control Measures,* and the *Product Recall and Simulated Recall Control Procedures*, which define clear standards and specifications for various quality inspections, continuously improving product quality.

To continuously enhance the product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the Company has formulated quality and safety policies and goals, and established a quality management structure to fully ensure product quality and safety. Meanwhile, stringent controls are implemented across all critical stages of the product lifecycle, ensuring that product quality complies with relevant regulatory and systematic standards and consistently meets customer requirements. In 2025, the Company recorded zero product recalls and no major safety or quality incidents related to products and services.

Quality and Safety Policies and Goals at Jihong Group

Quality Plan	Leadership	Guiding Documents: Documents providing overall information about the organization's QMS to internal or external parties
Procedural Documents	Management	Implementation Documents: Documents used to control processes
Third–Level Documents: Work Instructions, Inspection Procedures, and Standards	Execution	Operational Documents: Documents specifying work instructions for task execution
Quality Records	On–Site Activities	Verification Documents：Documents serving as evidence that products meet requirements and that the system operates effectively

Jihong Group's Quality Management Structu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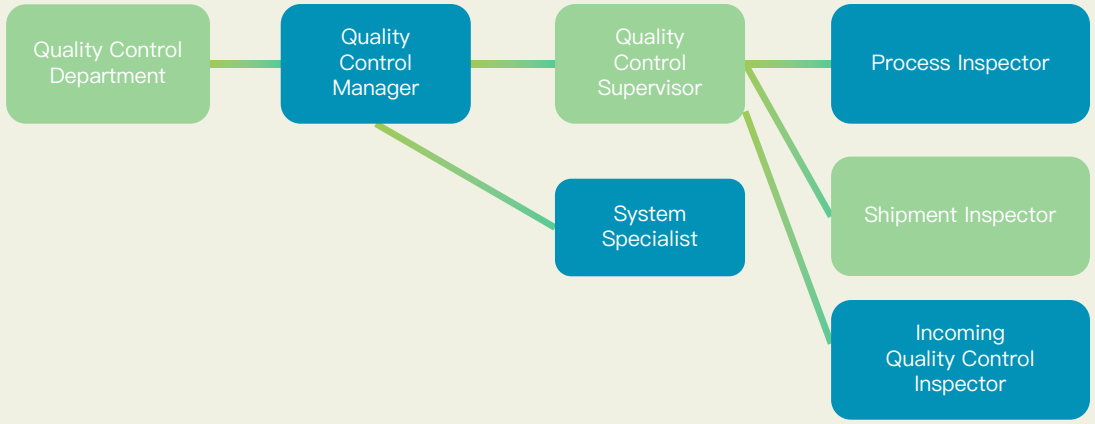

Quality Management Certification

As of the end of the reporting period, all ten production bases of Jihong Group have obtained ISO 9001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ion, establishing a systematic and standardized comprehensive management guarantee and laying a solid foundation for the continuous improvement of product quality.

10 production bases have obtained the ISO 9001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ion

2 production bases have received BRCGS A+ grade certification, and 1 production base has received BRCGS A grade certification

5 production bases have completed FSC certification

2 bases completed FSC trade certification

Jihong Group's Quality Management Certificates

Quality Management Measures

To comprehensively enhance the efficiency and effectiveness of quality management, the Company is advancing the digital transformation of its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By integrating ERP[4] and MES[5] systems, we have established a full closed-loop management chain covering business operations and production execution, realizing full transparency of the production process and refined quality traceability. Against this foundation, the Company has continued to implement the one-code-per-box whole-process labeling management system, enabling precise traceability and efficient control from raw material procurement to finished product delivery. Such practices continuously elevate the sophistication of quality management and deliver more reliable product quality assurance to customers.

One-Code-Per-Box Labeling Closed-Loop Management Process

Label Serial Number	• Assigning unique serial numbers to each label to accurately control printing volumes at the source, laying a traceable foundation for source data management.	
Label Printing	• Determine the application quantity based on the plan. • Conducting first-piece verification of label printing; • Printing labels according to the planned quantity; • Handing over the printed labels and record the details in the *Label Printing Application Record Form*	
Label Application	• Conducting first-piece verification again during machine production and send it to the designated WeChat group for supervision. • Planning label usage per production batch during machine operation, ensuring a step-by-step closed-loop process.	
Label Verification	• At the end of each shift, the machine operator, team leader, and QC personnel jointly verify the quantity of each label type to ensure that total consumption matches the quantity received, thereby achieving full closed-loop management.	

4.ERP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5.MES (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 cross-border product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overing the full cycle of sourcing, warehousing and logistics, which systematically safeguards product quality and customer experience for the e-commerce business. In the sourcing stage, the Company focuses on product quality, market adaptability and consumer demand, and implements strict control over product selection criteria. In the warehousing stage, refined warehouse management and environmental control are adopted to ensure safe storage and stable quality of goods. In the logistics stage, strict performance supervision is imposed on logistics carriers to guarantee product integrity throughout the transportation process.

Quality Management Measures for Cross-Border Social E-Commerce Business

Sourcing	Warehousing	Logistics
• Product Selection: Selectors choose products and input details. • Review Mechanism: Product selection team leaders review categories to ensure they meet market demand and quality standards.	• Inbound Inspection: Follow strict receiving procedures, conduct unpacking inspections, and accept goods only if they meet company quality standards. • In-inventory storage： Follow proper storage principles—heavy items at the bottom, light items on top; large items at the bottom, small items on top—to prevent damage. • Quality Inspection: Conduct daily, weekly, and monthly quality and quantity checks, and maintain strict inventory supervision. • Smart Applications: Develop a warehouse management app for intelligent inventory control.	• Supplier Requirements: Logistics suppliers must provide high-quality air and land transportation routes and meet established standards for handling customer complaints. • Shipment Management: The logistics department oversees supplier management, while the customer service team handles logistics coordination, ensuring compliance with transportation management procedures.

Through centralized management of calibration and inspection, coupled with lean optimization of internal inspection processes,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 sustainable cost-saving mechanism within quality control procedures. This has delivered tangible results in cost reduction and efficiency improvement, effectively enhancing the economic efficiency of quality management.

Cost Reduction and Efficiency Improvement Measures at Jihong Group

Unify external calibration to achieve cost reduction by scale	We have promoted three facilities to establish centralized calibration cooperation with external instrument calibration institutions, and following implementation, the overall calibration cost of each facility has been significantly reduced.
Integrate external inspection to reduce testing costs	We have successfully negotiated with external testing organizations to consolidate the testing projects of the three facilities into a unified submission for inspection, and this measure has been fully implemented.
Optimize internal sampling to reduce resource consumption	The sample retention system and destructive sampling procedures at the three facilities have been revised. By scientifically adjusting the frequency, quantity and sampling ratio of sample retention, cost savings have been realized while ensuring the effectiveness of quality monitoring.

Quality Management Awards

On July 18, 2025, at the McDonald's Supplier Quality Forum, Xiaogan Factory won the "Class-A Quality Medal."

On September 16, 2025, Xiaogan Factory and Langfang Factory were both selected as the "Class-A Quality Award" for H1 2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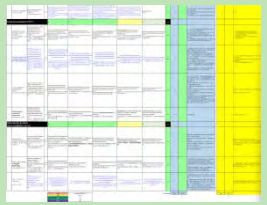

On November 6, 2025, at the McDonald's Global Supplier Quality Conference in Indonesia, Xiaogan Factory and Langfang Factory respectively won the first and second prizes of the "Food Safety Quality Culture Tour", and the Company won the Excellent Team Award for Food Safety Culture.

Quality Culture Building

To build a sound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the Company continuously promotes a strong quality culture. Through Monthly Quality Meetings and Weekly Quality Review Meetings, the Company systematically reviews and plans quality objectives and performance. In addition, the Company organized management personnel from all production facilities to complete BRCGS[6] 7.0 certification training, and carried out selection and recognition activities to enhance quality awareness and professional competence among all employees. These initiatives strengthen employees' motivation and sense of honor in participating in quality improvement, and facilitate the integration of quality culture into daily operations and practices.

Case: Monthly Quality Meeting

To continuously enhance product quality and customer satisfaction, the Company organizes monthly quality meetings across three FCP factories. These meetings bring together management and key machine operators from each facility to jointly review quality performance against the previous month's targets, analyze typical quality issues, and formulate improvement and preventive measures. Through in-depth discussion, the meetings strengthen team-wide quality awareness, promote the effective implementation of quality control mechanisms in daily operations, and drive the continuous optimization of product qual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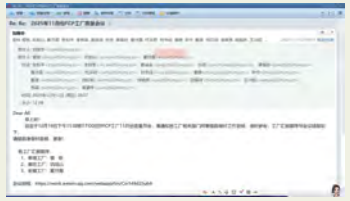

Activities at
Monthly Quality Meetings

Case: Weekly Quality Review Meetings

The Quality Department holds weekly quality review meetings to focus on quality issues identified in the previous week. At each meeting, the responsible department leads machine operator teams in discussion, develops detailed improvement plans, and assigns supervisors to follow up and report progress. Regular weekly reviews enable timely rectification and closed-loop management of quality issues, support ongoing refinement of production processes, and further elevate product quality and customer satisfaction.

Weekly Quality Review Meetings

Case: BRCGS 7.0 Standard Specialized Training

The Company has arranged unified specialized training on the BRCGS 7.0 standard for all management personnel at food packaging factories. A total of 42 employees participated, all of whom passed the assessment and obtained internal auditor certification. This demonstrates that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 professional, full-coverage internal quality audit team.

Case: Quality Awarding Conference

To further strengthen quality awareness among all employees, the Company regularly recognizes and publicizes outstanding performance by collectives and individuals in quality management. By setting benchmarks and commending advanced examples, the Company motivates all employees to learn from excellence, embed high standards and strict requirements into every aspect of daily operations, and jointly strengthen the foundation of quality culture.

Quality Awarding Conference

Printing Quality Excellence Unit Award

Post-Printing Quality Excellence Unit Award

GMP Excellence Unit Award

Bag-Making Quality Excellence Unit Award

Monthly "Quality Star" Award

Quality Awarding Conference

6.BRCGS: Brand Reputation through Compliance Global Standards

5.1.2 Customer Service

Jihong Group adheres to a customer-centric approach, focusing on enhancing user experience. The Company is committed to delivering a high-quality service experience covering the entire pre-sales, sales, and after-sales process. To ensure standardized and efficient services, the Company has formulated internal management documents, including the *Customer Service Process Management Procedures* and the *Customer Maintenance Management System*, and established a communication and management mechanism covering the entire customer lifecycle. The Company strives to accurately respond to customer demands, continuously optimize service quality, and improve customer satisfaction.

Customer Complaint Handling

Jihong Group consistently regards customer feedback as a vital source of value creation. The Group has formulated the *Customer Complaint Handling Operation Process (For Sales Segment)* to clarify responsibilities and standards for each procedure, and established a systematic, hierarchical, and cross-departmental collaborative customer complaint management system. With the goal of rapid response, fair handling, and thorough improvement, the system drives internal process optimization to reduce the customer complaint rate at the source and enhance customer satisfaction.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 robust customer complaint handling process deeply integrated with multiple business processes, ensuring full traceability of issues and clear assignment of accountability. Corrective actions are effectively embedded into relevant operational procedures, forming closed-loop management. To allocate resources rationally and respond promptly to major concerns, the Company has implemented a four-level customer complaint rating system (Levels A—D), with differentiated response times and processing requirements for different levels to ensure priority handling of key issues.

Customer Complaint Handling Process at Jihong Group

Receive Customer Complaints

- When there is a customer complaint, the Company promptly communicates with customers and handles complaints, follows up on internal issue handling, and responds to the customer.

Assign a Department to Follow Up

- The Company analyses causes and responsibilities as soon as possible after receiving customer complaint information.
- The Company provides professional investigation reports and feedback on corrective measures to customers in collaboration with the relevant responsible departments.

Handle Customer Complaints

- The company communicates with and coordinates with customers to avoid the risk of returns.
- The Company arranges personnel for rework, follow-up, or selection at the customer's site.
- The Company initiates the standardized return process if necessary.

In 2025, the Company further optimized the customer complaint handling process and strengthened systematic training for relevant personnel. We intensified root-cause analysis of customer complaints, promoting internal improvement by identifying the underlying causes. A customer complaint rate analysis dashboard has been developed to visualize and analyze complaint data from multiple dimensions, monitor trends dynamically, and accurately pinpoint high-frequency and fundamental problems. This ensures scientific and forward-looking decision-making in quality management and customer service, reducing customer complaints at the source. In 2025, the Company received 35 customer complaints, with a 100% resolution rate.

Case：Professional Competence Training for Brand Customer Service

On November 21, 2025, the Company organized a special training session entitled Order Types and Platform Differentiated Service Processes. The training was designed for all customer service staff, aiming to systematically explain and consolidate standardized, scenario-based service processes and response strategies applicable to different order types and the differentiated characteristics of various e-commerce platforms. Through this training, the customer service team further understood service standards and key communication points in diverse business scenarios, strengthened their professional capabilities in handling complex orders and platform-specific issues, and effectively reduced the customer complaint r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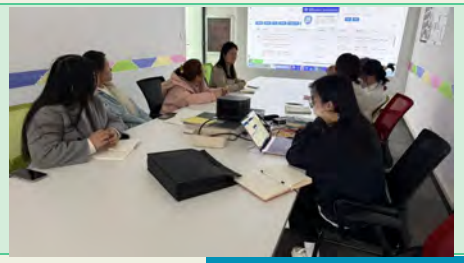

Training on the Site

Product Recall Mechanism

The Company strictly follows key quality management documents, including the *Product Recall Procedure,* the *Corrective and Preventive Measures Management Procedure,* the *Quality Non-Conformance Management System*, and the Quality Assessment Management System. The Company clarifies the standardized product recall process, conducts recalls and rectifications for non-conforming products, and continuously improves the overall quality management level. Under the leadership of the General Manager,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 cross-departmental Product Recall Task Force composed of heads of relevant departments to support and implement product recall activities. In this way, a complete closed-loop management mechanism is formed, covering recall execution, rectification, and accountability implementation.

Product Recall Mechanism

Improve Service Quality

Jihong Group continuously optimizes its end-to-end customer service experience through the ShopPlus website platform and intelligent marketing tools, and has established a systematic service guarantee mechanism. The Company has formulated the *Giikin Customer Operations After-Sales Service Policy* to clarify and standardize the return and exchange process, safeguarding customer rights and interests. In response to order rejections,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 daily follow-up and analysis mechanism to conduct in-depth research on the causes of rejection. On this basis, targeted improvement measures are developed to drive continuous optimization of service processes and product experience, effectively enhancing customer satisfaction and willingness to repurcha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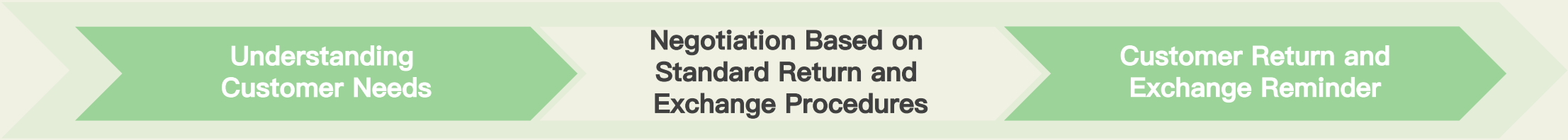

Return and Exchange Process

In 2025, the Company systematically upgraded the customer service experience by expanding service dimensions and optimizing communication mechanisms. The Company provides customers with professional market research and customized solutions, carries out targeted process and technology training, and establishes an efficient R&D and sampling channel. Relying on the Official WeChat Account, the Company achieves efficient, convenient real-time communication and rapid response. These integrated services and technical support have significantly improved the quality and responsiveness of customer service, as well as overall customer satisfaction.

User Experience Enhancement Measures for Paper-Based FMCG Packaging Solutions Business

Project Type	Specific Measures
Packaging Creative Design Services	The Company provides customers with full-process packaging innovation services. Based on in-depth research into the beverage market, we design innovative and practical solutions through creative screening and user testing, and ultimately deliver physical samples.
Customer Training Materials Services	The Company offers professional insight training services for customers in the packaging industry. Drawing on in-depth research into product characteristics, packaging and transportation, as well as domestic and international market trends for yogurt packaging, we combine insights with customers' product portfolios to deliver systematic analysis. This supports businesses in accurately positioning their needs and developing more competitive packaging solutions.
Introduction of Rapid Prototyping Equipment	The Company has introduced rapid sampling equipment, significantly shortening the sampling cycle, efficiently optimizing printing effects, and providing accurate parameter support. These measures have greatly improved the efficiency of packaging services.

Customer Satisfaction Survey

The Company always places customer satisfaction at the core of its operations. Through the strict implementation of the *Customer Maintenance Management System*, the Company carries out systematic and regular customer follow-ups and satisfaction surveys. The Company not only fully collects customer feedback, but also focuses on in-depth root-cause analysis of issues, and formulates targeted and actionable improvement plans accordingly to promote closed-loop implementation, so as to enhance service quality and customer experience.

In 2025, the Company conducted a customer satisfaction survey, achieving a customer satisfaction rate of 95.90%.

Customer Satisfaction Survey Measures

Cross-border Social E-commerce Sector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 systematic customer feedback mechanism to continuously optimize the customer shopping experience. The Company carries out daily satisfaction surveys focusing on product quality, packaging experience, logistics efficiency, and delivery services, systematically collecting genuine customer feedback across the entire service process. Through in-depth analysis of feedback data, the Company accurately identifies service weaknesses, promptly takes improvement measures, and promotes closed-loop problem resolution, thereby enhancing customer satisfaction and earning wide recognition from customers.
Paper-based FMCG Packaging Solutions Sector	The Company strictly implements the *Customer Maintenance Management System* and regularly conducts multi-dimensional customer follow-ups and satisfaction surveys. The survey covers key indicators, including overall impression, service quality, product quality, innovation capability, technical support, delivery performance, and price competitiveness, so as to comprehensively evaluate customer satisfaction with our cooperation. In response to the shortcomings identified in the surveys, we conduct root-cause analysis and actively listen to customer improvement suggestions. On this basis, we formulate and implement targeted improvement plans to continuously consolidate and deepen cooperative relationships with customers.

5.1.3 Information Security

Jihong Group fully embeds security concepts into the operating system, adhering to the "security and prevention first, balancing management and technologies, and taking comprehensive measures to prevent risks" approach. The Company has systematically established a comprehensive protection system covering networks, data, and applications. The Company continues to optimize our systems and processes, strengthen technical support, and enhance security awareness among all employees. The Company is committed to building a safe, reliable, and sustainable digital operating environment for customers, partners, and the Company itself, establishing solid security for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

The Company strictly complies with the *Regulation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Protecting the Safety of Computer Information Systems*, the *Basic Requirements for Classified Protection of Information System Security*, the *Information system security management requirements*, and other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To strengthen its network and data security framework, the Company has developed a set of internal policies, including the *Personal Information Protection Policy*, the *Cybersecurity Management Policy*, the *Public Cloud Security Management Policy*, the *Customer Information Confidentiality Management Policy*, and the *Network and Data Security Incident Management and Emergency Response Plan*. These policies comprehensively promote the effective implementation of 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Jihong Group positions information security as a strategic priority for development and is committed to building a scientific, comprehensive, and efficient information security governance system. The Company has set up a multi-level management structure led by the Information Security Committee, with coordinated operations among the 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Team, Information Security Technology Team, and Information Security Audit Team. With clear and closely linked responsibilities, the teams form a closed-loop process covering strategy formulation, technical implementation, and independent supervision. This ensures the systematic implementation and stable operation of information security measures, providing a solid guarantee for business operations and customer data security.

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tructure at Jihong Group

Board of Directors and Executive Management	• When formulating the overall strategy of the company, systematically incorporate information security and network security management requirements.
Information Security Committee	• Implement the Board of Directors' decisions on information security. • Coordinate information security affairs among departments. • Regularly report information security progress and achievem.ents to the Board of Directors

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Mechanism

To establish systematic and forward-looking information security defense, the Company has implemented an information security risk management mechanism covering risk identification, risk assessment, and risk response. This has enhanced information security protection capabilities and provided a solid guarantee for stable business operations and the security of data assets.

Information Security Risk Management Mechanism

Risk Management Mechanism	**Risk Identification:** Utilize advanced risk identification tools and methods to systematically identify internal and external potential information security threats, ensuring full coverage of risk assessment. **Risk Assessment:** Apply scientific assessment models to conduct qualitative and quantitative analysis of identified risks to accurately assess the likelihood and potential impact of risk occurrence, and achieve classified risk management. **Risk Respons:** Develop and implement differentiated response strategies based on risk assessments, including risk avoidance, transfer, mitigation, and acceptance, to ensure rapid and orderly response to risk events.

Through a series of measures, including strengthened access control, enhanced data encryption and backup requirements, regular information security monitoring and auditing, standardized emergency response procedures, and comprehensive virus prevention, the Company has effectively consolidated information security defense and fully safeguarded the security of data and information systems.

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Measures

Access Control	• **Identity Authentication:** The Company fully implements a multi-factor authentication mechanism integrating passwords and biometric features (e.g., fingerprints and facial recognition) to verify the authenticity and legitimacy of user identities and prevent unauthorized access. • **Access Management:** In strict accordance with the principle of least privilege, the Company assigns system and data access rights to employees based on their roles and business needs via OA approval processes. Sharing business system accounts and proxy software is strictly prohibited to prevent unauthorized operations.
Data Encryption and Backup	• **Data Encryption:** The Company applies high-strength encryption to the storage and transmission of sensitive and core business data, supported by a complete key management system. Encryption tools are used during data transmission to ensure the confidentiality and integrity of data throughout its lifecycle. • **Data Backup and Recovery:** A systematic data backup strategy is established to perform regular full and incremental backups, with backup data stored in remote sites. Detailed data recovery plans are developed to enable rapid and complete recovery of business data in the event of unexpected incidents.
Virus Protection	• **Prevention Stage:** The Company identifies risk scenarios and summarizes high-risk behaviors, implements mandatory protection measures, and visualizes them via verification methods to block virus intrusion at the source. • **Monitoring Stage:** Real-time virus behavior monitoring tools are fully deployed, including enhanced ransomware protection, communication tool lock-screen shortcuts, and regular full-disk scanning mechanisms, to effectively cut off virus transmission channels. • **Outbreak Stage:** Within 5 minutes of a virus outbreak, emergency isolation is conducted via network disconnection and device control. Further measures include in-depth virus scanning, full-disk formatting of infected terminals, and system reinstallation. • **Long-term Protection:** The Company enhances overall virus control capabilities through enterprise-level measures such as terminal control, phishing testing, and network isolation. Long-term dedicated protection is enforced for key departments, including finance and human resources. Employee capabilities are strengthened through the development of personal security protection guidelines.
Security Monitoring and Auditing	• **Security Monitoring:** An integrated security monitoring platform is deployed to conduct 24/7 real-time monitoring and intelligent analysis of networks, systems, and user behaviors, enabling rapid detection, alerting, and response to security incidents. • **Security Audit:** The Company regularly carries out specialized information security audits to comprehensively inspect the implementation of security policies, system compliance, and the effectiveness of management measures, driving continuous optimization of the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
Emergency Response	• **Emergency Organization:** An information security emergency response team is established, with clear roles and responsibilities for each member to ensure orderly command and efficient coordination during emergencies. • **Emergency Plan:** Emergency response plans covering various types of security incidents are formulated, specifying disposal processes, communication mechanisms, and recovery procedures. Drills and plan revisions are conducted regularly to maintain practicality and effectiveness. • **Emergency Response:** Upon occurrence of an incident, the emergency team immediately activates the response plan to control impacts, restore business operations, and complete incident reporting, root cause analysis, and corrective actions, achieving closed-loop management.

Case: Information Security Attack-and-defense Drill

In 2025, against the backdrop of accelerated digital transformation, the Company successfully conducted three rounds of information security attack-and-defense drills on the Alibaba Cloud platform, focusing on three core scenarios: external penetration, internal control failure, and emerging threats. By simulating external hacker penetration attacks on core business systems, internal network infections caused by improper employee operations, as well as DDoS attacks and supply chain risks targeting cloud platforms, the Company implemented a series of practical response measures. These drills effectively strengthened the overall emergency response capabilities of all employees. A total of 56 system vulnerabilities were rectified, the emergency response time was shortened by 50%, and the rate of employees recognizing phishing emails increased to over 85%. The Company has comprehensively optimized its technical protection system, employee security awareness, and management mechanisms, which have significantly enhanced overall information security defense capabilities.

Information Security Defense Drill

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Training

The Company attaches great importance to building an information security culture and has formulated an annual information security training plan. A systematic and highly targeted training curriculum has been designed based on the business needs of employees in different positions and at various levels, aiming to comprehensively improve the information security awareness and capabilities of all employees. We conduct regular training and simulation exercises. Through the Cloud Academy platform, the Company organizes new employees to complete security courses such as the *Office Security Protection Guide* via Giikin Academy, followed by online assessments. The Company promotes security knowledge in a systematic manner and incorporates real case studies, which effectively enhance employees' prevention awareness and practical response capabilities.

Information Security Training

Identification of Information Security Risks	Through scenario analysis, the Company effectively identifies five major information security risks, including viruses and Trojans, information leaks, social engineering fraud, targeted attacks, and threats from wireless and mobile terminals, so as to enhance risk prevention awareness among all employees.
Prevention of Phishing Emails	Focusing on common disguising methods, identification techniques, and standardized handling procedures for phishing emails, the Company strengthens employees' risk awareness through interactive teaching.
Virus Prevention and Removal	The Company deeply analyzes virus transmission routes, identification, prevention and recovery strategies, and combines scenario-based testing to consolidate practical capabilities.
Secure Use and Protection of Office Computers	The Company emphasizes the importance of standardized usage, systematically explains protection configurations, prevention techniques, personal information protection, and security incident response, and strengthens the terminal security defense line.

To foster a strong safety culture across the organization, the Company has adopted a variety of initiatives, including launching safety awards and organizing safety knowledge competitions, to boost engagement among all employees and embed safety awareness into daily operations and team activities.

Safety Culture Building

Safety Star Award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the "Safety Star" award to recognize employees with outstanding safety awareness, setting a benchmark for the whole team.
Experience Sharing Platform	An experience-sharing platform has been built to encourage employees to actively exchange safety protection skills and promote mutual improvement across the team.
Safety Knowledge Competition	Safety knowledge competitions are organized to stimulate employees' enthusiasm for learning safety-related knowledge.
Promotion Poster on Safety	The Company creates safety promotion posters and displays them in office areas to continuously remind employees to prioritize safety in daily work.

5.1.4 Innovation and R&D

Jihong Group regards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as the core engine of development and continuously deepens the application and empowerment of technology in digital operations.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internal management systems, including the *Innovation Management System* and strictly follows the *New Product Design and Development Management Procedure*. The Company has comprehensively deployed cutting-edge fields such as cross-border social e-commerce and intelligent systems, and built differentiated competitive advantages through technological capabilities. In 2025, the Company spent RMB 136.10 million on R&D, accounting for 2.02% of operating revenue. The Company employed 602 R&D personnel, representing 12.66% of the total workforce. We are committed to building an integrated service ecosystem, continuously meeting diverse customer needs with end-to-end response capabilities, and promoting the continuous business structure upgrading.

Innovation and R&D Strategy

With "data-centric and technology-driven" as a strategic focus, and based on the dual-engine-driven business model of the packaging business and cross-border e-commerce, the Company has achieved a strategic upgrade from "technology empowerment" to "intelligent ecosystem". Focusing on core technologies including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big data and cloud computing, the Company has systematically built nine key technology systems covering intelligent video processing, intelligent image generation, intelligent marketing, risk control detection and other fields, forming end-to-end digital operation capabilities covering the front, middle and back ends of the business.

In 2025, the Company further increased R&D investment and achieved breakthroughs in AI middleware, multimodal large model applications, intelligent systems and other fields. The accuracy of video multimodal search reached more than 90%, the availability of image translation exceeded 95%, and the accuracy of knowledge base Q&A exceeded 95%. At present, relevant technologies have been widely applied in content generation, advertising, order fulfillment, warehousing and logistics, reducing operating costs, improving business efficiency and continuously optimizing the end-to-end user experience.

Intelligent E-commerce

Driven by data and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the Company fully empowers marketing and operational links to support digital transformation and sustainable growth. The Company continues to deepen the "Goods Discovering People" business model, using AI algorithms to conduct in-depth analysis of overseas markets, accurately build user profiles, and develop differentiated strategies based on a value hierarchy system to precisely reach target users through multiple channels. Meanwhile,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 complete performance data collection and evaluation mechanism, realizing full-process data-driven and intelligent optimization from insight, outreach and conversion to iteration, so as to promote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the cross-border e-commerce busine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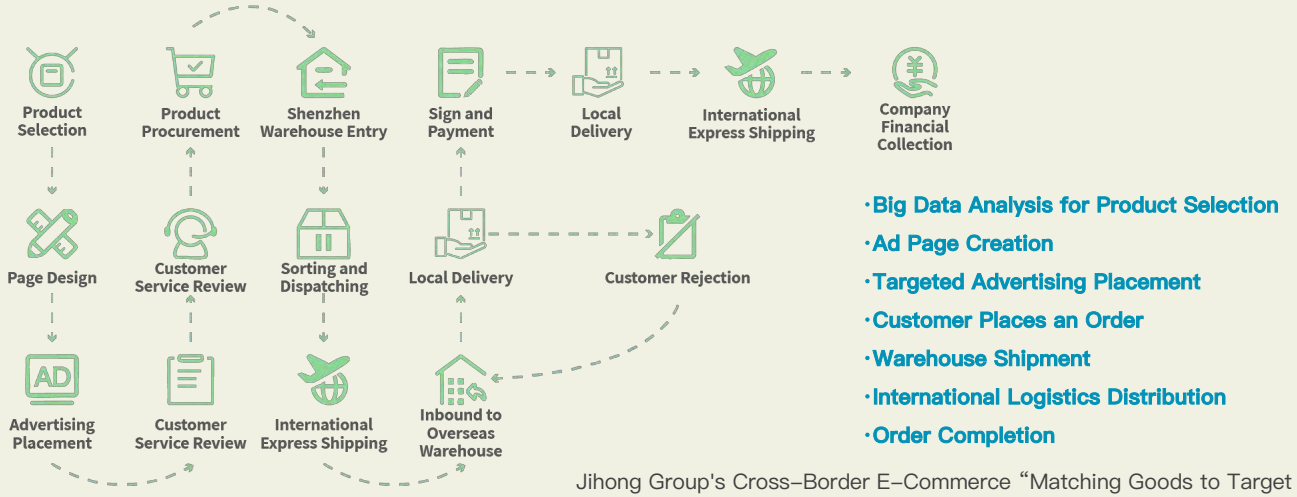

Jihong Group's Cross-Border E-Commerce "Matching Goods to Target Customers" Business Process

Jihong Group deeply integrates the social media ecosystem with online shopping scenarios, establishing an agile operation model of “matching goods to target customers”. The Group has built systematic competitive advantages in key areas, including marketing accuracy, operational intelligence, and supply chain agility. This model not only reshapes the logic of e-commerce operations but also establishes differentiated barriers for the Company’s sustainable growth.

Cross-Border E-Commerce Sales Model at Jihong Gro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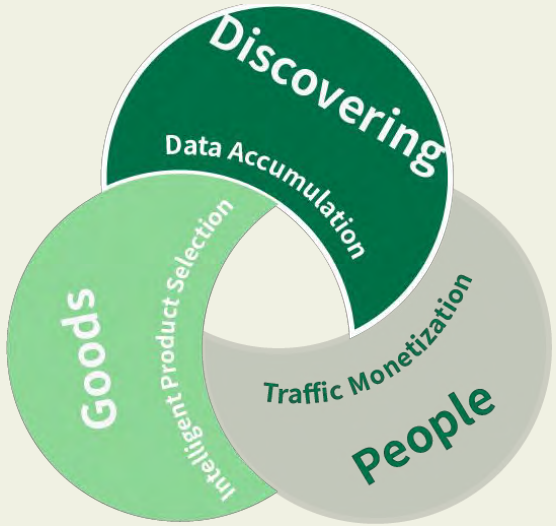

Goods

- Utilize an AI-powered product selection platform to conduct precise product selection through big data.

Discovering

- Leverage social networks such as Meta, Google, and TikTok as marketing channels.
- Implement targeted marketing based on big data algorithms.

People

- Accumulate a massive user base through the integration of mobile internet and social networks.
- Apply user-centric product selection strategies, leveraging intelligent analysis of user profiles to precisely match product tags.

In 2025, Jihong Group continued to enhance the development of its e-commerce system by upgrading and optimizing its platform cockpit dashboard, the Star Ring Nexus Pro expert collaboration system, and the Amazon intelligent AI operating system. The Group is committed to improving business efficiency and competitiveness through technological empowerment, achieving the integration of efficiency enhancement and resource conservation.

Jihong Group’s Intelligent Model Updates

Platform Cockpit Dashboard	• Real-time inventory monitoring and intelligent alerts reduce storage energy consumption and potential waste from unsold stock. Enhanced information collaboration efficiency minimizes the carbon footprint associated with organizational communication. • Consistency in the consumer experience is ensured with rapid responses to service issues. Operational personnel are liberated from repetitive tasks, allowing them to focus on higher-value strategic work. • End-to-end visual monitoring of operational processes strengthens internal controls and risk alert mechanisms, supporting compliant operations and fully traceable decision-making.
Star Ring Nexus Pro System	• The Company precisely matches products and sample recommendations, which cuts down on inefficient logistics, transportation and packaging waste. Automated workflows further reduce energy consumption in digital operations. • We respect individual differences among experts, clarify collaboration terms, and protect creators’ rights and interests. By automating routine work, we free up operational manpower and enhance their sense of work value and creativity. • Programmatic execution mitigates operational risks, ensuring account security and business continuity, which drives the standardization and transparency of all collaboration processes.
Amazon Intelligent AI Operating System	• AI-generated content and imagery enable a “zero physical shoot” model, reducing sample logistics and photography-related energy consumption. Data-driven decision-making minimizes ineffective inventory and resource misallocation. • The barrier to entry for small and medium-sized sellers in the global market is lowered. Operations teams are freed from tedious administrative tasks to focus on core competencies in service and innovation. • Content compliance and image authenticity are enforced to strengthen consumer trust. Automated processes enhance overall operational stability and auditability.

Smart Warehousing

Jihong Group actively builds an intelligent integrated warehousing system, with intelligent scheduling and data collaboration as its core. Through comprehensive digital transformation and continuous empowerment of traditional warehousing operations, the system optimizes the efficiency of core links, including warehousing operations, inventory management, logistics sorting, and distribution tracking. This achieves end-to-end supply chain visibility and controllability, improves the stability and timeliness of order fulfillment, and significantly enhances the shopping experience and satisfaction of end consumers.

1	**Inventory Stocking Model**	•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digital stocking model can significantly increase warehouse turnover rates. It can reduce inventory backlog and ensure a smooth transition of products from the warehouse to the market, which significantly enhances the efficiency and agility of the supply chain.
2	**Digital Store**	• By using event tracking on our online store, we can collect user behavior data to better understand user needs and preferences. This allows us to improve our store's user interface and shopping experience. • By analyzing user behavior data, our digital store can recommend products that are tailored to individual user preferences. This helps users easily discover products they like and receive a better shopping experience.
3	**Warehouse Management System**	• Our self-developed warehouse management system implements a "one product, one code" management policy for all inventory items. The system allocates each item to its designated storage location and updates the inventory records in real-time. • The system is equipped with intelligent matching and product distribution capabilities to quickly prepare and deliver orders while reducing the risk of shipping errors. • The system can automatically intercept abnormal orders, and relevant personnel will take swift action to ensure the problem is resolved in a timely manner.
4	**Intelligent Picking System**	• Our picking process is automated and intelligent. Our warehouse system automatically generates the optimal picking path, product location, and product information upon receiving an order, and sends the data to the picker's PDA device. This system has made the goods-picking process much more convenient and efficient.
5	**Automatic Weighing System**	• Our intelligent weight and size measurement system can rapidly and accurately assess the weight and size of packages and provide precise logistics data to logistics and warehouse management teams.
6	**Unpacking and Packing Device**	• We use an automatic packing device to streamline our order processing and improve the quality, efficiency, and cost-effectiveness of our packaging.

Integrated Smart Housing System at Jihong Group

In 2025, the Company closely aligned efforts with the goals of intelligence and lean management in warehousing and logistics, continuing to drive system optimization and model innovation.

Intelligent Warehousing Updates at Jihong Group

Launching Intelligent Small Goods Receiving System	• By integrating electronic scales with cameras, the system enables real-time product photography upon goods receipt and automatic weight collection for individual items, improving the basic product database. • By incorporating volumetric data recorded in the system, the system provides the operations team with a reliable and accurate basis for cost estimation, supporting refined cost control.
Implementing the PAK Package and Correspondence Delivery Mode	• Compared with the original delivery model, this model reduces the average logistics cost per unit by RMB 4–8, achieving substantial cost savings. • The system automatically identifies eligible orders based on preset conditional rules and labels them accordingly. Following assisted manual verification, it supports "one-click order replacement", streamlining operational processes.
Reforming Warehouse Piecework Performance System	• Differentiated piece-rate standards are established based on job characteristics, with dynamic rules implemented for new products and seasonal items. The system supports monthly adjustments to historical rules to improve adaptability. • Performance data visualization enables optimized personnel allocation and enhances the overall shipping efficiency of the warehouse.

Innovative Packaging

The Company takes innovation as its core driving force and continuously promotes the value-oriented and systematic upgrading of the packaging business. With graphic design, solution optimization, and marketing planning as the core pillars, the Company deeply integrates into the fast-moving consumer goods (FMCG) market, accurately responding to and leading consumers' daily needs. For world-renowned FMCG customers, the Company provides customized packaging solutions covering a full range of categories and multiple scenarios, including color box packaging, eco-friendly food packaging color cartons, eco-friendly tote bags, and bundled packaging.

By establishing a one-stop supply chain service system covering planning, design, production, and sales support, the Company is committed to providing customers with comprehensive packaging solutions that integrate market foresight and brand performance, empowering brands to achieve value enhancement and sustainable growth.

One-Stop Packaging Services at Jihong Group

In 2025, the Company won the Second Prize in the “China Competition of Creative Design Packaging” for outstanding creativity and professional expertise in packaging design. This award not only recognizes the Company’s design and innovation capabilities but also reflects its professional achievements in continuously pursuing the integration of aesthetics, functionality, and market value in packaging solution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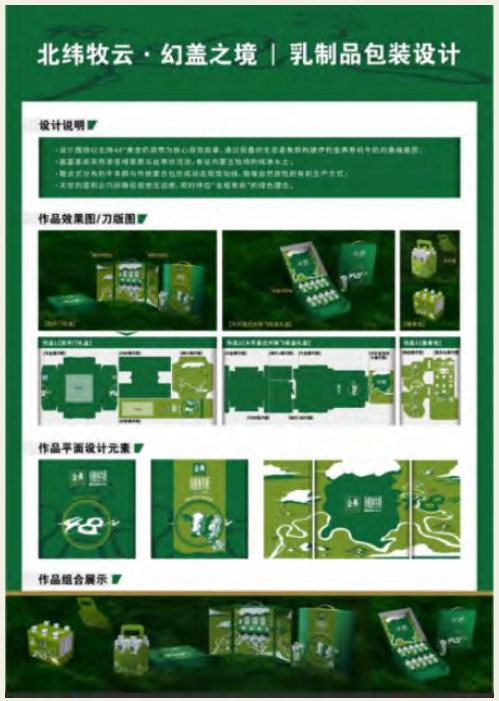

Certificate and Works for Second Prize in the China Competition of Creative Packaging Design

Innovative Collaboration

The Company has always adhered to the core values of “responsibility, innovation, and achievement”. The Company actively integrates internal and external scientific research resources, establishes in-depth collaborative partnerships with teams, universities, industry associations, and stakeholders across the industrial chain, and jointly builds an open and innovative technology ecosystem. Through continuous efforts in advancing technological exchanges, resource sharing, and joint R&D, the Company is committed to gathering multi-party expertise to jointly shape a blueprint for sustainability within the industry.

In terms of industry-university-research cooperation, the Company has further deepened strategic collaboration with universities. The Company has successively established industry-university-research cooperation bases with several institutions, including Anhui University, the School of Fine Arts at Ningxia Normal University, and the Beijing Institute of Graphic Communication, focusing on joint technological breakthroughs and the cultivation of high-end talents. These efforts also inject sustained impetus into industrial innovation.

Case: Beijing Institute of Graphic Communication and Hohhot Jihong Printing and Packaging Co., Ltd. Jointly Establish an Internship and Practical Teaching Base

On July 29, 2025, Zhang Xin, Secretary of the Party Committee of Beijing Institute of Graphic Communication, and Chen Dan, Vice President, visited Hohhot Jihong Printing and Packaging Co., Ltd. They held in-depth discussions with Lin Guoliang, General Manager of Hohhot Jihong, and other representatives on student internship base building, joint talent cultivation, industry-university-research collaborative innovation and other key topics. Both parties agreed to jointly establish an internship and practical teaching base, and planned to set up the “Inner Mongolia Printing and Packaging Research Center”. Through the “government-industry-university” Coordination mechanism, the two sides would advance research on printing technologies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achievements. This cooperation would further deepen collaboration in talent development, technological research and industrial upgrading, and jointly promote the digital and intelligent transformation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the printing industry.

University-Enterprise Cooperation Conference

In addition, relying on its long-term technological and practical experience in packaging and printing, the Company actively participates in the development of industry standards, and promotes industrial standardization, innovation and upgrading with professional expertise. In 2025, the Company participated in the formulation of several industry standards, including *Assessment Requirements for Quality Grading and Forerunner—Bundle Packaging* and *Graphic Technology—Process Control for the Production of Half-tone Colour Separations, Proofs and Production Prints—Part 6: Flexographic Printing*. Based on practical experience and technical insights, the Company provided important references to ensure the scientificity and applicability of the standards, supporting the industry's continued development toward greater standardization and efficiency.

Innovation Achievements

Innovation Achievements 2025 at Jihong Group

Giikin (Zhengzhou) Digital Technology Co., Ltd. won 2025 Data Element X Competition (Henan Division/Section) on September 8, 2025. The project was Research and Application of Intelligent Product Selection and Intelligent Recommendation System in the category of commercial circul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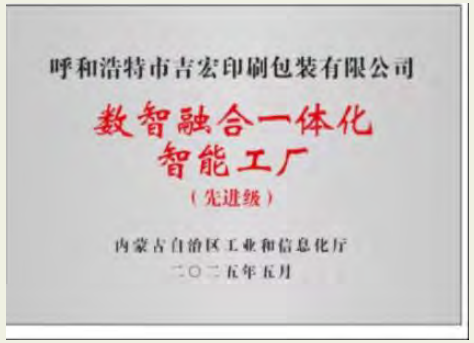

The Company received the Advanced Intelligent Factory award from the Department of Industry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of Inner Mongolia Autonomous Region in May 2025

On August 8, 2025, as announced by the Department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of Hubei Province, the Company was awarded the title of Advanced Technology Service Enterprise in Hubei Province

The Company received the R&D Investment Award from the Huangga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Bureau in September 2025

Technology Ethics

In the e-commerce business sector, the Company attaches great importance to ethical issues arising from the application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 technology. Guided by the core principles of people-oriented, safe and controllable, fair and just, transparent and explainable, the Company has formulated a series of internal management systems, including the *Code of Ethics for AI Applications, Data Security and Privacy Protection Management Measures*, and *Algorithm Fairness Review Process*. These systems ensure that AI systems meet requirements in terms of fairness and non-discrimination, transparency and explainability, data security and privacy protection, controllability and reliability, as well as cross-cultural awareness and social responsibility.

To ensure the effective implementation of these principles,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 Technology Ethics (Review) Committee, which is responsible for formulating, supervising, and enforcing the Group's technology ethics policies. The Committee conducts independent and professional ethical reviews of high-risk AI projects to ensure that they comply with ethical principles throughout their entire lifecycle, from project initiation, R&D, and deployment to decommissioning. The Company adopts a zero-tolerance attitude toward any violation of technology ethics and has established clear accountability and disciplinary mechanisms.

5.1.5 Intellectual Property Protection

Jihong Group strictly complies with the *Copyright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the *Patent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establishing policies such as the *High-Tech Enterprise Management System*, the *Reward System for the Application of R&D Results and the Management System for High-Tech Projects*These policies form a comprehensive intellectual property protection framework and an innovation incentive mechanism, ensuring the application of R&D achievements. In 2024, the Company filed 90 new patent applications, of which 36 were approved, and obtained 44 new software copyrights. As of the end of 2025the Company has secured 445 approved patents.

To build a sound intellectual property management system, the Company has systematically established a full-process management and prevention mechanism from two dimensions: internal protection and external risk prevention.

Intellectual Property Management System at Jihong Group

Inter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Protection	External Infringement Risk Prevention
The Company clearly defines its intellectual property protection scope to include patents, trademarks, copyrights, design schemes, product samples, and production processes. All employees are required to strictly abide by relevant laws, regulations and internal policies when using corporate resources and technologies to prevent information leak. Meanwhile, the Company standardizes the management of employees' R&D achievements, patent applications, trademark registrations and other related activities, ensuring that the Company's intellectual property is systematically protected and used in compliance with regulations.	To avoid infringement on third-party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the Company continuously strengthens employees' awareness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protection through internal training and clarifies the responsibilities and consequences of infringement. In the process of business cooperation, the Company strengthens the review and management of suppliers and partners to ensure that their business activities comply with intellectual property laws and regulations. In addition,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n intellectual property dispute handling mechanism to promptly identify and respond to relevant disputes and safeguard its legitimate rights and interests.

In 2025, the Company introduced the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novation Space (Professional Edition) —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novation Space System Service V1.0 and adopted big data technology to establish a full-cycle intellectual property infringement prevention system covering the pre-R&D, in-R&D, and post-R&D stages. As of the end of the reporting period, there were no infringements on third-party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in the Company. The overall prevention system has been operating effectively, providing a reliable safeguard for sustainable innovation.

Jihong Group's Intellectual Property Infringement Prevention System

Pre- R&D	The Company conducts patent retrievals through the system and relies on massive innovation data to identify infringement risks.
In- R&D	The Company monitors competitors' patent dynamics and provides intelligent warnings of potential technological barriers.
Closed Loop Process	The Company establishes a mechanism of retrieval, evaluation and adjustment, where the Legal Department and R&D Department collaborate to conduct patent analysis and optimize technical solutions, in order to avoid infringement risks at the source.

Jihong Group places great emphasis on sustainable supply chain development, implementing a stranded supplier lifecycle management through policies such as the *Supplier Management Procedures, Procurement Management Procedures, Centralized Procurement Management Measures, and Sunshine Integrity Action Cooperation Agreement*. The Company integrates ESG requirements into its supplier management system, conducting regular ESG risk assessments, communication and training to coordinate supply chain development and enhance sustainability.

5.2.1 Supplier Admission and Evaluation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 complete supplier management process focusing on key areas, including supplier admission, assessment of cooperation, routine management, and withdrawal mechanisms, so as to standardize full-cycle supplier management from introduction to collaboration. The relevant procedures cover supplier qualification review, cooperation supervision, and performance evaluation, ensuring systematic and effective implementation of supplier management.

Supplier Lifecycle Management Process

Qualified Admission	• During the supplier admission stage, the Company conducts sustainability-oriented due diligence, with a focus on evaluating suppliers' legal and compliant business operations. • Through face-to-face communication, on-site inspections and verification, the Company identifies potential supplier risks in the areas of environment, labor and compliance, and controls admission standards at the source.
Assessment Over Collaboration and Daily Management	• The Company regularly carries out supplier performance evaluations and implements full lifecycle management covering product quality, service, cost and delivery. Assessments are conducted semi-annually, with optimization suggestions provided. • Based on assessment results, suppliers are classified into five grades: A+, A, B, C and D, and graded management is applied. A+ suppliers (top performers) are given priority for cooperation, while D suppliers (below the threshold) are disqualified from contract performance, so as to optimize supply chain quality.
Withdrawal	• For suppliers failing to meet assessment standards, the Company issues corrective and preventive action reports and requires rectification within a specified timeframe. If rectification still fails to meet requirements after three consecutive procurement cycles, the Company implements elimination measures, suspends purchasing, cancels their supplier qualification and terminates subsequent cooperation.

Number of Suppliers in 2025

Chinese Mainland	57,103
Hong Kong, Macau, Taiwan Regions of China & Overseas	1

5.2.2 Supply Chain ESG Management

Jihong Group integrates 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responsibility requirements into the entire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process, focusing on key aspects including supplier admission, cooperation evaluation, and performance management, to continuously identify and control 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risks across the supply chain. In supplier selection and cooperation, the Company not only focuses on product quality and supply capacity, but also comprehensively reviews suppliers' performance in compliance management,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nd labor rights protection. The Company prefers to establish partnerships with suppliers that possess a sound ESG management foundation and stable performance.

During supplier cooperation, the Company sets differentiated risk identification and management requirements based on the business scale and category characteristics of individual suppliers, with a focus o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labor rights protection, and quality compliance as core priority areas. Meanwhile, the Company establishes clear requirements for suppliers in environmental governance,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compliance management, anti-corruption, and other related fields.

Supplier ESG Management Requirement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nd Quality Control	Suppliers must provide ISO 14001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ion. Preference is given to suppliers demonstrating strong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practices and using eco-friendly materials and energy-efficient production processes to reduce their impact on the environment. Suppliers must provide ISO 9001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implement strict quality process control measures to ensure compliance with quality requirements and minimize resource waste caused by quality defects.
Health and Safety	Suppliers must obtain ISO 45001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undergo assessments on worker safety measures. Preference is given to those with strong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Chemical suppliers must provide a Hazardous Chemicals Business License, Environmental and Safety Assessment Report, Chemical Safety Data Sheets, and Compliance Declarations to ensure that their production and business activities comply with safety and environmental requirements.
Compliance Management and Anti-Corruption	Suppliers must sign the *Sunshine Integrity Action Commitment Letter*, clearly requiring them to comply with cooperation agreements. Suppliers must adhere to fundamental laws and regulations, explicitly prohibiting corruption and bribery in contracts. Compliance risks are prevented in the supply chain through standardized procurement processes and supervision mechanisms.

5.2.3 Supplier Communication

Jihong Group has established a regular communication mechanism with suppliers, committed to maintaining long-term and stable cooperative relations. The Company maintains continuous communication with suppliers on product quality management, safety management,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compliance and integrity requirements, helping them fully understand and implement the Group's relevant management requirements and sustainability philosophy.

Meanwhile, the Company regularly provides targeted communication and guidance to suppliers. Through ongoing communication and interaction, the Group deepens mutual trust and collaboration with suppliers, improves business synergy efficiency, and promotes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the entire value chain.

Case: Conducting Technical Exchanges on New Environmentally Friendly Materials with Bohui Paper

In 2025, the Company participated in a new technology exchange meeting organized by Bohui Paper, with a focus on its newly launched EPP zero-plastic paper cup. This product can replace traditional coating materials, which enhance environmental performance and reduce carbon emissions. Through communication, the Company gained a deeper understanding of the performance and application scenarios of such eco-friendly materials. On this basis, the Company promoted sampling testing and explored practical applications and customer-side promotion, providing support for green material application and business expansion.

Communication Meeting on New Technology

5.2.4 Equal treatment of SMEs

Jihong Group upholds the principles of fairness, impartiality and transparency in procurement activities throughout supply chain cooperation, and places strong emphasis on building stable and sustainable partnerships with SME suppliers. In respect of performance and payment management, the Company strictly abides by agreements, timely fulfills payment obligations under agreed payment terms and arrangements, and effectively safeguards the legitimate rights and interests of suppliers.

During the reporting period, the Company had no overdue or outstanding payments to SME suppliers, and all procurement payments were settled in full compliance with contract terms.

Jihong Group attaches great importance to the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of employees. The Company integrates the management philosophy of "people-oriented, safety-first, prevention-focused, and comprehensive management" into the entire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 process, and continuously implements an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The Company focuses on key areas including workplace safety management, occupational health risk control, employee safety training, and emergency response management. The Company systematically advances regulatory compliance and on-site implementation, strengthens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for employees, contractors, and other relevant parties, and is committed to providing a safe, healthy and stable working environment for all staff.

5.3.1 Work Safety

Jihong Group strictly abides by applicable laws and regulations, including the *Work Safety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Company maintains and enforces a series of internal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s, such as the *Work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Comprehensive Emergency Response Plan for Workplace Safety Accidents, Safety Risk Classification and Control, Hidden Danger Investigation and Management System*, and *Fire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These systems clarify safety responsibilities at all levels and promote full implementation of safety obligations through responsibility breakdown and process-based supervision.

Jihong Group Work Safety Performance in 2025:

Number of work-related fatalities: **0** people; Work-related fatality rate: **0**%;

Lost workdays due to work-related injuries: **1,567** days; Investment in work safety measures: RMB **1.26** million.

2025 Work Safety Daily Management Measures at Jihong Group

Risk Control	The Company advances hazard identification and classified risk control, conducts systematic assessments of production processes, equipment, working environments, and employee behaviors, and implements differentiated risk control measures.
On-Site Safety Control	The Company further strengthens safety oversight over production areas, storage areas, and equipment, mitigating safety risks through routine inspections and targeted improvement campaigns. For the raw paper warehouse, finished goods warehouse, and key production equipment,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clear standards for material stacking, safety passageways, and equipment protection. Regular inspections and maintenance are carried out continuously, with identified issues rectified in a timely manner.
Safety Training and Emergency Management for Personnel	The Company provides tiered and categorized occupational safety training tailored to the characteristics and risk profiles of positions, ensuring safety requirements are implemented in frontline operations. All newly recruited employees must complete three-level safety training covering factory-level, workshop-level, and team-level instruction, ensuring they fully understand hazards and operational standards prior to taking up their posts. The Company strictly enforces certification requirements for employees engaged in special operations.
Emergency Drill	Based on production characteristics and potential risk scenarios, the Company optimizes the emergency management framework. The Company validates the operability of emergency plans and the responsiveness of personnel through regular drills. Drills focus on high-risk scenarios, including fire safety, mechanical injuries, and gas leaks, enabling employees to master emergency response procedures and enhance coordination and efficiency in incident handling.

Case Study: Ningxia Factory Identifies Safety Risk Points and Compiles the Hazard Identification and Risk Assessment List 2025

In 2025, in conjunction with process adjustments involving new tape applicators and paper straighteners, the Ningxia Factory carried out a reassessment of safety risks across the entire production facility. Through this work, the factory formulated the Hazard Identification and Risk Assessment List 2025. A total of 674 risk points were identified and subjected to four-level risk management: red, orange, yellow, and blue. No major risks were identified in this round.

Case Study: Month of Workplace Safety Campaign at Shaanxi Factory

In June 2025, Shaanxi Factory launched a series of Month of Workplace Safety activities under the theme "Everyone Knows Safety Emergency Response—Identifying Hidden Hazards Around Us." Focused on production, warehousing, logistics and other key sectors, the campaign included safety awareness training, hazard identification and rectification, emergency evacuation and fire drills, with 126 employees participating.

The factory clarified safety responsibilities via a kick-off meeting, delivered training on safety awareness and proper use of personal protective equipment, systematically reviewed and updated hazard and risk registers, and carried out full inspections of water, electricity, gas and fire protection facilities across the site. All identified hazards were rectified timely. Emergency evacuation, firefighting and environmental incident response drills were also conducted to further strengthen employees' emergency response capacity and drive the effective implementation of on-site safety management.

Shaanxi Factory Held Special Meeting on Workplace Safety to Deploy Activities

Case Study: Jinan Factory Launches Fire Safety Training and Emergency Evacuation Drill

On November 24, 2025, Jinan Factory organized fire safety training and a full-site emergency evacuation drill for all departments and employees, aiming to strengthen fire prevention awareness and on-site emergency response capabilities. The training adopted a format of theoretical instruction, case study and interactive Q&A, covering core content such as identification of fire causes and common hazards (such as electrical faults, illegal hot work, improper management of flammable materials), fire safety laws and regulations, fire prevention responsibilities, the proper use of fire extinguishers, fire hydrants and automatic alarm systems, key points for initial fire suppression, and practical escape skills (including covering the mouth and nose with wet towel, low-posture movement, and emergency exit identification). Targeted layered questioning was implemented to identify knowledge gaps in real time, reinforcing the corporate safety philosophy of "Everyone Knows Safety Emergency Response".

On the same morning, the factory conducted an emergency evacuation drill simulating a production workshop fire. The on-site emergency plan was activated promptly, with each emergency response team fulfilling its assigned duties to guide employees in orderly evacuation and complete centralized headcounts. During the drill, emergency broadcasting, evacuation routes, and firefighting facilities operated normally, and overall evacuation efficiency improved year-on-year. Post-drill, the factory conducted a thorough review of identified issues and formulated targeted improvement measures, focusing on standardizing evacuation procedures and optimizing safety signage to further enhance emergency management capabilities.

Fire Safety Training

Evacuation Drill

5.3.2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Jihong Group strictly complies with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including the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Occupational Diseases*. The Group continuously advances the development of its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and rigorously implements the internally formulated Occupational Hygiene Management System. As of the end of the reporting period, all 10 of the Group's production bases have obtained ISO 45001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ion. Through regular internal audits, management reviews, and third-party supervision audits, the effectiveness of system operation is systematically evaluated, driving continuous improvement.

Centered on safeguarding employee health, the Company conducts statutory occupational health examinations, including targeted physical checks for employees exposed to occupational hazards. The Company also fully covers employees with work-related injury insurance and work safety liability insurance to protect their legitimate rights and interests. During the reporting period in 2025, the Company recorded no occupational disease incidents, and employee safety training achieved 100% coverage.

Jihong Group has established a comprehensive talent management framework encompassing talent acquisition, rights protection, and capability development. By upholding compliance and fairness in employment and recruitment, optimizing salary and benefits, communication mechanisms, and employee care, and implementing institutionalized talent training systems, the Company delivers sustained human capital support for stable operations and business growth.

5.4.1 Diversity, Equality, and Inclusion

The Company adheres to legal employment practices, safeguarding employees' legitimate rights and interests. Fairness is enforced across recruitment, hiring, remuneration, performance appraisal, promotion, and career development—with strict prohibition of discrimination based on gender, age, ethnicity, origin, marital and family status, religious beliefs, or disability (factors unrelated to job requirements). This ensures equal development opportunities and equal pay for equal work, fostering an open and inclusive workplace culture.

To mitigate child labour and forced labour risks, the Company integrates compliance reviews into recruitment and onboarding, with rigorous identity and qualification verification. Aligned with the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the Protection of Minors and the Provisions on the Prohibition of Using Child Labor, the Company's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CSR) Management Manual stipulates that the Company and all subsidiaries shall strictly verify employee identity information during the recruitment process and explicitly prohibits hiring minors and all forms of forced labour. Suspected violations trigger immediate investigations and disciplinary actions against accountable directors and personnel. No child labour or forced labour incidents were recorded in 2025.

To meet business development and talent pool development needs, the Company adopts multi-channel recruitment with publicly disclosed vacancies, ensuring transparent and equitable application opportunities. In 2025, recruitment channels included online platforms, headhunting, and campus recruitment (via campus talks and internship-to-permanent), resulting in 654 new hires: 77% social recruits, 12% internal referrals, and 8% campus graduates.

Complementing recruitment, the Company advances industry-university cooperation and targeted training. Initiatives such as the "Hongling Project" and "Hongyu Plan" cultivate grassroots skilled talents and reserve management and professional personnel. At select bases, partnerships with vocational colleges include lectures, site visits, and tailored on-the-job training to align talent development with business needs.

Recruitment Channels at Jihong Group

Campus Recruitment	Social Recruitment	Headhunting Recruitment
• Establish strategic partnerships with major universities and colleges, identify outstanding fresh graduates in advance and reserve talents through campus talks, internships, and other methods.	• Recruit through leading domestic job portals, professional talent websites, and regional recruitment platforms, bringing in external talent with diverse industry experience and perspectives.	• Work with headhunting firms and talent agencies to recruit mid-to-senior-level professionals, ensuring high-quality hires and recruitment efficiency.

The Company has long regarded employee diversity as a key strategy for sustainability. Through a systematic talent management mechanism, the Company prioritizes employment opportunities for diverse groups, continuously advances inclusive employment practices, and fosters an inclusive, open and diverse talent ecosystem.

Highlight to Enhance Employee Diversity

Building a Diverse, Inclusive Talent Pool	Jihong Group is committed to constructing a diverse talent structure and optimizing employee career development channels to improve employee career pathways. Through a multi-level career growth system, the Company provides equitable opportunities for employees of varied backgrounds and capabilities, enabling talents to realize their full potential.
Advancing Youthfulness Strategy and Cross-border Talent Initiative	In 2025, the Company successfully completed the renewal of the board of directors, appointing Mr. Lu Tashan (born in 1998) as Executive Director and Secretary of the Board. This appointment of a Generation Z senior executive underscores the deepening of the youthfulness strategy.
Implementing Special Employment Plans for Vulnerable Groups	In response to national policies, Jihong includes employment of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in annual talent targets. In 2025, the Company recruited 32 employees with disabilities, offering tailored job positions and humanistic care support. This practice not only helps fulfill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but also advances inclusive social development.

Case: Overseas Business Talent Recruitment Program 2025

To support the overseas business expansion strategy, the Company launched an overseas business talent recruitment program targeting overseas production bases in the United Arab Emirates, Oman and other locations. The program focuses on introducing midtosenior professionals and technical specialists for key positions, including production management, quality management and functional support. Selected candidates have completed systematic training at domestic factories. The first batch of personnel will be deployed overseas in phases starting from 2026 to support the stable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 of overseas bases.

Case: Cooperation Between Xiaogan Jihong and Wuhan Vocational College of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Xiaogan Jihong has established an industry-university partnership with Wuhan Vocational College of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hrough campus talks, company visits and customized training programs, the Company has guided students majoring in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to participate in the Hongling Engineering Training Program. In 2025, a total of 21 students had officially joined the Company, providing a stable talent pipeline of skilled professionals for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operations.

Employment in 2025 at Jihong Group

Category		Unit	Data
Total Number of Employees		People	4,757
Number of Employees by Gender	Male	People	2,387
	Female	People	2,370
Number of Employees by Age	30 and below	People	2,113
	31–40	People	1,629
	41–50	People	747
	51 and above	People	268
Number of Employees by Titles	General Staff	People	4,338
	Middle Manager	People	346
	Senior Manager	People	73
Number of Employees by Region	Chinese Mainland	People	4,752
	Outside the Chinese Mainland	People	5
Number of Employees by Education	Below Junior College	People	1,906
	Junior College	People	979
	Undergraduate	People	1,770
	Graduate Above	People	102

Category		Unit	Data
Employee Turnover Rate		%	17.43
Employee Turnover Rate by Gender	Male	%	16.77
	Female	%	18.08
Employee Turnover Rate by Age	30 and below	%	20.17
	31–40	%	16.47
	41–50	%	11.21
	51 and above	%	17.30
Employee Turnover Rate by Region	Chinese Mainland	%	17.43
	Outside the Chinese Mainland	%	0

5.4.2 Employee Rights Protection

The Company adheres to the principles of lawful and compliant employment, and upholds the core guidelines of “compliance, fairness, motivation, competitiveness, and resilience”. The Company continuously optimizes its salary and benefits system and strengthens the protection of employees’ legitimate rights and interests. Meanwhile, the Company actively promotes fairness and a strong sense of belonging among employees through effective communication and care, fostering a stable, harmonious and positive working environment.

The Company attaches great importance to employees’ needs and establishes a stable and harmonious workplace through institutionalized communication and feedback mechanisms. In 2025, the Company formulated the Employee Management Measures, which stipulate that employees who object to position adjustments may submit a written appeal to their department supervisor. The department management team shall review the validity of the objection and issue a final decision accordingly. In addition, the Company published an announcement on its office platform to solicit opinions on the transparency of human resources policies, clarifying official feedback channels to widely collect employees’ views and suggestions.

In terms of compensation and benefits,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 comprehensive salary and incentive framework. In 2025, the Company maintained its structured salary system comprising basic salary, position-based salary, performance salary, commission, overtime pay and various bonuses and allowances. The Company also integrated long-term incentives such as annual dividends and equity incentives, forming a complete short-, medium- and long-term incentive mechanism. The Company has implemented a standardized salary calculation and payment process to ensure that employees receive their remuneration on time and in full. The Company also makes statutory contributions to social insurance and the housing provident fund for all employees, fully safeguarding their statutory rights and benefits.

To enhance employees’ sense of gain and belonging, the Company continues to provide diversified welfare programs and care initiatives. In 2025, the Company carefully organized a series of employee activities centered on the theme of “empowering growth, enhancing solidarity and building warmth together”, covering public welfare practices, team building, ideological guidance and other dimensions. Through participation in these activities, employees can deeply experience the care and further strengthen their sense of belonging and happiness.

Case Study: Holiday Benefits

The Company prepares holiday benefits and gifts for each employee during major festivals such as the Spring Festival and Mid-Autumn Festival.

Distributes Holiday Benefits to Employees

5.4.3 Employee Training and Development

Jihong Group attaches great importance to the long-term development and upskilling of employees, and regards employee growth as a fundamental pillar of sustainability.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 systematic talent development framework centered on job competency and organizational development needs, covering talent cultivation, career progression, and employee training. Through clear career development paths and tiered training arrangements, the Company supports employees in enhancing their professional capabilities and achieving career growth, and promotes the alignment of individual development with corporate strategic objectives.

Talent Development and Promotion

The Company has put in place internal management systems, including the Employee Career Development Management System and the Talent Development Management System, and conducts regular talent assessments to build a personnel mechanism where "the capable rise, the mediocre step aside, and the incomplete leave." The Company has also systematically optimized the full-cycle management of training, development and promotion. On this basis, the Company has built a talent development pathway underpinned by a dual-track rank system, establishing parallel promotion channels for management roles and professional specialists. The Company has standardized the rank adjustment procedure, strengthened the application of performance appraisal and talent assessment results in promotion decisions, and formed a comprehensive evaluation system with performance, capability and values at its core.

Talent Development Plans 2025 at Jihong Group

Giikin Management Trainee Program	Jihong Group Management Talent Development Plan	Jihong Group Strategic Talent Cultivation Project "Hongyu Program"
• The Giikin Management Trainee Program is designed to cultivate versatile talents with expertise in both business and management. Over 12 months, trainees go through rotational assignments, structured training, and performance evaluations to build their skills and adaptability. Trainees rotate through roles such as Business Assistant, Optimization Specialist, and Product Selection Specialist, gaining hands-on experience through company on-boarding, business rotations, and competitive placement exercises. The program is supported by mentors-hip, regular evaluations, and quarterly reviews, ensuring continuous development. At the end of the program, trainees are placed in roles that match their skills and interests, helping them grow while contributing to the Company's success.	• The Company identifies high-potential employees through talent assessments and evaluations, preparing them for key leadership roles. Development efforts include hands-on project assignments, mentorship programs, and leadership courses, equipping employees with the skills needed for management positions. Qualified individuals are promoted through direct appointments or internal selection processes, ensuring a strong pipeline of capable leaders. This program helps build a talent pool for roles such as Vice Presidents, department heads in production, PMC, quality, and equipment management, as well as frontline team leaders, supporting both employee career growth.	• The program covers four stages: selection, development, appointment, and retention. In the selection stage, the focus is on identifying high-potential, highly committed, and highly qualified talents. The development stage is based on a work-study approach, combining on-the-job training, classroom learning, and mentorship to set clear growth objectives, and provides dual career paths in both technical and managerial roles. The retention stage offers performance bonuses, salary adjustments, and promotion incentives to support the long-term development and stability of core talent.

Employee Training

In terms of employee training,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internal systems, including the Training Management System, to standardize training procedures and requirements, and has built a hierarchical and categorized training system covering new employees, incumbent employees, and management personnel.

The Company systematically carries out various training activitie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annual training plan, including job skill enhancement, management capability development, and specialized thematic training, to continuously meet the development needs of different employee groups. In 2025, the total annual training expenditure of Jihong Group was RMB 100,000.

Category		Unit	Data
Total Training Hours for all Employees		hour(s)	36,733
Average Training Hours for all Employees		hour(s)	7.40
Average Training Hours for all Employees by Gender	Male	hour(s)	6.82
	Female	hour(s)	8.12
Average Training Hours for all Employees by Titles	General Staff	hour(s)	7.25
	Middle Manager	hour(s)	11.10
	Senior Manager	hour(s)	3.39
Percentage of Employees Trained by Gender	Male	%	100
	Female	%	100
Percentage of Employees Trained by Titles	General Staff	%	100
	Middle Manager	%	100
	Senior Manager	%	100

Employee Training Status in 2025 at Jihong Group

Training Programs at Jihong Group

Job Training

The Company conducts job training (including pre-employment safety operation training, and quality management training, and skilled workers apprentice train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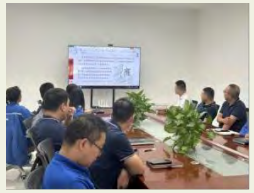

Job Training at Jihong Group

Skilled Worker Apprentice Training

In 2025, the Company launched short-term talent training programs, with monthly assessments of participants conducted from March to December. A total of 7 multi-skilled workers and 2 skilled workers were trained.

Skilled Worker Apprentice Training at Jihong Group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 Training

In February 2025, three employees participated in the intermediate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 training and examination for Fire Protection Facility Operators and successfully obtained the correspond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s.

Academic Qualification Training

To support employees' long-term career development and enhance the overall talent quality, Jihong Group has established an Academic Qualification Improvement Program for key positions across subsidiaries. Fully funded by the Company, the program provides systematic support for employees to pursue higher academic degrees.

Academic Qualification Training at Jihong Group

Case: Employee Skills Competition

In October 2025, the Company organized an employee skills competition with multiple events designed based on the practical needs of frontline positions. The competition covered color matching skills for the Offset Printing Department, forklift operation for the Storage and Transportation Department, fire safety drills for the Production Department, quality skills contests, knowledge quizzes, and PS publishing skills contests for the Technical Quality Department. The event helped employees enhance their professional capabilities and safe operation standards. The Company prepared prizes for participants and on-site observers, which effectively boosted employee engagement and teamwork atmosphere.

Employee Skills Competition

Jihong Group actively fulfills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by integrating philanthropy into business development, employee engagement and community development. The Company has maintained consistent participation in social welfare and rural revitalization initiatives through diversified channels. By leveraging resource advantages and operational capabilities, the Company encourages employees to engage in public welfare through volunteer services and charitable activities, with a focus on supporting vulnerable groups and the needs of communities. This enables the Company's development to better benefit society at large.

In 2025, employees participated in volunteer activities for a total of **180** person-times, contributing **33** hours of service, with public welfare projects receiving an investment of RMB **2,819,100**. Meanwhile, the Company invested RMB **70,000** in rural revitalization projects, benefiting **11,000** people.

Case: Public Welfare Activity on Arbor Day— "Planting Trees to Protect Forest Together"

On March 12, 2025, the Company celebrated the 47th National Arbor Day by organizing a public welfare tree planting activity themed public welfare practice and team collaboration in partnership with the authorities of Shifo Town. Employees traveled to a suburban public welfare tree planting base to participate in the event.

At the site, employees worked together in teams to complete the whole planting process orderly, including shoveling soil, fixing saplings, watering and maintenance. In total, more than 200saplings were planted. The activity also included a special session of the Exclusive Sapling Sponsor. Employees were able to hang customized nameplates on the sponsored saplings and commit to regular maintenance and care in the future.

Public Welfare Activity on Arbor Day

吉宏股份
JIHONG GROUP

6 Governance: Stable Operation

Jihong Group firmly adheres to the principles of compliant operation and transparen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and deeply implements a sustainability-focused development philosophy. The Company optimizes corporate governance structure, strengthens risk management system, upholds ethical and compliant business conduct, and steadily improves the systematization, robustness and effectiveness of governance practices, laying a solid foundation for the long-term and healthy development of the enterprise.

Jihong Group views sound corporate governance as a core engine for steady growth. Guided by the philosophy of lean governance, the Company further refines governance mechanisms, enhances the board professionalism and diversity, improves the scientificity and foresight of strategic decision-making, effectively protects the rights and interests of shareholders, and promotes sustainable, high-quality and sound development.

6.1.1 Board of Directors Structure

Jihong Group fully complies with applicable laws and regulations, including the *Company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Securities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Code of Corporate Governance for Listed Companies*, the *Rules Governing the Listing of Stocks on Shenzhen Stock Exchange*, the *Rules Governing the Listing of Securities on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as well as other regulatory requirements of listed jurisdictions. The Company conducts operations in accordance with internal governance instruments such as the *Articles of Association*, the *Rules of Procedure for Shareholders' Meetings*, and the *Rules of Procedure for the Board of Directors*. Based on actual operation,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 corporate governance and decision-making system centered on the Shareholders' Meeting, the Board of Directors and the senior management. Director elections and appointments follow a fair and transparent process, ensuring a governance system that is efficient, compliant, and stable while safeguarding the interests of both the Company and its shareholders. The Board of Directors has established four special committees: the Strategy Committee, the Audit Committee, the Nomination Committee, and the Remuneration and Assessment Committee. Each special committee reports to the Board of Directors, conducts research and reviews on major governance matters, puts forward professional opinions and recommendations, and supervises the implementation of relevant resolutions, thereby improving the efficiency and quality of the Board's decision-making. As of the reporting period, the Company's Board of Directors consisted of 9 members, including 4 independent directors and 5 non-independent directors (including 1 employee representative director), with independent directors accounting for 44% of the Board.

Governance Structure

Shareholders' Meeting	• The Shareholders' Meeting, as the highest governing body, is responsible for deciding business strategies and investment plans. It has the authority to appoint and dismiss directors and supervisors and make key company decisions. • The Company follows strict procedures for convening, conducting, and voting in Shareholders' Meetings. A structured communication strategy is in place to encourage participation, ensuring that all shareholders, including minority shareholders, have equal standing and legal rights. • In 2025, the Company held four Shareholders' Meetings.
Board of Directors	• The Board of Directors, as the permanent body, is responsible for setting business plans and investment strategies, convening Shareholders' Meetings, and executing their resolutions. The Board is directly accountable to the Shareholders' Meeting. • In 2025, the Company held 7 Board of Directors meetings, with a 100% attendance rate among board members.
Senior Management	• Senior Management, as the executive branch of the Board of Directors, is fully responsible for daily operations and management under the Board's leadership.

6.1.2 Diversity of the Board of Directors

Jihong Group emphasizes the diversity and professionalism of the Board of Directors. In the selection of directors, the Company comprehensively considers multiple factors, including gender, age, professional competence, industry experience and educational background. This ensures that Board members possess solid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s, extensive industry experience and complementary knowledge structures covering key fields such as finance, law and corporate management, thereby ensuring informed and effective decision-making. Meanwhile, to maintain the stability and initiative of the Board,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 performance-based remuneration and incentive system, which effectively motivates directors and senior management to perform their duties diligently. As of the end of the reporting period, Jihong Group's Board includes 2 female directors.

Composition of the 6th Board of Directors[7]

Positions	Name	Gender	Age	Committee Appointment Status			
				Strategy Committee	Audit Committee	Nomination Committee	Remuneration and Assessment Committee
Non-Independent Directors	ZHUANG Hao	Female	57	C			
	ZHANG Heping	Male	57	M		M	
	ZHUANG Shu	Male	55				M
	LU Tashan	Male	28				
	BAI Xueting	Female	47				
Independent Directors	ZHANG Guoqing	Male	50		C		M
	DENG Yihai	Male	62		M		C
	CAI Qinghui	Male	52		M	C	
	XUE Yongheng	Male	65	M		M	

7.C: Chairman of board committees, M: Members of board committees

6.1.3 Investors Communication Mechanism

Jihong Group is guided by investor needs and adheres to the principles of openness and transparency in information disclosure, maintaining a clear and efficient communication mechanism with investors. The Company introduces management philosophy, corporate culture, and business performance through shareholders' meetings, earnings briefings, and other channels. To effectively protect investor and shareholder legitimate interests, the Company continuously improves shareholder return mechanisms, fostering a balanced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Company and its shareholders while strongly supporting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Investor Communication

The Company maintains close communication with investors through diversified channels, including information announcements, the investor relations interactive platform, performance briefings, investor hotline calls, designated email, the official website and WeChat official account, committed to establishing and sustaining long-term, stable and trust-based investor relations. During the reporting period, the Company held two earnings briefings, responded to 80 interactive Easy posts, and issued 138 announcements.

Shareholder Returns

The Company continuously improves the shareholder return mechanism. When formulating policies, the Company fully solicits opinions from shareholders and independent directors, with particular attention to the reasonable demands of minority shareholders. In respect of profit distribution, the Company prioritizes cash dividends and maintains the continuity and stability of its dividend policy, striving to achieve an effective balance between protecting the equity interests of all shareholders and promoting the long-term development of the Company.

Jihong Group continuously optimizes risk management mechanisms and clarifies risk management responsibilities at all levels. The Company proactively promotes risk identification, assessment and mitigation, and steadily improves the effectiveness of risk management. Meanwhile, the Company strengthens risk awareness training across all employees, providing solid support for the stabl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various business operations.

6.2.1 Risk Governance

Adhering to the risk management principles of "knowable, controllable, and bearable", Jihong Group has formulated and implemented a *Comprehensive Risk Management System*, which systematically standardizes risk control requirements embedded in various business processes and implements specialized management for major risks.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a risk management organizational structure consisting of the Board of Directors, the Audit Committee, and the *Audit and Financial Management Center*. With clear division of responsibilities and effective collaboration, all departments ensure the implementation of risk control measures and guarantee the orderly conduct of comprehensive risk management activities.

Risk Management Framework and Responsibilities at Jihong Group

Board of Directors

Oversees overall risk management and business operations.

Audit Committee

Audit Committee as a specialized committee under the Board, providing guidance and supervision for risk management activities.

Audit Department

Reports regularly to the Audit Committee, monitoring internal control systems to ensure that they are properly established and effectively implemented.

To further strengthen internal management and risk prevention, the Company has carried out special audits of subsidiary factorie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internal audit system, and will strictly implement corresponding incentives and accountability mechanisms based on audit results. In September 2025, the Company conducted an operations management audit of Ningxia Factory. The audit results showed that the factory achieved excellent operational performance, and the Company granted performance bonus points as an incentive.

6.2.2 Risk Identification and Response

The Company continuously optimizes risk management processes, and regularly conducts risk identification, assessment and response activities to establish a dynamically updated risk database. In 2025, the Company identified key risk points embedded in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al activities, covering major business processes including procurement management, production management and sales management, as well as core areas such as logistics and asset management. Tiered and classified control measures have been implemented to effectively enhance risk control capabilities. Meanwhile, risk management has been integrated into the internal control audit system. The Company performs regular internal control self-assessments and engages third-party institutions to conduct internal control audits. During the reporting period, no significant or material risk events were identified in risk management and internal control activities.

Risk Management Process and Measures

Risk Identification

- Each department collects initial internal and external data related to potential risks and risk management.
- Systematically collect and identify risk information via multiple methods, including document review, questionnaires, interviews, and historical event analysis.

Risk Assessment

- Establish a risk assessment team to define risk management philosophy and risk tolerance.
- Identify and record categories and severity of risks from environmental factors, processes, strategic decision-making information, and internal Company elements.
- Establish a risk assessment index system and standards.
- Analyze the risks and assess the potential losses they may incur.

Risk Response

- Select appropriate risk response strategies such as risk avoidance, acceptance, reduction, or transfer based on the risk analysis results and causes.
- Establish a dynamic mechanism for monitoring, reviewing, and preventing risks to track risk control progress and share it with relevant departments.

6.2.3 Risk Awareness and Culture

The Company places emphasis on enhancing the risk awareness and control capabilities of all personnel. To address practical management requirements, the Company regularly organizes training sessions and awareness programs on contract approval, seal usage, and information system operations, ensuring employees fully comprehend and adhere to internal risk management policies, minimizing the likelihood of risk violations in daily operations.

Case: Comics on "Risk Control Talks"

In 2025, the Company launched a series of comic promotions on a regular basis, including Risk Control Talks and Tips on Avoiding Pitfalls. The series covers key risk management scenarios, including contract management, customer complaints, and procurement practices. Through such engaging formats, the Company effectively strengthens employees' risk control awareness and enhances their capacity to respond to risks.

Comics on "Risk Control Talks"

Jihong Group steadfastly adheres to core corporate values of "responsibility, innovation, and achievement," and upholds the fundamental principle that "credibility and integrity lay the foundation for growth." The Company continuously improves its business ethics and compliance management system, vigorously promotes an integrity-driven corporate culture, establishes and improves complaint channels, and maintains a zero-tolerance attitude toward corruption and unfair competition. The Company is committed to fostering a clean and upright business environment, providing a solid guarantee for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6.3.1 Business Ethics Governance

Jihong Group consistently prioritizes integrity and compliance within the corporate governance framework. The Company strictly abides by applicable laws and regulations, including the *Company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Anti-Monopoly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Criminal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Anti-Unfair Competition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the *Anti-Money Laundering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Company has formulated internal management systems such as the *Conflict of Interest Management System*, the *Anti-Business Bribery, Anti-Fraud, and Reporting Management System*, and the *Gift Management Measures*. These systems explicitly prohibit commercial bribery, embezzlement, fraud, unfair competition and other illegal or non-compliant acts, and unswervingly adhere to lawful and compliant operation.

In 2025, the Company officially issued the *Anti-Unfair Competition Management System*. The Company consistently applies anti-unfair competition principles throughout operations, as reflected in various agreements signed with external parties, including a *Confidentiality Agreement in cooperation*, *Non-infringement Commitment* with customers, and *Transparent Agreement* with suppliers. These measures promote fair competition, oppose and prevent unfair competition practices, and respect the legitimate rights and interests of all parties.

Business Ethics Management System at Jihong Group

Board of Directors

Responsible for overseeing management in establishing a company-wide culture of integrity and developing robust internal control systems to combat commercial bribery and fraud.

Audit Committee

As the leading body for the Company's integrity initiatives, it guides and supervises the Company's anti-bribery and anti-fraud efforts.

Management Team

Responsible for establishing, improving, and effectively implementing internal controls related to anti-bribery and anti-fraud to mitigate the risk of bribery and fraudulent activities. In the event of a bribery incident, it formulates and implements appropriate and effective remedial measures, subject to oversight by the Board of Directors and its Audit Committee.

Audit Department

The Audit Department serves as the permanent body for anti-bribery and anti-fraud efforts, responsible for conducting supervision and investigations related to these matters.

Company and Subsidiaries

Responsible for the implementation of internal controls related to anti-bribery and anti-fraud and for cooperating in the investigation and evidence collection of bribery and fraud incidents.

To enhance the risk controls against corruption, unfair competition, and other violations, Jihong Group has reinforced its integrity management measures. When appointing or promoting candidates for key positions, the Company conducts thorough integrity evaluations and enforces a strict anti-bribery commitment system. Candidates are required to sign the *Honest Operation and Compliance Management Commitment Letter*, with compliance performance integrated into their evaluations. Based on business ethics risk assessments, the Company also conducts regular audits, combining daily monitoring with targeted reviews. During the reporting period, the Company identified no business ethics-related risk factors such as bribery, extortion, fraud, or money laundering that materially impacted compliance.

Business Ethics Audit Measures at Jihong Group

Suppliers

When establishing cooperative relationships with suppliers and customers, the Company typically formalizes a shared commitment to upholding business ethics through written agreements, while informing them of specific complaint channels.

During routine audits, supplier management is incorporated into the audit scope. Key points include, but are not limited to, whether both parties have reached a consensus on jointly maintaining business ethics and whether any breaches of business ethics have occurred during the cooperation period.

Internal Employee Management

During onboarding procedures, the Human Resources Department briefs new hires on integrity and compliance requirements. Upon full understanding and agreement to comply, new employees sign the Honest Operation and Compliance Management Commitment Letter.

The Company stresses the Code of Conduct for Management Personnel at regular meetings, requiring managers to strictly adhere to relevant business ethics regulations.

In day-to-day operations, the Audit Department disseminates business ethics awareness materials, emphasising an integrity culture and institutional policies to all employees.

6.3.2 Business Ethics Training

Jihong Group continues to promote anti-corruption education and training and strengthens the development and implementation of a corporate culture of integrity, with a focus on improving the business ethics and anti-corruption awareness of all employees. The Company regularly organizes specialized training for senior management and directors on topics including the *Code of Conduct for Management Personnel* and the *Gift Management Measures*, so as to guard against potential misconduct and ensure integrity and compliance in corporate governance. For all employees, the Company expands the coverage of integrity promotion through posters, continuously conveying the importance of an integrity culture.

Case Study: Awareness Training on Open Procurement with Integrity

In 2025, the Company held the integrity awareness training on Open Procurement with Integrity. The program covered regulatory requirements, whistle-blowing mechanisms, integrity initiatives and procurement-related risks. This training further strengthened the procurement compliance and risk management system, improved supervision and reporting mechanisms, promoted the integration of an integrity culture into operations, and supported sustainable and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The training was delivered to all members of the Procurement Centre and newly recruited procurement staff at the Suzhou factory, with a total of 8 participants. After the training, the Procurement Centre carried out cascaded secondary training for procurement personnel across subsidiaries, which effectively improved employees' risk management capabilities.

Case Study: Integrity Campaign for Mid-Autumn Festival and National Day

Ahead of the Mid-Autumn Festival and National Day holiday in 2025, the Company launched a special compliance and integrity campaign focused on regulated festival gift-giving and accepting practices. Training materials on gift-giving and accepting policies and compliance requirements were uniformly issued to department heads and managers of all subsidiaries. All responsible persons were required to complete self-study within the specified period and conduct internal training sessions for their respective teams. The Company also distributed compliance publicity posters to further strengthen integrity reminders.

As of the end of the reporting period, Jihong Group held six anti-corruption training sessions for employees and senior management, covering business ethics standards, reporting mechanisms, and reward and punishment regulations. A total of 394 participants attended, with cumulative training hours reaching 23 hours. For members of the Board of Directors, the Company provided five hours of anti-corruption training, achieving 100% coverage of all directors.

6.3.3 Reporting Management

Jihong Group strictly abides by the regulations of national disciplinary inspection and supervision authorities, and improves the *Anti-Business Bribery, Anti-Fraud, and Reporting Management System*. The Company optimizes complaint acceptance processes and mechanisms to ensure that complaints and reports are handled in a timely and effective manner.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diversified and easily accessible reporting channels, encouraging internal employees and external stakeholders such as business partners to report fraud or suspected violations via telephone, email, written correspondence or face-to-face meetings. Upon receipt of a report, the Audit Department launches an investigation in strict accordance with prescribed procedures, ensuring objectivity and impartiality throughout the process.

To protect the legitimate rights and interests of whistleblowers, the Company's internal management systems explicitly include protection provisions that prohibit any form of discrimination or retaliation, including unfair dismissal, harassment, or unreasonable disciplinary action. Without the consent of the whistleblower, the Company will not disclose their identity or the content of the report, ensuring effective protection during the investigation. Meanwhile, the Company resolutely prohibits false or malicious reporting. If such conduct is verified, corresponding measures will be taken against the whistleblower in accordance with regulations, so as to fully safeguard the integrity of the reporting system and maintain the effectiveness of reporting channels. In 2025, the Company had no litigation or administrative penalty cases involving unfair competition, embezzlement, bribery or money laundering.

Reporting Channels at Jihong Group

- Reporting Hotline: 18150353249
- Reporting Email: shenji@jihong.cn
- Reporting Address: Audit Department, Jihong Group, No.9 Putou Rd., Dongfu Industry Park Ⅱ, Haicang District, Xiamen City, Fujian Province

吉宏股份
JIHONG GROUP

7 Appendices

7.1 HKEX –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Reporting Guide Index

吉宏股份 JIHONG GROUP

Environmental

General Disclosure & KPI		Indicator Description	Chapter References
Aspect A1: Emissions			
General Disclosure		Information on:(a) the policies; and(b) compliance with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that have a significant impact on the issuer relating to air emissions, discharges into water and land, and generation of hazardous and non-hazardous waste.	4.1.1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4.1.2 Resource Management 4.1.3 Emission Management
KPI	A1.1	The types of emissions and respective emissions data.	4.1.3 Emission Management
	A1.2	Direct (Scope 1) and energy indirect (Scope 2)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in tonnes) and, where appropriate, intensity (e.g. per unit of production volume, per facility).	4.3.4 Indicators and Targets
	A1.3	Total hazardous waste produced (in tonnes) and, where appropriate, intensity (e.g. per unit of production volume, per facility).	4.1.3 Emission Management
	A1.4	Total non-hazardous waste produced (in tonnes) and, where appropriate, intensity (e.g. per unit of production volume, per facility).	4.1.3 Emission Management
	A1.5	Description of emission target(s) set and steps taken to achieve them.	4.1.3 Emission Management
	A1.6	Description of how hazardous and non-hazardous wastes are handled, and a description of reduction target(s) set and steps taken to achieve them.	4.1.3 Emission Management

Aspect A2: Use of Resources			
General Disclosure		Policies on the efficient use of resources, including energy, water and other raw materials.	4.1.2 Resource Management
KPI	A2.1	Direct and/or indirect energy consumption by type (e.g. electricity, gas or oil) in total (kWh in '000s) and intensity (e.g. per unit of production volume, per facility).	4.1.2 Resource Management
	A2.2	Water consumption in total and intensity (e.g. per unit of production volume, per facility).	4.1.2 Resource Management
	A2.3	Description of energy use efficiency target(s) set and steps taken to achieve them.	4.1.2 Resource Management
	A2.4	Description of whether there is any issue in sourcing water that is fit for purpose, water efficiency target(s) set and steps taken to achieve them.	4.1.2 Resource Management
	A2.5	Total packaging material used for finished products (in tonnes) and, if applicable, with reference to per unit produced.	4.1.4 Green Products
Aspect A3: The Environment and Natural Resources			
General Disclosure		Policies on minimising the issuer's significant impacts on the environment and natural resources.	4.1.1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KPI	A3.1	Description of the significant impacts of activities on the environment and natural resources and the actions taken to manage them.	4.1.1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7.1 HKEX –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Reporting Guide Index

Climate-related Disclosures

General Disclosure & KPI		Indicator Description	Chapter References
Climate-related Disclosures	Governance	Governance	4.3.1 Governance
		Climate-related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4.3.2 Strategy
		Business model and value chain	4.3.2 Strategy
		Strategy and decision-making	4.3.2 Strategy
		Financial position, financial performance and cash flows	Not applicable
		Climate resilience	Not applicable
		Financial effects of climate-related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Not applicable
	Risk Management	Risk Management	4.3.3 Risk Management
	Metrics and Targets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4.3.4 Indicators and Targets
		Climate-related transition risks	4.3.2 Strategy
		Climate-related physical risks	4.3.2 Strategy
		Climate-related opportunities	Not applicable
		Capital deployment	4.3.2 Strategy
		Internal carbon prices	4.3.2 Strategy
		Compensation	Not applicable
		Industry-based metrics	Not applicable
		Climate-related targets	4.3.4 Indicators and Targets
		Applicability of cross-industry metrics and industry-based metrics	Not applicable

Social

General Disclosure & KPI		Indicator Description	Chapter References
Aspect B1: Employment			
General Disclosure		Information on:(a) the policies; and(b) compliance with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that have a significant impact on the issuer relating to compensation and dismissal, recruitment and promotion, working hours, rest periods, equal opportunity, diversity, anti-discrimination, and other benefits and welfare.	5.4.1 Diversity, Equality, and Inclusion 5.4.2 Employee Rights Protection 5.4.3 Employee Training and Development
KPI	B1.1	Total workforce by gender, employment type (for example, full- or part-time), age group and geographical region.	5.4.1 Diversity, Equality, and Inclusion
	B1.2	Employee turnover rate by gender, age group and geographical region.	5.4.1 Diversity, Equality, and Inclusion
Aspect B2: Health and Safety			
General Disclosure		Information on:(a) the policies; and(b) compliance with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that have a significant impact on the issuer relating to providing a safe working environment and protecting employees from occupational hazards.	5.3.1 Workplace Safety 5.3.2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KPI	B2.1	Number and rate of work-related fatalities occurred in each of the past three years including the reporting year.	5.3.1 Workplace Safety
	B2.2	Lost days due to work injury.	5.3.1 Workplace Safety
	B2.3	Description of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easures adopted, and how they are implemented and monitored.	5.3.1 Workplace Safety 5.3.2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Aspect B3: Development and Training			
General Disclosure		Policies on improving employees' knowledge and skills for discharging duties at work. Description of training activities.	5.4.3 Employee Training and Development
KPI	B3.1	The percentage of employees trained by gender and employee category (e.g. senior management, middle management).	5.4.3 Employee Training and Development
	B3.2	The average training hours completed per employee by gender and employee category.	5.4.3 Employee Training and Development

7.1 HKEX –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Reporting Guide Index

Social

General Disclosure & KPI		Indicator Description	Chapter References
Aspect B4: Labour Standards			
General Disclosure		Information on:(a) the policies; and(b) compliance with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that have a significant impact on the issuer relating to preventing child and forced labour.	5.4.1 Diversity, Equality, and Inclusion
KPI	B4.1	Description of measures to review employment practices to avoid child and forced labour.	5.4.1 Diversity, Equality, and Inclusion
	B4.2	Description of steps taken to eliminate such practices when discovered.	5.4.1 Diversity, Equality, and Inclusion
Aspect B5: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General Disclosure		Policies on managing 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risks of the supply chain.	5.2.2 Supply Chain ESG Management
KPI	B5.1	Number of suppliers by geographical region.	5.2.1 Supplier Admission and Evaluation
	B5.2	Description of practices relating to engaging suppliers, number of suppliers where the practices are being implemented, and how they are implemented and monitored.	5.2.1 Supplier Admission and Evaluation 5.2.2 Supply Chain ESG Management
	B5.3	Description of practices used to identify 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risks along the supply chain, and how they are implemented and monitored.	5.2.1 Supplier Admission and Evaluation 5.2.2 Supply Chain ESG Management
	B5.4	Description of practices used to promote environmentally preferable products and services when selecting suppliers, and how they are implemented and monitored.	5.2.1 Supplier Admission and Evaluation 5.2.2 Supply Chain ESG Management
Aspect B6: Product Responsibility			
General Disclosure		Information on:(a) the policies; and(b) compliance with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that have a significant impact on the issuer relating to health and safety, advertising, labelling and privacy matters relating to products and services provided and methods of redress.	5.1.1 Quality Management 5.1.2 Customer Service 5.1.3 Information Security 5.1.4 Innovation and R&D
KPI	B6.1	Percentage of total products sold or shipped subject to recalls for safety and health reasons.	5.1.1 Quality Management
	B6.2	Number of products and service related complaints received and how they are dealt with.	5.1.2 Customer Service
	B6.3	Description of practices relating to observing and protecting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5.1.5 Intellectual Property Protection
	B6.4	Description of quality assurance process and recall procedures.	5.1.1 Quality Management
	B6.5	Description of consumer data protection and privacy policies, and how they are implemented and monitored.	5.1.3 Information Security
Aspect B7: Anti-corruption			
General Disclosure		Information on:(a) the policies; and(b) compliance with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that have a significant impact on the issuer relating to bribery, extortion, fraud and money laundering.	6.3.1 Business Ethics Governance
KPI	B7.1	Number of concluded legal cases regarding corrupt practices brought against the issuer or its employees during the reporting period and the outcomes of the cases.	6.3.3 Reporting Management
	B7.2	Description of preventive measures and whistle-blowing procedures, and how they are implemented and monitored.	6.3.3 Reporting Management
	B7.3	Description of anti-corruption training provided to directors and staff.	6.3.2 Business Ethics Training
Aspect B8: Community Investment			
General Disclosure		Policies on community engagement to understand the needs of the communities where the issuer operates and to ensure its activities take into consideration the communities' interests.	5.5 Public Welfare and Charity
KPI	B8.1	Focus areas of contribution (e.g. education, environmental concerns, labour needs, health, culture, sport).	5.5 Public Welfare and Charity
	B8.2	3.5 Social Welfare	5.5 Public Welfare and Charity

Dimensions	Index	Topics	Corresponding Clauses	Corresponding Chapter
Environment	1	Addressing Climate Change	Article 21–28	4.3.1 Governance 4.3.2 Strategy 4.3.3 Risk Management 4.3.4 Indicators and Targets
	2	Pollute Emissions	Article 30	4.1.3 Emission Management
	3	Waste Management	Article 31	4.1.3 Emission Management
	4	Ecosystem and Biodiversity Protection	Article 32	4.4 Biodiversity
	5	Environmental Compliance Management	Article 33	4.1.1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6	Energy Utilization	Article 35	4.1.2 Resource Management
	7	Water Resource Management	Article 36	4.1.2 Resource Management
	8	Circular Economy	Article 37	4.1.2 Resource Management
Society	9	Rural Revitalization	Article 39	5.5 Public Welfare and Charity
	10	Social Contribution	Article 40	5.5 Public Welfare and Charity
	11	Innovation–Driven Development	Article 42	5.1.4 Innovation and R&D
	12	Technology Ethics	Article 43	5.1.4 Innovation and R&D

Dimensions	Index	Topics	Corresponding Clauses	Corresponding Chapter
Society	13	Supply Chain Security	Article 45	5.2.1 Supplier Admission and Evaluation 5.2.2 Supply Chain ESG Management 5.2.3 Supplier Communication
	14	Fair Treatment of SMEs	Article 46	5.2.4 Equal treatment of SMEs
	15	Product and Service Safety & Quality	Article 47	5.1.1 Quality Management 5.1.2 Customer Service
	16	Data Security and Customer Privacy Protection	Article 48	5.1.3 Information Security
	17	Employees	Article 50	5.4.1 Diversity, Equality, and Inclusion 5.4.2 Employee Rights Protection 5.4.3 Employee Training and Development
Sustainability Governance	18	Due Diligence	Article 52	2.1 Identification of Material Issues 2.2 Impact Materiality Assessment
	19	Stakeholder Communication	Article 53	2.1 Identification of Material Issues 2.2 Impact Materiality Assessment
	20	Anti–Bribery and Anti–Corruption	Article 55	6.3.1 Business Ethics Governance 6.3.2 Business Ethics Training 6.3.3 Reporting Management
	21	Anti–Unfair Competition	Article 56	6.3.1 Business Ethics Governance 6.3.2 Business Ethics Training 6.3.3 Reporting Management

Dear Readers,
Greetings! Thank you for taking the time to read the 2025 Xiamen Jihong Technology Co., Ltd.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ESG) Report. We highly value your feedback and look forward to hearing your thoughts on our ESG management, practices, and reporting. Your opinions and suggestions serve as a crucial foundation for us to continuously improve our ESG management and implementation. We look forward to your response!

1.Which stakeholder category does your organization belong to within Jihong Group?
☐ Shareholders and Investors ☐ Employees ☐ Suppliers ☐ Customers ☐ Government and Regulators ☐ Community ☐Partners ☐ Industry Associations/NGOs ☐ Other (Please specify):_____

2. How would you rate this report overall?
☐ Good ☐ Fairly Good ☐ Average ☐ Poor

3. How would you rate the clarity, accuracy, and completeness of the information and data disclosed in this report?
☐ Good ☐ Fairly Good ☐ Average ☐ Poor

4. How well do you think this report reflects the Company's fulfillment of its economic responsibilities?
☐ Good ☐ Fairly Good ☐ Average ☐ Poor

5. How well do you think this report reflects the Company's fulfillment of its environmental responsibilities?
☐ Good ☐ Fairly Good ☐ Average ☐ Poor

6. How well do you think this report reflects the Company's fulfillment of its social responsibilities?
☐ Good ☐ Fairly Good ☐ Average ☐ Poor

7. Do you find the information provided in this report to be readable and comprehensible?
☐ Good ☐ Fairly Good ☐ Average ☐ Poor

8. What content would you like to see included in future reports that has not been disclosed in this one?

9. Do you have any opinions or suggestions regarding the Company's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efforts or the preparation of this report?

吉宏股份
JIHONG GROUP

Xiamen Jihong Technology Co., Ltd.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Report 2025

March 2026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品种及交易工具：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

2、交易金额：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风险提示：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在交易过程中存在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控制风险、交易违约风险等风险，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外汇收支规模不断增长，基于外汇市场波动性增加，为有效防范外币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积极应对外汇汇率波动的风险。

（二）资金规模

根据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授权及期限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四）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二、审议程序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择机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且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包括：

1、汇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预期，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造成损失风险。

3、交易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

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4、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履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针对交易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秉承安全稳健、适度合理的原则，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需有正常合理的业务背景，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杜绝投机性行为。

2、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开展包括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内的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的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内部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

3、为控制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国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业务操作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4、公司财务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将严格按照《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具体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必须基于对公司的境外收付汇及外币借款金额的谨慎预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割日期需与公司预测的外币收款、借款期间或外币付款时间尽可能相匹配。

5、审计部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监督检查，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并将审查情况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6、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保证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合法性。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列报。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日常经营需要和防范汇率风险为前提，有利于减少汇率大幅度变动造成的预期风险，并且能够防范汇率波动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减少汇兑损失，降低财务费用。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 日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背景

随着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外汇收支规模不断增长，基于外汇市场波动性增加，为有效防范外币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积极应对外汇汇率波动的风险。

二、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一）主要涉及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有美元、港元、日元等。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

（二）资金规模

根据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授权及期限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四）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

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包括：

1、汇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预期，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造成损失风险。

3、交易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4、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履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四、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秉承安全稳健、适度合理的原则，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需有正常合理的业务背景，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杜绝投机性行为。

2、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开展包括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内的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的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内部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

3、为控制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国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业务操作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4、公司财务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将严格按照《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具体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必须基于对公司的境外收付汇及外币借款金额的谨慎预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割日期需与公司预测的外币收款、借款期间或外币付款时间尽可能相匹配。

5、审计部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监督检查，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并将审查情况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6、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保证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合法性。

五、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日常经营需要和防范汇率风险为前提，有利于减少汇率大幅度变动造成的预期风险，并且能够防范汇率波动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减少汇兑损失，降低财务费用。

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结论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以盈利为目的，而是为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具有必要性；公司已制定《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完善相关内部控制，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风险可控。

因此，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可行性。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委托理财种类：具有合法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2、委托理财金额：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单日委托理财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

3、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委托理财系在满足公司日常生产运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前提下进行，以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率，受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和市场波动情况影响，委托理财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满足日常生产运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具体情况如下：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1、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满足日常生产运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前提下合理利用自有资金，以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

2、委托理财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单日委托理财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

3、委托理财方式

具有合法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4、委托理财期限

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5、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6、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等文件，财务中心负责办理具体事宜。

二、审议程序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存在的风险

尽管投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受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和市场波动情况影响，委托理财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及其他切实有效内控管理制度，对委托理财管理原则、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实施流程及风险控制等方面作出相应规定，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2）公司集团财务部作为公司与子公司委托理财事项的日常管理部门，负责投资前筛选论证、投资期间管控及投资后账务处理等工作，并将严格筛选投资

对象，选择具有合法经营资质、信誉好、规模大的金融机构进行合作；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监督，不定期对公司委托理财产品的进展、盈亏、资金使用及风险控制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在满足日常生产运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运营，委托理财种类为具有合法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2026年度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6年度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境内审计机构、聘请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于1992年9月成立，2012年8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截至2025年末拥有合伙人249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

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2025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逾1700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1500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逾550人。安永华明2024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总收入人民币57.1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54.5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23.69亿元。2024年度A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155家，收费总额人民币11.89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

和零售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6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1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行业惩戒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个人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 1 次，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2、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安永香港”）为一家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等专业服务，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安永香港为安永全球网络的成员，与安永华明一样是独立的法律实体。

安永香港根据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安永香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并是在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US PCAOB)和日本金融厅(Japanese Financial Services Authority Agency）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香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每年购买职业保险。

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对作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的安永香港每年进行检查，最近三年的执业质量检查并未发现任何对安永香港的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和第一签字注册会计师杨林先生于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3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及零售业。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吴晶女士于 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及农副食品加工业。

第二签字注册会计师滕腾女士，于 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及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均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安永华明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安永华明和安永香港的 2025 年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41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38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35 万元。2026 年的审计费用定价原则：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参照市场价格、以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安永华明和安永香港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审查，认为安永华明和安永香港在为公司提供 2025

年财务审计服务过程中，勤勉尽职，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完整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同意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6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聘请安永香港为 2026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6 年度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6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聘请安永香港为 2026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
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现对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作如下汇报：

一、2025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于 1992 年 9 月成立，2012 年 8 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截至 2025 年末拥有合伙人 249 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

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 2025 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逾 1700 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 1500 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逾 550 人。安永华明 2024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总收入人民币 57.1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 54.57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 23.69 亿元。2024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 155 家，收费总额人民币 11.89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

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6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鉴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和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审计服务需求。为了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

二、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根据公司与安永华明签署的《业务约定书》，安永华明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报告。

经审计，安永华明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安永华明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对安永华明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2、在年度报告审计期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与安永华明就公司年报工作时间、工作计划和人员安排、审计范围、审计重点、审计程序等相关事项进行预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安永华明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事项调整、审计过程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出具情况等汇报，并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六

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年度报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进行审查，年报审计期间与年审会计师进行充分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审计委员会认为安永华明在为公司提供 2025 年财务审计服务过程中，勤勉尽职，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完整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2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注销”），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

3、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4 日至 2023 年 8 月 14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及公司内部公告栏公布《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并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监事会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3-061）及《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62）。

4、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就本次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5、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的相关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6、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合计向 203 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6,600,000 股，授予价格为 9.51 元/股，授予日为 2023 年 9 月 25 日，上市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27 日。

7、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60,000 股，回购价格 9.15 元/股，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8、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6 月 1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资通知债

权人的公告》。

9、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已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办理完成。

10、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0,000 股，回购价格 9.15 元/股，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11、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监事会对激励对象满足解锁条件发表核查意见，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法律意见书》。

12、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274,000 股，回购价格 8.8120 元/股，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13、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7 月 8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资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14、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2025-065），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回

购注销手续已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办理完成。

15、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拟定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860,000 股，回购价格 8.6320 元/股，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回购注销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等相关情况

（一）回购注销原因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相关财务报表，2025 年度公司跨境电商业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母净利润为人民币 9,270.99 万元（已剔除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及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 2025 年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较 2022 年净利润 1.9787 亿元下降 53.15%，未达到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拟定“以 2022 年跨境电商业务净利润为基数，2025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3.10%”业绩考核指标要求，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

根据《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公司 183 名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年度所持有 1,860,000 股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数量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1,860,000股，均为公司A股普通股，占公司目前A股总股本382,495,288股的0.4863%，占公司A+H总股本450,405,288股的0.4130%。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即已实施完毕，公司 A 股总股本由 382,495,288 股变更为 380,635,288 股，A+H 总股本由 450,405,288 股变更为 448,545,288 股。

（三）本次回购注销的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事项，公司应当按照调整后的数量及价格对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基于此部分限制性股票获得的公司股票进行回购。具体调整方法为：P＝P0-V，其中：P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回购价格。

鉴于上述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后，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6元，于2024年12月17日实施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于2025年5月22日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8元，于2025年10月15日及11月7日实施2025年半年度A股、H股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分红0.18元，根据《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调整后的股份回购价格为：P=9.51-0.36-0.18-0.158-0.18=8.6320元/股。

（四）本次回购注销回购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055,520 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回购注销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3,811,012	20.83%	1,860,000	91,951,012	20.50%
其中：股权激励限售股	1,860,000	0.41%	1,860,000	0	0.00%
二、A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	288,684,276	64.09%	0	288,684,276	64.36%
三、H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	67,910,000	15.08%	0	67,910,000	15.14%
总股本	**450,405,288**	**100.00%**	**1,860,000**	**448,545,288**	**100.00%**

四、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

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的稳定性和积极性，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将及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就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事项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等事宜，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根据《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由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拟定“以2022年跨境电商业务净利润为基数，2025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3.10%”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60,000股，并根据权益分派事项相应调整股份回购价格。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就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回购注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已履行了现阶段应履行的法定程序。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 日

康达律师事务所
KANGDA LAW FIRM

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丁 12 号英皇集团中心 8、9、11 层
8/9/11/F, Emperor Group Centre, No.12D, Jianwai Avenue,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2, P.R. China
电话/Tel.: 010-50867666　传真/Fax: 010-56916450　网址/Website: www.kangdalawyers.com
北京西安 深圳 海口 上海 广州 杭州 沈阳 南京 天津 菏泽 成都 苏州 呼和浩特 香港 武汉 郑州 长沙 厦门 重庆 合肥 宁波 济南 昆明 南昌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

法 律 意 见 书

康达法意字【2026】第 0117 号

二〇二六年三月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

法律意见书

康达法意字【2026】第 0117 号

致：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受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宏股份”或“公司”）委托，作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就公司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以下称“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仅依赖于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以及《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其他现行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表法律意见。对于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依赖于吉宏股份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陈述和保证出具意见。

本《法律意见书》仅限于吉宏股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事宜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吉宏股份实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其他材料一起上报，并依法对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承担责任。本所律师同意公司部分或全部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公司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查阅、复制了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需要查阅的文件资料，吉宏股份向本所作出保证：其向本所提供的所有陈述、文件、资料及信息内容真实、完整、准确，无虚假成分、重大遗漏或误导性陈述，且相关文件及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本所律师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吉宏股份实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合法性、合规性、真实性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并据此出具法律意见。本《法律意见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本所律师在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并对其进行核查和验证后，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本次回购注销的批准及授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及本次回购注销已履行的批准和授权如下：

（一）2023年7月31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了《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将其提交于2023年8月3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王亚朋在审议与本次股权激励相关的议案时回避表决。同日，公司的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草案）》发表肯定性意见，同意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

（二）2023年8月3日，吉宏股份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认为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三）2023年8月4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同日，公司在内部公告栏公布了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姓名及职务。公示时间为2023年8月4日至2023年8月14日。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年8月15日，公司监事会出具《监事会关于2023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四）2023年8月15日，公司披露了《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根据该自查报告，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公司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结论如下：“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核查对象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或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所有核查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五）2023年8月30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与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

（六）2023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联董事王亚朋在审议与本次股权激励相关的议案时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出具肯定的独立意见。2023年10月25日，公司披露《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合计向203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6,600,000股，授予价格为9.51元/股，授予日为2023年9月25日，上市日期为2023年10月27日。

（七）2024年5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年5月3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八）2024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

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6名激励对象离职，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其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8万股。

（九）2024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及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关联董事王亚朋，关联董事陆它山及其一致行动人庄浩、庄澍、张和平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十）2025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2024年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及7名激励对象离职，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274,000股，回购价格8.8120元/股。2025年7月7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一）2026年3月31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6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拟定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等情况，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60,000股，回购价格8.6320元/股。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就本次调整和本次授予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价格、资金来源

（一）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及相关财务报表，2025年度公司跨境电商业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母净利润为人民币9,270.99万元（已剔除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2025年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较2022年净利润1.9787亿元下降53.15%，未达到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拟定“以2022年跨境电商业务净利润为基数，2025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3.10%”业绩考核指标要求，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

根据《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公司183名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年度所持有1,860,000股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数量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因此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无需调整，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860,000 股。

（三）本次回购注销的价格及定价依据

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6元；于2024年12月17日实施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于2025年5月22日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8元；于2025年10月15日及11月7日实施2025年半年度A股、H股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分红0.18元。为此，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作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方式为：$P=P_0-V$，其中：P_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回购价格。根据上述规定，调整后的股份回购价格为：P=9.51-0.36-0.18-0.158-0.18=8.6320元/股。

（四）本次回购注销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原因、数量、价格、定价依据及资金来源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三、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回购注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已履行了现阶段应履行的法定程序。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之签字盖章页）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公章）

单位负责人：乔佳平　　经办律师：刘亚新

孙小迪

2026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3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根据《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公司 2025 年度跨境电商业务净利润未达到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拟定业绩考核指标，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183 名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年度所持有 1,860,000 股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数量及注册资本将发生变更，A 股总股本由 382,495,288 股变更为 380,635,288 股，A+H 股总股本由 450,405,288 股变更为 448,545,288 股，注册资本由 450,405,288 元变更为 448,545,288 元。

二、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修订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庄浩女士由于工作调整原因辞去总经理职务，公司拟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调整，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总经理担任变更为由董事长担任，即将原公司章程“第八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经理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修改为“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长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

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授权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事宜。

三、其他事项说明

1、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及对照表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本次公司章程修订事宜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且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公司管理层及授权人员全权负责向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 日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50,405,288**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48,545,288**元。
2	**第八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经理**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长**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3	**第二十一条** ~~**在完成首次公开发行H股后，**~~公司总股本为**450,405,288**股，均为普通股；其中A股普通股**382,495,2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92%**；H股普通股67,9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08%**。	**第二十一条** 公司总股本为**448,545,288股**，均为普通股；其中A股普通股**380,635,2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86%**；H股普通股67,9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4%**。

除上述修改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1日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　　程

二零二六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1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2
第三章 股份 3
第一节 股份发行 3
第二节 股份增减和回购 4
第三节 股份转让 5
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会 6
第一节 股东 6
第二节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9
第三节 股东会的一般规定 10
第四节 股东会的召集 12
第五节 股东会的提案与通知 14
第六节 股东会的召开 15
第七节 股东会的表决和决议 18
第五章 董事和董事会 23
第一节 董事的一般规定 23
第二节 董事会 26
第三节 独立董事 32
第四节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34
第六章 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6
第七章 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 37
第一节 财务会计制度 37
第二节 内部审计 41
第三节 会计师事务所的聘任 42
第八章 通知和公告 42
第一节　通知 42
第二节　公告 43
第九章 合并、分立、增资、减资、解散和清算 43
第一节 合并、分立、增资和减资 43
第二节 解散和清算 45
第十章 修改章程 47
第十一章 附则 47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维护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香港上市规则》”）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以整体变更发起设立方式设立，在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2007516215965。

第三条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306 号文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900 万股，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经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批准，在香港发行 67,910,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以下简称“H 股”），前述 H 股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Xiamen Jihong Co.,Ltd

第五条 公司住所：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 9 号

邮政编码：361027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8,545,288 元。

第七条 公司为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长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第九条 法定代表人以公司名义从事的民事活动，其法律后果由公司承受。

本章程或者股东会对法定代表人职权的限制，不得对抗善意相对人。

法定代表人因为执行职务造成他人损害的，由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后，依照法律或者本章程的规定，可以向有过错的法定代表人追偿。

第十条 公司全部资产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一条 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第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第十三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设立共产党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公司为党组织开展活动、做好工作提供必要的场地、人员和经费支持，将党建工作经费纳入管理费用列支，支持党组织建设活动阵地。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质量为宗旨，效率为力量，人才为后盾。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印刷专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专用设备修理；劳动保护用品生产；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服装辅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鞋帽零售；箱包销售；皮革制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珠宝首饰零售；化妆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金属制品销售；家具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五金产品零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汽车装饰用品

销售；母婴用品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个人商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礼品花卉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出版物互联网销售；酒类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第三章 股份

第一节 股份发行

第十六条 公司的股份采取记名股票的形式。

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

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

第十八条 公司发行的股票，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公司发行的在深交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称为“A 股”；公司发行的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称为“H 股”。

第十九条 公司发行的 A 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集中存管；公司发行的 H 股股份可以按照上市地法律和证券登记存管的惯例，主要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属下的受托代管公司存管，亦可由股东以个人名义持有。

第二十条 公司的发起人、发起人的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如下表：

序号	发起人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庄浩	3,981.25	46.84%
2	庄澍	1,531.25	18.02%
3	厦门金润悦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	17.65%
4	厦门市永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875.00	10.29%
5	张和平	306.25	3.60%
6	贺静颖	306.25	3.60%
合计		**8,500.00**	**100.00%**

第二十一条 公司总股本为 448,545,288 股，均为普通股；其中 A 股普通股 380,635,2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4.86%；H 股普通股 67,9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4%。

第二十二条 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附属企业）不得以赠与、垫资、担保、借款等形式，为他人取得本公司或者母公司的股份提供财务资助，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除外。

为公司利益，经股东会决议，或者董事会按照本章程或者股东会的授权作出决议，并在符合香港相关法律法规及《香港上市规则》的情况下，公司可以为他人取得本公司股份提供财务资助，但财务资助的累计总额不得超过已发行股本总额的百分之十。董事会作出决议应当经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第二节 股份增减和回购

第二十三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会分别做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一）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四条 公司可以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应当按照《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程序办理。

第二十五条 公司不得收购本公司股份。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第二十六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在符合适用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前提下，可以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前提是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符合香港相关法律法规、《香港上市规则》及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颁布《公司收购、合并及股份回购守则》的规定。

第二十七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在符合适用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前提下，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 6 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10%，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依照《证券法》、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股份转让

第二十八条 公司的股份应当依法转让。所有 H 股的转让皆应采用一般或普通格式或任何其他为董事会接受的格式的书面转让文据（包括香港联交所不时规定的标准转让格式或过户表格）；而该转让文据仅可以采用手签方式或者加盖公司有效印章（如出让方或受让方为公司）。如出让方或受让方为依照香港法律不时生效的有关条例所定义的认可结算所或其代理人，转让文据可采用手签或机印形式签署。所有转让文据应备置于公司法定地址或董事会不时指定的地址。

第二十九条 公司不接受本公司的股份作为质权的标的。

第三十条 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同一类别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对股东转让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三十一条 公司持有5%以上A股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购入包销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5%以上股份的，以及有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对公司股份的转让限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前款所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30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本条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会

第一节 股东

第三十二条 公司依据证券登记机构提供的凭证建立股东名册，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H股股东名册正本的存放地为香港，供股东查阅，但公司可根据适用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暂停办理股东登记手续。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类别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类别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

任何登记在股东名册上的股东或者任何要求将其姓名（名称）登记在股东名册上的人，如果其股票遗失，可以向公司申请就该股份补发新股票。

H股股东遗失股票，申请补发的，可以依照H股股东名册正本存放地的法律、证券交易场所规则或者其他有关规定处理。

第三十三条 公司召开股东会、分配股利、清算及从事其他需要确认股东身份的行为时，由董事会或股东会召集人确定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股东为享有相关权益的股东。

第三十四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二）依法请求召开、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五）查阅、复制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符合规定的股东可以查阅公司的会计账簿、会计凭证；

（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七）对股东会做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第三十五条 股东要求查阅、复制公司有关材料的，应当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类别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第三十六条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做出之日起60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但是，股东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或者表决方式仅有轻微瑕疵，对决议未产生实质影响的除外。

董事会、股东等相关方对股东会决议的效力存在争议的，应当及时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人民法院作出撤销决议等判决或者裁定前，相关方应当执行股东会决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切实履行职责，确保公司正常运作。

人民法院对相关事项作出判决或者裁定的，公司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说明影响，并在判决或者裁定生效后积极配合执行。涉及更正前期事项的，将及时处理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决议不成立：

（一）未召开股东会、董事会会议作出决议；

（二）股东会、董事会会议未对决议事项进行表决；

（三）出席会议的人数或者所持表决权数未达到《公司法》或者本章程规定的人数或者所持表决权数；

（四）同意决议事项的人数或者所持表决权数未达到《公司法》或者本章程规定的人数或者所持表决权数。

第三十八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以外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审计委员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审计委员会成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前述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或者他人侵犯公司全资子公司合法权益造成损失的，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

份的股东，可以依照《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条前三款规定书面请求全资子公司的监事会、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者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全资子公司不设监事会或监事、设审计委员会的，按照本条第一款、第二款的规定执行。

第三十九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四十条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一）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

（二）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款；

（三）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抽回其股本；

（四）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

（五）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第四十一条 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二节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第四十二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维护上市公司利益。

第四十三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一）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控制权或者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严格履行所作出的公开声明和各项承诺，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豁免；

（三）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主动配合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告知公司已发生或者拟发生的重大事件；

（四）不得以任何方式占用公司资金；

（五）不得强令、指使或者要求公司及相关人员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六）不得利用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谋取利益，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与公司有关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不得从事内幕交易、短线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

（七）不得通过非公允的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保证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九）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公司上市所在地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本章程的其他规定。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担任公司董事但实际执行公司事务的，适用本章程关于董事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的规定。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指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从事损害公司或者股东利益的行为的，与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担连带责任。

第四十四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质押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支配的公司股票的，应当维持公司控制权和生产经营稳定。

第四十五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中关于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及其就限制股份转让作出的承诺。

第三节 股东会的一般规定

第四十六条 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二）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三）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四）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五）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六）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七）修改本章程；

（八）对公司聘用、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九）审议批准本章程第四十七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十）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十一）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十二）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

（十三）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股东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对发行公司债券、发行股票作出决议，具体执行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第四十七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会审议通过：

（一）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公司在一年内向他人提供担保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担保；

（四）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五）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应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股东会审议前款第（三）项担保事项时，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依据本章程及公司其他规定具有审核权限的公司管理人员，未按照本章程及公司其他规定之权限及程序擅自越权审批或者签署对外担保合同或者怠于行使职责，给公司造成实际损失的，公司应当追究相关责任人员的法律责任。上述人员违反相关规定，但未给公司造成实际损失的，公司仍可依据公司规定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处罚。

第四十八条 股东会分为年度股东会和临时股东会。年度股东会每年召开 1 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内举行。

第四十九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 5 名或者本章程所定人数的 2/3 时；

（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股本总额 1/3 时；

（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审计委员会提议召开时；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如临时股东会是因应公司股票上市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而召开，临时股东会的实际召开日期可根据公司股票上市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而调整。

第五十条 公司召开股东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股东会召开通知确定的其它地点。股东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结合电子通信方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会的，视为出席。

第五十一条 公司召开股东会时将聘请律师对以下问题出具法律意见并公告：

（一）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的规定；

（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是否合法有效；

（三）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是否合法有效；

（四）应公司要求对其他有关问题出具的法律意见。

第四节 股东会的召集

第五十二条 董事会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按时召集股东会。

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说明理由并公告。

第五十三条 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案后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议的变更，应征得审计委员会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或者在收到提议后10日内未作出反馈的，视为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会会议职责，审计委员会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第五十四条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会，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10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向审计委员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应当以书面形式向审计委员会提出请求。

审计委员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应在收到请求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审计委员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会通知的，视为审计委员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会，连续90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第五十五条 审计委员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会的，须书面通知董事会，同时向证券交易所备案。

审计委员会或者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会通知及股东会决议公告时，向证券交易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在股东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10%。

审计委员会或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会通知及股东会决议公告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深交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第五十六条 对于审计委员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董事会和董事会

秘书将予配合。董事会将提供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

第五十七条 审计委员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会议所必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五节 股东会的提案与通知

第五十八条 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有关规定。

第五十九条 公司召开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会审议。但临时提案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不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的除外。如根据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股东会须因刊发股东会补充通知而延期的，股东会的召开应当按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延期。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东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章程规定的提案，股东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第六十条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会召开 21 日前以书面（包括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书面（包括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

公司在计算起始期限时，不包括会议召开当日。

第六十一条 股东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

（二）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

（三）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四）有权出席股东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

（五）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

（六）网络或者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

股东会通知和补充通知中应当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体内容。

股东会网络或者其他方式投票的开始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并不得迟于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 9:30，其结束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应当不多于七个工作日。股权登记日一旦确认，不得变更。

第六十二条 股东会拟讨论董事选举事项的，股东会通知中将充分披露董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一）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个人情况；

（二）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三）披露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四）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除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外，每位董事候选人应当以单项提案提出。

第六十三条 发出股东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会不应延期或取消，股东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应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 2 个工作日公告并说明原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就延期召开或取消股东会的程序有特别规定的，在不违反境内监管要求的前提下，从其规定。

第六节 股东会的召开

第六十四条 公司董事会和其他召集人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将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第六十五条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行使表决权（除非个别股东受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规定须就个别事宜放弃投票权）。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会，也可以委托一名或以上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第六十六条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东为香港法律不时生效的有关条例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所定义的认可结算所及其代理人的除外）。

第六十七条 股东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股东会的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一）委托人姓名或者名称、持有公司股份的类别和数量；

（二）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三）股东的具体指示，包括对列入股东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者弃权票的指示等；

（四）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五）委托人签名（或者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第六十八条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至少应当在该委托书委托表决的有关会议召开前或者在指定表决时间前备置于公司住所或者召集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

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会。

如该股东为认可结算所（或其代理人），该股东可以授权其认为合适的一个或以上人士在任何股东会或债权人会议上担任其代表；但是，如果一名以上的人士获得授权，则授权书应载明每名该等人士经此授权所涉及的股份数目和种类，授权书由认可结算所授权人员签署。经此授权的人士可以代表认可结算所（或其代理人）行使权利（不用出示持股凭证、经公证的授权和/或进一步的证据证明其正式授权），且须享有等同其他股东享有的法定权利，包括发言及投票的权利，如同该人士是公司的个人股东。

第六十九条 出席会议人员的会议登记册由公司负责制作。会议登记册载明参加会议人员姓名（或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住所/地址、持有或者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被代理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等事项。

第七十条 召集人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将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股东名册共同对股东资格的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股东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第七十一条 股东会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并接受股东的质询。

第七十二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公司有两位或者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 1 名董事主持。

审计委员会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持。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共同推举的 1 名审计委员会成员主持。

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召集人或者其推举代表主持。

召开股东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第七十三条 公司制定股东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包括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内容，以及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授权内容应明确具体。

股东会议事规则应作为章程的附件，由董事会拟定，股东会批准。

第七十四条 在年度股东会上，董事会应当就其过去一年的工作向股东会作出报告。每名独立董事也应作出述职报告。

第七十五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会上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第七十六条 会议主持人应当在表决前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以会议登记为准。

第七十七条 股东会应有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负责。

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一）会议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

（二）会议主持人以及列席会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出席股东会的内资股股东和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及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四）对每一提案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内资股股东和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对每一决议事项的表决情况；

（五）股东的质询意见或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说明；

（六）律师及计票人、监票人姓名；

（七）本章程规定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第七十八条 召集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出席或者列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网络及其他方式表决情况的有效资料一并保存，保存期限为 10 年。

第七十九条 召集人应当保证股东会连续举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的，应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召开股东会或直接终止本次股东会，并及时公告。同时，召集人应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及证券交易所报告。

第七节 股东会的表决和决议

第八十条 股东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股东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股东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第八十一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一）董事会的工作报告；

（二）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三）董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

（四）除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第八十二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二）公司的分立、分拆、合并、解散和清算；

（三）本章程的修改；

（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向他人提供担保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

（五）股权激励计划；

（六）分拆所属子公司上市；

（七）发行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优先股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证券品种；

（八）以减少注册资本为目的回购股份；

（九）重大资产重组；

（十）公司股东会决议主动撤回其股票在深交所及/或香港联交所上市交易、并决定不再在交易所交易或者转而申请在其他交易场所交易或转让；

（十一）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第八十三条 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东买入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违反《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的，该超过规定比例部分的股份在买入后的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行使表决权，且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根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及《香港上市规则》，若任何股东需就某决议事项放弃表决权、或限制任何股东只能够投票支持（或反对）某决议事项，则该等股东或其代表在违反有关规定或限制的情况投下的票数不得计入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1%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除法定条件外，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八十四条 股东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主动向股东会声明关联关系并回避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并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召集人应依据有关规定审查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及该股东是否应当回避。

应予回避的关联股东对于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可以参加讨论，并可就该关联交易产生的原因、交易基本情况、交易是否公允合法等事宜向股东会作出解释和说明。

股东会结束后，其他股东发现有关联股东参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投票的，或者股东对是否应适用回避有异议的，有权就相关决议根据本章程的有关规定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十五条 除公司处于危机等特殊情况外，非经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批准，公司将不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人订立将公司全部或者重要业务的管理交予该人负责的合同。

第八十六条 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会表决。除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外，每位董事候选人应当以单项提案提出。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董事候选人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董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如下：

（一）董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提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董事会经征求被提名人意见并对其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后，向股东会提出提案。

（二）独立董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执行。

股东会就选举董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即股东会选举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单一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在 30% 以上或选举的董事为 2 名以上时，应当采用累积投票制。

累积投票制的具体操作程序如下：

（一）公司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应分开选举，分开投票。

（二）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票数乘以其有权选出的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该公司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得票多者当选。

（三）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票数乘以其有权选出的非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该公司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得票多者当选。

（四）在候选人数多于本章程规定的人数时，每位股东投票所选的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的人数不得超过本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的人数，所投选票数的总和不得超过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否则该选票作废。

（五）股东会的监票人和计票人必须认真核对上述情况，以保证累积投票的公正、有效。

第八十七条 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第八十八条 股东会审议提案时，不会对提案进行修改，若变更，则应当被视为一个新的提案，不得在本次股东会上进行表决。

第八十九条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第九十条 股东会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第九十一条 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律师、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通过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公司股东或其代理人，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查验自己的投票结果。

第九十二条 股东会现场结束时间不得早于网络或其他方式，会议主持人应当宣布每一提案的表决情况和结果，并根据表决结果宣布提案是否通过。

在正式公布表决结果前，股东会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所涉及的公司、计票人、监票人、主要股东、网络服务方等相关各方对表决情况均负有保密义务。

第九十三条 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作为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股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申报的除外。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在股东会上不得对同一事项的不同提案同时投同意票。

第九十四条 会议主持人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组织点票；如果会议主持人未进行点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对会议主持人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点票，会议主持人应当立即组织点票。

第九十五条 股东会决议应当及时公告，公告中应列明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表决方式、每项提案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各项决议的详细内容。

公司应当对内资股股东和外资股股东出席会议及表决情况分别统计并公告。

第九十六条 提案未获通过，或者本次股东会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应当在股东会决议中作特别提示。

第九十七条 股东会通过有关董事选举提案的，新任董事在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就任。

第九十八条 股东会通过有关派现、送股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提案的，公司将在股东会结束后 2 个月内实施具体方案。若因应法律法规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无法在 2 个月内实施具体方案的，则具体方案实施日期可按照该等规定及实际情况相应调整。

第五章 董事和董事会

第一节 董事的一般规定

第九十九条 公司董事可包括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和独立董事（即独立非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指不在公司担任经营管理职务的董事，独立董事指符合本章程本章第三节规定之人士。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 5 年，被宣告缓刑的，自缓刑考验期满之日起未逾二年；

（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 3 年；

（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之日起未逾 3 年；

（五）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六）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满的；

（七）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未满的；

（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内容。

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将解除其职务，停止其履职。

第一百条 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更换，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会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根据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连选连任。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

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会设 1 名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和罢免，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董事可以由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

第一百零一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应当采取措施避免自身利益与公司利益冲突，不得利用职权牟取不正当利益。

董事对公司负有下列忠实义务：

（一）不得侵占公司财产、挪用公司资金；

（二）不得将公司资金以其个人名义或者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三）不得利用职权贿赂或者收受其他非法收入；

（四）未向董事会或者股东会报告，并按照本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决议通过，不得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

（五）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但向董事会或者股东会报告并经股东会决议通过，或者公司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不能利用该商业机会的除外；

（六）未向董事会或者股东会报告，并经股东会决议通过，不得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

（七）不得接受他人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

（八）不得擅自披露公司秘密；

（九）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十）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忠实义务。

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其近亲属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以及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其他关联关系的关联人，与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适用本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负有勤勉义务，执行职务应当为公司的最大利益尽到管理者通常应有的合理注意。

董事对公司负有下列勤勉义务：

（一）原则上应当亲自出席董事会，以正常合理的谨慎态度勤勉行事并对所议事项表达明确意见；因故不能亲自出席董事会的，应当审慎地选择并以书面形式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独立董事不得委托非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

（二）应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利，以保证公司的商业行为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家各项经济政策的要求，商业活动不超过营业执照规定的业务范围；

（三）应公平对待所有股东；

（四）及时了解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

（五）应当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六）应当如实向审计委员会提供有关情况和资料，不得妨碍审计委员会行使职权；

（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勤勉义务。

第一百零三条 董事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视为不能履行职责，董事会应当建议股东会予以撤换。

第一百零四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任。董事辞任应向公司提交书面辞职报告，公司收到辞职报告之日辞任生效，公司将在两个交易日内披露有关情况。如因董事的辞任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第一百零五条 董事辞任生效或者任期届满，应向董事会办妥所有移交手续，其对公司商业秘密的保密义务在其任期结束后仍然有效，直至该商业秘密成为公开信息。董事对公司和股东承担的其他忠实义务，在其离任之日起 2 年内仍然有效。其他义务的持续期间应当根据公平的原则确定，视事件发生与离任之间时间的长短，以及与公司的关系在何种情况和条件下结束而定。董事在任职期间因执行职务而应承担的责任，不因离任而免除或者终止。

第一百零六条 股东会可以决议解任董事，决议自作出之日解任生效。

无正当理由，在任期届满前解任董事的，董事可以要求公司予以赔偿。

第一百零七条 未经本章程规定或者董事会的合法授权，任何董事不得以个人名义代表公司或者董事会行事。董事以其个人名义行事时，在第三方会合理地认为该董事在代表公司或者董事会行事的情况下，该董事应当事先声明其立场和身份。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执行公司职务，给他人造成损害的，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董事存在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也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董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节 董事会

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且独立董事中至少有一名会计专业人士，职工代表董事 1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人，均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无论何时，董事会应当有三分之一或以上的独立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总数不应少于三名。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五）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六）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七）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

（八）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九）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一）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二）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三）向股东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四）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十五）在遵守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的前提下，决定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三）、（五）、（六）项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事项；

（十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本章程或者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一十一条 公司董事会应当就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非标准审计意见向股东会作出说明。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确保董事会落实股东会决议，提高工作效率，保证科学决策。董事会议事规则作为本章程的附件，由董事会拟定，股东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会批准。

（一）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及本章程其他规定的情况下，重大交易包括除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之外发生的下列类型的事项：购买或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对子公司投资等）、提供财务资助（含委托贷款等）、提供担保（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等）、租入或租出资产、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赠与或受赠资产、债权或债务重组、转让或者受让研发项目、签订许可协议、放弃权利（含放弃优先购买权、优先认缴出资权利等）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交易行为。

1、除本章程或另有规定外，应提交股东会审议的重大交易如下：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为准；

（2）交易标的（如股权）涉及的资产净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该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为准；

（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4）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5）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6）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交易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免于按照上述条款提交股东会审议，但仍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一）公司发生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等不涉及对价支付、不附有任何义务的交易；（二）公司发生的交易仅达到本条第（4）或者第（6）项标准，且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每股收益的绝对值低于 0.05 元。

2、除上述应由股东会审议的重大交易外，股东会授予董事会的审批权限为：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为准；

（2）交易标的（如股权）涉及的资产净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该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为准；

（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4）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5）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6）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交易标的为股权，且购买或出售该股权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该股权对应标的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营业收入视为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和与交易标的相关的营业收入。

公司在 12 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本条的规定。已按照本条的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二）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除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审议通过外，还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作出决议，并及时对外披露。财务资助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还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

1、单笔财务资助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2、被资助对象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显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3、最近十二个月内财务资助金额累计计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4、交易所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对象为公司合并范围内且持股比例超过 50%的控股子公司，且该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中不包含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的，可以免于适用前两款规定。

（三）公司提供担保，除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审议通过外，还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作出决议，并及时对外披露。公司提供担保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还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

1、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4、被担保对象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显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5、最近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累计计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6、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7、交易所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股东会审议前款第 5 项担保事项时，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除获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和向关联人提供担保外，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超过 30 万元的交易、与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发生的成交金额超过 3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超过 0.5%但低于 5%的交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成交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超过 5%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与同一交易标的相关的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进行计算。

上述事项涉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签署董事会文件和其他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

（四）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五）提名总经理；

（六）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报告；

（七）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一十五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公司有两位或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会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 14 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

第一百一十七条 代表 1/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 以上董事或者审计委员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 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第一百一十八条 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3 日前以专人送出、传真、电子邮件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经公司全体董事同意，可豁免上述条款规定的通知时限。

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会议日期和地点；

（二）会议期限；

（三）事由及议题；

（四）发出通知的日期。

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或者个人有关联关系的，该董事应当及时向董事会书面报告。有关联关系的董事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会审议。如法律法规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对董事参与董事会会议及投票表决有额外限制的，从其规定。

第一百二十二条 董事会决议以举手或书面方式进行表决。

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传真或其它通讯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并由参会董事签字。

第一百二十三条 董事会会议，应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委托书中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授权范围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

第一百二十四条 董事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保存期限为 10 年。

第一百二十五条 董事会会议记录包括以下内容：

（一）会议召开的日期、地点和召集人姓名；

（二）出席董事的姓名以及受他人委托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代理人）姓名；

（三）会议议程；

（四）董事发言要点；

（五）每一决议事项的表决方式和结果（表决结果应载明赞成、反对或弃权的票数）。

第三节 独立董事

第一百二十六条 独立董事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和本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在董事会中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第一百二十七条 独立董事必须保持独立性。下列人员不得担任独立董事：

（一）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主要社会关系；

（二）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三）在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四）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五）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的人员；

（六）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七）最近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第一项至第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八）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公司上市所在地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本章程规定的不具备独立性的其他人员。

独立董事应当每年对独立性情况进行自查，并将自查情况提交董事会。董事会应当每年对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与年度报告同时披露。

第一百二十八条 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本章程规定的独立性要求；

（三）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

（四）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法律、会计或者经济等工作经验；

（五）具有良好的个人品德，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公司上市所在地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一百二十九条 独立董事作为董事会的成员，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忠实义务、勤勉义务，审慎履行下列职责：

（一）参与董事会决策并对所议事项发表明确意见；

（二）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三）对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专业、客观的建议，促进提升董事会决策水平；

（四）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公司上市所在地证券交易所规则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一百三十条 独立董事行使下列特别职权：

（一）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

（二）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

（三）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

（四）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

（五）对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六）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公司上市所在地证券交易所规则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独立董事行使前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所列职权的，应当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

独立董事行使第一款所列职权的，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的，公司将披露具体情况和理由。

第一百三十一条 下列事项应当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四）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公司上市所在地证券交易所规则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一百三十二条 公司建立全部由独立董事参加的专门会议机制。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等事项的，由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先认可。

公司定期或者不定期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章程第一百三十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第一百三十一条所列事项，应当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可以根据需要研究讨论公司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由过半数独立董事共同推举一名独立董事召集和主持；召集人不履职或者不能履职时，两名及以上独立董事可以自行召集并推举一名代表主持。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应当按规定制作会议记录，独立董事的意见应当在会议记录中载明。独立董事应当对会议记录签字确认。

公司为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开提供便利和支持。

第四节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第一百三十三条 公司董事会设置审计委员会，除了行使《香港上市规则》下审计委员会的职务，将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第一百三十四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为3名，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中独立董事应过半数，由独立董事中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3.10(2)条要求的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召集人。

第一百三十五条 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下列事项应当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一）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二）聘用或者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三）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四）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五）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公司上市所在地证券交易所规则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一百三十六条 审计委员会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两名及以上成员提议，或者召集人认为有必要时，可以召开临时会议。审计委员会会议须有三分之二以上成员出席方可举行。

审计委员会作出决议，应当经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过半数通过。

审计委员会决议的表决，应当一人一票。

审计委员会决议应当按规定制作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由董事会负责制定。

第一百三十七条 公司董事会设置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由董事会负责制定。

上述专门委员会成员均为3名，全部为公司董事，其中，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

第一百三十八条 提名委员会负责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遴选、审核，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一）提名或者任免董事；

（二）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三）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公司上市所在地证券交易所规则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董事会对提名委员会的建议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提名委员会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进行披露。

第一百三十九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

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决定机制、决策流程、支付与止付追索安排等薪酬政策与方案，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二）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的成就；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四）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董事会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建议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进行披露。

第六章 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四十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财务总监 1 名、董事会秘书 1 名，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

第一百四十一条 本章程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离职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本章程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四十二条 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行政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仅在公司领薪，不由控股股东代发薪水。

第一百四十三条 总经理、副总经理每届任期 3 年，连聘可以连任。

第一百四十四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四）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五）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七）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

（八）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经理应当列席董事会会议。

第一百四十五条 总经理应当制定总经理工作细则，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第一百四十六条 总经理工作细则包括下列内容：

（一）总经理会议召开的条件、程序和参加的人员；

（二）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各自具体的职责及其分工；

（三）公司资金、资产运用，签订重大合同的权限，以及向董事会的报告制度；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事项。

第一百四十七条 总经理、副总经理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有关辞职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由总经理、副总经理与公司之间的劳动合同规定。

第一百四十八条 副总经理直接对总经理负责，向其汇报工作，并根据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履行相关职责。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董事会秘书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五十条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给他人造成损害的，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高级管理人员存在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也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未能忠实履行职务或违背诚信义务，给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章 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

第一节 财务会计制度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制定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报送并披露年度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上半年

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报送并披露中期报告。

上述年度报告、中期报告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编制。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将不另立会计账簿。公司的资产，不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会违反《公司法》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应当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及负有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须在香港为 H 股股东委托一名或以上的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应当代有关 H 股股东收取及保管公司就 H 股分配的股利及其他应付的款项，以待支付予该等 H 股股东。公司委任的收款代理人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要求。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具体规定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且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利润分配方式：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也可以采用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方式。

3、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时间间隔及安排。

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公司每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净利润（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为正值，同时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2）现金流充裕，现金分红后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3）审计机构对公司当期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4）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为，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以及投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投资、项目投资、风险投资、收购兼并）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以上的事项，且上述事项需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并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现金分红的比例：公司在同时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现金分红的时间间隔：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上市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第（3）项规定处理。

4、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董事会认定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董事会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并经股东会审议。分配股票股利时，每 10 股股票分得的股票股利不少于 1 股。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5、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方案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中披露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具体理由。

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审计委员会发现董事会存在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未严格履行相应决策程序或未能真实、准确、完整进行相应信息披露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股东关心的问题。

6、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情形及程序

发生以下情形时，公司可对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作出调整，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法律及法规的有关规定：（1）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两年为负数时；（2）公司当期期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时；（3）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长期发展的需求，或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导致的其他情况。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需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执行，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应当发表明确意见；股东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时，应经股东会特别决议审议。

7、对于发生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风险的控制

存在公司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可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公司资金。

8、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及其执行情况。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4）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等；

（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

公司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若因法律法规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无法在 2 个月内实施具体方案的，则具体方案实施日期可按照该等规定及实际情况相应调整。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公积金弥补公司亏损，先使用任意公积金和法定公积金；仍不能弥补的，可以按照规定使用资本公积金。

法定公积金转为增加注册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二节 内部审计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制度，明确内部审计工作的领导体制、职责权限、人员配备、经费保障、审计结果运用和责任追究等。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业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财务信息等事项进行监督检查。

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应当保持独立性，配备专职审计人员，不得置于财务部门的领导之下，或者与财务部门合署办公。

第一百六十一条 内部审计机构向董事会负责。

内部审计机构在对公司业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财务信息监督检查过程中，应当接受审计委员会的监督指导。内部审计机构发现相关重大问题或者线索，应当立即向审计委员会直接报告。

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由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根据内部审计机构出具、审计委员会审议后的评价报告及相关资料，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第一百六十三条 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国家审计机构等外部审计单位进行沟通时，内部审计机构应积极配合，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协作。

第一百六十四条 审计委员会参与对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考核。

第三节 会计师事务所的聘任

第一百六十五条 公司聘用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 1 年，可以续聘。

第一百六十六条 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由股东会决定。董事会不得在股东会决定前委任会计师事务所。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保证向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真实、完整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会计资料，不得拒绝、隐匿、谎报。

第一百六十八条 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由股东会决定。

第一百六十九条 公司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时，提前 15 天事先通知会计师事务所，公司股东会就解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表决时，允许会计师事务所陈述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提出辞聘的，应当向股东会说明公司有无不当情形。

第八章 通知和公告

第一节 通知

第一百七十条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

（一）以专人送出；

（二）以邮件方式送出；

（三）以公告方式进行；

（四）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形式。

第一百七十一条 公司发出的通知，以公告方式进行的，一经公告，视为所有相关人员收到通知。

第一百七十二条 公司召开股东会的会议通知，以公告的方式进行。除文义另有所指外，就向 A 股股东发出的公告或按有关规定及本章程须于中国境内发出的公告而言，是指在深交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以下统称“符合条件媒体”）刊登信息；就向 H 股股东发出的公告而言，该公告必须按《香港上市规则》相关要求在本公司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及《香港上市规则》不时规定的其他网站刊登。

就公司按照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要求向 H 股股东提供和/或派发公司通讯的方式而言，在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的相关上市规则的前提下，公司也可采用电子方式或在公司网站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信息的方式，将公司通讯发送或提供给公司 H 股股东，以代替向 H 股股东以专人送出或者以邮资已付的方式送出公司通讯。

第一百七十三条 公司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传真、电子邮件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方式进行。

第一百七十四条 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由被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或盖章），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邮递送出的，自交付邮局之日起第 3 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传真、电子邮件送出的，以发送之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公告方式送出的，自第一次公告刊登日为送达日期。

第一百七十五条 因意外遗漏未向某有权得到通知的人送出会议通知或者该等人没有收到会议通知，会议及会议作出的决议并不因此无效。

第二节 公告

第一百七十六条 公司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报刊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第九章 合并、分立、增资、减资、解散和清算

第一节 合并、分立、增资和减资

第一百七十七条 公司合并可以采取吸收合并或者新设合并。

一个公司吸收其他公司为吸收合并，被吸收的公司解散。两个以上公司合并设立一个新的公司为新设合并，合并各方解散。

第一百七十八条 公司合并支付的价款不超过本公司净资产百分之十的，可以不经股东会决议，但本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

公司依照前款规定合并不经股东会决议的，应当经董事会决议。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自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报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

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第一百八十条 公司合并时，合并各方的债权、债务，应当由合并后存续的公司或者新设的公司承继。

第一百八十一条 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

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报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

第一百八十二条 公司分立前的债务由分立后的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但是，公司在分立前与债权人就债务清偿达成的书面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一百八十三条 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将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

公司自股东会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报刊或者国家企业信息信息公示系统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应当按照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相应减少出资额或者股份，法律或者本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一百八十四条 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一百五十八条第二款的规定弥补亏损后，仍有亏损的，可以减少注册资本弥补亏损。减少注册资本弥补亏损的，公司不得向股东分配，也不得免除股东缴纳出资或者股款的义务。

依照前款规定减少注册资本的，不适用本章程第一百八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但应当自股东会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报刊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

公司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减少注册资本后，在法定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百分之五十前，不得分配利润。

第一百八十五条 违反《公司法》的规定减少注册资本的，股东应当退还其收到的资金，减免股东出资的应当恢复原状；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及负有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八十六条 公司为增加注册资本发行新股时，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本章程另有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决定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的除外。

第一百八十七条 公司合并或者分立，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公司解散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注销登记；设立新公司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设立登记。

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第二节 解散和清算

第一百八十八条 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一）本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

（二）股东会决议解散；

（三）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四）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

（五）公司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继续存续会使股东利益受到重大损失，通过其他途径不能解决的，持有公司全部股东表决权 10%以上的股东，可以请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公司出现前款规定的解散事由，应当在十日内将解散事由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予以公示。

第一百八十九条 公司有本章程第一百八十八条第（一）项、第（二）项情形，且尚未向股东分配财产的，可以通过修改本章程而存续。

依照前款规定修改本章程，须经出席股东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第一百九十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一百八十八条第（一）项、第（二）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而解散的，应当清算。董事为公司清算义务人，应当在解散事由出现之日起十五日内组成清算组进行清算。

清算组由董事组成，但是本章程另有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另选他人的除外。

清算义务人未及时履行清算义务，给公司或者债权人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九十一条 清算组在清算期间行使下列职权：

（一）清理公司财产，分别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

（二）通知、公告债权人；

（三）处理与清算有关的公司未了结的业务；

（四）清缴所欠税款以及清算过程中产生的税款；

（五）清理债权、债务；

（六）分配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七）代表公司参与民事诉讼活动。

第一百九十二条 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60 日内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报刊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

债权人申报债权，应当说明债权的有关事项，并提供证明材料。清算组应当对债权进行登记。

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第一百九十三条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后，应当制定清算方案，并报股东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

公司财产在分别支付清算费用、职工的工资、社会保险费用和法定补偿金，缴纳所欠税款，清偿公司债务后的剩余财产，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清算期间，公司存续，但不得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

公司财产在未按前款规定清偿前，将不会分配给股东。

若公司在因解散、破产等原因进行清算时已发行优先股，公司财产在按照公司法和破产法有关规定进行清偿后的剩余财产，应当优先向优先股股东支付未派

发的股息和本章程约定的清算金额，不足以全额支付的，按照优先股股东持股比例分配。

第一百九十四条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后，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

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清算组应当将清算事务移交给人民法院。

第一百九十五条 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

第一百九十六条 清算组成员履行清算职责，负有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

清算组成员怠于履行清算职责，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债权人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九十七条 公司被依法宣告破产的，依照有关企业破产的法律实施破产清算。

第十章 修改章程

第一百九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将修改章程：

（一）《公司法》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修改后，章程规定的事项与修改后的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相抵触的；

（二）公司的情况发生变化，与章程记载的事项不一致的；

（三）股东会决定修改章程的。

第一百九十九条 股东会决议通过的章程修改事项应经主管机关审批的，须报主管机关批准；涉及公司登记事项的，依法办理变更登记。

第二百条 董事会依照股东会修改章程的决议和有关主管机关的审批意见修改本章程。

第二百零一条 章程修改事项属于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信息，应当按规定予以公告。

第十一章 附则

第二百零二条 释义

（一）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超过 50%的股东；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未超过 50%，但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

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定义的控股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三）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四）本章程中“会计师事务所”的含义与《香港上市规则》中“核数师”的含义一致，“独立董事”的含义与《香港上市规则》中“独立非执行董事”的含义一致，“非独立董事”指董事会成员中除独立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外的董事。

第二百零三条 董事会可依照章程的规定，制订章程细则。章程细则不得与章程的规定相抵触。

第二百零四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第二百零五条 本章程与不时颁布的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相冲突的，以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为准。

第二百零六条 本章程所称“以上”、“以内”都含本数；“过”、“以外”、“低于”、“多于”不含本数。

第二百零七条 本章程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第二百零八条 本章程附件包括股东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

第二百零九条 本章程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实施。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三月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通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要求为A股股东编制，H股股东如参加本次年度股东会，请详阅公司于香港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日期为2026年4月1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告等文件。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决议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4 月 29 日（星期三）下午 14:30，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4 月 29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4 月 29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4 月 2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6 年 4 月 24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6 年 4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55 号禹洲广场 38 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如下表所示：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制定<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6 年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及履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购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10.00	《关于聘请 2026 年度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00	《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提案 11 和提案 12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提案均为普通决议，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三）。

2、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以收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 16:00 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时间：2026 年 4 月 27 日 8:30-11:30，13:00-16:00。

4、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通讯地

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 9 号，邮编：361027，传真：0592-631633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许文秀

2、联系电话：0592-6316330

3、传真号码：0592-6316330

4、电子邮箱：xuwx@jihong.cn

5、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 9 号

6、会期预计半天，出席现场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7、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若为授权则需同时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提前半小时到会场。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03”，投票简称为“吉宏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本次股东会设置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4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身份认证和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9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9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股东登记表

截至2026年4月24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时，本单位（或本人）持有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803）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

姓名（或名称）：_____ 证件号码：_____

股东账号：_____ 持有股数：_____股

联系电话：_____ 登记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股东签字（盖章）：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于本次股东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制定<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6 年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及履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购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10.00	《关于聘请 2026 年度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00	《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			

	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结束。

2、请股东在选定表决意见下打“ √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_____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委托人联系电话：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联系电话：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25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已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一、业绩说明会安排

1、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9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7：00

2、召开方式：远程网络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互动易”平台举行

3、参与方式：投资者可以登录“互动易”网站（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

4、出席本次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庄浩女士、董事会秘书陆它山先生、财务总监吴明贵先生和独立董事张国清先生。

二、投资者问题征集及方式

为提升互动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5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在 2026 年 4 月 8 日 17：00 前，通过访问“互动易”网站（http://irm.cninfo.com.cn）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进行提问。公司将在 2025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 日